

股票简称：东方财富

股票代码：300059



东方财富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嘉定区宝安公路 2999 号 1 幢）

2019 年度创业板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募集说明书

保荐机构（牵头主承销商）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1 号国贸大厦 2 座 27 层及 28 层）

联席主承销商



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西藏自治区拉萨市柳梧新区国际总部城 10 栋楼）

2020 年 1 月 9 日

声 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募集说明书不存在任何虚假、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保证所披露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募集说明书中财务会计报告真实、完整。

证券监督管理机构及其他政府部门对本次发行所作的任何决定，均不表明其对发行人所发行证券的价值或者投资人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证券依法发行后，发行人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发行人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重大事项提示

投资者在评价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时，应特别关注下列重大事项：

1、关于本次可转债的信用评级

本次可转债经中诚信评级，根据中诚信出具的《东方财富信息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创业板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信用评级报告》，东方财富主体信用评级为AA+，本次可转债信用评级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

公司本次可转债上市后，中诚信将每年至少进行一次跟踪评级。

2、公司本次可转债不提供担保

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未提供担保，债券存续期间若发生严重影响公司经营业绩和偿债能力的事件，债券可能因未提供担保而增大偿付风险。

3、本次可转债发行相关的主要风险

（1）本次可转债本息兑付风险

在本次可转债存续期限内，公司需对未转股的本次可转债支付利息及到期时兑付本金。此外，在可转债触发回售条件时，若投资者提出回售，则公司可能在短时间内面临较大的现金支出压力，对企业经营产生负面影响。本次可转债未提供担保。因此，若公司经营活动出现未达到预期回报的情况，可能影响公司对本次可转债本息的按时足额兑付，以及投资者回售时的承兑能力。

（2）本次可转债到期未能转股的风险

本次可转债在转股期限内是否转股取决于转股价格、公司股票价格、投资者偏好等因素。如果本次可转债未能在转股期限内转股，公司则需对未转股的本次可转债支付利息并兑付本金，从而增加公司的公司财务费用负担和资金压力。

（3）本次可转债转股期权价值降低的风险

公司股价走势取决于公司业绩、宏观经济形势、股票市场总体状况等多种因素影响。本次可转债发行后，公司股价可能持续低于本次可转债的转股价格，因

此本次可转债的转换价值可能降低，本次可转债持有人的利益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响。本次可转债设置了公司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如果公司未能及时向下修正转股价格或者即使公司向下修正转股价格，但公司股票价格仍低于转股价格，仍可能导致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换价值降低，本次可转债持有人的利益可能受到不利影响。

（4）本次可转债转股后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

本次发行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将用于补充公司全资子公司东方财富证券的营运资金，在可转债转股后按照相关监管要求用于补充东方财富证券的资本金。发展主营业务产生效益需要一定的过程和时间，如可转债持有人在转股期开始后的较短期间内将大部分或全部可转债转换为公司股票，公司净资产将大幅增加，总股本亦相应增加，公司将面临当期每股收益和净资产收益率被摊薄的风险。

（5）本次可转债存续期限内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不实施及修正幅度存在不确定性的风险

本次可转债设置了公司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在本次可转债存续期限内，当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80%时，公司董事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该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进行表决时，持有本次可转债的股东应当回避。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该次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交易日公司股票的交易均价。

本次可转债存续期限内，在满足本次可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的情况下，公司董事会仍可能基于公司的实际情况、股价走势、市场因素等多重考虑，不提出转股价格向下调整的方案。并且，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本次可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可能未能通过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因此，存续期限内本次可转债持有人可能面临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不能实施的风险。此外，即使公司决议向下

修正转股价格，修正幅度亦存在不确定性。

(6) 本次可转债存续期限内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实施导致公司原有股东股本摊薄程度扩大的风险

可转债存续期限内，若公司股票触发“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的条件则本次可转债的转股价格将可能向下做调整，在同等转股规模条件下，公司转股股份数量也将相应增加。这将导致未认购本次可转债或未实施转股的公司原有股东股本摊薄程度扩大。因此，存续期限内公司原有股东可能面临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实施导致的股本摊薄程度扩大的风险。

4、行业及业务受证券场景气度波动影响的风险

公司所提供的一站式互联网金融服务，与证券市场的景气度具有较高的相关性，一旦证券场景气度下降，市场活跃程度和投资者热情均会受到直接影响，并进而可能抑制投资者对互联网金融服务的市场需求，进而影响公司整体业务的盈利能力。

同时，作为公司主要的业务板块之一，证券业务开展及其盈利情况均与证券市场的景气度息息相关。当证券市场处于景气周期时，投资者交易活跃，市场总体交易量大，有利于经纪业务、自营业务等业务的发展；当证券市场处于不景气周期时，市场交易活跃程度下降，市场总体交易量缩减，证券价格下跌，对证券公司各项业务的盈利情况造成不利影响。如未来国内证券市场行情出现持续下跌，投资者证券交易量大幅减少，交易佣金率持续降低，则可能导致东方财富证券经纪业务收入明显下降，直接影响东方财富证券的盈利能力。

根据中国证券业协会统计数据，截至 2019 年 6 月末，我国共有证券公司 131 家。经过二十余年的发展，国内证券公司竞争格局初步显现，许多证券公司已在不同地域或业务中形成了独具特色的经营风格和竞争优势。通过兼并收购、增资扩股、IPO 或借壳上市等方式，一些大型证券公司在资本规模、资金实力等方面迅速增强。部分中小型证券公司利用其在个别业务或个别区域的比较优势也快速崛起。与此同时，商业银行、保险公司和其他金融机构也逐渐参与证券承销、财务顾问、资产管理等业务，分流证券公司客户资源，与证券公司形成了激烈竞争。此外，随着我国逐步履行证券行业对外开放的承诺，境外金融机构对国内市场的

参与度将进一步加深、外资金融机构境内业务经营范围将进一步扩大，这也将加剧国内证券市场的竞争。

5、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风险

本次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总额（含发行费用）为人民币 730,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将用于补充东方财富证券的营运资金。受宏观经济及货币政策变化、证券市场周期性变化、证券业竞争环境变化、政策和法律法规变化以及东方财富证券的经营管理能力等因素影响，募集资金运用的进度及收益均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6、公司的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在《公司章程》中明确了利润分配的基本原则，并明确在符合现金分红的条件下，公司应当采取现金分红的方式进行利润分配，同时，公司制定了《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17-2019 年）》。公司股利分配的具体政策及 2017-2019 年分红回报规划如下：

2017-2019 年，当年度实现盈利，且 1) 公司该年度或半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的税后利润）为正值、且现金流充裕，实施现金分红不会影响公司后续持续经营；2) 公司累计可供分配利润为正值；3) 审计机构对公司的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的；4) 公司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发生，在前述条件同时满足时，公司每年向股东现金分配股利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10%。在确保足额现金股利分配的前提下，若公司快速发展且董事会认为公司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不匹配时，还应考虑采取股票股利的方式予以分配。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即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

出安排的，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公司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年度	实际现金分配（含税）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现金分红比例
2018 年	111,926,810.92	958,695,412.88	11.67%
2017 年	85,775,594.36	636,901,644.02	13.47%
2016 年	142,332,851.96	713,768,803.87	19.94%
合计	340,035,257.24	2,309,365,860.77	14.72%

为保持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公司扣除分红后的其余未分配利润作为公司业务
发展资金的一部分，用于公司的业务发展。

目 录

声 明.....	1
重大事项提示.....	2
目 录.....	7
第一节 释义.....	10
第二节 本次发行概况	13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13
二、本次发行概况.....	14
三、本次发行有关机构.....	26
四、发行人与本次发行有关人员之间的关系.....	28
第三节 风险因素	29
一、业务与经营风险.....	29
二、财务风险.....	32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风险.....	33
四、与本次发行可转债相关的风险.....	34
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37
一、发行人股本结构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37
二、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股权结构变化情况.....	38
三、公司组织结构及对其他企业的重要权益投资情况.....	43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59
五、公司的主营业务.....	68
六、公司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68
七、公司主营业务的具体情况.....	93
八、公司的行业地位及竞争优势.....	126
九、发行人最近三年发生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132
十、公司主要固定资产、无形资产情况.....	132
十一、公司拥有的主要业务资质情况.....	146
十二、公司的境外经营情况.....	173
十三、公司自 A 股上市以来历次筹资、派现及净资产额变化情况.....	173

十四、报告期内发行人及控股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作出的重要承诺及承诺履行情况.....	174
十五、公司的股利分配政策.....	176
十六、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债券的发行、偿还及资信评级情况.....	180
十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182
十八、报告期内发行人及其子公司行政处罚的情况.....	189
第五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	193
一、同业竞争.....	193
二、关联交易.....	193
第六节 财务会计信息	201
一、最近三年及一期财务报表审计情况.....	201
二、最近三年及一期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变更.....	201
三、最近三年及一期财务报表.....	204
四、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情况.....	233
五、最近三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及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234
六、公司 2019 年第三季度经营业绩情况.....	238
第七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239
一、财务状况分析.....	239
二、盈利能力分析.....	260
三、现金流量分析.....	278
四、资本性支出.....	281
五、重大担保、诉讼、其他或有事项和重大期后事项情况.....	281
六、公司财务状况和盈利能力的未来趋势分析.....	283
第八节 本次募集资金运用	286
一、本次募集资金运用基本计划.....	286
二、本次募集资金的必要性和前景.....	288
三、本次发行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管理的影响.....	290
第九节 历次募集资金运用	291
一、最近五年内募集资金运用的基本情况.....	291

二、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307
三、会计师事务所对前次募集资金运用所出具的专项报告结论.....	310
第十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有关中介机构声明	311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312
二、保荐机构（牵头主承销商）声明.....	315
三、联席主承销商声明.....	318
四、发行人律师声明.....	319
五、审计机构声明.....	320
六、资信评级机构声明.....	321
七、董事会关于本次发行的相关声明及承诺.....	322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	325
一、备查文件内容.....	325
二、备查文件查阅地点.....	325

第一节 释义

在本募集说明书中，除非文中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东方财富/发行人/公司/本公司	指	东方财富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东方财富证券/联席主承销商/主承销商	指	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原为西藏同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同信证券”）
天天基金	指	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东财国际证券	指	东方财富国际证券有限公司
东财研究所	指	上海东方财富证券研究所有限公司
东方财富期货	指	上海东方财富期货有限公司
东方财富创新资本	指	西藏东方财富创新资本有限公司
东财保险经纪	指	东财保险经纪有限公司，原为上海众心保险经纪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9 月 18 日更名
东方财富网	指	网址为“www.eastmoney.com”、“www.18.com.cn”的网站
天天基金网	指	网址为“www.1234567.com.cn”的网站
宇通集团	指	郑州宇通集团有限公司
西藏投资	指	西藏自治区投资有限公司
漫道金服	指	上海漫道金融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可转债	指	可转换公司债券
本次发行	指	公司本次可转债发行事宜
本募集说明书/募集说明书	指	发行人根据有关法律、法规为本次发行而制作的《东方财富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创业板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
发行公告	指	发行人根据有关法律、法规为本次发行而制作的《东方财富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创业板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公告》
招股说明书	指	东方财富信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
持有人	指	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记录显示在其名下登记拥有本次可转债的投资者
转股	指	债券持有人将其持有的债券按照约定的价格和程序转换为发行人股票
转股价格	指	本次可转债转换为发行人股票时，债券持有人需支付的每股价格
回售	指	债券持有人按事先约定的价格将所持有的全部或部分债券卖还给发行人
赎回	指	发行人按照事先约定的价格买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债
保荐机构/保荐人/牵头主承销商/主承销商/中金公司	指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机构/会计师事务所/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指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评级机构/中诚信	指	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
中国/我国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就本募集说明书而言，不包括中国香港特别行政区、中国澳门特别行政区和台湾省
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不包括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和台湾省的法定节假日和/或休息日）
交易日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营业日
报告期/最近三年及一期	指	2016 年度/2016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度/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8 年度/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9 年 1-6 月/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6 年末、2017 年末、2018 年末、2019 年 6 月末	指	2016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9 年 6 月 30 日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银行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商业银行法》
《保险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保险法》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银监会	指	原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
保监会	指	原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
银保监会	指	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
证券登记机构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国务院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
国家发改委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工业和信息化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公安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安部
财政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教育部办公厅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办公厅
国家工商总局	指	原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国家互联网信息办公室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互联网信息办公室
互联网金融协会	指	中国互联网金融协会
同花顺	指	浙江核新同花顺网络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大智慧	指	上海大智慧股份有限公司
恒生电子	指	恒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万得资讯	指	万得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阿里/阿里巴巴	指	阿里巴巴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腾讯	指	腾讯控股有限公司
京东	指	北京京东世纪贸易有限公司
支付宝	指	支付宝（中国）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银联商务	指	银联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微信支付	指	财付通支付科技有限公司下的第三方支付平台
方正证券	指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元证券	指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浙商证券	指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金证券	指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和讯网	指	网址为“ www.hexun.com ”的网站，属于北京和讯在线信息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金融界	指	网址为“ www.jrj.com.cn ”的网站，属于中国金融在线有限公司
蚂蚁金服	指	浙江蚂蚁小微金融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蚂蚁财富	指	蚂蚁财富（上海）金融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本募集说明书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有差异，或部分比例指标与相关数值直接计算的结果在尾数上有差异，这些差异是由四舍五入造成的。

第二节 本次发行概况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法定名称：东方财富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East Money Information Co., Ltd.

住所：上海市嘉定区宝安公路 2999 号 1 幢

成立时间：2005 年 1 月 20 日

注册资本：6,715,608,655 元

法定代表人：其实

股票上市地：深交所

股票简称：东方财富

股票代码：300059

办公地址：上海市徐汇区宛平南路 88 号金座

邮政编码：200030

联系电话：021-54660526

传真：021-54660501

公司网址：www.eastmoney.com

电子信箱：dongmi@eastmoney.com

经营范围：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呼叫中心业务和信息服务业务（以经营许可证为准），企业投资咨询、策划，商务咨询，会务会展咨询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网络系统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转让，设计、制作、发布、代理国内外各类广告，经营性互联网文化信息服务，自有房屋租赁，计算机软件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本次发行概况

（一）本次发行的核准情况

本次发行已经公司 2019 年 5 月 28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 2019 年 6 月 17 日召开的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可转债发行总额为人民币 730,000 万元。

本次发行已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9]2658 号文核准。

（二）证券类型

本次发行证券的种类为可转换为公司股票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本次可转债及未来经本次可转债转换的公司股票将在深交所上市。

（三）发行规模、票面金额、发行价格

本次可转债发行总额为人民币 730,000 万元。可转债按面值发行，每张面值 100 元，共计发行 7,300 万张。

（四）发行方式与发行对象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全额向公司在股权登记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原普通股股东实行优先配售，优先配售后余额部分（含原普通股股东放弃优先配售的部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发行。

本次可转债的发行对象为持有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证券账户的自然人、法人、证券投资基金、符合法律规定的其他投资者等（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者除外）。

（五）募集资金规模和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

1、募集资金规模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并结合公司财务状况和投资计划，本次拟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总额为 730,000 万元。

2、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

公司股东大会已授权董事会（或由董事会授权的人士）在发行前增设募集资金专户、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六）承销方式及承销期

本次发行由主承销商组织承销团以余额包销方式承销，承销期的起止时间：自2020年1月8日至2020年1月17日。

（七）发行费用

本次发行费用预计总额为2,500万元（含税），具体包括：

项目	金额（万元）（含税）
承销及保荐费	2,200
审计验资费	108
律师费	90
资信评级费	25
信息披露费	4
登记存管及其他费用	73

注：以上各项发行费用可能会根据本次发行的实际情况有所增减。

（八）承销期间的停牌、复牌及可转债上市的时间安排

本次发行期间的主要日程与停牌安排如下：

日期	事项	停牌时间
T-2日 (2020年1月9日)	刊登《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募集说明书提示性公告》、《发行公告》、《网上路演公告》	正常交易
T-1日 (2020年1月10日)	网上路演 原股东优先配售股权登记日	正常交易
T日 (2020年1月13日)	刊登《可转债发行提示性公告》 原股东优先配售认购日（缴付足额资金） 网上申购（无需缴付申购资金） 确定网上申购摇号中签率	正常交易
T+1日 (2020年1月14日)	刊登《网上中签率及优先配售结果公告》 进行网上申购的摇号抽签	正常交易
T+2日 (2020年1月15日)	刊登《网上中签结果公告》 网上投资者根据中签号码确认认购数量并缴纳认购款（投资者确保资金账户在T+2日日终有足额的 可转债认购资金）	正常交易
T+3日 (2020年1月16日)	主承销商根据网上资金到账情况确定最终配售结果和包销金额	正常交易
T+4日 (2020年1月17日)	刊登《发行结果公告》	正常交易

上述日期均为交易日，如遇重大事项影响本次可转债发行，公司将与保荐人及主承销商协商后修改发行日程并及时公告。

（九）本次发行证券的上市流通

本次可转债上市流通，所有投资者均无持有期限限制。本次发行结束后，公司将尽快办理本次可转债在深交所挂牌上市交易。

（十）本次发行主要条款

1、发行证券的种类

本次发行证券的种类为可转换为公司股票的可转债。本次可转债及未来经本次可转债转换的公司股票将在深交所上市。

2、发行规模和发行数量

本次可转债发行总额为人民币 730,000 万元。可转债按面值发行，每张面值 100 元，共计发行 7,300 万张。

3、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

本次可转债每张面值为 100 元人民币，按面值发行。

4、债券期限

本次可转债期限为发行之日起六年，即自 2020 年 1 月 13 日至 2026 年 1 月 12 日。

5、债券利率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利率：第一年 0.2%、第二年 0.4%、第三年 0.6%、第四年 0.8%、第五年 1.5%、第六年 2.0%。

6、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

本次可转债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到期归还本金和支付最后一年利息。

（1）计息年度的利息计算

计息年度的利息（以下简称“年利息”）指本次可转债持有人按持有的本次可

转债票面总金额自本次可转债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可享受的当期利息。

年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B \times i$

I：指年利息额；

B：指本次可转债持有人在计息年度（以下简称“当年”或“每年”）付息债权登记日持有的本次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i：指本次可转债当年票面利率。

（2）付息方式

①本次可转债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计息起始日为本次可转债发行首日（2020年1月13日，T日）。

②付息日：每年的付息日为自本次可转债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的当日。如该日为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付息。每相邻的两个付息日之间为一个计息年度。

③付息债权登记日：每年的付息债权登记日为每年付息日的前一交易日，公司将在每年付息日之后的五个交易日内支付当年利息。在付息债权登记日前（包括付息债权登记日）申请转换成公司股票的本次可转债，公司不再向其持有人支付本计息年度及以后计息年度的利息。

④本次可转债持有人所获得利息收入的应付税项由持有人承担。

7、转股期限

本次可转债转股期自本次可转债发行结束之日（2020年1月17日）起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至本次可转债到期日止，即2020年7月17日至2026年1月12日止（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延至其后的第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息）。

8、转股价格的确定及其调整

（1）初始转股价格的确定依据

本次可转债的初始转股价格为15.78元/股，不低于募集说明书公告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若在该二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因除权、除息引起股

价调整的情形，则对调整前交易日的交易价格按经过相应除权、除息调整后的价格计算）和前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

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额/该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量；前一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前一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额/该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量。

（2）转股价格的调整方式及计算公式

在本次可转债发行之后，当公司因派送股票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可转债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派送现金股利等情况使公司股份发生变化时，将按下述公式进行转股价格的调整（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最后一位四舍五入）：

派送股票股利或转增股本： $P1=P0/(1+n)$ ；

增发新股或配股： $P1=(P0+A\times k)/(1+k)$ ；

上述两项同时进行： $P1=(P0+A\times k)/(1+n+k)$ ；

派送现金股利： $P1=P0-D$ ；

上述三项同时进行： $P1=(P0-D+A\times k)/(1+n+k)$

其中： $P0$ 为调整前转股价， n 为送股或转增股本率， k 为增发新股或配股率， A 为增发新股价或配股价， D 为每股派送现金股利， $P1$ 为调整后转股价。

当公司出现上述股份和/或股东权益变化情况时，将依次进行转股价格调整，并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董事会决议公告，并于公告中载明转股价格调整日、调整办法及暂停转股期间（如需）。当转股价格调整日为本次可转债持有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票登记日之前，则该持有人的转股申请按公司调整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当公司可能发生股份回购、合并、分立或任何其他情形使公司股份类别、数量和/或股东权益发生变化从而可能影响本次可转债持有人的债权利益或转股衍生权益时，公司将视具体情况按照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以及充分保护本次可转债持有人权益的原则调整转股价格。有关转股价格调整内容及操作办法将依据当时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来制订。

9、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1) 修正权限与修正幅度

在本次可转债存续期间,当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80%时,公司董事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

上述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进行表决时,持有本次可转债的股东应当回避。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前项规定的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

(2) 修正程序

如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向下修正转股价格,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修正幅度和股权登记日及暂停转股期间(如需)。从股权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即转股价格修正日)起,开始恢复转股申请并执行修正后的转股价格。若转股价格修正日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该类转股申请应按修正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10、转股股数确定方式

本次可转债持有人在转股期内申请转股时,转股数量的计算方式为: $Q=V/P$,并以去尾法取一股的整数倍。

其中: V 为可转债持有人申请转股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P 为申请转股当日有效的转股价格。

本次可转债持有人申请转换成的股份须是整数股。转股时不足转换为一股的本次可转债余额,公司将按照深交所、证券登记机构等部门的有关规定,在本次可转债持有人转股当日后的五个交易日内以现金兑付该不足转换为一股的本次可转债余额。该不足转换为一股的本次可转债余额对应的当期应计利息(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方式参见第十一条赎回条款的相关内容)的支付将根据证券登记机

构等部门的有关规定办理。

11、赎回条款

(1) 到期赎回条款

在本次可转债期满后五个交易日内，公司将按债券面值的 107%（含最后一期利息）的价格赎回未转股的可转债。

(2) 有条件赎回条款

在本次可转债转股期内，如果公司股票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130%（含 130%），公司有权按照本次可转债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本次可转债。本次可转债的赎回期与转股期相同，即发行结束之日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至本次可转债到期日止。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A = B \times i \times t / 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可转债持有人持有的本次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i：指本次可转债当年票面利率；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计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日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

此外，当本次可转债未转股余额不足人民币 3,000 万元时，公司董事会（或由董事会授权的人士）有权决定以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未转股的本次可转债。

12、回售条款

(1) 附加回售条款

若本次可转债募集资金运用的实施情况与公司在募集说明书中的承诺相比

出现重大变化，且该变化被中国证监会认定为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本次可转债持有人享有一次以面值加上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向公司回售其持有的部分或者全部本次可转债的权利。在上述情形下，本次可转债持有人可以在公司公告后的回售申报期内进行回售，本次回售申报期内不实施回售的，自动丧失该回售权。

（2）有条件回售条款

在本次可转债最后两个计息年度内，如果公司股票收盘价在任何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70% 时，本次可转债持有人有权将其持有的本次可转债全部或部分以面值加上当期应计利息回售给公司。若在上述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因发生派送股票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以及派发现金股利等情况而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日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在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如果出现转股价格向下修正的情况，则上述“连续三十个交易日”须从转股价格调整之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按修正后的转股价格重新计算。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方式参见第十一条赎回条款的相关内容。

最后两个计息年度可转债持有人在每年回售条件首次满足后可按上述约定条件行使回售权一次，若在首次满足回售条件而可转债持有人未在公司届时公告的回售申报期内申报并实施回售的，该计息年度不能再行使回售权。可转债持有人不能多次行使部分回售权。

13、转股年度有关股利的归属

因本次可转债转股而增加的公司股票享有与原股票同等的权益，在股利分配股权登记日当日登记在册的所有股东（含因本次可转债转股形成的股东）均享受当期股利。

14、发行对象

（1）向发行人原股东优先配售：发行公告公布的股权登记日（2020 年 1 月 10 日，T-1 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发行人所有 A 股普通股股东。

（2）网上发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持有深交所证券账户的社会公众投资

者，包括：自然人、法人、证券投资基金以及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投资者（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3）本次发行的承销团成员的自营账户不得参与申购。

15、发行方式

本次发行向原股东优先配售，原股东优先配售后余额（含原股东放弃优先配售部分）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发行，认购金额不足 730,000 万元的部分由主承销商包销。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发售的申购数量下限为 10 张（1,000 元），上限为 10,000 张（100 万元）。

16、债券持有人会议相关事项

（1）债券持有人的权利

① 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等相关规定参与或委托代理人参与债券持有人会议并行使表决权；

② 根据约定条件将所持有的可转债转为公司股份；

③ 根据约定的条件行使回售权；

④ 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转让、赠与或质押其所持有的可转债；

⑤ 依照法律、公司章程的规定获得有关信息；

⑥ 按约定的期限和方式要求公司偿付可转债本息；

⑦ 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所赋予的其作为公司债权人的其他权利。

（2）债券持有人的义务

① 遵守公司发行可转债条款的相关规定；

② 依其所认购的可转债数额缴纳认购资金；

③ 遵守债券持有人会议形成的有效决议；

④ 除法律、法规规定及募集说明书约定之外，不得要求公司提前偿付可转债的本金和利息；

⑤ 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应当由可转债持有人承担的其他义务。

(3)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公司董事会应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

① 公司拟变更募集说明书的约定；

② 公司未能按期支付本次可转债本息；

③ 公司发生减资（因股权激励回购导致的减资除外）、合并、分立、解散或者申请破产；

④ 保证人（如有）或担保物（如有）发生重大变化；

⑤ 发生其他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实质影响的事项。

(4) 下列机构或人士可以提议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① 公司董事会提议；

② 单独或合计持有本次可转债未偿还债券面值总额 10% 以上的债券持有人书面提议；

③ 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机构或人士。

(5) 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集

① 债券持有人会议由公司董事会负责召集。

② 公司董事会应在提出或收到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提议之日起 30 日内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公司董事会应于会议召开前 15 日在证券监管部门指定媒体或者深交所网站上公告债券持有人会议通知。

③ 上述第（3）款规定的事项发生之日起 15 日内，如公司董事会未能按持有人会议规则规定履行其职责，单独或合计持有本次可转债未偿还债券面值总额 10% 以上的债券持有人有权以公告方式发出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的通知。

(6) 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出席人员

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债权登记日为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日期之前第 5 个交易日。债权登记日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或适用法律规定的其他机构托管名册上登记的本次债券持有人为有权出席该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并行使表决权的债券持有人。

（7）债券持有人会议的程序

① 债券持有人会议采取现场方式召开。首先由会议主持人按照规定程序宣布会议议事程序及注意事项，确定和公布监票人，然后由会议主持人宣读提案，经讨论后进行表决，经律师见证后形成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

② 债券持有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主持。在公司董事长未能主持会议的情况下，由董事长授权董事主持；如果公司董事长和董事长授权董事均未能主持会议，则由出席会议的债券持有人以所代表的债券面值总额超过二分之一多数选举产生一名债券持有人作为该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主持人。

③ 公司可以委派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债券持有人会议；经召集人同意，其他重要相关方可以列席会议。应召集人要求，公司应委派至少一名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除涉及商业秘密、上市公司信息披露规定的限制外，列席会议的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应就债券持有人的质询和建议作出解释和说明。

（8）债券持有人会议的表决与决议

① 每一张未偿还的债券（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拥有一票表决权。

② 公告的会议通知载明的各项拟审议事项或同一拟审议事项内并列的各项议题应当逐项分开审议、表决。

③ 债券持有人会议采取记名方式投票表决。

④ 若债券持有人为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或上述股东、公司及保证人（如有）的关联方，则该等债券持有人在债券持有人会议上可发表意见，但无表决权，并且其代表的本次可转债的张数在计算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是否获得通过时不计入有表决权的本次可转债张数。

⑤ 除持有人会议规则另有规定外，债券持有人会议对表决事项作出决议，须经出席（包括现场、网络、通讯等方式参加会议）本次会议并有表决权的债券持有人（或债券持有人代理人）所持未偿还债券面值总额超过二分之一同意方为有效。

⑥ 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自表决通过之日起生效，但其中需经有权机构批准的，经有权机构批准后方能生效。

⑦ 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募集说明书和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规定，经表决通过的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对本次可转债全体债券持有人具有法律约束力。

⑧ 任何与本次可转债有关的决议如果导致变更发行人与债券持有人之间的权利义务关系的，除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募集说明书明确规定债券持有人作出的决议对发行人有约束力外：

如该决议是根据债券持有人的提议作出的，该决议经债券持有人会议表决通过并经发行人书面同意后，对发行人和全体债券持有人具有法律约束力；

如果该决议是根据发行人的提议作出的，经债券持有人会议表决通过后，对发行人和全体债券持有人具有法律约束力。

⑧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集人应在债券持有人会议作出决议之日后 2 个交易日内将决议于监管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

(9) 投资者认购、持有或受让本次可转债，均视为其同意持有人会议规则的所有规定并接受持有人会议规则的约束。

17、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总额（含发行费用）为人民币 730,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将用于补充公司全资子公司东方财富证券的营运资金，支持其各项业务发展，增强其抗风险能力；在可转债转股后按照相关监管要求用于补充东方财富证券的资本金，以扩展业务规模，优化业务结构，提高其综合竞争力。

18、担保事项

本次可转债不提供担保。

19、募集资金存管

公司已经制定《募集资金管理办法》。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将存放于公司董事会决定的专项账户中，具体开户事宜在发行前由公司董事会确定。

20、本次发行方案的有效期

公司本次可转债方案的有效期为十二个月，自发行方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之日起计算。

(十一) 债券评级情况

中诚信对本次可转债进行了信用评级,本次可转债主体信用评级为AA+级,债券信用评级为AA+级。

三、本次发行有关机构

(一) 发行人: 东方财富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其实

联系人: 陆威、杨浩

办公地址: 上海市徐汇区宛平南路 88 号金座

电话: 021-5466 0526

传真: 021-5466 0501

(二) 保荐机构(牵头主承销商):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沈如军

保荐代表人: 唐加威、陈超

项目协办人: 许滢

项目组成员: 慈颜谊、雷仁光、范晶晶、杨娟、陈彬彬、张彬彬、孙一铭

办公地址: 北京建国门外大街 1 号国贸大厦 2 座 27 层及 28 层

电话: 010-6505 1166

传真: 010-6505 1156

(三) 联席主承销商: 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徐伟琴

项目组成员: 夏涛、司万政、田爱军、陈煜华、王学梅、郑春燕

办公地址: 上海市徐汇区宛平南路 88 号金座 9 楼

电话: 021-2358 2850

传真：021-2358 6850

(四) 发行人律师：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

负责人：李强

经办律师：方祥勇、雷丹丹

办公地址：上海市静安区北京西路 968 号嘉地中心 23-25 层

电话：021-5234 1668

传真：021-5234 1670

(五) 审计机构：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朱建弟

经办注册会计师：姚辉、李新民、杨志平、徐国峰

办公地址：上海市南京东路 61 号新黄浦金融大厦 5 楼

电话：021-2328 0000

传真：021-6339 2558

(六) 资信评级机构：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闫衍

经办人员：夏敏、戴敏、刘冠如

办公地址：上海市黄浦区西藏南路 760 号安基大厦 8 楼

电话：021-6033 0988

传真：021-6033 0991

(七) 收款银行：

账号名称：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账号：11001085100056000400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北京市分行国贸支行

(八) 申请上市的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

总经理：王建军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2012 号

电话：0755-8866 8888

传真：0755-8208 3667

(九) 证券登记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负责人：周宁

住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2012 号深圳证券交易所广场 22-28 楼

电话：0755-2189 9999

传真：0755-2189 9000

四、发行人与本次发行有关人员之间的关系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中金公司及其下属机构持有东方财富(300059.SZ)股份的情况如下：

持有人	股票名称及代码	账户名称	股份数量(股)
中金公司	东方财富 (300059.SZ)	衍生品业务自营账户	1,051,660
中金公司	东方财富 (300059.SZ)	资产管理业务账户	1,780,633
中国国际金融(香港)有限公司	东方财富 (300059.SZ)	CICC Financial Trading Limited	1,930,470
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东方财富 (300059.SZ)	基金管理账户	291,133
合计	-	-	5,053,896

截至 2019 年 11 月 15 日，发行人直接持有东方财富证券 99.91% 的股权，通过全资子公司上海东方财富证券研究所有限公司间接持有东方财富证券 0.09% 的股权，合计持有东方财富证券 100% 股权。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中介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及经办人员之间不存在任何直接或间接的股权关系或其他利害关系。

第三节 风险因素

投资者在评价本公司此次发行可转债时，除本募集说明书提供的其他资料外，应特别认真地考虑下述各项风险因素。

一、业务与经营风险

（一）行业及业务受证券场景气度波动影响的风险

作为国内领先的互联网金融服务平台综合运营商，公司所提供的一站式互联网金融服务与证券市场的景气度具有较高的相关性，一旦证券场景气度下降，市场活跃程度和投资者热情均会受到直接影响，并进而可能抑制投资者对互联网金融服务的市场需求，从而影响公司整体业务的盈利能力。

同时，作为公司主要的业务板块之一，证券业务开展及其盈利情况均与证券市场的景气度息息相关。当证券市场处于景气周期时，投资者交易活跃，市场总体交易量大，有利于信用交易业务、经纪业务、自营业务等业务的发展；当证券市场处于不景气周期时，市场交易活跃程度下降，市场总体交易量缩减，证券价格下跌，对证券公司各项业务的盈利情况造成不利影响。如未来国内证券市场行情出现持续下跌，投资者证券交易量大幅减少，交易佣金率持续降低，则可能导致东方财富证券经纪业务收入下降，影响东方财富证券的盈利能力。

根据中国证券业协会统计数据，截至 2019 年 6 月末，我国共有 131 家证券公司。经过二十余年的发展，国内证券行业竞争格局初步显现，许多证券公司已在不同地域或业务中形成了独具特色的经营风格和竞争优势。通过兼并收购、增资扩股、IPO 或借壳上市等方式，一些大型证券公司的资本规模、资金实力等迅速增强。部分中小型证券公司利用其在个别业务或个别区域的比较优势也快速崛起。与此同时，商业银行、保险公司和其他金融机构也逐渐参与证券承销、财务顾问、资产管理等业务，分流证券公司客户资源，与证券公司形成了激烈竞争。此外，随着我国逐步履行证券行业对外开放的承诺，境外金融机构对国内市场的参与度进一步加深，外资金融机构境内业务经营范围将进一步扩大，这也加剧了国内证券市场的竞争。

（二）行业竞争风险

鉴于行业广阔的发展前景、国内资本市场的进一步健全开放和相关政策的出台，行业的参与者将越来越多，相关费率市场化程度会越来越高，行业竞争将会进一步加剧，缺乏竞争力和核心优势的企业存在被市场淘汰的风险。若公司不能紧跟行业发展形势，提高公司的竞争力和核心优势，可能将无法适应激烈的行业竞争。

（三）信息技术风险

公司商业模式的持续运作和盈利模式的有效实施，有赖于公司一站式互联网金融服务平台和网络信息传输系统的安全运行。如果出现互联网系统安全问题，可能造成公司大平台不能正常访问和金融数据服务客户端不能正常使用等后果。虽然公司已制定了完善的数据库备份、数据安全传输和质量管理体系等措施，但第三方服务提供方可能造成公司互联网系统安全运行问题，可能影响公司大平台的正常运行及服务的正常提供，降低用户体验和满意度。

（四）合规风险

合规风险是指因公司或其工作人员的经营管理或执业行为违反法律、法规或准则而使公司受到法律制裁、被采取监管措施、遭受财产损失或声誉损失的风险。虽然公司制定了较为系统的内部控制制度和各项业务管理制度，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合规管理体系，并针对员工可能的不当行为拟定了严格的制度和程序进行控制和约束，但仍可能无法完全杜绝员工不当的个人行为。在开展各项业务的时候，存在因公司员工的信用、道德缺失造成违规，从而引发相关风险。

（五）政策法律风险

随着互联网金融服务行业发展的进一步深入，监管行业发展的法律、法规等将会越来越规范和完善，虽然目前有《银行法》、《证券法》、《保险法》等法律，监管机构也出台了大量关于互联网金融规范发展的指导意见和措施，但是互联网金融服务行业创新层出不穷，对于政策及法律尚未明确的领域，或在经营中不能适应政策的变化，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的有关规定，可能会受到监管机构罚款、暂停或取消业务资格等行政处罚。

（六）管理风险

公司管理风险通常包括因公司内部流程不完善等原因而导致的风险，也包括公司外部发生欺诈行为给公司造成损失的风险。公司在各业务领域均制定了内部控制与风险管理措施，但任何控制制度均有其固有限制，可能因内部及外部环境发生变化、当事人的认知程度不够、执行人不严格执行等因素，使内部控制机制的作用受到限制甚至失去效用，从而造成管理风险。如果公司的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制度未能及时跟上业务规模和业务范围的扩展速度，将可能导致公司无法有效控制相应的管理风险，进而使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业绩受到影响。

（七）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主要是指由于债务人或交易对手无法履约而致使公司蒙受损失的风险。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以下方面：一是在债券交易业务中，发债企业违约或交易对手违约造成的风险；二是在融资融券、约定购回、股票质押等信用业务中，客户违约致使借出资券及利息遭受损失的风险；三是除债券投资外的固定收益类金融资产的违约风险，即交易对手方出现违约，导致资产遭受损失的风险。虽然公司在相关业务开展过程中建立了较为完善的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制度，但若市场环境发生重大不利变化或债务人发生较严重的债务违约情形时，发行人仍有可能遭受信用风险导致的损失。

（八）控股股东股权质押风险

截至 2019 年 8 月 31 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沈友根、陆丽丽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1,834,260,489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7.31%，其中处于质押状态的股份共计 292,310,500 股，占上述股东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15.94%，占公司总股本的 4.35%。若未来公司股价受宏观经济、经营业绩及市场环境等因素影响出现重大不利变化，而控股股东又无法及时作出相应调整安排，控股股东所质押公司股份可能被强制平仓。如果以下极端情况同时发生：（1）控股股东质押股票全部被强制平仓；（2）控股股东未认配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或认配的可转债最终未转股，同时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全部转股，则可能对股权结构的稳定性造成一定影响。

二、财务风险

（一）关于发行人业绩波动的风险

2016 年度由于证券市场大幅波动及市场景气度下降，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 235,181.80 万元，同比下降 19.62%；2017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 254,678.52 万元，同比增长 8.29%；2018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 312,344.60 万元，同比增长 22.64%；2019 年 1-6 月，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 199,774.20 万元，同比增长 22.20%。2016 年度、2017 年度、2018 年度及 2019 年 1-6 月，公司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为 71,376.88 万元、63,690.16 万元、95,869.54 万元及 87,077.47 万元，呈现整体增长但有波动的趋势。2017 年以来，公司采取各项措施以减轻证券场景气度对公司业绩的影响，随着公司证券业务的迅速发展，证券业务收入占营业总收入的比重逐步升高，大幅增强了公司业绩稳定性。

作为一站式互联网金融服务平台综合运营商，公司所提供的一站式互联网金融服务，与证券市场的景气度具有一定的相关性，一旦证券场景气度下降，市场活跃程度和投资者热情均会受到影响，有可能会影响公司整体业务的盈利能力。

公司将积极推进和实施互联网金融服务大平台战略，坚持以用户需求为中心，进一步加强战略投入，加强技术和产品的研发创新，不断拓展和完善大平台服务的内容，进一步提高大平台的综合服务能力、质量和水平，持续提升用户体验，巩固和增强海量用户的优势和用户黏性，提高公司整体竞争实力。未来，随着一站式互联网金融服务大平台的构建完成，公司所提供的专业服务，将更加丰富和完善，各业务板块之间协同效应将大大增强，证券场景气度波动对公司业务带来的影响也将会降低。

（二）净资产收益率波动的风险

2016 年度、2017 年度、2018 年度及 2019 年 1-6 月，公司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 6.60%、4.86%、6.32%及 4.88%，报告期内公司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呈现整体保持稳定但有波动的趋势。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且开始转股后，公司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资产将大幅上升，公司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将进一步被摊薄。另一方面，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从资金投入 to 产生效益需要一定的时间。因此尽管公司业务和收

入仍具有良好的发展前景,但公司仍存在因利润水平在一定时期内无法与净资产同步增长而导致的净资产收益率被摊薄的风险。

(三) 税收优惠政策变动的风险

公司于 2016 年 11 月取得由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上海市财政局、上海市国家税务局以及上海市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 GR201631000670),有效期三年。公司目前正在办理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工作,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有关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7 年第 24 号),高新技术企业资格期满当年,在通过重新认定前,公司暂按 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但若公司最终未通过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或未来国家对高新技术企业的税收优惠政策发生变化,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会造成一定影响。

根据藏政发[2018]25 号《西藏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西藏自治区招商引资优惠政策若干规定(试行)的通知》,公司在西藏自治区注册的子公司 2018 年度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同时减半征收属于西藏自治区地方分享的部分。但若未来国家对西藏自治区的企业税收优惠政策发生变化,对发行人子公司的经营业绩会造成一定影响。

(四) 关于发行人金融数据服务和互联网广告服务业务毛利率为负的风险

2017 年、2018 年及 2019 年 1-6 月,公司金融数据服务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31.05%、-22.33%和-26.48%,互联网广告服务业务毛利率分别为-15.85%、-6.78%和-27.61%,持续为负数,主要是受公司业务转型和战略调整因素所致:由于公司将业务发展的重心转移至证券业务和金融电子商务服务业务,受此因素的影响,金融数据服务和互联网广告服务业务的收入出现下滑,毛利率亦可能持续为负。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风险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将用于补充公司全资子公司东方财富证券的营运资金,支持其业务发展,增强其抗风险能力;在可转债转股后按照相关监管要求用于补充东方财富证券的资本金,以扩展信用交易、证券投资等业务规模,优化业务结构,提高其综合竞争力。受宏观经济及货币政策变化、证券市场周期性变化、证券业竞争环境变化、政策和法律法规变化以及东方财富证券的经营管理能力等因素影

响，募集资金运用的进度及收益均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四、与本次发行可转债相关的风险

（一）本息兑付风险

在本次可转债存续期限内，公司需对未转股的本次可转债支付利息及到期时兑付本金。此外，在可转债触发回售条件时，若投资者提出回售，则公司可能在短时间内面临较大的现金支出压力，对企业经营产生负面影响。本次可转债未提供担保。因此，若公司经营活动出现未达到预期回报的情况，可能影响公司对本次可转债本息的按时足额兑付，以及投资者回售时的承兑能力。

（二）本次可转债到期未能转股的风险

本次可转债在转股期限内是否转股取决于转股价格、公司股票价格、投资者偏好等因素。如果本次可转债未能在转股期限内转股，公司则需对未转股的本次可转债支付利息并兑付本金，从而增加公司财务费用和资金压力。

（三）本次可转债存续期限内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不实施及修正幅度存在不确定性的风险

本次可转债设置了公司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在本次可转债存续期限内，当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80%时，公司董事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该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进行表决时，持有本次可转债的股东应当回避。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该次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交易日公司股票的交易均价。

本次可转债存续期限内，在满足本次可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的情况下，公司董事会仍可能基于公司的实际情况、股价走势、市场因素等多重考虑，不提出转股价格向下调整的方案。并且，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本次可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可能未能通过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因此，存续期限内本次可转债持

有人可能面临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不能实施的风险。此外，即使公司决议向下修正转股价格，修正幅度亦存在不确定性。

(四)本次可转债存续期限内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实施导致公司原有股东股本摊薄程度扩大的风险

可转债存续期限内，若公司股票触发“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的条件则本次可转债的转股价格将可能向下做调整，在同等转股规模条件下，公司转股股份数量也将相应增加。这将导致未认购本次可转债或未实施转股的公司原有股东持股比例进一步稀释。因此，存续期限内公司原有股东可能面临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实施导致的股本摊薄程度扩大的风险。

(五) 本次可转债转股期权价值降低的风险

公司股价走势取决于公司业绩、宏观经济形势、股票市场总体状况等多种因素影响。本次可转债发行后，公司股价可能持续低于本次可转债的转股价格，因此本次可转债的转换价值可能降低，本次可转债持有人的利益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响。本次可转债设置了公司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如果公司未能及时向下修正转股价格或者即使公司向下修正转股价格，但公司股票价格仍低于转股价格，仍可能导致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换价值降低，本次可转债持有人的利益可能受到不利影响。

(六) 本次可转债转股后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

本次发行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将用于补充公司全资子公司东方财富证券的营运资金，在可转债转股后按照相关监管要求用于补充东方财富证券的资本金。发展主营业务产生效益需要一定的过程和时间，如可转债持有人在转股期开始后的较短期间内将大部分或全部可转债转换为公司股票，公司净资产将大幅增加，总股本亦相应增加，公司将面临当期每股收益和净资产收益率被摊薄的风险。

(七) 利率风险

在债券存续期内，当市场利率上升时，可转债的价值可能会相应降低，从而使投资者遭受损失。公司提醒投资者充分考虑市场利率波动可能引起的风险，以避免和减少损失。

（八）评级风险

中诚信对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进行了评级，信用等级为 AA+。在本次可转换债券存续期限内，中诚信将持续关注公司经营环境的变化、经营或财务状况的重大事项等因素，出具跟踪评级报告。如果由于公司外部经营环境、自身或评级标准变化等因素，导致本次可转债的信用评级级别变化，将会增大投资者的风险，对投资人的利益产生一定影响。

（九）未设定担保的风险

公司未对本次可转债发行设定担保，如果本次可转债存续期间出现对公司经营能力和偿债能力有重大负面影响的事件，本次可转债可能因未设担保而存在兑付风险。

（十）可转债二级市场价格波动风险

可转债具有股票与债券的双重特性，其二级市场价格受到市场利率、票面利率、转股价格、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上市公司股票价格、赎回条款及回售条款、投资者心理预期等诸多因素的影响，因此二级市场价格存在波动风险，甚至可能会出现异常波动或与其投资价值背离的现象，从而可能使投资者不能获得预期的投资收益。

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股本结构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总股本为 6,715,608,655 股，股本结构如下：

单位：股

股份类型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280,211,285	19.06%
1、国家持股	--	--
2、国有法人持股	--	--
3、其他内资持股	1,280,211,285	19.06%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	--
境内自然人持股	1,280,211,285	19.06%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5,435,397,370	80.94%
1、人民币普通股	5,435,397,370	80.94%
三、股份总数	6,715,608,655	100.00%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单位：股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其实	境内自然人	21.99%	1,476,744,144	1,107,558,108	质押	536,976,000
沈友根	境内自然人	2.69%	180,592,313			
陆丽丽	境内自然人	2.63%	176,924,032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易方达创业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45%	97,367,356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45%	97,255,987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14%	76,574,027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鲍一青	境内自然人	1.12%	75,345,161	56,508,870	质押	1,752,000
西藏自治区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09%	73,136,508			
史佳	境内自然人	0.98%	65,807,270	49,355,452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安创业板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80%	53,582,429			

注：公司前十名股东中，其实先生与沈友根先生系父子关系，与陆丽丽女士系夫妻关系，三人合计持有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27.31%。

二、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股权结构变化情况

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权益分派、发行新股等引致的股本变化如下表所示：

单位：股

2015年12月31日股本	1,853,892,052			
历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发行新股、可转换债券转股情况	变动时间	变动原因	股本变动数量	变动后股本
	2016年4月	2015年度权益分派	1,483,113,641	3,337,005,693
	2016年5月	募集配套资金之非公开发行股份	205,338,806	3,542,344,499
	2016年5月	股票期权行权	15,976,800	3,558,321,299
	2017年4月	2016年度权益分派	711,664,259	4,269,985,558
	2017年5月	股票期权行权	18,794,160	4,288,779,718
	2018年4月	2017年度权益分派	857,755,943	5,146,535,661
	2018年6月	股票期权行权	21,609,504	5,168,145,165
	2018年6月至2019年5月	可转债转股	406,631,237	5,574,776,402
	2019年5月	股票期权行权	21,564,144	5,596,340,546
	2019年5月	2018年度权益分派	1,119,268,109	6,715,608,655

（一）2016年4月：2015年度权益分派

2016年4月8日，公司召开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2015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总股本1,853,892,052股为基数，用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8股，共转增1,483,113,641股；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1.00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185,389,205.20元。权益分派前公司总股本为1,853,892,052股，权益分派后，公司总股本增至3,337,005,693股。实施完成后，公司全体股东同比例增加持股数，股权比例不变。

（二）2016年5月：募集配套资金之非公开发行股份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东方财富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向郑州宇通集团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2810号），2016年5月，公司通过询价最终确定4名配售对象后向该等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发行价格为19.48元/股，发行数量为205,338,806股，募集资金总额为3,999,999,940.88元。发行完成前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变化情况如下：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增减变动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1,023,255,206	30.66%	205,338,806	1,228,594,012	34.68%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2,313,750,487	69.34%	-	2,313,750,487	65.32%
合计	3,337,005,693	100.00%	205,338,806	3,542,344,499	100.00%

（三）2016年5月：股票期权行权

公司201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期权设定的第一期行权条件满足，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授予股票期权激励对象的166名激励对象在第一个行权期行权共计1,597.68万份期权，行权价格为5.09元。行权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增至3,558,321,299股。本次行权完成前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变化情况如下：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增减变动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1,228,594,012	34.68%	1,921,500	1,230,515,512	34.58%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2,313,750,487	65.32%	14,055,300	2,327,805,787	65.42%
合计	3,542,344,499	100.00%	15,976,800	3,558,321,299	100.00%

(四) 2017年4月：2016年度权益分派

2017年3月27日，公司召开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2016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总股本3,558,321,299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0.40元（含税）；用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2股。权益分派前公司总股本为3,558,321,299股，权益分派后，公司总股本增至4,269,985,558股。实施完成后，公司全体股东同比例增加持股数，股权比例不变。

(五) 2017年5月：股票期权行权

公司201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期权设定的第二期行权条件满足，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授予股票期权的156名激励对象在第二个行权期行权共计1,879.416万份期权，行权价格为4.21元。行权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增至4,288,779,718股。本次行权完成前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变化情况如下：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增减变动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1,098,882,642	25.74%	1,701,000	1,100,583,642	25.66%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3,171,102,916	74.26%	17,093,160	3,188,196,076	74.34%
合计	4,269,985,558	100.00%	18,794,160	4,288,779,718	100.00%

(六) 2018年4月：2017年度权益分派

2018年4月9日，公司召开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2017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总股本4,288,779,718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

金股利 0.20 元（含税）；用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2 股。权益分派前公司总股本为 4,288,779,718 股，权益分派后，公司总股本增至 5,146,535,661 股。实施完成后，公司全体股东同比例增加持股数，股权比例不变。

（七）2018 年 6 月：股票期权行权

公司 201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期权设定的第三期行权条件满足，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授予股票期权激励对象的 149 名激励对象在第三个行权期行权共计 2,160.9504 万份期权，行权价格为 3.49 元。行权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增至 5,168,145,165 股。本次行权完成前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变化情况如下：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增减变动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1,012,729,356	19.68%	2,041,200	1,014,770,556	19.64%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4,133,806,305	80.32%	19,568,304	4,153,374,609	80.36%
合计	5,146,535,661	100.00%	21,609,504	5,168,145,165	100.00%

（八）2019 年 5 月：可转债转股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7]2106 号”文核准，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20 日公开发行了 4,650.00 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人民币 100 元，发行总额 46.50 亿元，初始转股价为 13.69 元/股。经深交所“深证上[2018]56 号”文同意，公司 46.50 亿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 2018 年 1 月 29 日起在深交所上市交易，债券简称“东财转债”，债券代码“123006”。“东财转债”自 2018 年 6 月 26 日起可转换为公司股份。该次可转债由于触发提前赎回条款，2019 年 4 月 1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赎回全部已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议案》，决定行使公司可转债的提前赎回权，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截至 2019 年 5 月 10 日，累计转股 406,631,237 股，公司股本由 5,168,145,165 股增至 5,574,776,402 股。自 2019 年 5 月 21 日起，“东财转债”在深交所摘牌。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高管锁定股 变动	本次转股增 加数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1,014,770,556	19.64%	8,901,438	-	1,023,671,994	18.36%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4,153,374,609	80.36%	-8,901,438	406,631,237	4,551,104,408	81.64%
合计	5,168,145,165	100.00%	-	406,631,237	5,574,776,402	100.00%

（九）2019年5月，股票期权行权

公司201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期权设定的第四期行权条件满足，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授予股票期权激励对象的143名激励对象在第四个行权期行权共计2156.4144万份期权，行权价格为3.49元。行权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增至5,596,340,546股。本次行权完成前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变化情况如下：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增减变动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1,023,671,994	18.36%	2,041,200	1,025,713,194	18.33%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4,551,104,408	81.64%	19,522,944	4,570,627,352	81.67%
合计	5,574,776,402	100.00%	21,564,144	5,596,340,546	10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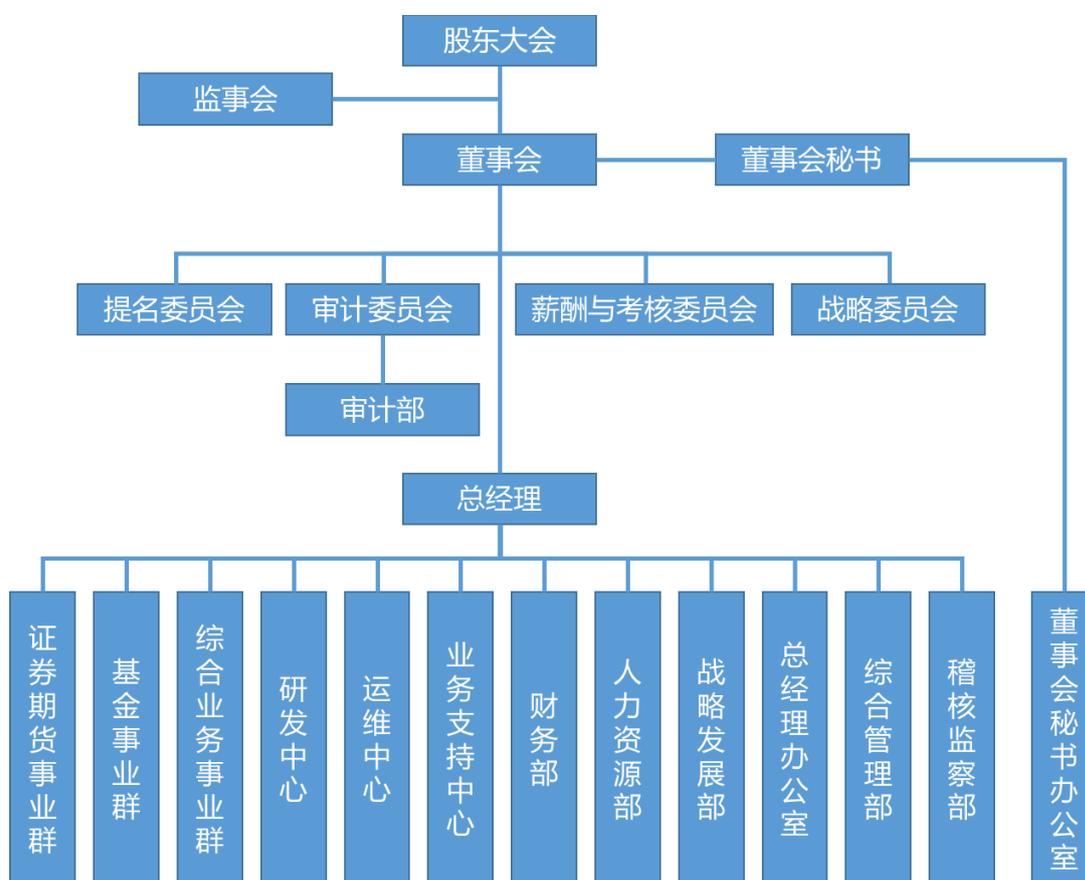
（十）2019年5月，2018年度权益分派

2019年3月26日，公司召开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2018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总股本5,596,340,546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0.20元（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2股。权益分派前公司总股本为5,596,340,546股，权益分派后，公司总股本增至6,715,608,655股。2019年5月22日，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完毕，公司全体股东同比例增加持股数，股权比例不变。

三、公司组织结构及对其他企业的重要权益投资情况

(一) 公司的组织结构

公司已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建立了完整的组织架构。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董事会由股东大会产生，对股东大会负责，下设审计委员会、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监事会是公司依法设立的监督机构，对股东大会负责，并向股东大会报告工作。截至 2019 年 11 月 15 日，公司组织结构具体如下图所示：



(二) 重要权益投资情况

截至 2019 年 11 月 15 日，发行人控股子公司（含全资，下同）共计 26 家，其中发行人直接控股公司共计 18 家，间接控股公司共计 8 家；发行人直接参股的公司共计 4 家。具体情况如下：

1、发行人直接控股子公司情况

(1) 上海东方财富证券研究所有限公司

名称	上海东方财富证券研究所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上海市徐汇区平福路 188 号 1 幢第四层		
主要生产经营地	上海		
注册资本（万元）	7,200		
成立时间	1999 年 08 月 02 日		
经营范围	证券投资咨询，企业财务，企业管理，计算机软硬件及网络系统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转让，经济信息咨询，企业管理咨询，电脑及配件销售，电信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发行人持股情况	直接持股 100%		
财务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度
	总资产	158,659,567.44	158,447,904.14
	净资产	109,061,370.42	107,133,837.41
	营业收入	36,147,021.87	82,477,041.07
	净利润	1,927,533.01	-513,864.54

注：该公司的 2018 年财务数据为单体报表数据，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19 年 1-6 月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2) 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名称	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西藏自治区拉萨市柳梧新区国际总部城 10 栋楼		
主要生产经营地	上海		
注册资本（万元）	660,000		
成立时间	2005 年 11 月 27 日		
经营范围	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自营；证券资产管理；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代销金融产品；融资融券业务、证券承销与保荐。【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发行人持股情况	直接、间接持股合计 100% ¹		
财务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度
	总资产	39,807,938,789.30	28,141,696,919.84
	净资产	13,054,599,644.73	6,997,340,410.60

	营业收入	1,243,321,083.33	1,686,302,260.98
	净利润	663,477,194.91	606,573,471.37

注 1：发行人直接持有该公司 99.91% 的股权，通过全资子公司上海东方财富证券研究所有限公司间接持有该公司 0.09% 的股权，合计持有该公司 100% 股权；

注 2：该公司的 2018 年财务数据为单体报表数据，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19 年 1-6 月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3) 上海优优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名称	上海优优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上海市龙田路 190 号 2 号楼 309 室		
主要生产经营地	上海		
注册资本（万元）	20		
成立时间	2008 年 04 月 22 日		
经营范围	企业投资咨询与市场营销策划，商务咨询、会务会展服务咨询（除经纪），设计、制作各类广告，计算机软硬件及网络系统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转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		
发行人持股情况	直接持股 100%		
财务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度
	总资产	177,666.70	195,221.25
	净资产	-582,172.18	-537,273.23
	营业收入	-	-
	净利润	-44,898.95	-94,540.49

注：该公司的 2018 年财务数据为单体报表数据，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19 年 1-6 月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4) 北京京东财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名称	北京京东财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光华路 4 号院 3 号楼 901-902 室		
主要生产经营地	北京		
注册资本（万元）	100		
成立时间	2008 年 07 月 31 日		
经营范围	技术推广服务；软件开发；投资咨询；企业策划；经济贸易咨询；会议及展览服务；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		

	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发行人持股情况	直接持股 100%		
财务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6月30日/ 2019年1-6月	2018年12月31日/ 2018年度
	总资产	1,967,532.39	2,274,363.63
	净资产	-1,039,359.98	-984,535.23
	营业收入	5,000,000.00	10,650,000.00
	净利润	-54,824.75	-859,969.67

注：该公司的 2018 年财务数据为单体报表数据，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19 年 1-6 月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5) 广州东财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名称	广州东财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天河东路 153 号国德大厦 8 层 08 单元（仅限办公用途）		
主要生产经营地	广州		
注册资本（万元）	100		
成立时间	2008 年 08 月 01 日		
经营范围	网络技术的研究、开发；计算机技术开发、技术服务；软件开发；投资咨询服务；商品信息咨询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广告业；信息技术咨询服务		
发行人持股情况	直接持股 100%		
财务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6月30日/ 2019年1-6月	2018年12月31日/ 2018年度
	总资产	1,184,847.60	1,820,424.12
	净资产	776,779.23	356,698.18
	营业收入	1,700,000.00	4,950,000.00
	净利润	420,081.05	-237,005.60

注：该公司的 2018 年财务数据为单体报表数据，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19 年 1-6 月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6) 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名称	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上海市徐汇区龙田路 190 号 2 号楼二层		
主要生产经营地	上海		

注册资本（万元）	33,800		
成立时间	2008年12月03日		
经营范围	基金销售，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信息服务业务（以经营许可证为准）。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发行人持股情况	直接持股 100%		
财务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6月30日/ 2019年1-6月	2018年12月31日/ 2018年度
	总资产	6,273,423,689.90	3,027,152,808.61
	净资产	457,806,444.42	458,436,872.47
	营业收入	565,238,934.71	1,070,317,498.55
	净利润	-630,428.05	23,348,537.14

注：该公司的2018年财务数据为单体报表数据，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19年1-6月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7）上海东方财富置业有限公司

名称	上海东方财富置业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嘉定区澄浏中路2572号107室		
主要生产经营地	上海		
注册资本（万元）	20,000		
成立时间	2011年04月27日		
经营范围	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发行人持股情况	直接持股 100%		
财务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6月30日/ 2019年1-6月	2018年12月31日/ 2018年度
	总资产	173,418,092.74	176,826,458.29
	净资产	173,274,908.88	174,408,764.57
	营业收入	270,413.22	599,833.02
	净利润	-1,133,855.69	-2,515,073.13

注：该公司的2018年财务数据为单体报表数据，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19年1-6月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8）上海东方财富金融数据服务有限公司

名称	上海东方财富金融数据服务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嘉定区马陆镇封周路655号604室		

主要生产经营地	上海		
注册资本（万元）	5,000		
成立时间	2011年11月08日		
经营范围	金融数据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网络系统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转让，计算机软硬件的销售，企业投资咨询，企业策划，商务咨询，会务会展咨询服务，设计、制作、发布、代理国内外各类广告。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发行人持股情况	直接持股 100%		
财务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6月30日/ 2019年1-6月	2018年12月31日/ 2018年度
	总资产	50,744,328.68	50,135,959.03
	净资产	50,474,363.92	49,161,939.09
	营业收入	4,425,172.41	8,496,379.34
	净利润	1,312,424.83	893,049.35

注：该公司的2018年财务数据为单体报表数据，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19年1-6月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9）上海东方财富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原上海长盛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名称	上海东方财富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原上海长盛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上海市徐汇区宛平南路88号6层604室		
主要生产经营地	上海		
注册资本（万元）	5,000		
成立时间	2014年03月07日		
经营范围	电子商务（不得从事增值电信业务、金融业务），商务咨询，会展会务服务，从事计算机、网络信息、系统集成科技专业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广告设计、制作、代理、发布，销售金属制品，各类商品拍卖（不包括国家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商品，涉及许可经营的凭许可证或批准证书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发行人持股情况	直接持股 100%		
财务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6月30日/ 2019年1-6月	2018年12月31日/ 2018年度
	总资产	45,147,684.53	45,178,886.37
	净资产	45,143,872.46	45,178,883.83
	营业收入	-	-
	净利润	-35,011.37	-15,259.66

注1：该公司的2018年财务数据为单体报表数据，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19年1-6月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注 2：2019 年 4 月 17 日，该公司工商登记名称由“上海长盛电子商务有限公司”变更为“上海东方财富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0) 东方财富（香港）有限公司

名称	东方财富（香港）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香港金钟夏愨道 18 号海富中心一期 32 楼 3203 室		
主要生产经营地	香港		
注册资本（万元）	42,710（港币）		
成立时间	2014 年 04 月 08 日		
主营业务	互联网财经信息服务、互联网金融服务、证券投资服务、投资咨询服务，广告服务		
发行人持股情况	直接持股 100%		
财务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度
	总资产	372,072,312.25	231,817,252.51
	净资产	372,027,449.59	173,992,768.87
	营业收入	-	-
	净利润	-7,067,416.71	2,059,199.11

注：该公司的 2018 年财务数据为单体报表数据，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19 年 1-6 月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11) 上海优优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原上海东鑫互联网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名称	上海优优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原上海东鑫互联网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上海市嘉定区封周路 655 号 14 幢 108 室-2		
主要生产经营地	上海		
注册资本（万元）	1,000		
成立时间	2014 年 12 月 17 日		
经营范围	投资管理，资产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发行人持股情况	直接持股 100%		
财务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度
	总资产	7,908,197.96	8,393,967.02
	净资产	7,763,777.14	8,323,945.17

	营业收入	-	-
	净利润	-560,168.03	-482,023.08

注 1：该公司的 2018 年财务数据为单体报表数据，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19 年 1-6 月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注 2：2019 年 3 月 4 日，该公司工商登记名称由“上海东鑫互联网金融服务有限公司”变更为“上海优优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2）扬州东方财富金融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名称	扬州东方财富金融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扬州信息服务产业基地内 8 号楼 2 层		
主要生产经营地	扬州		
注册资本（万元）	5,000		
成立时间	2015 年 08 月 17 日		
经营范围	接受金融机构委托从事金融信息技术外包、金融业务流程外包、金融知识流程外包；创业投资、实业投资；投资咨询、理财顾问（不含证券、期货、信托等需行政许可事项）、商务信息咨询；会务会展服务；计算机软硬件、网络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转让；设计、制作、发布、代理国内广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发行人持股情况	直接持股 100%		
财务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度
	总资产	31,379,681.04	35,946,245.75
	净资产	31,075,918.50	32,545,232.16
	营业收入	16,800,000.00	24,600,000.00
	净利润	-1,469,313.66	-5,514,916.11

注：该公司的 2018 年财务数据为单体报表数据，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19 年 1-6 月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13）上海微兆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名称	上海微兆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上海市嘉定区封周路 655 号 14 幢 201 室 J4052		
主要生产经营地	上海		
注册资本（万元）	5,000		
成立时间	2015 年 10 月 15 日		

经营范围	从事计算机技术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计算机系统集成，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除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电子产品、通讯器材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发行人持股情况	直接持股 100%		
财务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6月30日/ 2019年1-6月	2018年12月31日/ 2018年度
	总资产	13,332,382.62	26,126,912.58
	净资产	13,271,136.57	26,106,195.92
	营业收入	-	-
	净利润	-12,835,059.35	-6,140,197.54

注：该公司的 2018 年财务数据为单体报表数据，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19 年 1-6 月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14）东方财富征信有限公司

名称	东方财富征信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上海市徐汇区宛平南路 88 号 2810 室		
主要生产经营地	上海		
注册资本（万元）	5,000		
成立时间	2016 年 07 月 13 日		
经营范围	企业信用征信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发行人持股情况	直接持股 100%		
财务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6月30日/ 2019年1-6月	2018年12月31日/ 2018年度
	总资产	40,272,323.13	44,383,602.27
	净资产	38,413,887.73	41,344,426.74
	营业收入	872,641.51	-
	净利润	-2,930,539.01	-6,181,400.92

注：该公司的 2018 年财务数据为单体报表数据，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19 年 1-6 月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15）浪客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名称	浪客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上海市嘉定区封周路 655 号 14 幢 318 室		
主要生产经营地	上海		

注册资本（万元）	5,000		
成立时间	2016年09月05日		
经营范围	从事计算机技术、网络技术领域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设计、制作、代理各类广告，动漫设计，会务服务，展览展示服务，文化艺术交流策划，企业营销策划，图文设计制作，经营性互联网文化信息服务，电信业务，文艺创作与表演，电影制片，电影发行，电影放映，音像制品制作，音像制品复制，电子出版物制作，电子出版物复制，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电子商务（不得从事增值电信、金融业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发行人持股情况	直接持股 100%		
财务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6月30日/ 2019年1-6月	2018年12月31日/ 2018年度
	总资产	51,240,154.55	253,504.02
	净资产	49,225,378.98	-1,626,504.81
	营业收入	2,000,000.00	3,500,000.00
	净利润	1,851,883.79	-54,205.50

注：该公司的2018年财务数据为单体报表数据，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19年1-6月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16) 南京东方财富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名称	南京东方财富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南京市雨花台区安德门大街57号楚翘城7幢12层		
主要生产经营地	南京		
注册资本（万元）	500		
成立时间	2016年10月20日		
经营范围	信息技术、计算机软硬件、网络技术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转让；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国内各类广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发行人持股情况	直接持股 100%		
财务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6月30日/ 2019年1-6月	2018年12月31日/ 2018年度
	总资产	4,680,094.18	1,963,814.13
	净资产	-1,694,307.42	-3,121,621.27
	营业收入	11,148,113.22	10,200,000.00
	净利润	1,427,313.85	-3,600,714.13

注：该公司的2018年财务数据为单体报表数据，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19年1-6月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17) 上海徐汇东方财富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名称	上海徐汇东方财富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上海市徐汇区宛平南路 88 号 2811 室		
主要生产经营地	上海		
注册资本（万元）	20,000		
成立时间	2017 年 07 月 19 日		
经营范围	发放贷款及相关咨询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发行人持股情况	直接、间接持股合计 100% ¹		
财务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度
	总资产	193,099,894.00	194,851,246.64
	净资产	192,521,069.60	192,953,109.89
	营业收入	1,451,214.93	716,440.83
	净利润	-432,040.29	-5,718,133.78

注 1：发行人直接持有该公司 70% 的股权，通过其全资子公司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间接持股 19%，通过其全资子公司上海东方财富证券研究所有限公司间接持股 11%，合计持股 100%；

注 2：该公司的 2018 年财务数据为单体报表数据，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19 年 1-6 月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18) 东财保险经纪有限公司

名称	东财保险经纪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陆家浜路 1295 号 501 室		
主要生产经营地	上海		
注册资本（万元）	5,000		
成立时间	2007 年 11 月 5 日		
经营范围	保险经纪。【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发行人持股情况	直接持股 100%		
财务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9 年 6 月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度
	总资产	39,771,637.51	5,135,529.46
	净资产	36,756,631.86	701,272.87
	营业收入	187,522.25	6,463,276.75
	净利润	-1,006,853.63	-6,284,085.73

注：该公司于 2019 年 6 月纳入合并报表范围，营业收入和净利润为 2019 年 6 月数据。该公司 2018 年财务数据为按照所得税清算后调整数据，2018 年财务数据及 2019 年 6 月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2、发行人间接控股子公司情况

(1) 深圳东财金融数据服务有限公司

名称	深圳东财金融数据服务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金田路 3088 号中洲大厦 1905 室		
主要生产经营地	深圳		
注册资本（万元）	100		
成立时间	2014 年 12 月 15 日		
经营范围	接受金融机构委托，从事金融外包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网络系统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转让；计算机软硬件的销售；企业投资咨询；企业营销、形象策划；商务信息咨询；会务会展策划；从事广告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发行人持股情况	间接持股 100% ¹		
财务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度
	总资产	942,948.82	2,158,210.52
	净资产	-2,571,585.95	-1,838,663.52
	营业收入	2,800,000.00	7,100,000.00
	净利润	-732,922.43	411,934.32

注 1：发行人通过其全资子公司上海东方财富金融数据服务有限公司间接持有该公司 100% 股权。

注 2：该公司的 2018 年财务数据为单体报表数据，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19 年 1-6 月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2) 东方财富国际证券有限公司

名称	东方财富国际证券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Flat/RM 3203 Admiralty Centre 18 Harcourt Road Admiralty HK		
主要生产经营地	香港		
注册资本（万元）	36,860（港币）		
成立时间	2009 年 02 月 16 日		
主营业务	证券经纪		
发行人持股情况	间接持股 100% ¹		

财务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6月30日/ 2019年1-6月	2018年12月31日/ 2018年度
	总资产	748,785,016.10	522,471,064.31
	净资产	264,595,146.24	131,495,885.91
	营业收入	14,269,091.24	28,839,615.03
	净利润	-5,116,092.01	1,342,267.64

注 1：发行人通过其全资子公司东方财富（香港）有限公司间接持有该公司 100% 股权；

注 2：该公司的 2018 年财务数据为单体报表数据，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19 年 1-6 月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3）上海东方财富期货有限公司

名称	上海东方财富期货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 1500 号 12 楼北座、902A 室		
主要生产经营地	上海		
注册资本（万元）	11,396.9744		
成立时间	1995 年 05 月 15 日		
经营范围	商品期货经纪，金融期货经纪。【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发行人持股情况	间接持股 100% ¹		
财务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6月30日/ 2019年1-6月	2018年12月31日/ 2018年度
	总资产	1,882,384,791.99	1,668,011,942.28
	净资产	198,297,626.44	186,871,640.04
	营业收入	83,550,649.37	110,552,125.21
	净利润	11,425,986.40	30,197,673.28

注 1：发行人通过其直接、间接合计持股 100% 的控股子公司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间接持有该公司 100% 的股权；

注 2：该公司的 2018 年财务数据为单体报表数据，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19 年 1-6 月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4）西藏东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名称	西藏东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西藏自治区拉萨市柳梧新区柳梧大厦 2 楼 8 号		
主要生产经营地	上海		
注册资本（万元）	20,000		

成立时间	2018年10月26日		
经营范围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基金销售和中国证监会许可的其他业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发行人持股情况	间接持股 100% ¹		
财务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6月30日/ 2019年1-6月	2018年12月31日/ 2018年度
	总资产	189,419,048.98	196,640,834.21
	净资产	186,466,459.50	193,579,593.18
	营业收入	1,946,933.31	136,309.87
	净利润	-7,113,133.68	-6,420,406.82

注 1：发行人通过直接、间接合计持股 100% 的控股子公司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间接持有该公司 100% 股权；

注 2：该公司的 2018 年财务数据为单体报表数据，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19 年 1-6 月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5）西藏东方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名称	西藏东方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拉萨市柳梧新区国际总部城 10 号楼三层 2 室		
主要生产经营地	上海		
注册资本（万元）	15,000		
成立时间	2014 年 07 月 09 日		
经营范围	股权投资；财务顾问；证券投资；资产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经营该项目】		
发行人持股情况	间接持股 100% ¹		
财务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6月30日/ 2019年1-6月	2018年12月31日/ 2018年度
	总资产	47,142,444.05	43,233,568.65
	净资产	47,104,402.05	43,221,568.65
	营业收入	411,273.43	809,347.83
	净利润	3,882,833.40	-718,802.33

注 1：发行人通过其直接、间接合计持股 100% 的控股子公司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间接持有该公司 100% 的股权；

注 2：该公司的 2018 年财务数据为单体报表数据，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19 年 1-6 月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6) 东方财富国际期货有限公司

名称	东方财富国际期货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RM 3203, 32/F Tower1 Admiralty Centre 18 Harcourt Road Hong Kong		
主要生产经营地	香港		
注册资本（万元）	3,000（港币）		
成立时间	2016年11月02日		
主营业务	期货代理		
发行人持股情况	间接持股 100% ¹		
财务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6月30日/ 2019年1-6月	2018年12月31日/ 2018年度
	总资产	37,589,602.69	39,850,025.37
	净资产	18,932,980.45	21,252,328.66
	营业收入	246,369.73	373,108.75
	净利润	-2,359,125.16	-4,918,219.72

注 1：发行人通过其全资子公司东方财富（香港）有限公司间接持有该公司 100% 股权；

注 2：该公司的 2018 年财务数据为单体报表数据，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19 年 1-6 月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7) 东方财富金融有限公司

名称	东方财富金融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开曼群岛		
主要生产经营地	香港		
注册资本（万元）	1（美元）		
成立时间	2016年08月15日		
主营业务	信息服务		
发行人持股情况	间接持股 100% ¹		
财务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6月30日/ 2019年1-6月	2018年12月31日/ 2018年度
	总资产	7,269.91	16,604.21
	净资产	-70,941.78	-57,532.17
	营业收入	-	-
	净利润	-12,938.03	-28,773.74

注 1：发行人通过其全资子公司东方财富（香港）有限公司间接持有该公司 100% 股权；

注 2：该公司的 2018 年财务数据为单体报表数据，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2019年1-6月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8) 西藏东方财富创新资本有限公司

名称	西藏东方财富创新资本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拉萨市柳梧新区国际总部城10栋楼		
主要生产经营地	上海		
注册资本(万元)	20,000		
成立时间	2019年05月15日		
主营业务	从事《证券公司证券自营投资品种清单》所列品种以外的金融产品、股权等另类投资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发行人持股情况	间接持股 100%		
财务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6月30日/ 2019年1-6月	2018年12月31日/ 2018年度
	总资产	-	-
	净资产	-	-
	营业收入	-	-
	净利润	-	-

注：发行人通过其直接、间接合计持股100%的控股子公司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间接持有该公司100%股权。

3、发行人直接参股子公司情况

序号	公司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资本(万元)	发行人持股比例	注册地址	经营范围
1	证通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月8日	251,875	0.99%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新金桥路27号1幢	证券行业互联互通平台建设，金融信息服务，电子商务，投资与资产管理，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房地产开发经营，金银制品及饰品销售，仓储服务(除危险品)，货运代理，自有设备租赁，国内贸易(国家有专项规定的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	中证信用增进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5月27日	458,598	1.09%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1号A栋201室(入驻深圳)	各类信用主体及债项产品信用增进；征信业务和信用评级；股权、债券及金融衍生品投资；增信产品的创设与交易；增信基金设立与运营管理；信用受托管理及咨询；其他与信用增

序号	公司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资本 (万元)	发行人持 股比例	注册地址	经营范围
					圳市前海 商务秘书 有限公司)	进相关的私募投资业务等。
3	上海漫道 金融信息 服务股份 有限公司	2008年9 月3日	36,000	27.00%	上海市徐 汇区华泾 路507号5 幢146室	金融数据处理,金融软件开发, 计算机软硬件的技术开发、技 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 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 动】
4	中证信用 云科技 (深圳) 股份有限 公司	2016年12 月16日	10,000	35.00%	深圳市福 田区莲花 街道深南 大道2012 号深圳证 券交易所 广场44楼	信用风险管理咨询(不含限制 项目);经济信息咨询、投资咨 询、财务咨询(以上均不含限 制项目);数据库管理;会务策 划;计算机软件及网络技术开 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 术服务。(以上各项涉及法律、 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 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 许可后方可经营)互联网信息 服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 的信息服务业务。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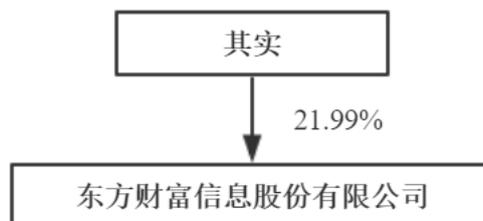
(一)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介绍

1、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控股权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为其实先生,最近三年及一期公司的控股权未发生变动。

2、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截至2019年6月30日,发行人的股权控制关系如下图:



注:截至2019年6月30日,其实先生持有东方财富1,476,744,144股,约占本公司总股本的21.99%。

其实，男，1970年10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复旦大学博士研究生学历、文学博士学位，现任本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其实先生目前担任全国政协委员、中国民主建国会中央委员、全国青年企业家协会副会长、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副会长、上海市信息化青年人才协会会长等社会职务。

（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截至2019年11月15日，其实先生控制的其他企业情况如下：

序号	投资的企业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其实先生持股比例	主营业务
1	上海优优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100	100%	教育服务
2	上海东方财富投资有限公司	5,000	99%	未开展经营
3	上海东方国际影视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500	90%	文化传播
4	上海水清木华影视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¹	1,000	0%	文化传播

注1：上海水清木华影视文化传媒有限公司的股东为蒲云与陆丽丽；其中陆丽丽女士为其实先生配偶，持有该公司90%股权。

（三）控股股东所持公司股份的权利限制及权属纠纷情况

1、控股股东股权质押的原因、资金具体用途、约定的质权实现情形、实际财务状况和清偿能力等情况

（1）控股股东股权质押的原因、资金具体用途

截至2019年6月30日，其实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476,744,144股，其中因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而质押的股份536,976,000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36.36%。2017年8月30日，公司控股股东其实将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120,400,000股（公司实施2017年度、2018年度权益分派后为173,376,000股）与上海光大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2017年12月19日，公司控股股东其实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252,500,000股（公司实施2017年度、2018年度权益分派后为363,600,000股）与上海光大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其实先生所持公司股份的权利受限情况如下：

单位：股

序号	冻结股数	冻结类型	质权人名称	冻结日期	用途
1	173,376,000	质押	上海光大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17.08.30	个人资金需求
2	363,600,000	质押	上海光大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17.12.19	个人资金需要
合计				536,976,000	

2019年8月29日，其实办理了上述两笔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到期购回业务，解除质押股份总计536,976,000股，相关解除质押登记手续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

截至2019年8月31日，公司控股股东其实持有公司股份1,476,744,144股，其实及其一致行动人沈友根、陆丽丽合计持有公司1,834,260,489股股份，其中因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而质押股份292,310,500股，占其实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15.94%，占公司总股本的4.35%。

截至2019年11月15日，公司控股股东的一致行动人沈友根、陆丽丽所持东方财富股票无质押，其实所持公司股份的权利受限情况如下：

序号	质押人	质押股数 (万股)	融资金额 (万元)	质权人	质押日期	质押原因及 资金用途
1	其实	17,531.05	120,000.00	上海光大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19-08-28至 2020-08-17	主要用于个人投资，偿还债务等
2		11,700.00	70,000.00	华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19-08-28至 2020-08-27	
合计		29,231.05	190,000.00	--		-

（2）约定的质权实现情形

根据其实（甲方）、华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乙方）、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丙方）签订的《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协议》及《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协议补充协议》，质权实现的情形包括下述的一项或多项：“1）期间付息日，甲方未按约定及时足额支付期间利息；2）甲方未按约定进行购回交易；3）乙方根据协议要求甲方提前购回或采取乙方认为合理的保障措施，甲方未在指定日期进行购回交易或采取符合乙方要求的措施；4）因甲方原因导致初始交易交收失败；5）因甲方原因导致购回交易交收失败；6）待购回期间，当履

约保障比例达到或低于预警线或平仓线，因甲方原因导致其未按要求提前购回，亦未采取补充质押或其他乙方认可的履约保障措施；7) 甲方违反本协议的声明与保证条款；8) 甲方违反本协议约定的其他义务。”

根据其实（甲方）、上海光大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乙方）、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丙方）签订的《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协议及风险揭示书（三方）》，质权实现的情形包括下述的一项或多项：“1) 因甲方原因导致初始交易的证券质押、资金划付无法完成的；2) 到期购回、提前购回时，因甲方原因导致购回交易或证券解质、资金划付无法完成的；3) 待购回期间，T日日终清算后交易履约保障比例低于最低履约保障比例的，甲方未按本协议约定提前购回或未按期足额提供履约保障措施的；4) 乙方根据协议约定要求甲方提前购回，甲方未提前购回的；5) 在乙方未同意甲方延期购回的情况下，甲方到期不能购回的；6) 甲方未按约定按期支付利息；7) 本协议及相关补充协议、承诺文件中约定的其他违约或违背承诺的情形。”

截至 2019 年 11 月 15 日，上述股票质押协议均处于正常履行状态，未发生上述股票质押协议约定的质权实现的情形。

(3) 实际财务状况及清偿能力

作为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实及其一致行动人的财务状况良好，具有较强的债务清偿能力。具体如下：

①截至 2019 年 8 月 31 日，其实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 1,541,949,989 股未被质押的股票，占其持有发行人股票总数的 84.06%，占发行人总股本的 22.95%；按截至 2019 年 8 月 31 日东方财富 14.47 元/股的收盘价计算，上述未被质押的股份市值达 223.12 亿元，其实可根据实际情况通过补充质押来满足质押比例要求，未被质押的股份及未被质押的股份市值能够有效保障其实的债务清偿能力。

②其实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实及其一致行动人每年获得稳定的现金分红。2016 年至 2018 年，其实及其一致行动人共获得公司现金分红 9,850.66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分红年度	其实	沈友根	陆丽丽
2018 年度	2,461.24	300.99	294.87

分红年度	其实	沈友根	陆丽丽
2017 年度	2,051.03	250.82	245.73
2016 年度	3,418.39	418.04	409.55
合计	7,930.66	969.85	950.15

除上述现金分红之外，2016 年、2017 年和 2018 年，其实从东方财富领取的薪酬分别为 60 万元、60 万元和 60 万元，与上述报告期内累计获得的现金分红合计，其实及一致行动人可支配的现金金额共为 10,030.66 万元，基本可覆盖每年质押利息。

③根据中国人民银行征信中心出具的个人信用报告，截至 2019 年 9 月 10 日，其实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贷款逾期的情况。经检索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enshu.court.gov.cn/>）、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等政府部门网站，截至 2019 年 11 月 15 日，其实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尚未了结的重大诉讼、仲裁，也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用状况良好。

综上，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实财务状况、信用状况良好，具有较强的债务清偿能力。

2、股权质押是否符合最近监管规定，在压力测试情景下尤其是极端市场环境下，是否存在因质押平仓导致的股权变动风险，是否制定维持控制权稳定的相关措施及有效性

（1）股权质押符合最近监管规定

①《证券公司参与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风险管理指引》的规定

《证券公司参与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风险管理指引》（以下简称“《风险管理指引》”）第三十六条规定，证券公司应当将存在下列行为的融入方记入黑名单：

（一）融入方存在未按照业务协议约定购回，且经催缴超过 90 个自然日仍未能购回的行为；（二）融入方存在未按照法律法规、自律规则规定使用融入资金且未按照业务协议约定期限改正的行为；（三）中国证监会或协会规定的其他应当记入黑名单的行为。

经核查，其实不存在上述应当被列入黑名单的情形，符合《风险管理指引》对融入方的规定。

②《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及登记结算业务办法（2018年修订）》

2018年3月12日，《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及登记结算业务办法（2018年修订）》（以下简称“《业务办法》”）实施执行。其实于2019年8月实施的两笔股权质押事项发生于《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及登记结算业务办法（2018年修订）》实施后，各项条款设置需符合《业务办法》的相关要求。其实上述股权质押回购交易符合《业务办法》的相关规定，具体如下：

序号	指标	《业务办法》	是否符合要求
1	资质审查标准	第十四条 融入方是指具有股票质押融资需求且符合证券公司所制定资质审查标准的客户。	符合
2	初始交易金额	第二十四条 融入方、融出方应当在签订《业务协议》时或根据《业务协议》的约定在申报交易委托前，协商确定标的证券及数量、初始交易日及交易金额、购回交易日及交易金额等要素。证券公司应当根据业务实质、市场情况和公司资本实力，合理确定股票质押回购每笔最低初始交易金额。融入方首笔初始交易金额不得低于500万元（人民币，下同），此后每笔初始交易金额不得低于50万元，深交所另有规定的情形除外。	符合
3	股票质押回购期限	第二十六条 股票质押回购的回购期限不超过3年，回购到期日遇非交易日顺延等情形除外。	符合
4	证券公司接受单支股票质押比例	第六十六条 证券公司作为融出方的，单一证券公司接受单只A股股票质押的数量不得超过该股票A股股本的30%。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或定向资产管理客户作为融出方的，单一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或定向资产管理客户接受单只A股股票质押的数量不得超过该股票A股股本的15%。因履约保障比例达到或低于约定数值，补充质押导致超过上述比例或超过上述比例后继续补充质押的情况除外。	符合
5	标的证券的股票质押率	第六十八条 证券公司应当依据标的证券资质、融入方资信、回购期限、第三方担保等因素确定和调整标的证券的质押率上限，其中股票质押率上限不得超过60%。质押率是指初始交易金额与质押标的证券市值的比率。以有限售条件股份作为标的证券的，质押率的确定应根据该上市公司的各项风险因素全面认定并原则上低于同等条件下无限售条件股份的质押率。深交所可以根据市场情况，对质押率上限进行调整，并向市场公布。	符合
6	禁止的情形	第七十二条 交易各方不得通过补充质押标的证券，规避本办法第二十九条第二款关于标的证券范围、第六十六条关于单只A股股票质押数量及市场整体质押比例相关要求。	符合
7	5%以上股东股票质押满足信息披露要求	第七十八条 持有上市公司股份5%以上的股东，将其持有的该上市公司股票进行股票质押回购的，不得违反有关信息披露的规定。	符合

综上所述，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实际的股票质押行为符合《风险管理指引》和《业务办法》的相关规定。

(2) 在压力测试情景下尤其是极端市场环境下，因质押平仓导致的股权变动风险

截至 2019 年 8 月 31 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持有东方财富 1,476,744,144 股股份，其中质押 292,310,500 股股份；一致行动人沈友根持有东方财富 180,592,313 股股份，其中质押 0 股；一致行动人陆丽丽持有东方财富 176,924,032 股股份，其中质押 0 股股份。实际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东方财富 1,834,260,489 股股份，占东方财富股本总数的 27.31%；合计质押 292,310,500 股股份，占实际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东方财富股份总数的 15.94%，占东方财富总股本的 4.35%。

截至 2019 年 8 月 31 日，公司股票价格为 14.47 元/股，2019 年度证券市场波动较大的情况下，公司自 2019 年 1 月 1 日以来的历史最低股价为 11.80 元/股，根据实际的股票质押式回购协议，上述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平仓价格为 10.26 元/股，较最低股价低了 13.05%，可见，东方财富 2019 年 1 月 1 日以来的股价最低价格高于所质押股份的平仓线。同时，根据相关协议约定，实际股票质押的提取履约保障比例为 3,000%，预警履约保障比例为 180%，最低履约保障比例为 160%，提取履约保障比例远高于预警履约保障比例及最低履约保障比例，不存在较大幅度的平仓风险。即使出现极端情况，实际上述质押股票被全部平仓，实际及其一致行动人沈友根、沈丽丽仍将合计持有发行人 22.95% 的股份（其中，实际直接持有发行人 17.63% 的股份）。

根据对于东方财富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8 月 31 日期间召开的历次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参与、投票情况进行的分析汇总，相应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股

会议	参会股东持股合计	实际持股	实际及一致行动人持股	其他参会股东持股	公司总股本	其他股东持股占总股本比例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12,272.45	147,674.41	183,426.05	28,846.40	671,560.87	4.30%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	179,796.13	123,062.01	152,855.04	26,941.09	537,851.10	5.01%

会议	参会股东持股合计	其实持股	其实及一致行动人持股	其他参会股东持股	公司总股本	其他股东持股占总股本比例
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179,314.23	123,062.01	152,855.04	26,459.19	516,814.52	5.12%
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	148,301.82	102,551.68	127,379.20	20,922.62	428,877.97	4.88%
2016年度股东大会	120,234.87	85,459.73	106,149.33	14,085.54	355,832.13	3.96%
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120,036.83	85,459.73	106,149.33	13,887.50	355,832.13	3.90%
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119,911.13	85,459.73	106,149.33	13,761.80	355,832.13	3.87%
2015年度股东大会	67,090.94	47,477.63	58,971.85	8,119.09	185,389.21	4.38%

如上表所示，自2016年1月1日至2019年8月31日之间，参与公司股东大会的其他股东单次会议合计持股数量最多为28,846.40股（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占当时公司总股本的4.30%。截至2019年8月31日，其实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为27.31%（其中，其实直接持有发行人21.99%的股份），扣除质押的股份后仍持有22.96%（其中，其实直接持有发行人17.64%的股份），远高于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大会参会其他股东单次会议合计持股比例的最高值。按照历史相应数据推断，即使出现5.12%的近年历史最高其他股东参会率，且所有其他股东均对某一议案持相同态度，其实及其一致行动人仍可单方面决定该议案的通过或否决。因此，其实对公司的控股地位不会发生变化。

综上所述，上述股权质押因强行平仓导致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的风险较低。

（3）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制定了维持控制权稳定的具体措施且相关措施有效

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比例相对较高，质押数量合理，控制权稳定

截至2019年8月31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实及其一致行动人共持有公司股份1,834,260,48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7.31%；其中处于质押状态的

股份共计 292,310,500 股，占上述股东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15.94%，占公司总股本的 4.35%。如前所述，其实所持股票被平仓的可能性较小，其实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股比例远高于持股 1.45%的第四大股东，公司控制权稳定。

②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可通过多种手段妥善处理股票质押平仓风险

股票价格涨跌受多种因素影响，即使出现公司股价大幅下跌的极端情形，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其实所质押股票出现平仓风险，其实仍可以采取追加保证金、追加质权人认可的质押物、及时偿还借款本息解除股份质押等方式避免违约处置风险。

③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已出具承诺

为降低被质押股份平仓风险，进一步提高公司控制权的稳定，其实及其一致行动人已出具《关于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股票质押的承诺函》，具体内容如下：

“一、目前本人及一致行动人陆丽丽、沈友根资信状况良好，无失信记录，不存在尚未解决的重大诉讼、仲裁及其他纠纷；

二、本人将所持东方财富股票予以质押系出于合法融资需求，本人以所持东方财富股票质押进行融资的行为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逾期偿还本息或者其他违约情形；

三、上述股权质押所担保的主债权均不存在到期未偿还的情形，上述质押股权均已办理完毕质押登记手续；

四、本人具备按期对上述债务进行清偿并解除股票质押的能力，上述股票质押不会影响本人对东方财富的控制权；

五、本人将以自有及自筹资金按期清偿债务，如发生无法按期清偿的情况，将通过优先处置其他资产等方式偿还质押借款，避免出现东方财富控股股东地位变动的情况。”

综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已有效制定了维持控制权稳定的具体措施，截至 2019 年 11 月 15 日，前述措施能够切实、有效地控制、降低公司控股股东股票质押融资业务风险。因此，上述股票质押不会对上市公司的控制权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五、公司的主营业务

公司立足于一站式互联网金融服务大平台的整体战略定位，致力于构建和完善以人为中心，基于流量、数据、场景、牌照四大要素的互联网金融服务生态圈，持续完善互联网金融业务布局。公司通过以“东方财富网”为核心，集互联网财经门户平台、金融电子商务平台、金融终端平台及移动端平台等为一体的互联网金融服务大平台，向广大互联网用户提供基于互联网平台应用的产品和服务。目前，公司主要业务有证券业务、金融电子商务服务业务、金融数据服务业务及互联网广告服务业务等。

六、公司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一）行业的主管部门、主要法律法规及政策

1、行业主管部门

公司所处的互联网金融行业属于资金和技术信息密集型行业，且该行业具有多元性、融合性等特点，在发展过程中也备受监管部门的关注。我国互联网金融行业的主管部门主要包括：国务院、国务院办公厅、中国人民银行、国家发改委、工业和信息化部、公安部、财政部、证监会、银保监会、国家互联网信息办公室等部门。

国务院负责法规的制定和颁布并由国务院办公厅协助进行指导、监督相关工作。中国人民银行负责监督管理金融行业并实施宏观调控。国家发改委通过综合研究拟定经济和社会发展政策，负责指导总体经济体制改革和进行宏观调控。工业和信息化部主要围绕推动信息技术创新、信息化建设和维护国家信息安全等主题拟定行业政策和标准。证监会、银保监会分别对全国证券期货市场、银行业金融市场和保险市场进行监督管理并制定各市场的政策法规，维护市场秩序，保证行业健康发展。国家互联网信息办公室主要负责落实互联网信息传播方针政策和推动互联网信息传播法制建设，指导、协调和监督互联网有关部门开展工作。

互联网金融行业的行业组织为中国互联网金融协会，旨在通过自律管理和会员服务，规范从业机构市场行为，保护行业合法权益，推动从业机构更好地服务社会经济发展，引导行业规范健康运行。

2、主要法律法规及产业政策

在互联网的带动下，我国金融行业产生了一场交易模式和交易观念上的深层次变革。国务院已多次发文，敦促各方加速各类关于互联网金融法律法规的制定，并从国家最高领导层的角度肯定了互联网金融的地位。截至目前，我国互联网金融行业适用的法律法规和政策主要包括：

序号	法律法规名称	生效或发布日期	发文单位
1	《国务院关于印发“十二五”国家战略新兴产业发展规划的通知》	2012年7月	国务院
2	《关于金融支持小微企业发展的实施意见》	2013年8月	国务院办公厅
3	《关于促进信息消费扩大内需的若干意见》	2013年8月	国务院
4	《关于进一步促进资本市场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	2014年5月	国务院
5	《关于做好个人征信业务准备工作的通知》	2015年1月	中国人民银行
6	《关于促进云计算创新发展培育信息产业新业态的意见》	2015年1月	国务院
7	《中国保险业信用体系建设规划(2015-2020年)》	2015年2月	保监会、国家发改委
8	《关于大力发展电子商务加快培育经济新动力的建议》	2015年5月	国务院
9	《关于大力推进大众创业万众创新若干政策措施的意见》	2015年6月	国务院
10	《关于促进跨境电子商务健康快速发展的指导意见》	2015年6月	国务院办公厅
11	《关于促进民营银行发展的指导意见》	2015年6月	银监会
12	《关于积极推进“互联网+”行动的指导意见》	2015年7月	国务院
13	《关于促进互联网金融健康发展的指导意见》	2015年7月	中国人民银行等
14	《互联网保险业务监管暂行办法》	2015年7月	保监会
15	《关于对通过互联网开展股权融资活动的机构进行专项检查的通知》	2015年8月	证监会
16	《关于促进融资担保行业加快发展的意见》	2015年8月	国务院
17	《促进大数据发展行动纲要》	2015年8月	国务院
18	《关于推进线上线下互动加快商贸流通创新发展转型升级的意见》	2015年9月	国务院办公厅
19	《中国人民银行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金融IC卡和移动金融应用工作的通知》	2015年10月	中国人民银行
20	《关于积极发挥新消费引领作用加快培育形成新供给新动力的指导意见》	2015年11月	国务院
21	《非银行支付机构网络支付业务管理办法》	2015年12月	中国人民银行
22	《推进普惠金融发展规划(2016-2020年)》	2015年12月	国务院

序号	法律法规名称	生效或发布日期	发文单位
23	《关于加强校园不良网络贷款风险防范和教育引导工作的通知》	2016年4月	教育部办公厅、银监会
24	《通过互联网开展资产管理及跨界从事金融业务风险专项整治工作实施方案》	2016年4月	中国人民银行等
25	《互联网保险风险专项整治工作实施方案》	2016年4月	保监会等
26	《股权众筹风险专项整治工作实施方案》	2016年4月	证监会等
27	《P2P网络借贷风险专项整治工作实施方案》	2016年4月	银监会等
28	《非银行支付机构风险专项整治工作实施方案》	2016年4月	中国人民银行等
29	《通过互联网开展资产管理及跨界从事金融业务风险专项整治工作实施方案》	2016年4月	中国人民银行等
30	《互联网广告管理暂行办法》	2016年7月	国家工商总局
31	《网络借贷信息中介机构业务活动管理暂行办法》	2016年8月	银监会、工业和信息化部、公安部、国家互联网信息办公室
32	《开展互联网金融广告及以投资理财名义从事金融活动风险专项政治工作实施方案》	2016年10月	国家工商总局等
33	《关于开通互联网金融举报信息平台的公告》	2016年10月	中国互联网金融协会
34	《中国互联网金融协会信息披露自律管理规范》	2016年10月	中国互联网金融协会
35	《网络借贷信息中介机构备案登记管理指引》	2016年10月	银监会、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工商总局
36	《网络借贷资金存管业务指引》	2017年2月	银监会
37	《关于进一步做好互联网金融风险专项整治清理整顿工作的通知》	2017年5月	中国人民银行等
38	《网络信贷信息中介机构业务活动信息披露指引》	2017年8月	银监会
39	《关于规范整顿“现金贷”业务的通知》	2017年12月	互联网金融风险专项整治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P2P网络借贷风险专项整治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40	《互联网金融从业机构反洗钱和反恐怖融资管理办法（试行）》	2019年1月	中国人民银行、银保监会、证监会
41	《证券投资基金经营机构信息技术管理办法》	2019年6月	证监会

（二）行业发展概况

1、我国互联网金融发展历程

互联网金融是传统金融机构与互联网企业利用互联网技术和信息通信技术实现资金融通、支付、投资和信息中介服务的新型金融业务模式。互联网金融能够突破时间、空间的局限，实现全天候、无边界、全覆盖的互联互通，在发展普惠金融、引导民间金融规范化、提升金融服务质量和效率、满足多元化投融资需求等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具有较大市场空间和发展潜力。我国互联网金融已由最初的萌芽阶段，经历了起步阶段和快速发展阶段发展到目前的规范发展阶段。

萌芽阶段(1997-2005年):该阶段以网上银行、网上证券的诞生为主要标志。互联网与金融的结合主要体现为互联网为金融机构提供技术支撑，还没有出现真正意义上的互联网金融业态。

起步阶段(2006-2011年):该阶段以第三方支付的逐渐成长为标志。随着电子商务的迅速发展，网上支付交易规模快速扩大，支付方式开始多样化。2011年人民银行开始发放第三方支付牌照，相关金融基础设施建设也逐渐完善，互联网金融开始与人们日常生活紧密联系起来。

快速发展阶段(2012-2014年):该阶段以传统金融机构和互联网企业加速布局互联网金融不同业态为主要标志。互联网基金销售、网络借贷、众筹融资平台逐步发展，第一家互联网保险公司获批，第一家专业网络银行着手申请，一些银行、券商也开始以互联网为依托，对业务模式进行重组改造，加速建设线上创新型平台。

规范发展阶段(2015年至今):该阶段以中国人民银行等十部委联合发布《关于促进互联网金融健康发展的指导意见》(以下简称《指导意见》)为主要标志。经过互联网金融一段时期的快速发展，一些风险问题逐渐积累和暴露，规范发展互联网金融成为行业发展的主基调。2016年以来，《互联网金融风险专项整治工作实施方案》、《关于进一步做好互联网金融风险专项整治清理整顿工作的通知》、《通过互联网开展资产管理及跨界从事金融业务风险专项整治工作实施方案》、《关于规范整顿“现金贷”业务的通知》等多项规范互联网金融业务、防范互联网金融风险的政策相继出台，对互联网金融行业采取“穿透性”监管和“一致性”监管，

对相关的资质、牌照、经营和风控进行了严格要求。截至目前，我国互联网金融总体风险水平有所下降，监管制度逐步完善，为互联网金融行业的健康规范发展奠定了良好基础。

2、我国互联网金融发展概况

随着互联网信息技术不断发展和网民规模的日益提升，我国互联网金融行业得以迅速发展。2012年至2016年，互联网金融的参与主体、客户数量及交易额整体呈现快速增长趋势，2017年以来，我国政府及银保监会对互联网金融监管力度加大，监管机构陆续出台了一系列互联网金融政策，不断加大监管力度，我国互联网金融行业开始从高速增长向防风险、重质量的方向发展，进一步促进了行业规范健康发展。

目前，我国互联网金融主要包括互联网支付、个体网络借贷、互联网保险、互联网基金销售、互联网消费金融、互联网直销银行、互联网证券、互联网股权融资等八个业态。互联网支付和互联网基金销售发展较为成熟，已经形成比较完备的监管体系；互联网保险（泛指开展了互联网保险业务的保险公司）、互联网直销银行、互联网消费金融、互联网证券和互联网股权融资相关政策及管理规则较为明晰，监管规则逐渐落地；个体网络借贷业务随着行业监管规则细化和监管力度的升级，个体网络借贷行业风险进一步释放，行业发展更趋于理性、规范。

总体而言，我国互联网金融服务于实体经济，满足小微资金需求，受到政策层面的广泛关注。随着国家对互联网金融行业实施全覆盖、穿透式的监管，行业监管力度日趋严格，监管体系日益完善，控风险、防风险成为未来对互联网金融调控的主要基调。

3、我国互联网金融主要细分市场概况

（1）互联网支付

互联网支付是指通过计算机、手机等设备，依托互联网发起支付指令、转移货币资金的服务。伴随着电子商务的快速发展，小额、快捷、便民的支付需求日益旺盛，互联网支付孕育而生，各种在线支付方式成为人们日常消费的主要支付方式，很大程度上便利了人们的生活。同时，随着移动终端应用的日渐普及，互联网支付终端也从PC端扩展到移动端、电视等多种形式的终端上，进一步丰富

了互联网支付的应用场景。

目前，我国互联网支付的主要方式包括由银行业金融机构推出的网上银行支付和由支付宝、财付通等为代表的第三方支付机构推出的第三方平台支付。目前，我国大多数商业银行均已推出网银支付服务。同时，自 2010 年中国人民银行发布《非金融机构支付服务管理办法》以来，获得第三方支付牌照的企业数量也已由最初的 27 家增长至 2019 年 5 月末的 238 家。2017 年，以今日头条、滴滴出行、51 信用卡为代表的新型互联网企业通过并购、入股等方式取得互联网支付牌照，入局互联网支付市场。可见，我国互联网支付市场参与者与日俱增，竞争状态日益激烈，谁能提供更优质的客户体验、更丰富的应用场景、更贴近客户需求的操作方式，就能获得更广泛、粘性更高的客户群体。

根据《中国支付清算行业运行报告》统计数据显示，2012 年至 2016 年，我国互联网支付交易额持续增长，互联网支付交易总笔数从 2012 年的 297 亿笔持续增长至 2016 年的 1,125 亿笔，互联网支付交易总额从 2012 年的 830 万亿元增长至 2016 年的 2,139 万亿元，复合增长率为 20.84%，整体呈现持续快速增长态势。2017 年，我国互联网支付交易总额为 2,114 万亿元，同比降低了 1.18%；互联网支付业务笔数为 969 亿笔，同比降低 16.10%，这主要是受监管政策趋严的影响，2017 年中国人民银行发布了《关于实施支付机构客户备付金集中存管有关事项的通知》，规定支付机构应将客户备付金按照一定比例交存至指定机构专用存款账户，该项政策一定程度影响了支付交易规模的增长，但有利于防范互联网支付行业的风险，有利于促进行业长期健康发展。

2012-2017年互联网支付交易金额规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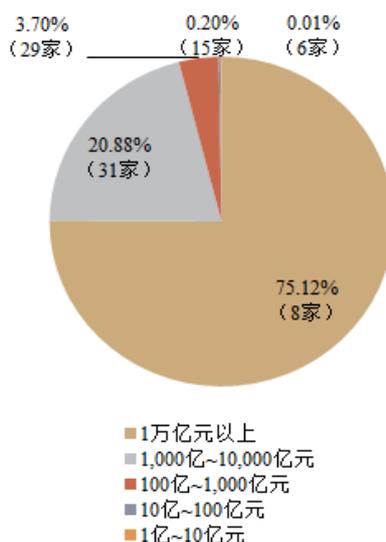
单位：万亿元、亿笔



资料来源：中国支付清算行业运行报告（2013-2018）

目前，我国互联网支付行业集中度较高。根据《中国支付清算行业运行报告（2018年）》统计数据显示，2017年，我国互联网支付交易金额排名全国前八位的非银行互联网支付机构所占市场份额总和达75.12%，其中，支付宝、银联商务、微信支付三家支付平台共占据了57.5%的市场份额，而互联网支付交易额在1,000亿至10,000亿的非银行互联网支付机构共有31家，合计占有20.88%的市场份额。可见，目前我国互联网支付行业集中度较高，竞争格局以大型互联网支付公司为主。

2017 年度中国非银行支付机构互联网支付市场交易份额



资料来源：中国支付清算行业运行报告（2018年）

在行业巨头垄断的大背景下，互联网支付企业寻求差异化竞争的发展策略，近年来，互联网支付的B端市场空间广阔，面向各行业的B端服务逐渐成为第三方支付机构转型发展的重要方向，该类互联网支付机构为航旅、游戏、教育等垂直行业提供支付相关的解决方案，打通上下游，把企业的资金、支付、结算、增值金融服务相结合，市场份额快速增长，成为互联网支付领域重要的发展力量。目前我国以B端服务为主的第三方互联网支付平台主要包括易宝支付有限公司、拉卡拉支付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钱袋宝支付技术有限公司和先锋支付有限公司等机构，通过充分发挥各自的产业优势，结合行业应用场景，深耕B端互联网支付业务。

（2）个体网络借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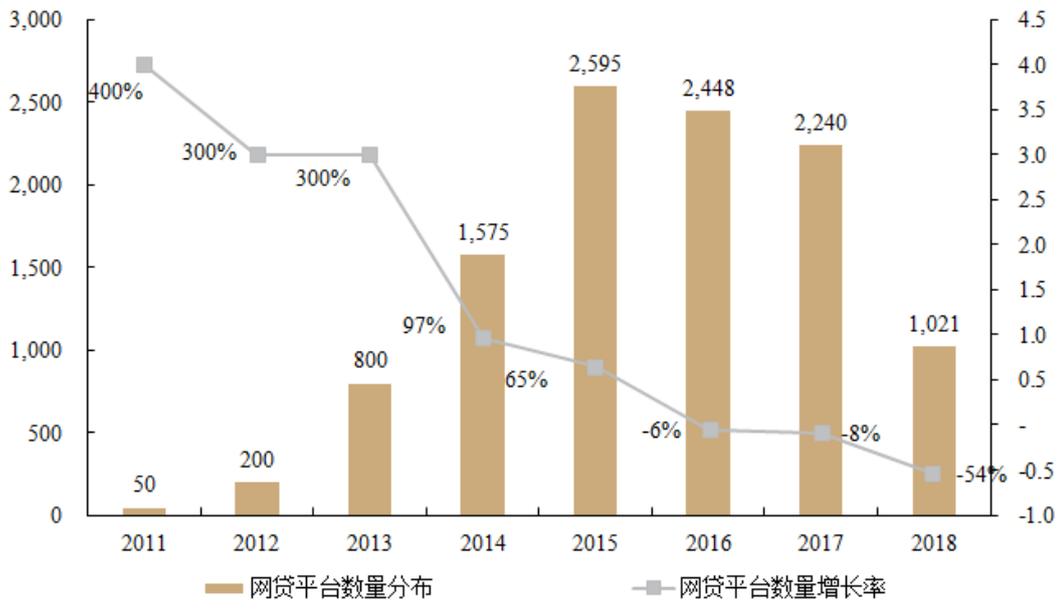
个体网络借贷是指通过互联网平台提供信息搜集、信息公布、资信评估、信息交互、借贷撮合等服务，从而实现借款人与借出人的直接借贷。个人网络借贷可以降低社会融资门槛，拓宽融资渠道，一定程度上缓解民众及中小企业融资难、融资贵的困局，是对传统金融的重要补充。随着大数据、云计算和征信体系的发展，互联网个体网络借贷平台的风控水平将更为精准和高效，提供的产品将更贴

近客户的场景需求，网贷信用生态将得到进一步的完善和丰富。

2017 年以来，个体网络借贷监管力度的趋严使参与者增速放缓，行业成交量和参与人数下降，行业风险进一步下降。截至 2018 年末，全国个体网络借贷运营平台数 1,021 家，同比减少了 54.42%；网贷余额为 7,889.65 亿元，同比下降 24.27%，2018 年我国个体网络借贷平台数量及规模大幅下降，主要是受行业监管整顿的环境影响，个体网络借贷行业风险控制监管更加严格，网络借贷行业趋于理性发展。

2011-2018 年网贷平台数量

单位：家



资料来源：网贷之家、中国互联网金融协会

目前，我国互联网个体网络借贷平台以宜人贷（即“恒诚科技发展（北京）有限公司”）、信而富（即“上海信而富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和信贷（即“和信电子商务有限公司”）及拍拍贷（即“上海拍拍贷金融信息服务有限公司”）等为代表，行业集中度逐步提升。根据中国互联网金融协会统计数据，截至 2018 年末，我国前百家个体网络借贷平台的贷款余额占整体贷款余额的 87.94%，较 2017 年提高 13.08 个百分点；2018 年度，我国前百家个体网络贷款成交量占比为 91.69%，

较 2017 年提高 15.37 个百分点。未来个体网络借贷的从业机构将逐步分化，注重合规经营、风控能力强的从业机构或将借势做强，成为标杆企业。

（3）互联网保险

互联网保险是指保险机构依托互联网和移动通信等技术，通过自营网络平台、第三方网络平台等订立保险合同、提供保险服务的业务。保险业的发展、互联网的普及、电子商务日益成熟、传统销售渠道增长乏力等因素为互联网保险的快速发展创造了有利条件。互联网保险企业帮助客户将保险产品进行了平台化的整合，同时利用大数据等技术准确预测客户的消费需求，将与客户匹配的产品嵌入其消费场景中，大大提升了交易效率和客户体验。虽然目前标准性较高的保险产品互联网化趋势已经较为明显，但需要根据客户需求提供定制化服务的保险产品服务还是以线下为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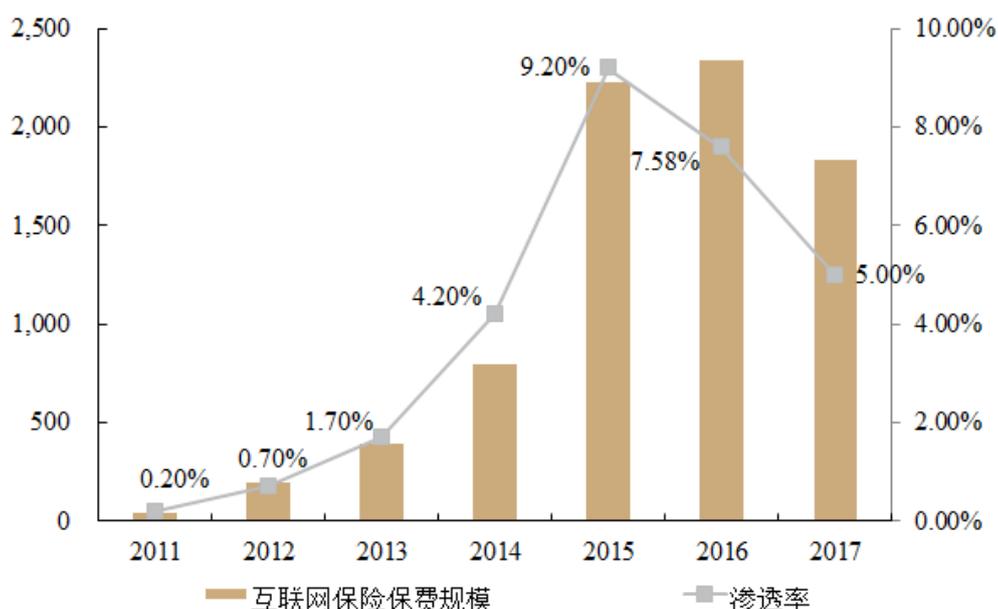
目前，互联网保险领域的主要竞争者包括众安在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泰康在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安心财产保险有限责任公司和易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已获互联网保险牌照的公司；以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中国人寿保险（集团）公司、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等为代表的通过互联网渠道销售公司自有保险产品的传统保险公司；和以蚂蚁金服（保险平台）、深圳市慧择保险经纪有限公司等为代表的通过大数据挖掘发现客户需求后与保险公司合作设计产品，并且为保险销售提供一个在线平台和数据支持的互联网公司。根据中国保险行业协会统计数据，截至 2017 年末，共有 117 家保险公司开展互联网保险业务，其中 70 家拥有互联网财产险业务，61 家经营互联网人身保险业务。

2011 年至 2015 年我国互联网保险行业经历了爆发式增长，2016 年和 2017 年，由于互联网保险行业结构调整优化等原因，互联网保费收入呈现增速回落的趋势。根据中国保险行业协会统计数据，截至 2017 年末，我国实现互联网保费收入 1,835 亿元，同比下滑 21.80%，占总保费收入的 5.00%，主要是因为 2017 年受商业车险费率改革的影响，通过互联网渠道销售的车险业务和投资性业务出现下滑，但保障功能较强的普通寿险业务则快速发展，2017 年通过互联网渠道销售的普通寿险保费收入为 955 亿元，同比增长 99.3%，成为互联网保险业务的支撑业务。未来，互联网保险将进一步扩展至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巨灾保险、

“三农”保险、责任保险等领域，越来越多的传统保险公司将进一步拥抱互联网技术，前沿信息技术的发展将深刻改变保险业的商业模式和运营模式。

2011-2017年互联网保险保费规模及渗透率

单位：亿元，%



资料来源：中国保险行业协会

(4) 互联网基金销售

互联网基金销售是指基金销售机构与其他机构通过互联网平台进行宣传推介基金，发售基金份额，开设账户，办理基金份额申购、赎回、查询等活动。互联网基金销售平台包括传统基金公司的网络直销平台和汇集了多家基金公司产品并提供咨询评论等增值服务的第三方销售平台。互联网基金销售行业具有低费率、高效率、产品丰富、不间断信息服务等特点，大大提高了投资者理财效率并可以降低其理财成本。

目前，越来越多的传统基金公司及互联网企业开始拓展互联网基金销售业务，市场主要参与者有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天天基金、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等公司。

近年来互联网基金销售规模增长迅猛，其中，互联网基金直销规模增长较快，

占互联网基金销售额的比重近九成。根据中国互联网金融协会的数据，截至 2017 年末，5 家样本基金公司¹的新增网上开户数同比增长 48.2%。互联网基金销售贡献总基金销售规模约六成。

在互联网基金销售快速发展的同时，监管部门也修改更新了相关规章制度，货币基金监管趋严，资管新规打破基金刚性兑付，这进一步规范整顿了互联网基金市场，保障了互联网基金销售健康发展。未来，基金公司和互联网企业将更广泛的合作，利用大数据分析、人工智能等技术为客户提供更加智能化、精准化、多元化、定制化的创新产品。此外，随着行业内销售费率下降，平台同质化竞争等问题的加剧，互联网基金销售公司将更加重视基金评价体系和筛选工具的精耕，以及投教功能、社群文化的深度探索，丰富和完善互联网基金销售的社区和场景。

（5）互联网消费金融

互联网消费金融是指资金供给方通过互联网向各阶层消费者提供与消费有关的信贷服务，所涉领域包括购车、租房、教育、旅游等，并正在向多个细分垂直领域渗透。随着我国居民生活水平的提高、消费需求的升级、接受新型金融产品能力的提升，使用消费金融产品来缓解资金流动性约束的理念日渐深入。我国电子商务和互联网支付的蓬勃发展和广泛普及丰富了互联网金融服务的应用场景，而以大数据作为技术支持的风控和征信体系则是互联网企业开展消费金融业务的核心。通过对大数据的挖掘和分析，业内企业可以快速准确的进行客户信用评估，精准定位客户的消费需求，为消费者提供更高效、优惠且个性化的消费金融服务。

根据《中国普惠金融创新报告（2018）》统计数据，截至 2018 年 5 月末，持有消费金融牌照的互联网消费金融公司共有 26 家，其中银行系互联网消费金融公司凭借雄厚的注册资本和成熟的信贷运营经验优势，市场份额占比较大，但该行业的竞争格局也随着行业参与者的介入而有所变化。2014 年起，电商生态中的消费金融开始崛起，以“蚂蚁花呗”、“京东白条”为代表的消费金融服务标志着电商平台纷纷布局互联网消费金融市场，电商客户流量、平台资源和消费场景的

注¹：5 家样本基金公司包括：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汇添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和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优越性逐渐显现，电商平台已成为消费金融服务的新兴力量。

互联网企业主导的新兴消费金融快速发展，中国互联网金融协会统计数据显
示，2013年至2017年，互联网消费金融业务交易规模从60亿元增长至43,847
亿元。未来，随着互联网技术的发展和消费场景的丰富，金融服务将更广泛的渗
透入各消费场景。同时，互联网消费金融服务将日趋细分化和垂直化，业内企业
将针对不同人群和不同消费产品的细分领域提供专业服务，而基于大数据技术的
自动审批和征信系统将成为互联网消费金融风控的主要手段。

（6）互联网直销银行

互联网直销银行是互联网时代应运而生的一种新型商业银行业务模式。在这
一模式下，商业银行几乎不设立营业网点和物理柜台，不发放实体银行卡，主要
通过互联网、移动互联网、电话等工具实现后台处理中心与前端客户直接进行业
务指令往来。互联网直销银行不依赖实体网点的线上经营特征，使得单位产出更
高，综合成本更低，可更大限度让利于客户，提供更高存款利率来吸引储户，或
降低贷款利率来降低融资成本。此外，互联网直销银行提升了客户体验，更好的
满足了个性化的金融服务需求，有利于拉动消费经济，促进消费升级。

截至2018年11月末，我国已有135家互联网直销银行正式开展业务，主要
由城商行和农商行发起设立。2014年底至2015年，深圳前海微众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腾讯）和浙江网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蚂蚁金服）相继开业，标志着互联
网企业正式进军银行业。2017年1月5日，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福建百度
博瑞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发起成立百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获得银监会批复，是我
国首家以独立法人形式运营的直销银行。该合作模式下，互联网直销银行可以结
合传统银行的金融风控、产品研发、客户经营能力及网点布局等优势 and 互联
网企业的互联网技术和用户流量资源等优势，为客户提供更便捷、优惠和个性
化的金融服务。

近年来，我国互联网直销银行用户数量不断增长，是互联网直销银行业务得
以快速增长的基础。根据中国互联网协会的《2018年中国互联网金融年报》，选

取中国 15 家²具有代表性的互联网直销银行作为样本，注册用户数量从 2017 年一季度末的 861.1 万人上升至 2017 年四季度末的 2,870.3 万人，活跃用户数从 2017 年一季度末的 347.6 万人上升至 2017 年四季度末的 1,661.4 万人。

未来，互联网直销银行运营将更加独立，市场定位将更为明晰，服务客群也将进一步明确。此外，互联网直销银行对网点、人员、地域的要求较低，是国内银行国际化拓展的一个重要手段。

（7）互联网证券

互联网证券是传统证券机构与互联网企业利用互联网信息技术实现网上开户、证券发行、定价、销售、交易及衍生服务的新型金融业务模式。一人多户和远程开户的宽松政策降低了券商通道业务的物理门槛，互联网证券得以迅速发展，而大数据、云计算、移动网络、人工智能等技术的运用则进一步提升了互联网证券公司的精准营销能力和服务效率，为客户提供更优质的服务体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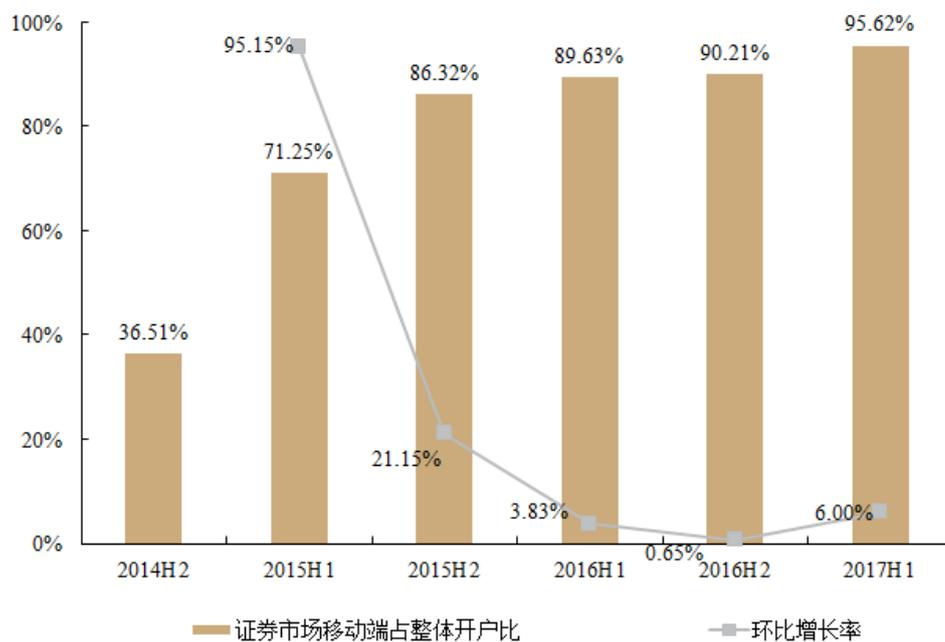
目前，互联网证券的主要参与者包括传统券商，从细分领域切入的互联网企业，如东方财富、同花顺和大智慧等；以及聚焦于海外市场的互联网券商，如老虎证券（纳斯达克上市公司，股票代码为 TIGR.O）、富途证券国际（香港）有限公司等新型券商。2017 年以来，我国各证券公司进一步深化互联网思维，加大技术研发力度，结合自身竞争优势寻求差异化发展道路。

根据易观智库统计数据，截至 2017 年底，中国证券交易类应用累计 289 个，独立证券开户类应用 38 个，多数交易类应用端均有开户功能，截至 2017 年末，通过移动端开立证券账户的数量占开立证券账户总数的比例高达 96.1%，通过移动端进行证券交易的成交量占证券总成交量的 36.8%，证券服务应用的平均每月活跃用户数为 1 亿户，活跃用户规模近 1.33 亿人。由此可见，近年来我国证券行业互联网化的渗透率较高。

注² 所选取的互联网直销银行包括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华润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融湘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潍坊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西桂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天府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四川新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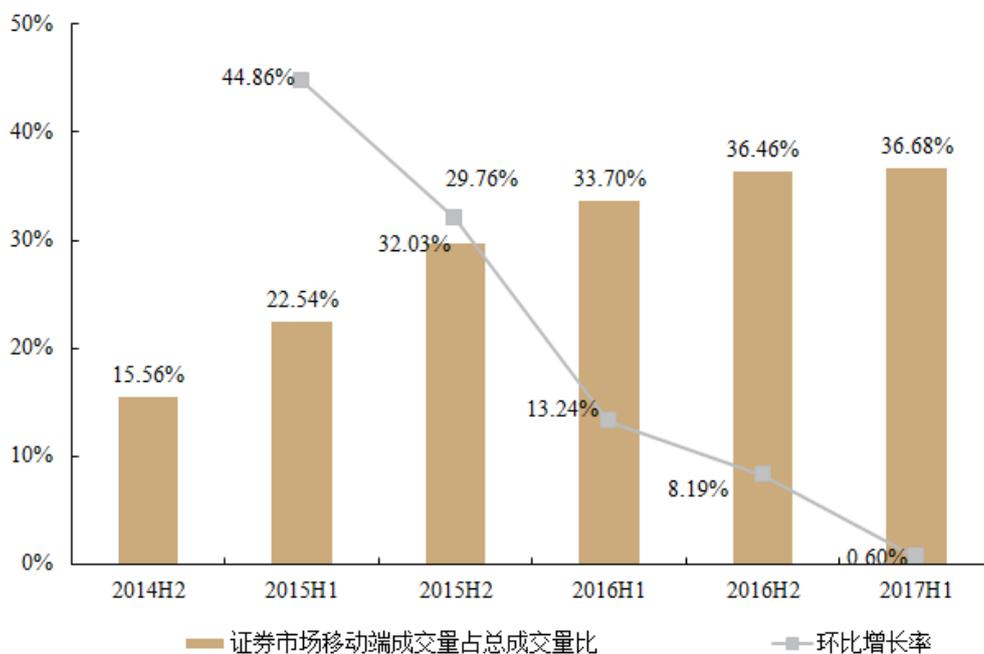
2014年下半年-2017年上半年证券市场移动端开户占比

单位：%



2014年下半年-2017年上半年证券市场移动端成交量占比

单位：%



资料来源：易观数据

随着互联网的发展和各类业务的成熟，经纪业务已基本实现线上化，市场平均佣金水平持续下降，从 2015 年的 0.050 % 下降至 2017 年的 0.038%。佣金率大幅度下降一方面来自于技术进步实现的成本降低，另一方面来自于券商服务的更精细化定价。传统券商提供的交易佣金打包了一系列的信息、研究，以及销售和投资人员的个性化服务，而互联网券商首先吸引的是具有投资能力的价格敏感客户。

2007-2017 年证券行业平均佣金率

单位：万分之一



资料来源：Wind

随着互联网券商客户群体的积累及客户需求的日渐丰富，互联网券商需要逐步满足客户的多样化需求才能进一步拓展客户群体。未来，随着互联网证券概念的普及和应用，业内竞争将会日益激烈，互联网证券企业将深入应用大数据、云计算、移动互联、人工智能等先进网络信息技术，通过合作或收购兼并的手段进一步补足业务缺口，向一站式金融服务平台的方向发展，以客户为中心打造全方位的业务闭环。

(8) 互联网股权融资

互联网股权融资是指项目发起人通过在互联网上公布其项目相关信息，以股权为回报方式，向投资者募集资金的模式。随着中国经济水平的提高和居民财富的增长，人们理财投资的需求逐渐增强，互联网股权融资的模式降低了投资门槛，

有利于盘活存量资金，促进民间资本流向实体经济。目前，国内互联网股权融资可分为公开募集股权和非公开方式募集股权两种形式。

根据《2018 互联网众筹行业现状与发展趋势报告》数据显示，截至 2017 年末，全国共有众筹平台约 280 家，比 2016 年同期减少约 33%；2017 年全国众筹行业融资金额达到 215.78 亿元，同比下降约 5%。综合来看，在金融监管趋严的大势下，互联网众筹行业进入洗牌阶段，行业优胜劣汰速度加快，优质的头部平台发挥更大作用。因此，虽然众筹平台数量减少，但整体融资金额未出现大幅下跌。

随着监管政策的进一步加强，行业将趋向规范发展。互联网众筹平台的投后管理与投资者风险警示将成为未来平台培育、集聚融资人和投资人的重要环节。此外，互联网股权融资的退出机制也将日益完善，逐渐形成发展闭环。

4、我国互联网金融发展趋势与展望

(1) 行业发展日益规范

总体来看，未来互联网和金融将呈现出深度融合态势，互联网技术、信息通讯技术等将对金融产品、业务、组织和服务等方面产生更加深刻的影响。近年来，我国互联网金融行业监管和自律管理持续深化，符合互联网金融特点的监管长效机制逐步建立，进一步整顿了非法集资、违规营销等非法互联网金融活动，为发挥互联网金融在提高金融资源配置效率和金融服务普惠性等方面的作用营造更加良性的市场发展环境，互联网金融行业也将走向规范化、法制化、阳光化轨道。未来，互联网金融发展环境将不断净化，互联网金融在促进普惠金融发展，提升金融服务质量和效率，满足多元化投融资需求等方面的作用将更加突出。

(2) 行业整合日渐加剧

互联网金融经过一段时间的发展已形成了较为丰富的业态，未来互联网金融业的发展将进入全方位的整合阶段。对于发展较为成熟的细分市场，业内领先企业具有较强的资本实力和丰富的客户资源，可兼并购或收购优质企业继续扩大市场规模，并完善现有的产品线；对于仍处于起步阶段的细分市场，随着行业政策的逐渐明朗和竞争的日益加剧，经营不规范或竞争实力较弱的企业将逐渐退出市场，从而形成一批具有一定市场规模和影响力的优势企业。

（三）行业竞争格局和市场化程度

作为传统金融行业与互联网技术和信息通信技术的结合，互联网金融行业的参与方式主要包括两类：一类是以银行、券商等传统金融机构为主导，通过互联网信息技术将传统金融服务引至线上；另一类是以阿里巴巴、腾讯、京东等互联网企业为主导，通过收购兼并或筹集自有资金的方式开展互联网金融业务。由于各细分市场具有不同的金融实质，开展相关业务所需的技术、人才、资质、牌照、资金等方面均具有较大的差异，因此传统金融机构开展互联网金融业务仍专注于自己本身所处的细分市场，较难实现跨领域发展；互联网企业虽可实现跨领域发展，但较难涉足互联网证券、互联网保险等对金融专业知识要求较高的细分领域。

阿里巴巴和腾讯作为国内领先的互联网企业，在发展互联网金融上具有先发优势。阿里巴巴依托其成熟的电商平台，将支付账户、平台效应和金融场景进行有机结合，丰富金融业务布局，涵盖小贷、互联网理财、消费信贷、供应链融资、保险、银行等，未来可能进一步进入证券、信托等领域。腾讯依托其成熟的社交平台，在支付账户和平台效应上具有其他公司无可比拟的优势，尽管金融场景相对薄弱，但从渠道路径切入金融业较为容易。两家企业的业务模式已逐渐趋同，阿里巴巴正在补足社交功能的短板、增强用户的粘性，同时重点发力移动互联网入口布局，构筑“电商+金融+社交”的闭环；而腾讯则在弥补电商板块的不足，通过打造易迅购物、O2O、入股华南城等，构筑“社交+金融+电商”的闭环。

（四）进入本行业的主要壁垒

1、准入壁垒

互联网金融行业是一种新型金融业务模式，从业务本质上来说与金融密切相关，因此监管机构对于企业资质、业务能力等方面的审核标准较高，企业需取得相关牌照或资质后方可从事互联网金融相关业务。目前，与互联网金融相关的资质和牌照主要包括第三方支付牌照、基金代销牌照、保险代理牌照、企业征信牌照、互联网证券牌照等。截至 2019 年 6 月末，全国共发放了 238 张第三方支付牌照和 55 张互联网证券牌照，且第三方支付牌照的发放呈现加速下降的态势。此外，为进一步规范互联网金融行业的发展，申请牌照审核时间较长且较难获得批准。因此，获得相关牌照已成为进入互联网金融行业的主要壁垒。

2、资金壁垒

对于互联网金融企业而言，产品和服务的研发及测试、数据中心的建立、市场开拓、用户积累及运维网络形成等方面都需要持续投入大量资金。同时，对于部分细分市场，监管机构对相关企业资本规模具有较高的要求。以互联网证券行业为例，证券行业建立了以净资本为核心的风险控制体系，因此业内企业需要更为雄厚的资本实力方可开展相关业务，进一步提高了新进入者的资金门槛。

3、人才和技术壁垒

互联网金融作为传统金融与互联网信息技术的结合，其核心竞争力来源于两个方面，一是对风险的管控，主要涉及到金融产品的设计、投融资两端的无缝对接、对投资项目的风险审核与控制等方面；二是在服务形态上借助互联网信息技术及其思维模式，更好地为用户提供差异化、个性化的金融服务。因此，深谙传统金融行业知识并且掌握大数据、云计算、互联网等关键互联网技术的复合型人才对互联网金融企业来说至关重要，而行业知识的积累和互联网技术的熟练应用都需要长时间的实践积累，因此形成了较高的人才和技术壁垒。

4、用户规模和用户习惯壁垒

由于互联网金融客户具有高度敏感性，业内企业需要建立起较高的市场知名度和美誉度，方能取得客户的信任，获得一定的客户群体和市场规模。基于行业特殊性，业内企业往往需要保有一个较大规模的用户群，才能获得一定数量的收费用户群，并形成规模效应。此外，业内企业可凭借积累的海量客户群和客户信息，通过大数据挖掘和分析找出客户潜在需求并开发出相应的金融产品和服务，进行更精准有效的营销，从而进一步扩大客户群体、提升企业声誉。目前，业内优势企业均具有较大规模的客户群，并通过多年发展在一定程度上引导和培养了用户的操作习惯和思维模式，使客户形成一定的依赖性，客户黏性较高。行业新进入者难以在较短的时间内获得较大规模用户并形成依赖性。此外，若用户想使用其他互联网金融企业的产品或服务，将不可避免的付出一定的学习成本和时间成本，从而进一步为新进入者造成壁垒。

（五）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因素和不利因素

1、有利因素

（1）日益旺盛的投资需求为互联网金融行业发展孕育了空间

随着我国国民收入水平的持续增长，投资需求日益旺盛，为我国互联网金融行业的蓬勃发展奠定了良好基础。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统计，近年来，我国投资者数量持续增加，截至2019年6月末，我国投资者数量达15,391.94万人。根据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的统计数据，截至2019年5月末，我国共有124家基金管理公司，其中中外合资公司44家，内资公司80家；取得公募基金管理资格的证券公司或证券公司资管子公司共13家，保险资管公司2家，以上机构管理的公募基金资产合计达13.73万亿元。

投资需求的持续增长，国家进一步加强互联网金融行业的规范发展，以及用户对互联网金融服务便捷性、安全性认可度的提升，为互联网金融行业提供了发展空间，互联网金融行业发展潜力较大。

（2）信息基础设施的完善为互联网金融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

随着我国互联网信息技术迅速发展、信息基础设施日益完善，上网速度和网络安全性不断提高，网络环境日趋完善，用户体验不断得到提升，促进了消费模式互联网化的转变，线上生活、网上消费已成为大众的生活方式，为互联网金融的发展提供了坚实的用户基础。同时，智能手机的日渐普及促进了互联网金融从PC端向移动端的发展，移动让互联网应用更深入人们的日常生活，进一步拓宽了各类互联网金融服务的应用场景。根据中国互联网络信息中心（CNNIC）发布的《第43次中国互联网络发展状况统计报告》显示，截至2018年12月底，我国网民规模达8.29亿，手机网民规模达8.17亿，网民中使用手机上网的人群占比由2017年底的97.5%提升至2018年底的98.6%。

2007-2018 年中国网民规模和互联网普及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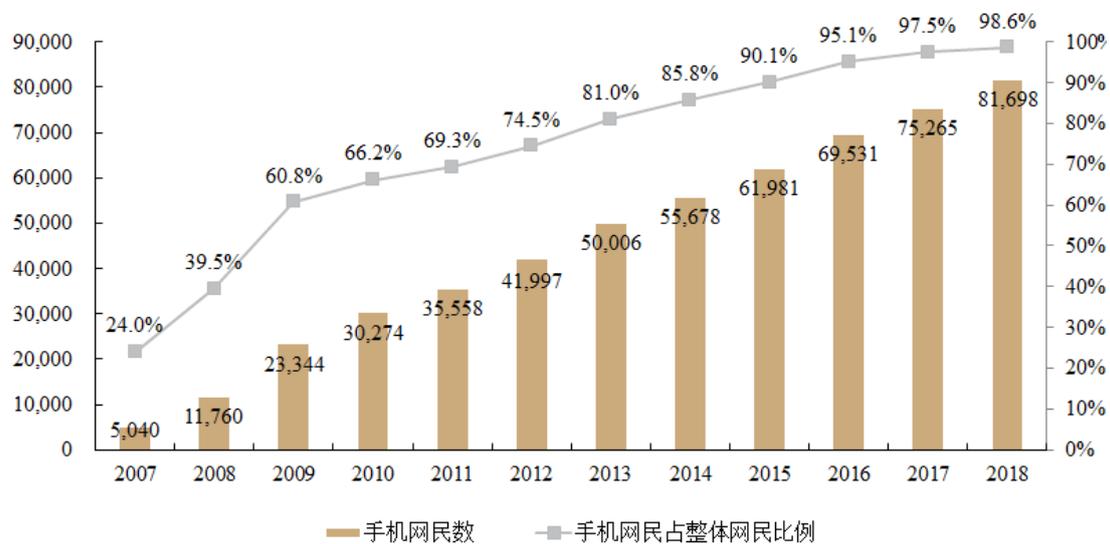
单位：万人



资料来源：CNNIC 中国互联网络发展状况统计调查

2007-2018 年中国手机网民规模及其占网民比例

单位：万人



资料来源：CNNIC 中国互联网络发展状况统计调查

（3）行业监管和自律管理逐步落地促进互联网金融规范发展

为促进互联网金融行业健康、稳定发展，更好地发挥互联网金融对普惠金融的促进作用，提升金融服务质量和效率，近年来，国家相关部委出台了一系列助力行业规范发展的政策文件。2015年7月18日发布的《关于促进互联网金融健康发展的指导意见》按照“依法监管、适度监管、分类监管、协同监管、创新监管”的原则，确立了互联网金融主要业态的监管分工，并提出加快建立健全客户资金第三方存管、信息披露、风险提示和合格投资者制度等，以切实保障消费者合法权益。2016年3月5日发布的政府工作报告中也提出要“规范发展互联网金融”。同时，全国性的互联网金融行业自律组织中国互联网金融协会已于2016年3月挂牌成立。2014年到2018年，互联网金融连续五年被写入政府工作报告，从2014年首次提到“促进互联网金融发展”到2016年的“规范发展”，再到2018年的“健全互联网金融监管”，随着国家相关政策和措施的不断出台，相关行业监管细则的落地，行业自律管理的不断加强，将促进互联网金融行业进一步规范发展，互联网金融行业将迎来更加广阔的健康发展空间。

2、不利因素

（1）风控能力和风险意识有待加强

互联网金融是金融服务理念、思维、流程和业务的创新，但本质上互联网金融与传统金融在运作的过程中具备相同的风险，且还具备互联网的固有风险，如电子合同法律风险、系统操作技术风险、业务风控机制风险等。因此，若业内企业不能有效提高风险控制能力，或缺乏对投资者在互联网金融行业风险意识的教育和培养，将可能因从业人员和投资者风控能力和风险意识的缺失对行业整体的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2）人才短缺

互联网金融行业是知识和技术密集型行业，核心资源之一就是高素质、复合型人才。目前，同时掌握金融专业知识和互联网新兴技术的复合型人才较为匮乏，从而难以正确且有效地把控核心风险，进而限制了我国互联网金融的业务模式和产品服务的创新。

（六）行业利润水平的变动趋势及变动原因

由于互联网金融的本质还是金融，因此该行业利润水平的变动趋势及原因在大体上还是与传统金融行业相似，主要根据宏观经济走势、金融货币政策变化以及证券市场行情的变动而变动。其中互联网证券、互联网基金销售等细分领域与证券市场的景气度高度关联，业内企业的利润水平呈现出较大的波动性；互联网支付、互联网保险等与我国宏观经济走势以及金融货币政策变化联系更为紧密，业内企业的利润水平波动性较弱。未来，随着互联网金融行业业务模式的不断丰富，企业运营的不断规范，业内企业的收入来源将更加稳定及多样化，业务结构和收入结构的升级将促使互联网金融企业利润水平趋于稳定。

（七）行业技术水平及技术特点、行业特有的经营模式及行业特征

1、行业技术水平及技术特点

互联网金融行业对保障安全的信息技术和风险控制技术都要求极高，需要先进的科学技术为行业健康稳健的发展提供支持，从而打造更符合消费者需求、更便利高效且安全透明的一站式金融服务平台。目前，行业中运用较为广泛的技术主要有大数据、云计算、移动互联网（4G/5G）、人工智能等，其中大数据、云计算和移动互联网技术已在业内广泛应用。

大数据技术是指从不同来源和不同种类的庞大数据中，通过智能采集和快速分析而获得有价值信息的技术。随着互联网和全球信息化的快速发展，各类数据呈现爆发式增长，而大数据技术可从繁杂无序的数据中提炼出有意义的信息，应用于总结和预测客户消费行为、防范潜在风险、建设征信系统等方面，大大提升了互联网金融行业的精准营销能力和智能服务水平，并为征信体系的完善提供了基础。

云计算是一种分布式计算技术，可将庞大的处理程序自动拆分成无数个用普通服务器就能处理的较小子程序，再通过互网络交由多部普通服务器所组成的庞大系统，经搜寻、计算、分析整合之后将处理结果回传给用户。云计算最大的优势就是可以轻松实现弹性扩展，随时扩容以应对互联网流量的变化，在数秒之内就能完成对数以千计甚至万计数据的处理。

移动互联网（4G/5G）就是将移动通信和互联网技术结合起来，成为一体。

该技术将互联网技术、平台和商业模式与人们的日常生活更紧密的联系到了一起，打破了地域、物理场景和硬件设备的局限，让消费者可以随时随地在移动设备上享受互联网及其带来的服务的便利。尤其是未来 5G 的发展应用将极大提高互联网运行效率，促进互联网金融通过人工智能、大数据分析等技术向更加智能化、专业化的方向发展。

人工智能是指能模拟人类意识、思维模式和信息处理方式，并以类似人类行为的方式做出反应的智能机器。该技术应用领域包括智能机器人、语言识别和处理、图像识别和处理等方面。2018 年以来，“人工智能+金融”应用场景不断丰富，以智能投顾、人脸识别为核心场景的应用逐步落地，互联网金融的智能化发展将成为未来的主要趋势。

2、行业特有的经营模式

（1）经营模式简介

互联网金融行业主要经营模式为搭建互联网平台或 APP 等移动终端，并通过创造场景、提供丰富的信息吸引客户停留并开立账户，之后再为客户提供包括支付、证券交易、购买基金、购买保险、贷款融资等金融产品和服务。互联网证券、互联网直销银行、互联网消费金融等互联网金融企业普遍利用信息技术为客户提供更便捷、高效且优惠的金融服务，能满足广大终端客户需求。此外，互联网金融公司还可以通过海量客户形成的大数据进行数据挖掘和分析，从而实现精准营销和定制化、个性化服务。

（2）合作发展模式

根据主导主体的不同，互联网金融行业存在三种合作发展模式，一是金融机构主导模式，金融机构利用互联网信息技术，建立独立的互联网服务平台和应用，快速将传统线下服务引至线上，提供综合金融服务。该模式的优势在于传统金融公司专业素养水平较高，对金融产品了解更深且透彻，在产品推介和产品质量把控上都更具优势。二是互联网企业主导发展模式，互联网企业通过收购、入股等方式获取金融牌照，通过自建互联网平台为用户开发设计金融产品和服务，快速进入互联网金融市场。互联网企业在用户粘性、流量获取、数据分析等互联网服务方面更具优势，在获客成本、用户体验等方面也优于传统金融机构，但金融专

业水平和综合服务能力与传统金融公司还存在一定差距。三是合作发展模式，传统金融机构和互联网企业合作开展业务，双方通过平台对接，互联网企业为金融机构导入客户流量、提供数据服务，实现互联网金融业务的发展。该模式可以帮助金融机构快速获得大量客户，且服务更加便捷、有效。

(3) 盈利模式

互联网金融企业通过免费的互联网渠道导入庞大的客户流量，培养客户的使用习惯和粘性，提供优质便捷、优惠透明、个性化多元化的服务和产品以赚取平台管理费、佣金提成或利息差。但因为各细分市场发展程度和方式各不相同，其盈利能力和盈利模式也存在一定的差异。目前，中国互联网金融行业的盈利模式主要呈现以下形态：

互联网金融细分市场	主要盈利模式
互联网支付	主要通过为商业机构提供支付管理和系统支撑，基于支付交易额收取一定比例的手续费或服务费。
个体网络借贷	中介平台型企业：收取一定比例的服务费。
互联网保险、互联网基金销售	中介平台型企业：收取一定比例的服务费和广告费。 销售自有产品或第三方产品类型的企业：通过互联网平台扩大交易量，赚取保险和基金产品收益。
互联网消费金融	信贷利差。
互联网直销银行	通过节省线下成本让利于客户，培养客户使用习惯，夯实客户流量基础。
互联网证券	通过提供优质的客户体验和高效的服务，培养客户使用习惯，利用庞大的客户流量和精准营销的能力提升各证券业务的盈利水平。
互联网股权融资	对于成功项目，按募资总额的一定比例抽取交易手续费。 收取平台服务费或广告营销费用。

3、行业特征

(1) 周期性

互联网金融行业在本质上具有金融行业的属性，因此行业发展与全球经济发展、国民经济水平、宏观政策变化息息相关，受经济波动影响较为明显，呈现出一定的周期性变化特征。

(2) 区域性

互联网金融行业因其网络互连的行业属性具有不受地域、空间、时间的特征，

终端客户覆盖范围较广。但互联网金融企业的分布将根据各个区域不同的经济发展程度、人才聚集密度、互联网科技普及广度和相关政策监管力度而呈现出一定的区域性特征。

(3) 季节性

互联网金融行业的主要客户为终端消费者，消费者对于金融服务的需求基本不受季节影响，因此互联网金融行业没有明显的季节性特征。

七、公司主营业务的具体情况

目前，公司主要业务有证券业务、金融电子商务服务业务、金融数据服务业务及互联网广告服务业务等，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按照业务类型分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		2017年		2016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证券业务	131,933.16	66.04%	181,314.88	58.05%	143,442.58	56.32%	114,876.67	48.85%
金融电子商务服务业务	56,499.35	28.28%	106,541.92	34.11%	84,420.13	33.15%	87,064.92	37.02%
金融数据服务业务	7,847.36	3.93%	15,968.25	5.11%	16,915.59	6.64%	21,977.50	9.34%
互联网广告服务业务	3,045.55	1.52%	7,101.12	2.27%	7,899.37	3.10%	9,759.47	4.15%
其他	448.79	0.22%	1,418.43	0.45%	2,000.85	0.79%	1,503.24	0.64%
合计	199,774.20	100.00%	312,344.60	100.00%	254,678.52	100.00%	235,181.80	100.00%

(一) 证券业务

目前，公司证券业务主要由东方财富证券开展。东方财富证券前身是西藏自治区信托投资公司证券部，经过十多年的发展，东方财富证券的业务资格由原来单一的经纪业务发展为包括经纪业务、证券投资基金代销、证券自营、财务顾问、证券投资咨询、证券资产管理、融资融券、证券承销与保荐、另类投资业务、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新三板推荐挂牌、交易、做市业务等综合业务。同时，东方财富证券创新业务也不断发展，已取得了约定购回、质押回购、互联网业务等资格。此外，东方财富证券分别通过下属子公司东方财富期货、西藏东方

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和东方财富创新资本开展期货经纪业务、私募投资基金业务和另类投资业务，为进一步拓展业务范围奠定了基础。目前，东方财富证券主要开展业务包括经纪业务、证券自营业务、信用交易业务、私募投资基金业务和另类投资业务等。

1、经纪业务

(1) 业务简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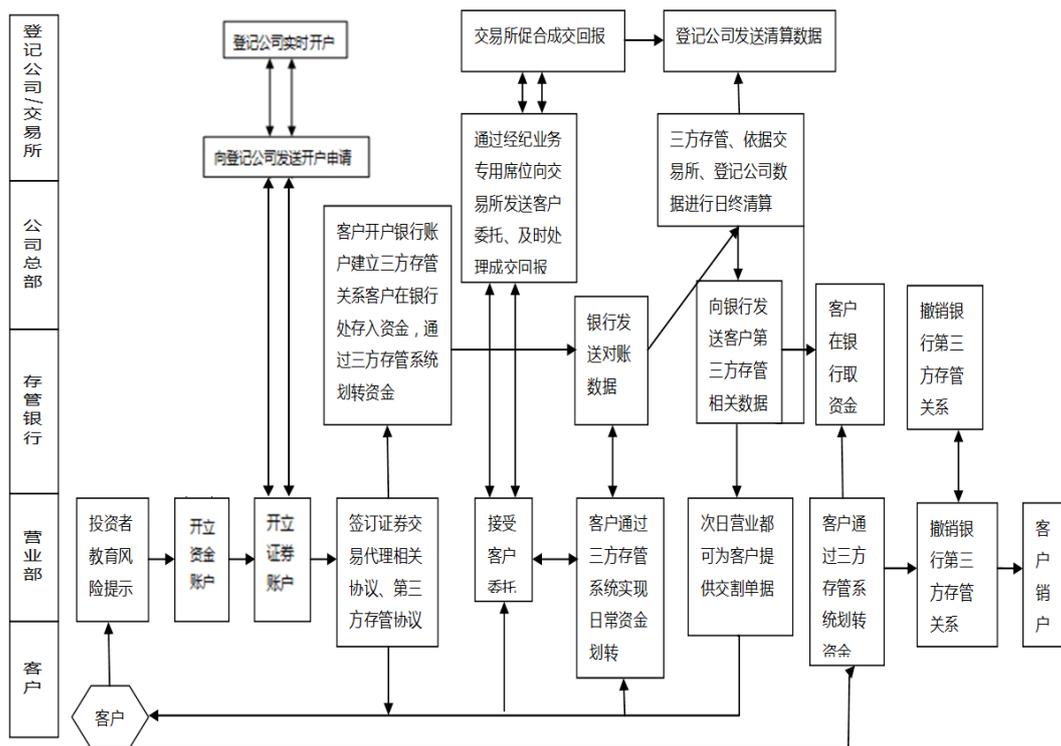
经纪业务是指证券公司通过其设立的证券营业部，接受客户委托，按照客户要求，代理客户买卖证券的业务。我国证券公司从事经纪业务必须经中国证监会批准设立证券营业部（含证券服务部）或核准网上证券委托业务资格。经纪业务是证券公司重要的收入和利润来源，也是证券公司客户和资产积累的重要渠道。

近年来，东方财富证券大力开拓在全国主要城市的布局和营业网点，东方财富证券的客户数量、资产规模、咨询服务能力和水平等快速增长。同时，东方财富作为互联网金融企业具有显著的技术优势、完善的金融场景和海量客户群体等优势，在一人多户且非现场开户政策的支持下，东方财富证券市场份额得以快速提升。截至 2019 年 6 月末，东方财富证券在全国主要省、市、自治区设有 148 家营业部，并分别在上海、河南、山东、福建和湖北等地设立了 12 家分公司。

东方财富期货为东方财富证券的全资子公司，2018 年东方财富期货实现营业利润 4,034.56 万元。截至 2019 年 6 月末，东方财富期货共有四家分公司、两家营业部：大连分公司、河南分公司、北京分公司、上海分公司、拉萨营业部和上海期货大厦营业部，其中拉萨营业部是西藏地区第一家也是唯一一家期货营业部。

(2) 业务流程

东方财富证券由零售交易业务总部负责证券经纪业务日常管理和流程控制，东方财富证券经纪业务的基本业务流程如下图所示：



(3) 经营模式

东方财富证券多渠道、多产品、多层次的经纪业务营销服务网络日趋成熟，依托于全国主要中心城市的分支机构实现网点营销和服务，大力构建多元化营业网点。随着互联网金融的迅猛发展并依托东方财富的技术支持，东方财富证券还提供在线开户功能，客户可以通过 PC 端、移动端完成一站式开户、转户、证券交易等基本证券经纪业务需求，打造线上标准化服务加线下本地化、特色化服务平台的无缝连接，为客户需求提供综合解决方案。

①销售模式

东方财富证券建立了营销人员资格管理、合同管理、合规风险等管理制度及内控流程，搭建了营销合规管理体系，对投资顾问、客户经理和经纪人三大类营销人员实施差异化管理。近年来，东方财富证券始终坚持以客户为中心，大力加强营销人员管理及培训，精简客户经理，适度扩充投资顾问以及经纪人，目前已形成一支素质较高、结构合理、规模适中的专业营销团队。

②盈利模式

近年来，我国证券市场变化迅速，经纪业务正处于创新驱动、转型发展的关键时刻。各大证券公司凭借自身业务能力和竞争优势的不同，努力打造差异化的盈利模式。东方财富证券密切关注业内创新动态，采取了优化创新业务模式，在合规的前提下积极推进各项创新业务的发展，促进业务规模的稳步攀升。

(4) 经营情况介绍

报告期内，面对市场景气度波动及两市股票交易金额同比出现较大幅度下降的整体形势和压力下，公司全面做好东方财富证券的整合工作，充分发挥一站式互联网金融服务大平台和海量用户的核心竞争优势及整体协同效应，全面加强流量转化，提升经纪业务效益水平。2016年、2017年、2018年和2019年1-6月，东方财富证券的证券经纪业务净收入不断增长，分别为57,867.27万元、84,599.28万元、103,351.61万元和86,746.59万元，期货经纪业务收入分别为5,977.39万元、4,723.84万元、7,838.45万元和6,480.35万元。

①证券经纪业务主要指标情况

单位：亿元

	2019年1-6月	2018年	2017年	2016年
交易量	39,435.21	42,358.52	34,259.78	29,514.79

②期货经纪业务主要指标情况

	2019年1-6月	2018年	2017年	2016年
代理交易额（亿元）	24,948.44	45,506.17	39,824.88	44,768.28
代理交易量（万手）	4,199.60	7,138.12	6,667.90	10,832.33

2、证券自营业务

(1) 业务简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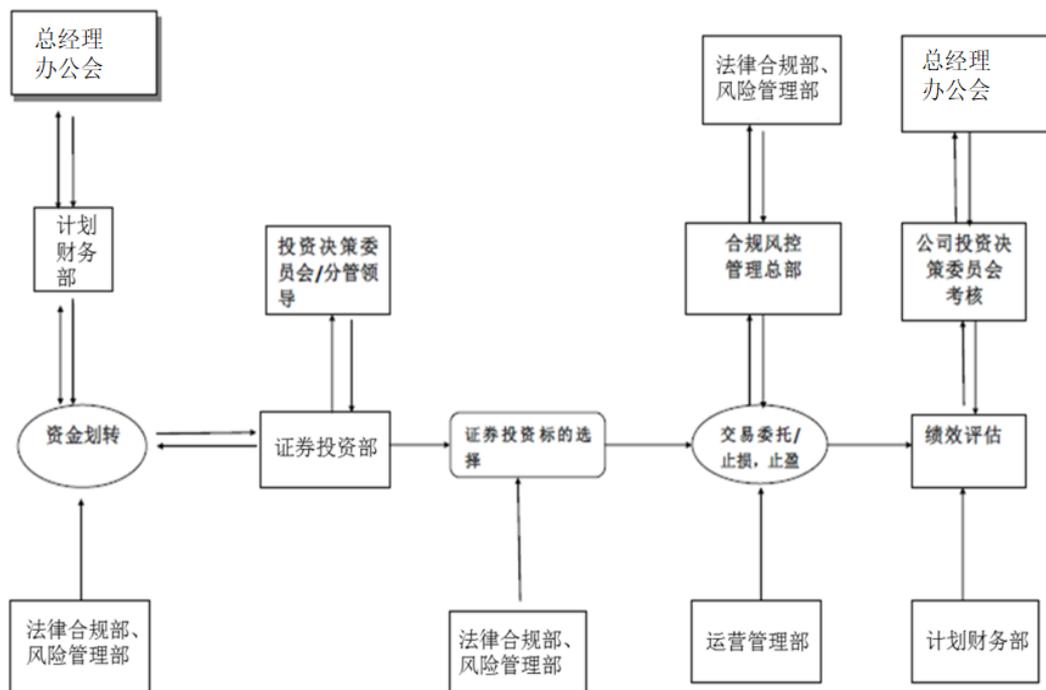
证券自营业务是指证券公司以自有资金和依法筹集的资金买卖有价证券，并自行承担风险和收益的投资行为。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东方财富证券于2009年8月19日获得了经营证券自营业务的批复（证监许可〔2009〕805号）。目前东

东方财富证券自营业务分为权益类自营业务和固定收益类自营业务两部分，投资范围包括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的证券、证券衍生产品以及银行间债券市场的现券买卖。

自开展固定收益类自营业务以来，东方财富证券一直坚持控制风险、稳健经营的原则，成立了投资决策委员会，以加强对自有资金的集中管理、统一配置，秉承以蓝筹价值投资为主，降低自营投资风险，提高投资回报，并由追求中短期相对收益转变为追求中长期绝对收益。报告期内，公司自营业务规模增长较快，收益良好，2016年、2017年、2018年和2019年1-6月，公司自营业务收入分别为-18.43万元、4,905.93万元、19,558.59万元和11,103.07万元，2018年公司自营业务收入同比增长了298.67%。在坚持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公司自营业务投资效益良好，为公司证券业务发展做出了重要贡献。

(2) 业务流程

东方财富证券设立了证券投资部和固定收益部，在东方财富证券董事会授权范围内负责运营权益类自营业务，严格以东方财富证券名义，通过专用自营席位开展自营业务；计划财务部设立专岗负责自营账户的管理；资金清算由运营管理部负责，并与计划财务部相关人员及时对账；具体投资则由自营部门负责。此外，投资决策委员会是自营业务的最高决策机构，各项投资策略和投资计划经投资决策委员会批准后方可实施。东方财富证券自营业务的具体流程和决策机制如下图所示：



(3) 经营模式

东方财富证券在开展自营业务时，使用自有资金或者合法募集的资金，以东方财富证券的名义投资于股票、债券、基金等证券产品。东方财富证券在持有上述证券产品期间，因证券市值变动，可以取得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东方财富证券在处置上述证券产品时，可以取得投资收益。

东方财富证券自营业务严格执行股东会及董事会制定的自营业务规模、风险资本限额及东方财富证券相关制度规定，在实际操作中，注重合规风险隐患的揭示及操作风险控制，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匹配风险与收益的关系，大力保障东方财富证券资本金获得持续稳定的收益。

(4) 经营情况介绍

2016年、2017年、2018年和2019年1-6月，公司自营业务收入分别为-18.43万元、4,905.93万元、19,558.59万元和11,103.07万元，公司自营收入稳步增长，自营投资能力有较大幅度提升，在证券市场环境不断变化的情况下，公司适应能力强，实现了稳定、可持续的发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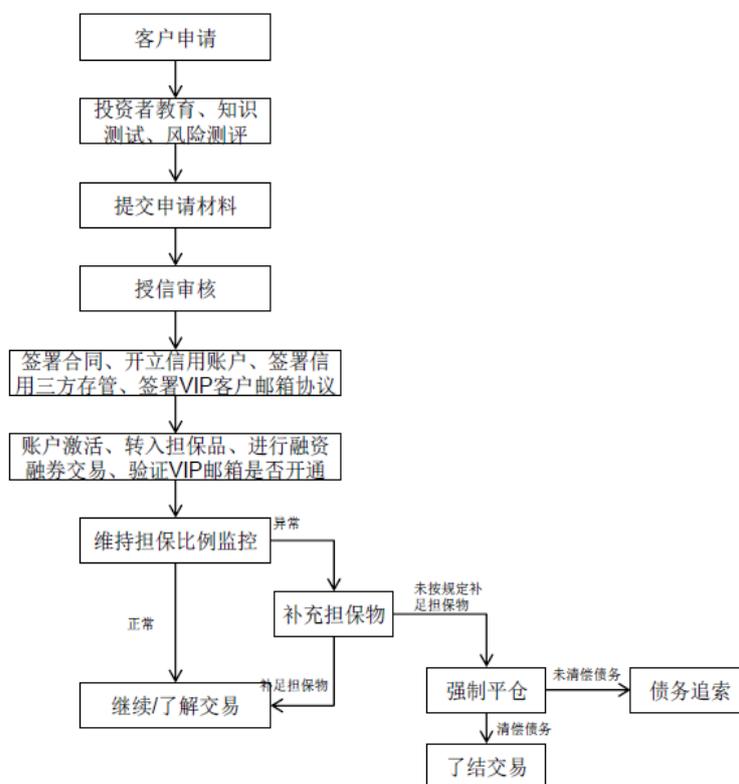
3、信用交易业务

(1) 业务简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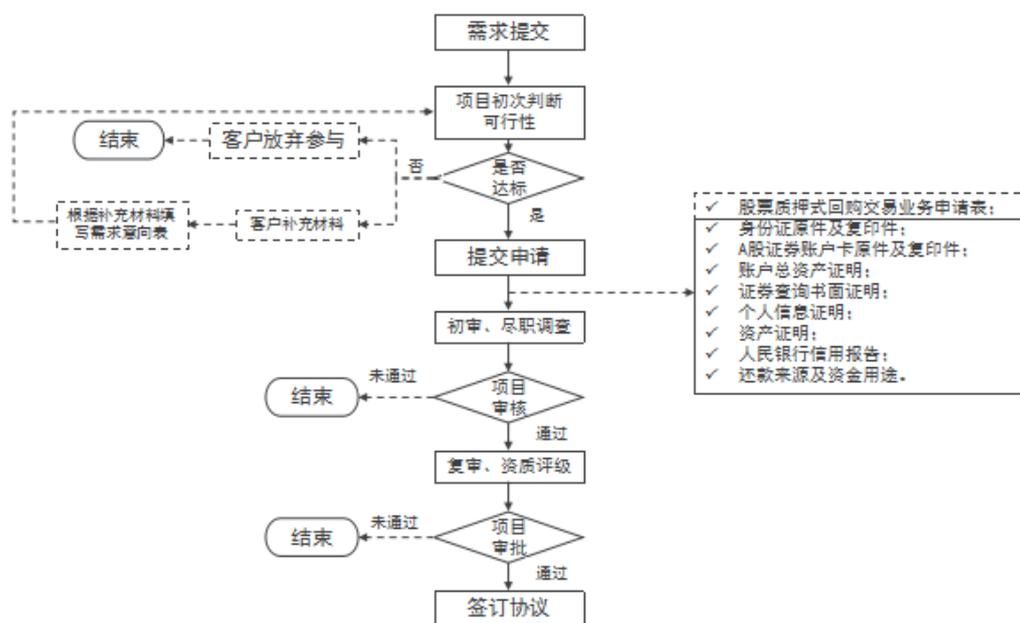
随着公司与东方财富证券整合工作的日益推进，东方财富证券依托公司积累的海量互联网金融用户以及信用交易业务服务优化升级投入的加大，客户群体不断扩展，以融资融券为代表的信用交易业务规模也得到快速增长，实现了业务收入的多元化和差异化。

(2) 业务流程

① 融资融券业务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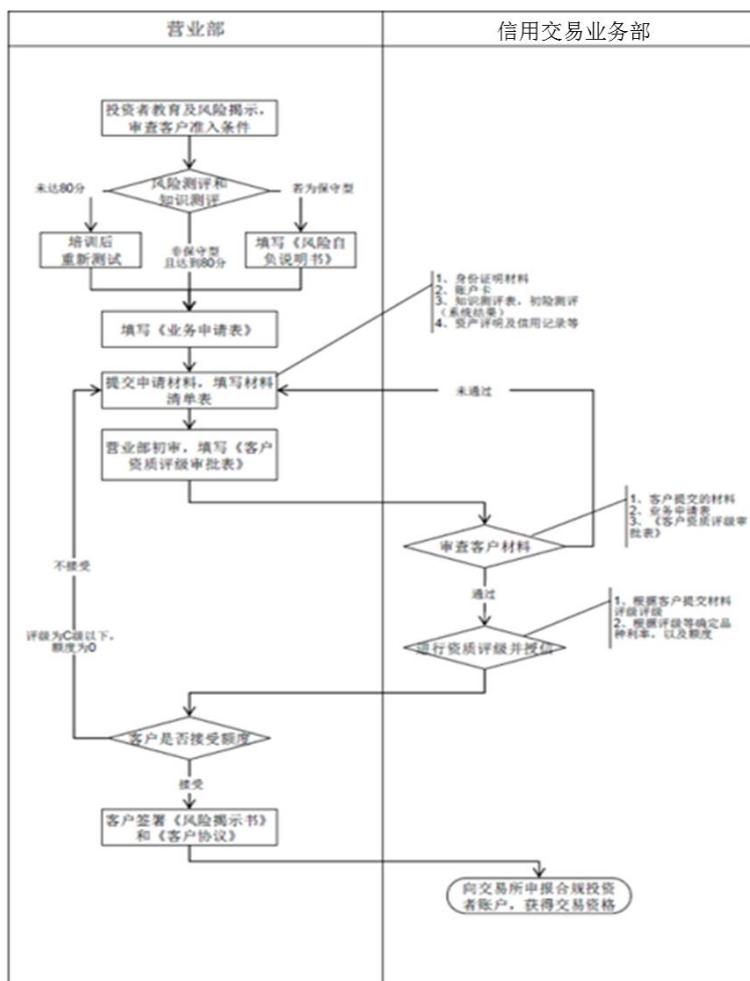


②股票质押业务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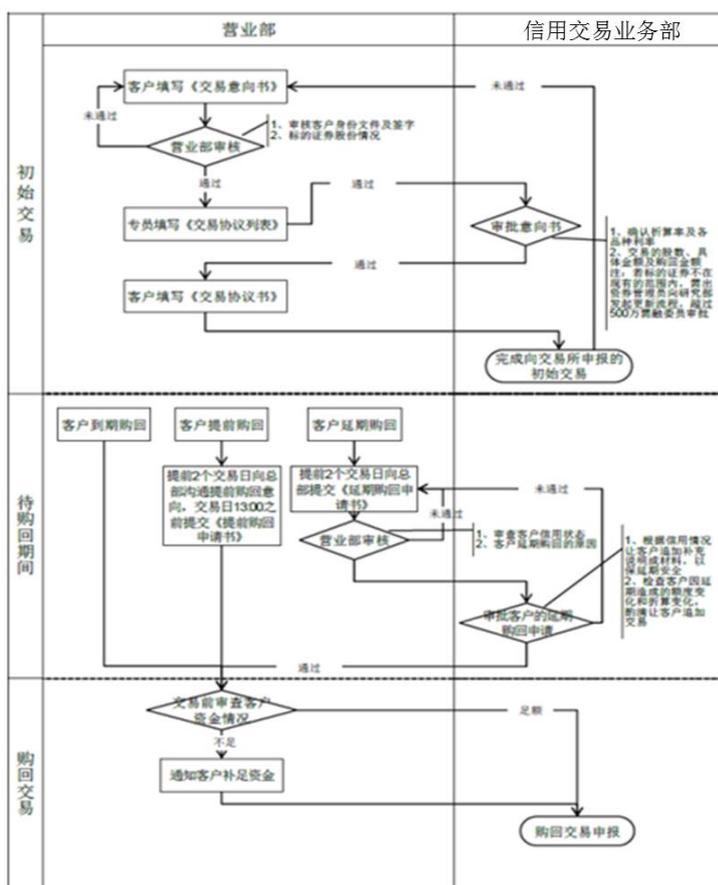


③约定购回业务流程

约定购回营业部操作流程（资质评定）



约定购回初始交易操作流程



(3) 经营模式

① 融资融券经营模式

东方财富证券在开展融资融券业务时, 接受投资者提供的资金或证券作为质押, 向投资者融出资金, 供其买入证券, 投资者须在约定的期限内偿还借款本金和利息; 或者向投资者融出证券, 投资者须在约定期限内买入证券归还东方财富证券并支付相应的融券费用。

② 股票质押经营模式

东方财富证券在开展股票质押业务时, 接受投资者将股票按照内部规定的折算率通过质押在特殊交易单元的方式质押给东方财富证券, T+1 日获得融出资金。股票质押期间可与资金方协商是否可以延期, 提前购回, 补充质押、部分解质, 到期后进行到期购回。

③约定购回经营模式

东方财富证券在开展约定购回业务时，接受投资者将股票按照内部规定的折算率通过质押过户的方式质押给东方财富证券，T+2 日获得融资资金，约定回购期间可进行延期、提前购回等交易，到期后进行到期购回。

（4）经营情况介绍

①融资融券经营情况

截至 2019 年 6 月底，东方财富证券融资融券业务获得了快速发展，已有 148 家分支机构获得展业资格，融资余额为 126.47 亿元，融券余额 0.44 亿元，融资融券合计 126.91 亿元（不含利息金额），较 2018 年底上升了 54.61%，同时整体维持担保比例也高达 260.70%，业务安全系数较高。

东方财富证券根据监管要求制定了全套的风险管理及内部控制制度和流程，并严格实施。在业务开展中，东方财富证券信用交易业务委员会及时根据市场情况实时调整融资融券业务策略和内控措施，确保融资融券业务的稳健发展。2015 年 7 月 2 日，证监会颁布修订后的《证券公司融资融券业务管理办法》，取消了 130% 的强制平仓线规定，强制平仓线由券商自主决定，投资者融资 6 个月还款期到期后可展期。东方财富证券根据《证券公司融资融券业务管理办法》，对融资融券业务的预警线及强制平仓线进行了修改，同时加大盯市力度，加强投资者教育及风险提示，对追保类客户和触发警戒类的客户，每日通过短信，邮件，电话等方式进行通知和沟通，劝说客户主动采取追加担保品或减少负债等措施以提高担保比例。截至 2019 年 6 月末，东方财富证券融资融券业务的整体维持担保比例达 260.70%。东方财富证券在确保融资融券业务风险安全可控的前提下，尽可能的维护了客户利益。

②股票质押经营情况

东方财富证券于 2013 年 7 月正式开展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截至 2019 年 6 月末，东方财富证券累计股票质押初始交易金额为 133.47 亿元，待购回金额 15.30 亿元，东方财富证券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涉及 1,556 只标的证券，履约保障比例维持在 224.49% 以上的较高水平。报告期内，东方财富证券的股票质押交易量及待购回客户数量情况如下：

项目	2019年6月末	2018年末	2017年末	2016年末
待购回客户数(名)	3,331	6,118	24,549	11,651
总交易量(笔)	8,225	15,505	75,491	23,729

东方财富证券制定了针对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的一系列内控制度以防范和降低风险，其中包括：向客户充分揭示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风险，并对客户的业务资格、资质等级、违约记录进行动态管理；对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的总规模进行上限控制，分别规定自有资金参与业务和资产管理资金参与业务的上限并与净资本挂钩，防范因单一客户规模过大等引发的信用风险；待购回期间，对资质发生重大变化并触及重检条件的客户，及时调整客户的资质等级；对单一标的证券限额管理指标实行交易盯市，控制市场风险等。

③约定购回经营情况

东方财富证券分别于2012年11月和2013年2月获得上交所、深交所约定购回业务开展资格。截至2019年6月末，公司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共有96名客户开通业务资格，其中81名客户进行过初始交易，累计初始交易475笔，其中履约交易71笔，累计购回交易475笔。约定购回资金均为东方财富证券自有资金出资，累计初始交易金额3.39亿元，无待购回金额。

针对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业务，东方财富证券制定了一系列内部控制制度以防范和降低风险，其中包括：向客户充分揭示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业务风险，并对客户的业务资格、资质等级、违约记录进行动态管理；对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业务的总规模进行上限控制，并与净资本挂钩，防范因单一客户规模过大等引发的信用风险；待购回期间，对资质发生重大变化并触及重检条件的客户，及时调整客户的资质等级；对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进行盯市，监控标的证券的市场风险等。

4、私募投资基金业务

(1) 业务简介

按照2016年12月中国证券业协会发布的《证券公司私募投资基金子公司管理规范》，西藏东方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作为东方财富证券的全资私募投资基

金子公司，是经相关监管部门批准成立的券商直投子公司，按规范开展以私募股权投资为主的私募投资基金业务。

(2) 业务流程



(3) 经营模式

目前，西藏东方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致力于投资行业内有发展潜力和竞争优势的企业，专注于成长期企业的长期投资价值，投资的重点投资领域包括清洁能源、互联网金融、旅游、经营性物业运营等，股权投资阶段包括 VC、PE、并购基金。此外，西藏东方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通过与投资银行业务资源相结合，以独立及与第三方合作的方式，发起设立了东方财富速安私募投资基金、同信居莫愁股权投资基金、同信阳光契约型私募投资基金，所投行业覆盖旅游、新能源、互联网金融、智能制造等。

(4) 经营情况介绍

截至 2019 年 6 月末,西藏东方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完成了 2 笔股权投资。

南京同辉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投资的协纵青年公寓是为都市白领提供长租公寓,主要通过获取物业项目,改造成集中式公寓后出租。协纵青年汇公寓从需求未被满足的市场区间切入,将坚持定位于服务城市白领及青年人群,针对真正的刚需居住需求。协纵青年汇公寓已经成功运营,形成稳定的发展模式,体现出较强的盈利能力,并在区域市场中形成了一定的品牌认知度。

上海盛桐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运营的梧桐理财是一个个人金融资产投资融资转让平台,金融资产持有人可通过该平台将金融资产质押并获得借款,从而实现金融资产的流动性。投资人则可选择投资这些债权,获取约定的投资收益。

被投资公司名称	原始投资金额	被投资公司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核算方法	截至 2018 年底账面价值
南京同辉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50 万元	2,450 万元	18.37%	公允价值计量	452.7 万元
上海盛桐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00 万元	1,500 万元	1.54%	公允价值计量	133 万元

5、另类投资业务

(1) 业务简介

2019 年 5 月 15 日,东方财富证券成立另类投资子公司——东方财富创新资本,东方财富创新资本注册资本 2 亿元,东方财富创新资本包括股权投资部、金融事业部和风控合规部,东方财富创新资本将以股权投资及相关金融产品投资为主要业务方向,积极探索创新型业务发展机会,实现投资收益的多元化和最大化,努力打造成为特色鲜明的另类投资公司。

(2) 经营模式

东方财富创新资本主要经营范围包括证券公司另类子公司从事《证券公司证券自营投资品种清单》所列品种以外的股权投资,证券投资,金融产品投资等。股权投资方面,东方财富创新资本将以股权投资作为业务核心,深入挖掘企业孵化、成长、上市过程中的股权投资机会,初期将重点参与科创板项目投资,聚焦新一代信息技术、高端装备、新材料、新能源、节能环保、生物医药等行业,并

逐步向一级市场股权、新三板企业股权、非公开企业股权等投资领域渗透，打造在股权投资业务方面的核心竞争力。创新业务方面，东方财富创新资本将积极探索创新型业务机会，挖掘在产业基金、并购基金、股权投资基金、二级市场基金、不良资产等领域的业务机会，并将风险控制放在首要位置，做好风险与收益之间的有效平衡，帮助东方财富证券形成多品种、多策略、跨市场的投资业务体。

（二）金融电子商务服务业务

1、业务简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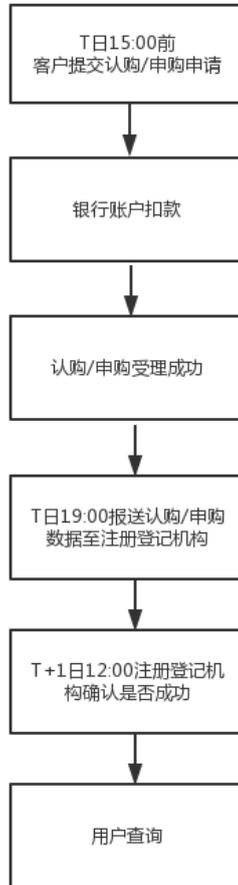
天天基金金融电子商务服务业务主要为基金第三方销售服务。2012年2月，天天基金获中国证监会审批，取得独立第三方基金销售牌照，并按照法律法规要求，与民生银行签订了基金销售账户监督协议。2012年7月，天天基金正式对外开展业务，通过互联网平台向用户提供一站式基金自助理财服务。

天天基金旗下“活期宝”是一款辅助用户投资优选货币基金的理财工具，享受货币基金投资损益。作为新型的专业理财工具，“活期宝”支持个人用户7×24小时随时取现、快速到账。目前“活期宝”关联货币基金达三十多支，单用户单工作日累计快速取现金额可达30万元，方便用户进行现金理财。

2、业务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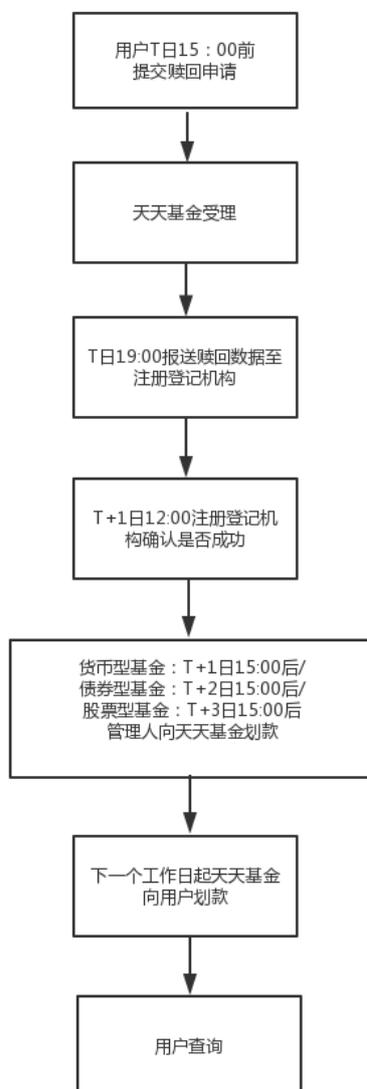
（1）用户认购、申购基金产品流程：用户提交认购、申购申请，并支付成功后，天天基金受理交易申请，将用户认购、申购基金的指令传输到注册登记机构，由注册登记机构按照基金合同进行交易确认（一般T+1日确认）。待注册登记机构确认之后，天天基金将确认后的交易信息显示在用户的账户中，供用户查询并进行后续操作。流程图如下：

基金认购/申购流程图



(2) 用户赎回基金产品流程：用户提交赎回申请，天天基金核实无误并受理成功后，将赎回申请传输到注册登记机构，由注册登记机构按照基金合同进行交易确认（一般 T+1 日确认）。待注册登记机构确认之后，天天基金将确认后的交易信息显示在用户的账户中，供用户查询。天天基金在收到基金管理人划付的赎回款后，及时将赎回款划付至用户银行卡。流程图如下：

基金赎回流程图



3、经营模式

(1) 业务运营模式

天天基金是独立第三方基金销售机构，依托“东方财富网”积累的海量客户资源和良好的品牌形象，通过天天基金网及移动 APP 终端向客户提供一站式互联网自助基金交易服务。天天基金会审核每一个合作的基金管理公司是否是经过证监会批准的合格主体，在确定合作方的合法合规性之后，与之签订基金产品代销

协议，明确基金销售过程中的权利义务关系。同时，和基金投资者签订销售服务协议。

就投资者而言，首先通过天天基金网注册基金交易账户，向天天基金提供身份信息，在线签署服务协议。经核对无误后，天天基金为客户开立基金交易账户。其次，客户通过交易平台查询产品各项交易信息、了解产品。再次，具备投资意向的客户自行选择购买标的、购买金额，自行在线完成产品购买。经基金注册登记机构确认交易成功后，客户可以通过天天基金交易账户查询交易投资盈亏。

(2) 销售模式

①目标客户和销售区域

公司第三方基金销售面向全国客户开展业务，只要符合证券投资基金法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能够进行证券投资的合格投资者都是公司的目标客户，包括机构客户和个人客户。

②盈利模式

公司第三方基金销售业务的主要盈利模式是向客户收取一定比例的服务费，包括基金认购费、申购费、赎回费、销售服务费、客户维护费等基金销售费用。因前端申购产生的申购费用，采取净额交收模式的，一般由天天基金根据基金公司及销售服务协议，自动扣收；因赎回转换交易产生的赎回费用及转换费用，一般由基金公司根据与天天基金的服务协议约定，按季度支付至天天基金；天天基金根据基金合同及与基金公司服务协议约定，收取销售服务费（仅针对货币基金及部分债券基金产品）、客户维护费用（管理费用分成），一般由基金公司按季度支付至天天基金。

③售后服务

天天基金建立了规模庞大、专业高效的售后服务团队。在天天基金官网上设有在线客服，在线上为客户提供即时的在线咨询服务；同时还在官网上披露了客服热线和客服邮箱，为客户提供多种形式的售后服务，及时解决用户问题。

4、经营情况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天天基金共上线 133 家公募基金管理人 7,179 只基

金产品，公司互联网金融电子商务平台共计实现基金认（申）购及定期定额申购交易 30,608,820 笔，基金销售额为 3,090.04 亿元，其中“活期宝”共计实现申购交易 9,225,719 笔，销售额为 1,525.34.64 亿元。“天天基金网”网站 2019 年上半年日均页面浏览量为 357.28 万，其中，交易日日均页面浏览量为 493.31 万，非交易日日均页面浏览量为 101.90 万；“天天基金网”2019 年上半年用户日均使用时长为 15 分钟；天天基金服务平台日均活跃访问用户数为 123.85 万，其中，交易日日均活跃访问用户数为 153.30 万，非交易日日均活跃访问用户数为 64.93 万。

（三）金融数据服务业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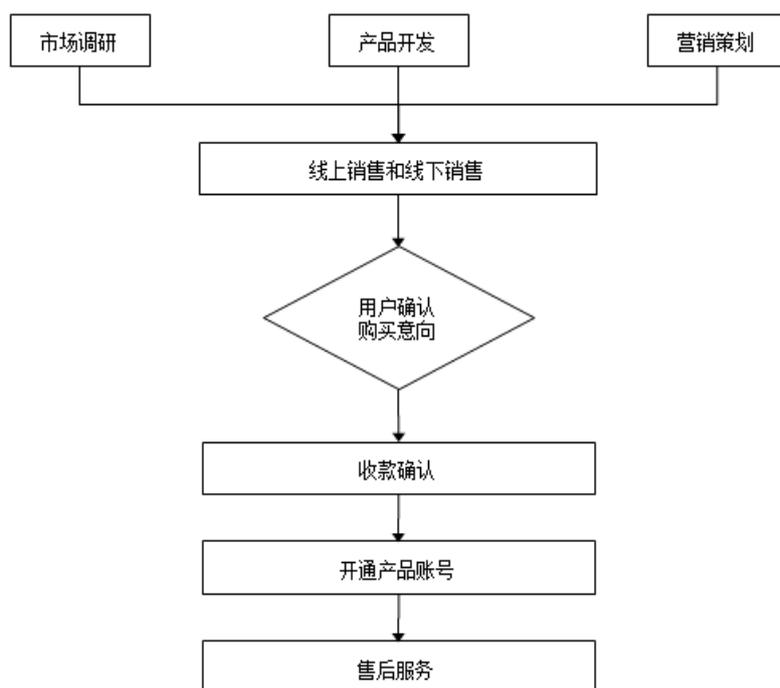
1、业务简介

公司以“东方财富网”为核心的财经信息平台所积累的庞大用户资源为基础，以金融数据终端为载体，主要向现有网站用户及机构客户提供及时、海量的金融信息和实时数据分析服务等。公司的金融数据服务已完整布局 PC 端、移动端，包括面向个人投资者的免费金融数据终端东方财富经典版、付费终端 Level-2 极速版、Level-2 决策版、投资大师以及面向机构投资者的 Choice 金融终端等。Choice 金融终端涵盖股票、固收、基金、商品、外汇、宏观行业等领域，集信息查询、统计分析、应用于一体，是金融市场参与者的必备工具。

未来，公司将紧跟行业发展趋势，持续优化和完善金融终端的原有模块、功能及相关信息数据服务，加强新功能和服务的开发，通过金融数据产品的升级和迭代，不断丰富服务内容、优化用户体验。针对个人用户和机构用户不同的服务需求和使用偏好，公司提供差异化的服务内容，从而进一步提升产品质量和服务能力。

2、业务流程

公司金融数据服务的主要业务流程如下图所示：



3、经营模式

(1) 产品表现形式及服务内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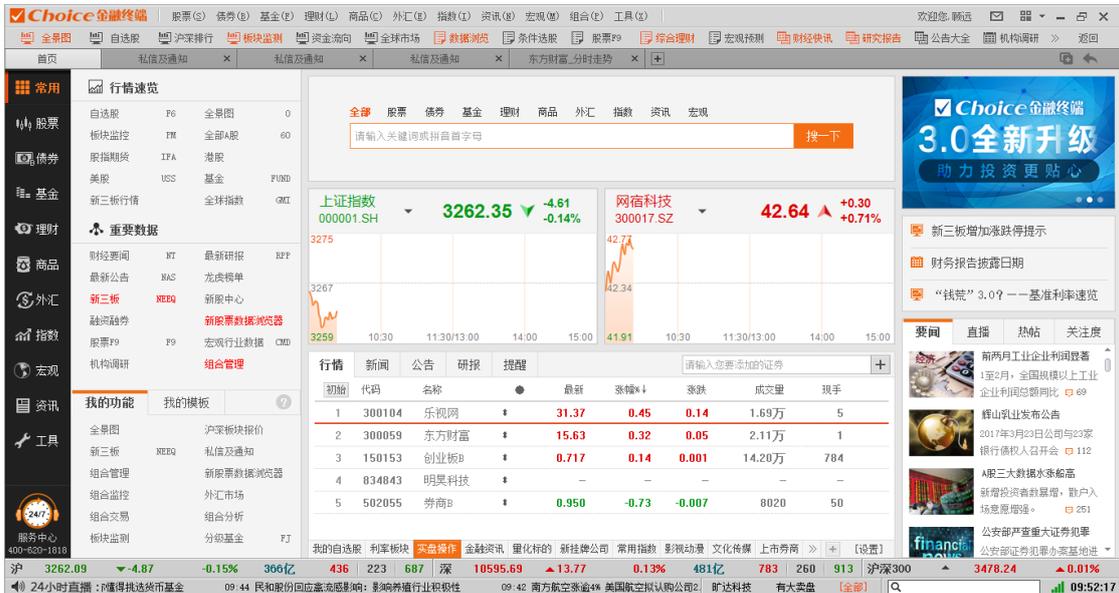
公司的金融数据终端产品在 PC 端（主要为 Windows 系统）下运行，基于 Internet 传输协议，结合网页、数据库和无线网络系统和各种网络接入方式为客户端提供数据。同时，公司也开发了 APP 应用软件，便于移动端客户的使用。

报告期内，公司金融数据服务的终端使用期限以 1 年为主，部分产品（如 Level-2 决策版）也提供 2 年的使用期限。Level-2 决策版和投资大师终端产品主要面向个人投资者，提供基于沪深两市行情资讯及数据计算整合得出的财经金融资讯信息和行情数据信息，通过相关数据分析系统、统计运算模型对上述资讯和数据进行专业的整理、加工和集成，为用户提供高附加值的信息和数据服务，以利于用户在投资过程中理性决策、审慎投资。公司 Choice 金融终端主要针对机构投资者，提供宏观经济、行业、股票、财经、数据分析系统、行情统计、上市公司公开信息、其他金融市场以及证券要闻和上市公司资讯等方面的财经资讯和金融信息内容。

投资大师产品界面图



Choice 金融终端产品界面图



(2) 用户使用期限及使用方式

用户按照不同的使用期限全额支付金融数据终端服务费后，客服人员将指导用户通过网络下载安装的方式在计算机上安装金融数据终端。用户通过用户账号和用户密码登录金融数据终端。每个账号只能在一台电脑上登录使用。

（3）业务运营模式

公司经过多年的市场实践，依托海量的用户访问量所形成的流量优势，将网站基础用户转化为公司金融数据终端产品的潜在用户。同时，通过多年来积聚的市场影响力和品牌知名度，公司吸引了一大批机构客户，进一步提升了公司的盈利能力。目前，公司金融数据产品主要通过“东方财富网”进行线上宣传推广活动，同时由线下自有销售团队为机构用户提供上门服务。

（4）销售模式

①目标客户及销售区域

对于个人客户，公司的销售模式主要为面向现有“东方财富网”网站用户进行网络在线推广，在线与意向客户沟通或根据客户留下的联系方式通过电话回访达成销售。部分网站用户在浏览“东方财富网”时会产生对付费金融数据产品的需求，通过电话或在线交流的方式向本公司的销售团队进行产品咨询，并选择购买产品。公司通过“东方财富网”进行网络在线销售或电话回访成交，由于不受空间和地域的限制，因此公司金融数据终端产品的销售范围非常广泛。

对于机构客户，公司主要采用在线销售与线下自有销售团队相结合的销售方式。在线销售用户到达率高、流程快捷高效，可大幅提高销售效率，降低销售成本。对于有线下上门沟通确认需求的客户，则使用传统的上门服务的形式。

②定价策略

金融数据终端的定价是根据目标消费群体、产品定位、产品概念、竞争对手价格、产品成本等综合因素来确定的。公司针对不同类型客户的不同需求，推出了 Level-2 极速版、Level-2 决策版、投资大师、Choice 金融终端等多种终端产品，使目标消费群体达到最大化。产品的定价根据产品与服务成本、产品功能与价值、竞品参考价格等因素综合确定。

③销售收款模式

个人客户是公司金融数据服务业务的主要收入来源，具有“小额海量”的明显特征，公司在销售过程中需要为广大个人用户提供支付结算便利。目前，公司提供的收款模式包括银行转账、第三方支付等多种收款模式。

④售后服务

用户购买服务过程中及售后维护均有客服组专员负责，指导终端的使用方法，定期回访用户，解答用户在使用过程中的问题。除此之外，公司通过建立用户档案，记载产品运行情况，统计产品使用信息，不断进行产品升级和更新换代，以提高金融数据服务的质量。

4、经营情况

公司持续加强海量财经金融数据库的优化和完善工作，加强个人终端产品研发创新工作，进一步提升服务质量和用户体验和产品的推广力度，努力提升用户规模 and 市场份额。但由于金融数据服务业务与证券市场景气度息息相关，因此盈利能力呈现一定的波动性。2016年、2017年、2018年和2019年1-6月，公司金融数据服务实现营业收入分别为21,977.50万元、16,915.59万元、15,968.25万元和7,847.36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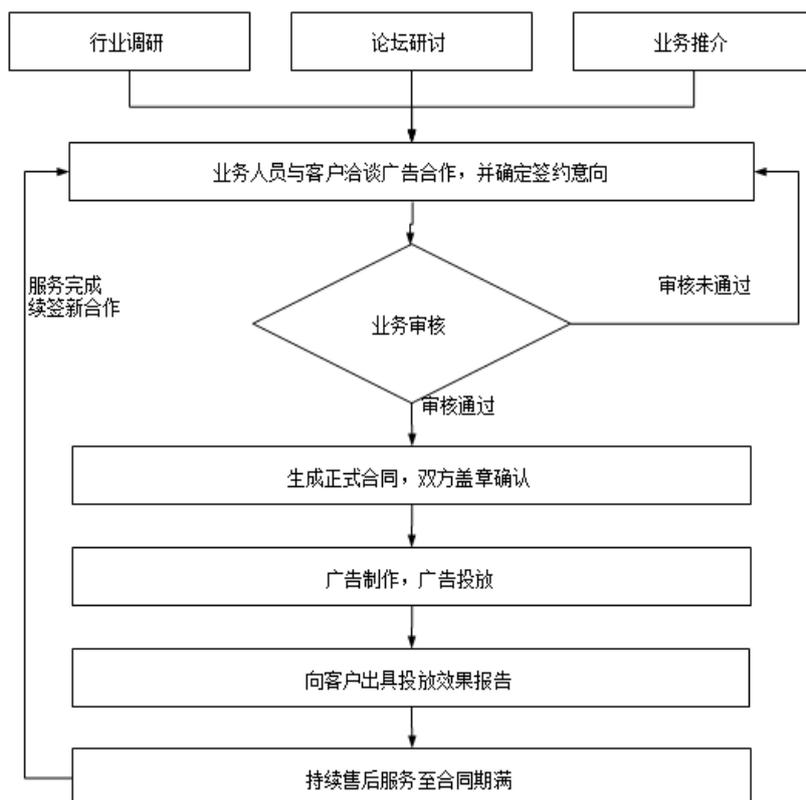
（四）互联网广告服务

1、业务简介

公司的互联网广告服务主要基于公司运营的我国用户访问量最大的财经信息平台之一“东方财富网”开展。公司利用“东方财富网”所积累的庞大的广告媒体价值，在“东方财富网”及各专业频道、互动社区等页面上通过文字链、图片、富媒体等网页表现形式为企业客户提供广告服务。

2、业务流程

公司互联网广告服务的主要业务流程如下图所示：



3、经营模式

(1) 业务运营模式

凭借多年的市场实践经验，公司已经建立了一套完善且符合公司自身特点的业务运营模式。首先，运营管理部定期对行业内的广告主投放趋势进行统计分析，并结合第三方权威广告咨询机构的研究成果，确定潜在的重点业务开发的行业 and 对象，并将相关数据分析成果和初步市场推广建议交由市场推广部进行前期策划。其次，市场推广部在运营管理部的市场分析和初步建议的基础上，结合目标行业和客户的具体特点，制定具体的市场开发计划，并协同业务销售部和运营管理部对重点行业和客户进行集中推广和市场推介。然后，业务销售部在获得广告客户初步说明后，由专门的销售人员与客户负责具体洽商，确定具体广告方案并签署广告合同。最后，在执行客户广告合同后，运营管理部会根据客户需求提供详尽的广告监测分析报告、未来投放建议报告，便于业务销售部及时进行客户回访和续签新合作。

（2）销售模式

公司互联网广告服务采取“直销与代理商销售”相结合的销售模式。目前，代理商销售是互联网广告服务较为常见的销售模式。公司的一些品牌广告客户由于自身内部控制和广告投放要求，选用广告代理商进行统一的媒体广告投放和管理。凭借多年来积累的行业声誉和品牌影响力，公司已与行业内主要的广告代理商建立了长期良好的业务合作关系。

①目标客户及销售区域

公司的互联网广告服务主要依托“东方财富网”这一财经信息平台，网站用户呈现支付能力较高的特点。结合上述特点，公司的现有客户主要包括国内外主要的金融机构（包括基金、银行、保险等）、品牌商（如国内外知名汽车制造商）和上市公司等。同时，公司也积极关注市场变化趋势，在服务好现有客户的同时，注重挖掘和开发其他行业潜在大客户资源。

公司主要根据各区经济发展水平、互联网发展程度和潜在广告主数量等指标选择目标销售区域。目前，公司销售网络已基本覆盖了我国华东、华北、华南等经济发达地区的主要市场。

②定价策略

公司互联网广告业务的定价主要依据“东方财富网”给广告主带来的广告展示时间、广告受众面和广告点击次数。公司通过分析“东方财富网”和各频道的不同用户访问量分布和同一频道不同页面位置的用户访问量分布，参考互联网广告行业的平均广告价格水平和“东方财富网”的用户访问量和用户粘性水平，对不同频道、不同页面位置、不同展现形式的广告位进行定价。公司广告业务部不定期召开定价例会，调整和确定不同广告位的广告定价。

③售后服务

不同于其他媒体广告，互联网广告由于能够实现精准的投放监测而获得越来越多的客户青睐，制定了全面的售后服务体系。在完成客户整体广告合同后，公司将根据客户要求指派客服专员提供详尽的广告监测报告，并指派策划专员针对客户每季度投放情况提供季度媒体投放建议报告，并及时组织客户满意度回访等。

4、经营情况

2016年、2017年、2018年和2019年1-6月，公司互联网广告服务业务发展平稳，公司互联网广告服务平台实现营业收入分别为9,759.47万元、7,899.37万元、7,101.12万元和3,045.55万元。

（五）向前五名客户销售情况

报告期内，东方财富合并口径向前五大客户的销售收入金额占当期营业总收入的比例分别为12.35%、9.67%、10.94%和9.52%，不存在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50%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年份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元）	占营业总收入比例
2019年 1-6月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57,728,042.37	2.89%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49,345,475.42	2.47%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31,379,145.46	1.57%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8,653,459.89	1.43%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3,036,541.09	1.15%
	合计	190,142,664.23	9.52%
2018年度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91,867,263.72	2.94%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81,727,952.47	2.62%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67,128,501.32	2.15%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53,907,712.22	1.73%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47,121,183.16	1.51%
	合计	341,752,612.89	10.94%
2017年度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67,104,957.83	2.63%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51,312,043.54	2.01%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46,199,902.49	1.81%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43,357,138.14	1.70%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38,236,354.28	1.50%
	合计	246,210,396.28	9.67%
2016年度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69,086,099.29	2.94%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63,593,318.67	2.70%
	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54,008,998.50	2.30%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53,324,981.62	2.27%

年 份	客 户 名 称	销 售 金 额（元）	占 营 业 总 收 入 比 例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50,471,903.06	2.15%
	合 计	290,485,301.14	12.35%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在上述客户中均没有任何权益。

（六）主要对外采购情况

1、主要对外采购概况

公司对外采购主要涉及网络服务、信息数据、基金交易服务和设备等，因此公司的主要供应商为电信运营商、证券交易所等。公司采购的网络服务主要是公司采购主机及服务器的托管、带宽等网络服务；信息数据主要是公司运营金融数据服务业务中需采购金融数据；基金交易服务主要是运营第三方基金销售业务中结算和监管服务等；设备主要是公司对外采购服务器等网络设备。

2、主要对外采购及采购金额变动趋势

公司目前主要的对外采购项目为 IDC 机房的租赁、带宽服务和信息数据的采集等。上述对外采购项目皆为市场化程度较高的产品或服务，市场供应充足。公司预计，未来随着国家对电信基础设施建设力度的进一步加大，网络服务价格将呈现稳中有降的趋势，而随着互联网行业的发展，基础信息数据趋于同质化，信息数据价格也将维持稳中有降的趋势。

3、主要对外采购情况与营业收入的关系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对外采购包括服务器托管服务和数据信息采集服务。与传统行业原材料采购形成产品变动成本、随企业业务量变动而正比例增减变动不同，公司采购的服务器托管服务和数据信息采集发生的相关费用是维持公司互联网金融服务平台正常运行和公司正常经营的固定成本，与公司的业务量不存在简单依存关系，对外采购额与广告收入和金融数据服务收入也不存在简单的配比关系。

4、向前五名供应商采购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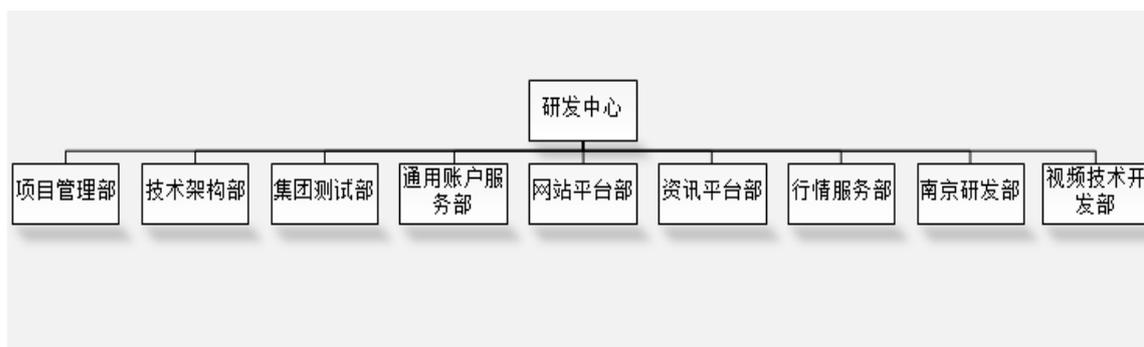
报告期内，东方财富合并口径向前五大供应商的采购金额占当期采购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37.13%、21.68%、21.14%和 17.18%，不存在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 50%的情况。

年 份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元）	占采购总额比例
2019 年 1-6 月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32,414,870.26	5.74%
	上海航空传播有限公司	20,345,000.00	3.60%
	深圳证券交易所	17,739,827.88	3.14%
	上海证券交易所	14,291,090.41	2.53%
	上证所信息网络有限公司	12,170,134.00	2.16%
	合计	96,960,922.55	17.18%
2018 年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102,970,699.24	11.01%
	上海航空传播有限公司	32,083,000.00	3.43%
	上证所信息网络有限公司	23,272,207.00	2.49%
	深圳证券信息有限公司	23,154,217.00	2.48%
	戴尔（中国）有限公司	16,186,382.23	1.73%
	合计	197,666,505.47	21.14%
2017 年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88,702,424.13	9.11%
	戴尔（中国）有限公司	31,718,252.81	3.26%
	紫光华山科技有限公司	30,783,784.00	3.16%
	上海凯纬斯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30,721,446.00	3.15%
	上证所信息网络有限公司	29,284,340.00	3.01%
	合计	211,210,246.94	21.68%
2016 年	戴尔（中国）有限公司	102,544,831.05	10.88%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84,228,653.20	8.93%
	紫光华山科技有限公司	79,241,610.00	8.41%
	上海凯纬斯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46,283,990.00	4.91%
	深圳证券信息有限公司	37,688,751.00	4.00%
	合计	349,987,835.25	37.13%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在上述供应商中均没有任何权益。

（七）技术和研发情况

1、研发体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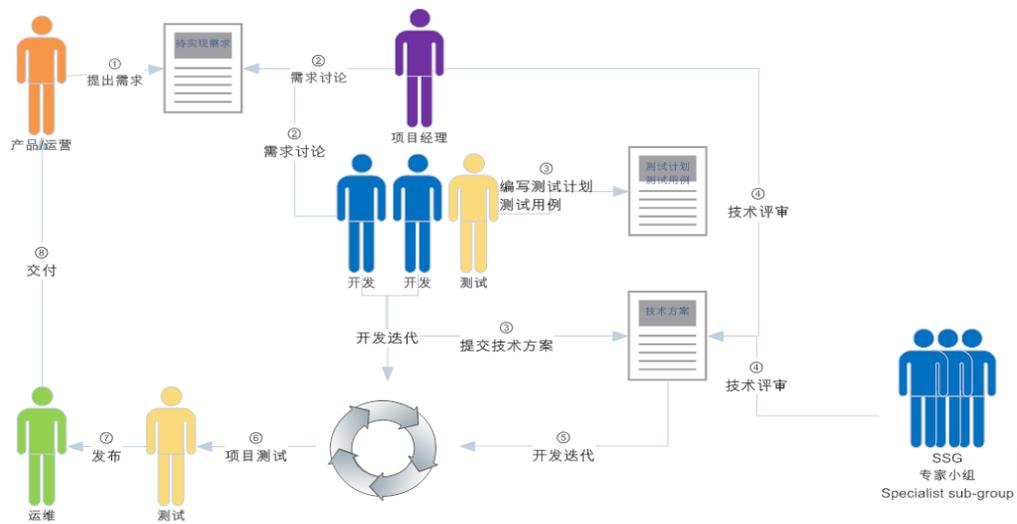


为满足日新月异的客户需求、提供卓越的客户体验，公司设有研发中心，通过多年大平台的运营管理和研发，公司培养了一支稳定、过硬的技术研发团队，自主研发了一系列核心信息技术，不断优化和完善现有互联金融服务大平台系统。同时，公司对互联网领域的新技术和行业前瞻性技术持续深入研究和跟进，强大的技术研发力量和核心技术储备为公司后续发展奠定了坚实的技术基础。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人员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19年6月末	2018年末	2017年末	2016年末
研发人员数量（人）	1,631	1,690	1,664	1,646
占员工总数的比例（%）	38.02	39.08	38.82	41.65

公司产品研发的主要流程如下表所示：



2、保持技术创新的机制和安排

技术创新是推动公司发展、促使公司保持行业领先地位的重要因素。公司设立了研发中心专门负责管理和组织整个公司的技术研发活动，包括研究业内技术动态，推荐、介绍、跟踪学习对公司有重大价值的技术，深入研究具有广阔前景的技术，提高公司技术水平。研发中心不定期组织各种技术研讨活动，加强同业技术先进企业之间的技术交流和联系。

公司研发中心下设若干工作组，每个工作组设置组长一名，进行本小组技术创新的监督指导。根据具体研发工作成果，研发中心对每位研发部员工每月进行绩效考评。技术创新和新技术研发是绩效考评的重要部分，公司对具有潜力和重要价值的技术创新予以创新奖金奖励，在制度上保证对技术创新和新技术研发作出贡献的员工进行激励。

3、主要产品和服务的核心技术

凭借多年的深耕精作和潜心钻研，公司研发实力和技术水平均处于行业领先水平，积累了多项自主研发的核心技术，均属于原始创新且处于成熟阶段，主要应用于公司网站运营、互联网金融电子商务平台、证券业务产品、金融数据产品等领域。

序号	应用领域	核心技术简介
1	网站运营	网站信息资讯发布技术，灵活的发布网站资讯页面，支持各种功能强大的编辑、审核、关键字匹配、页面自动生成和发布等功能
2		开放式基金盘中净值预估算法模型，通过算法模型对基金盘中净值进行估算
3		支持大并发访问量的网站证券行情实时发布和转发技术
4		支持大并发访问量的互动区信息发布技术
5		基于互联网的数据库同步技术，通过互联网对不同网络位置的数据库进行高效率的内容同步
6		高性能网站并发访问统计技术
7		集中式服务器运行状态监控技术
8		网站开发和部署过程中的持续交付技术
9		实现高可用性的服务治理技术
10		大数据量云删除技术
11	金融数据产品	支持大用户量并发访问的实时行情数据网络传输和发布技术，高速、高效地传输实时 Level-2 行情数据
12		基于 Level-2 行情的实时数据分析系统，根据市场行情交易数据，实时进行市场资金流、成交单数据、板块数据、公司基本面数据、历史价格的数据分析，生成有价值的分析结果
13	互联网金融电子商务平台	支持分 TA 份额的并行清结算技术
14		基于持续交付的项目运维发布技术
15		基于版本、人群的 APP 灰度发布技术
16		高性能、高并发、高准确性的基金核心业务技术
17		基于每个用户交易行为和持有份额的历史收益及实时收益计算引擎技术
18		支持高并发、多路由、多通道的基金支付智能自动分发技术
19		集中式服务器实时运行状态、业务状态监控技术
20		支持高链接，高效率的基于 TCP 协议的数据交互技术
21	证券业务产品	支持横向扩展的证券交易服务后台系统技术
22		全量用户的统一客户服务及跨区域，跨城市呼叫中心系统技术
23		支持全量用户账户资料管理的 CRM 系统技术
24		统一调度，统一应急的运维监控平台技术
25		支持自动化脚本管理，支持工单管理，支持资源管理，应用场景一键容灾切换的统一运维平台技术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投入及其占当期营业总收入比例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研发投入金额（万元）	13,494.44	25,032.81	18,204.27	17,840.28

项目	2019年 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研发投入占营业总收入比例(%)	6.75	8.01	7.15	7.59

4、研发技术储备情况

(1) 金融信息流人工智能平台

在东方财富海量金融资讯的基础上，金融信息流人工智能平台建设项目将利用自然语言处理、知识图谱、神经网络、协同过滤等技术对金融资讯内容进行深度加工，搭建实时、稳定的资讯互动平台，为用户提供更加综合、专业的资讯服务。金融信息流人工智能平台内容主要包括：金融多媒体信息检索系统、基于深度学习的智能信息安全平台、资讯实时智能推荐系统、智能算法调度平台、智能财报分析系统、公告研报掘金、金融自媒体互动社区、金融资讯电商平台、资讯舆情平台、智慧投顾引擎等模块内容。

(2) 全领域金融数据引擎系统

全领域金融数据引擎，致力于为公司及金融机构等提供高效的一站式金融数据服务。通过集成智能化数据生产平台、实时数据质量校验平台、实时指标应用平台、数据库同步系统等形成一体化数据服务中心，为公司各部门、金融机构、学术研究机构等提供标准化数据库服务、个性化金融数据定制服务以及典型场景数据接口服务，数据内容覆盖沪深上市公司、基金、新三板、宏观、行业、理财、债券、期货、期权、美股、港股等品种，并紧跟金融市场发展，不断向新领域延伸，拓展新的产品与服务形态，帮助用户高效、准确、及时、完整地获取所需金融数据，为投资决策、研究分析及各类金融业务提供全方位数据支持。

(3) 金融云服务平台

东方财富金融云服务平台项目，使用虚拟化、自动化、智能化技术打造符合金融企业级应用要求的云服务平台，为公司各部门、子公司及合作伙伴提供稳定、安全、高效的基础设施服务、各类中台技术输出及可定制化的技术服务，提高工作效率，提升资源利用率，降低运行成本，保障运营质量。金融云平台包括自主研发的私有云平台、安全平台、日志中心、智能监控平台、行情服务等模块。

（4）大数据实时处理系统

随着公司互联网金融业务的快速发展，公司对海量数据的实时更新、可视化大数据分析显得日益重要，是提高互联网金融服务水平和运营效率的重要途径之一。对公司运营团队和市场团队而言，实时获取新产品、新增用户、新渠道用户、留存率等分析结果对公司运营效率具有重要意义。公司开发的大数据实时处理系统是指通过分布式的传输技术，设计良好的传输协议和可靠的系统架构，开发在线金融行情数据传输，实现接收数据、处理数据、转发数据等功能，实现数据实时压缩、高速传输、数据完整性、安全保密、容错等多项功能指标，提高现有金融服务系统的稳定可靠性。

（5）金融数据仓库系统

金融数据仓库是采用维度建模方法从分析决策的需求出发来构建模型，为分析需求服务，重点关注用户如何更快速地完成需求分析，同时具有较好的大规模复杂查询的响应性能。金融数据仓库系统旨在更精确、全面的分析用户需求行为，以用户整合数仓为例，首先选择业务过程，包括用户登录行为、访问行为、交易行为和操作行为等，其次选择颗粒度并识别维度和维度属性，如访问行为中的访问时间、访问产品、产品版本、用户号等维度，进而构建模型以分析用户需求。

（6）用户画像平台

用户画像，即用户信息标签化，是企业通过收集与分析消费者社会属性、生活习惯、消费行为等主要信息的数据之后，抽象出一个用户的商业全貌作为企业应用大数据技术的基本方式。用户画像为企业提供了足够的信息基础，能够帮助企业快速找到精准用户群体以及用户需求等更为广泛的反馈信息。

业务层面上，用户画像可以完善产品运营，提升用户体验。通过事先调研用户需求，设计制造更适合用户的产品，同时，用户画像平台还可以对外服务，提升盈利，即根据产品特点，找到目标用户，在用户偏好的渠道上与其交互，促成购买，实现精准运营和营销。

（7）资讯智能解读系统

目前，人工智能在我国新闻领域的主要应用场景是利用结构化数据、计算公式和模板的文本生成。对具有模式化特征的新闻报道，如财经报表、体育赛事、

突发事件、数据分析等，具有瞬间反应、快速生成、错误率低等优势，但在热点抓取、深度分析、观点解读、趋势研判等资讯智能解读领域还没有显著成果。作为创新的互联网金融企业，公司打造了国内领先的资讯门户网站，拥有最全面且高质量的市场数据，拥有最及时最丰富的资讯素材库，拥有计算机自然语言处理的先进团队，在资讯智能解读领域有着显著优势。未来，资讯智能解读将做到第一时间获取市场热点，精准捕获资讯核心，全面剖析传导链路，快速形成深度解读，实现财经新闻领域的智能化发展。

5、软件企业及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经相关有权机关审核，公司在主体资格、主营业务、技术装备、研发人员配备、研发投入、软件业务收入等各方面符合《软件企业认定标准及管理办法》、《软件企业评估规范》等规定的软件企业认定标准，于2007年9月10日获得了《软件企业认定证书》，并通过了历年的审核和评估。

经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上海市财政局、上海市国家税务局、上海市地方税务局等有权机关审核，公司在主体资格、业务领域、研发人员配备、研发投入等方面符合《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的申请条件，于2010年12月9日获得了《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并分别于2013年9月11日和2016年11月24日通过了后续年度的重新认定。2018年11月2日，东财研究所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经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上海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上海市税务局等有权机关重新认定，有效期三年。

八、公司的行业地位及竞争优势

（一）发行人在行业中的地位及主要竞争对手

1、发行人在行业中的地位

东方财富是国内领先的互联网金融服务平台综合运营商，主要业务有证券业务、金融电子商务服务业务、金融数据服务业务及互联网广告服务业务等，涵盖互联网证券和互联网基金销售两个细分市场。公司是目前市场上少数几家具备多类业务资质和牌照、业务横跨多个细分领域，在真正意义上搭建互联网金融服务大平台的企业。

充足的客户资源是互联网金融企业的发展关键，对拓展市场份额和业务范围来说至关重要。公司运营的以“东方财富网”为核心的互联网金融服务平台已成为我国用户访问量最大、用户黏性最高的互联网金融服务平台，是我国用户访问量最大的互联网金融服务平台之一，公司海量的客户资源和极强的用户粘性在垂直财经领域始终保持绝对领先地位，为公司进一步拓展业务领域、完善服务链条奠定了坚实基础。同时，“东方财富网”树立了品牌知名度和投资者认可度，形成了较强的品牌优势，进一步推进了公司各项业务的开展。

2、发行人主要竞争对手

(1) 证券业务主要竞争对手

①方正证券

方正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是中国首批综合类证券公司，于 2011 年 8 月在上交所上市。主要业务为提供证券经纪、资产管理、投资银行、期货经纪、基金管理、研究咨询等综合金融服务并从事自营投资与交易。截至 2018 年末，方正证券共有 231 家证券营业部，方正证券全资子公司中国民族证券共有 51 家证券营业部，瑞信方正共有 1 家证券营业部。

②国元证券

国元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 2001 年 10 月，并于 2007 年 10 月 30 日在深交所上市。国元证券经营范围包括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承销与保荐，证券自营，证券资产管理，融资融券等业务；截至 2018 年末，国元证券共有 14 家区域分公司和 142 家证券营业部。

③浙商证券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2 年 5 月 9 日，于 2017 年 6 月在上交所挂牌上市。浙商证券从事的主要业务为证券经纪业务、投资银行业务、证券自营业务、信用业务、资产管理业务、期货业务、私募基金管理及投资业务、证券研究业务。截至 2018 年底，浙商证券在全国范围内共设立了 120 家分支机构，其中共有 100 家证券营业部。

④国金证券

国金证券前身为成都证券并于 2008 年 1 月在上交所上市，主要经营范围包括证券经纪业务、投资银行业务、资产管理业务、信用交易业务、新三板业务、证券投资业务、境外业务等，业务体系较为完善。截至 2018 年末，国金证券已在全国 24 个省、自治区、直辖市设立了 62 家证券营业部，并在北京、上海设立了 6 家分公司。

(2) 金融数据服务业务主要竞争对手

①大智慧

大智慧于 2011 年 1 月在上交所上市，主要业务聚焦在证券信息服务平台、大数据及数据工程服务和境外业务三大板块。以互联网为核心平台，同时通过移动互联网向投资者提供金融数据和数据分析等产品和服务。大智慧在互联网金融信息服务业拥有较为完整的产业链，客户包括券商、机构投资者和普通投资者等金融市场的各层次参与主体。

②同花顺

同花顺于 2009 年 12 月在深交所上市，主营业务为各类机构客户提供软件产品和系统维护服务、金融数据服务、智能推广服务，为个人投资者提供金融资讯和投资理财分析工具。同花顺聚焦互联网金融信息服务领域，不断开发基于人工智能、大数据、云计算等前沿技术的产品和应用，产品及服务覆盖产业链上下游的各层次参与主体。

③恒生电子

恒生电子于 2003 年 12 月在上交所上市，主要业务系为境内的金融机构提供软件产品和服务以及金融数据业务，为个人投资者提供财富管理 IT 工具等。恒生电子提供的业务主要包括传统的金融 IT 软件产品与服务，以及基于互联网、云计算等技术的创新 IT 服务。恒生电子的客户群体主要包括券商、期货公司、公募基金、信托公司、保险资管公司、银行、各类交易所、私募基金、三方理财销售公司等，并逐步拓展到和金融生态圈有关的互联网企业以及 C 端个人客户。

④万得资讯

万得资讯成立于 2002 年 11 月，是国内领先的金融数据、信息和软件服务企业。主营业务为提供金融证券数据服务主要产品是围绕信息检索、金融证券数据提取与分析、投资组合管理等应用领域的专业分析软件和应用工具，通过这些终端金融工具，用户可以实时获取财务数据和各种金融数据分析结果。万得资讯的客户群体包括证券公司、基金管理公司、保险公司、银行和投资公司等金融企业，以及金融监管机构。

(3) 金融电子商务服务业务主要竞争对手

①腾讯理财超市

腾讯理财超市是腾讯旗下的第三方基金销售平台，通过与多家基金公司合作，为用户提供集合基金、阳光私募、信托等多种理财工具和相关金融资讯的一体化在线金融理财服务平台。此外，腾讯理财超市通过与好买财富合作，接入了好买财富的信托和“储蓄罐”等产品，进一步丰富了理财超市产品类型。

②好买基金

好买基金网是好买财富旗下的互联网基金销售平台。好买财富成立于 2007 年，是一家专注为个人提供专业理财服务的第三方独立基金销售机构，2012 年获得中国证监会颁发的独立基金销售牌照，2015 年在新三板挂牌。好买财富通过手机理财 APP“储蓄罐”与“掌上基金”、好买基金网、以及全国各地的理财中心，为投资人提供包括理财定投、基金资讯及在线交易、一站式的资产配置与购买理财产品的解决方案。好买基金网代销的基金产品包括各类公募基金、阳光私募对冲基金、PE 基金、海外基金以及新方程 FOF 母基金等各类理财工具。

③蚂蚁财富

蚂蚁财富是蚂蚁金融旗下的一个智慧理财平台，与支付宝、余额宝、招财宝等同为蚂蚁金服旗下的业务板块。用户可以使用一个账号在蚂蚁财富平台上实现余额宝、招财宝、存金宝、基金等各类理财投资，同时还可以获得财经资讯、市场行情、社区交流、智能理财顾问等服务。

(4) 互联网广告服务业务主要竞争对手

①和讯网

和讯网创立于 1996 年，是一家财经资讯垂直网站。和讯网聚焦新兴中产阶层，提供股票、基金、银行、外汇、期货、保险、黄金等财经资讯和理财服务，搭建了兼具财经资讯信息、投资理财工具及金融数据产品的价值互动平台。

②金融界

金融界成立于 1999 年 8 月，是中国金融在线集团旗下成员之一，是以证券交易为核心的互联网综合理财平台。金融界为广大投资者与机构用户服务提供 7*24 小时、专业、立体、精准、及时的全球财经数据与资讯服务。并于 2013 年开始相继推出“盈利宝”、“爱投顾”等互联网金融服务平台。

(二) 发行人的竞争优势

1、海量用户资源为锻造互联网金融龙头企业奠定基础

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运营的以“东方财富网”为核心的互联网金融服务大平台已成为我国用户访问量最大、用户黏性最高的互联网金融服务平台之一。公司积极推进一站式互联网金融服务大平台战略，不断加强战略投入，持续拓展平台服务范围，提升整体服务能力和质量，进一步巩固和提升访问量指标和用户黏性方面的优势，用户访问量指标和用户黏性指标在垂直财经领域始终保持绝对领先地位。以“东方财富网”为核心的互联网金融服务大平台所集聚的庞大的用户访问量和领先的用户黏性，形成了本公司最为核心的竞争优势，为公司持续健康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

2、享誉业内的品牌知名度和投资者认可度

公司依托“东方财富网”树立的品牌知名度和投资者认可度，获得了“2017 年度证券信息服务最佳信息商”荣誉，并在中国互联网协会及工业和信息化部信息中心评选的 2017 年中国互联网百强企业中排名 36，形成了强大的品牌优势。公司持续加强品牌推广与宣传力度，品牌影响力和知名度得到了进一步提升，公司所形成的品牌优势进一步提升了公司的广告媒体价值，对公司各项业务的开展都将起到积极的促进作用。

2016 年至 2019 年上半年东方财富所获重大荣誉

获奖时间	获奖主体	所获奖项
2016 年 1 月	东方财富	荣获 2015 年度上交所信息服务“最佳信息商”
2016 年 4 月	东方财富	荣获中国投资信息有限公司颁发的“最佳信息商”
2016 年 3 月	东方财富	被上海市私营企业协会评为 2014-2015 年度上海市先进私营企业
2016 年 7 月	东方财富	在 2016 年中国互联网百强企业中，排名 19，中国互联网协会及工业和信息化部信息中心颁发证书
2016 年 7 月	东方财富	荣获上海市企业诚信创建活动组委会、上海市信息服务业行业协会授予的上海市“五星级诚信创建企业”称号
2016 年 8 月	东方财富	被上海市企业联合会、上海市企业家协会评为 2016 上海民营企业 100 强（第 48 名）
2016 年 8 月	东方财富网及 APP	在上海市第七届优秀网站评选活动中荣获“优秀网站”称号，并被评选为“上海市最佳网站”
2016 年 12 月	东方财富	香港交易所最全面服务信息商
2016 年 12 月	东方财富	2016 年度上海证券交易所信息服务最佳信息商
2017 年 11 月	东方财富	2017 年度证券信息服务“最佳信息商”
2017 年 11 月	东方财富	2017 年度证券信息服务“优秀合作伙伴”
2018 年 4 月	东方财富	获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业协会等颁发的“2017 年度最受投资者尊重的上市公司”
2018 年 7 月	东方财富	中国互联网协会及工业和信息化部信息中心颁发的“2018 年中国互联网百强企业”
2018 年 8 月	东方财富	获上海企业联合会及上海市企业家协会颁发的“2018 上海民营企业 100 强”
2018 年 12 月	东方财富	获公安部网络安全保卫局颁发的“2018 年网络安全管理优秀团队”
2019 年 3 月	东方财富网	在上海市第八届优秀网站评选中荣获“最佳网站”称号
2019 年 4 月	东方财富网	荣获上海市人民政府授予的“2017、2018 年度上海市文明单位”

3、不受时间、空间限制的营销渠道

互联网营销渠道不受地域、空间、时间的限制，可以提供全天候不间断的网上营销信息发布、网上产品展示、互动交流的平台，用户覆盖区域广，营销渠道价值与网站用户数量和用户访问量成正比。公司运营的以“东方财富网”为核心的互联网金融服务大平台，是我国用户访问量最大互联网金融服务平台，拥有良好的互联网营销渠道优势。

4、稳定扎实、经验丰富、视野开阔的管理团队

公司积极推行“以人为本”的人才战略，通过内部培养和外部引进，不断扩充和培养骨干队伍，形成了以创业团队为核心，以资深经理人为骨干的管理团队，

主要管理人员具有丰富的管理经验、互联网技术开发经验、金融证券研究工作经验和市场营销经验，对互联网金融行业的相关技术、发展历程及未来趋势具有深刻理解。同时，公司不断完善考核激励制度，先后推出两期股权激励计划，激励和稳定核心团队。

5、自主创新、行业领先的研发实力

通过多年大平台的运营管理和研发，公司培养了一支人员稳定、技术领先的研发团队，自主研发了一系列的网络核心技术，不断优化和完善现有互联金融服务大平台系统，同时，对互联网领域的新技术和行业前瞻性技术进行深入的研究和跟进，强大的技术研发力量和核心技术储备为公司后续发展奠定了坚实的技术基础。

九、发行人最近三年发生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不存在《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行为。

十、公司主要固定资产、无形资产情况

（一）东方财富主要固定资产情况

东方财富及其控股子公司的固定资产主要包括房屋及建筑物、专用设备、运输设备和通用设备。截至2019年6月30日，公司固定资产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专用设备	运输设备	通用设备	合计
账面原值	1,652,636,701.81	551,130,276.80	17,912,361.44	59,044,699.00	2,280,724,039.05
累计折旧	269,439,237.24	324,105,012.82	13,390,685.02	34,570,027.17	641,504,962.25
账面价值	1,383,197,464.57	227,025,263.98	4,521,676.42	24,474,671.83	1,639,219,076.80
成新率	83.70%	41.19%	25.24%	41.45%	-

1、房屋及建筑物

（1）已取得权属证书的自有房屋建筑

截至2019年11月15日，东方财富及其控股子公司名下已取得权属证书的

房屋建筑情况如下：

序号	权利人	产权证号	坐落	建筑面积 (m ²)
1	东方财富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沪房地松字(2011)第031242号	上海市松江区民强路1525号10幢	3185.14
2	东方财富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沪房地徐字(2016)第019128号	上海市宛平南路88号19层及58弄小区车位	1234.28
3	东方财富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沪房地徐字(2016)第019129号	上海市宛平南路88号20层及58弄小区车位	1234.28
4	东方财富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沪房地徐字(2016)第019130号	上海市宛平南路88号8层及58弄小区车位	1234.28
5	东方财富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沪房地徐字(2016)第019131号	上海市宛平南路88号10层及58弄小区车位	1234.28
6	东方财富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沪房地徐字(2016)第019132号	上海市宛平南路88号28层及58弄小区车位	1268.82
7	东方财富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沪房地徐字(2016)第019146号	上海市宛平南路88号26层及58弄小区车位	1253.28
8	东方财富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沪房地徐字(2016)第019147号	上海市宛平南路88号17层及58弄小区车位	1234.28
9	东方财富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沪房地徐字(2016)第019148号	上海市宛平南路88号6层及58弄小区车位	1234.24
10	东方财富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沪房地徐字(2016)第019149号	上海市宛平南路88号29层及58弄小区车位	1268.82
11	东方财富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沪房地徐字(2016)第019150号	上海市宛平南路88号7层及58弄小区车位	1241.96
12	东方财富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沪房地徐字(2016)第019151号	上海市宛平南路88号15层及58弄小区车位	1234.28
13	东方财富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沪房地徐字(2016)第019152号	上海市宛平南路88号27层及58弄小区车位	1253.28
14	东方财富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沪房地徐字(2016)第019153号	上海市宛平南路88号18层及58弄小区车位	1234.28
15	东方财富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沪房地徐字(2016)第019154号	上海市宛平南路88号5层及58弄小区车位	1597.32
16	东方财富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沪房地徐字(2016)第019156号	上海市宛平南路88号21层及58弄小区车位	1250.37
17	东方财富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沪房地徐字(2016)第019157号	上海市宛平南路88号11层及58弄小区车位	1234.28
18	东方财富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沪房地徐字(2016)第019159号	上海市宛平南路88号23层及58弄小区车位	1250.37
19	东方财富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沪房地徐字(2016)第019161号	上海市宛平南路88号9层及58弄小区车位	1234.28
20	东方财富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沪房地徐字(2016)第019174号	上海市宛平南路88号301及58弄小区车位	1455.80
21	东方财富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沪房地徐字(2016)第019175号	上海市宛平南路88号25层及58弄小区车位	1250.37
22	东方财富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沪房地徐字(2016)第019176号	上海市宛平南路88号30层及58弄小区车位	1533.24
23	东方财富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沪房地徐字(2016)第019177号	上海市宛平南路88号16层及58弄小区车位	1234.28

序号	权利人	产权证号	坐落	建筑面积 (m ²)
24	东方财富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沪房地徐字(2016)第019178号	上海市宛平南路88号22层及58弄小区车位	1250.37
25	东方财富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沪房地徐字(2016)第019179号	上海市宛平南路88号12层及58弄小区车位	1234.28
26	东方财富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沪房地徐字(2016)第019197号	上海市宛平南路86号1、2层及58弄小区车位	2037.86
27	东方财富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沪(2017)徐字不动产权第003049号	上海市宛平南路58弄3号10层1102室	380.65
28	东方财富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京(2018)朝不动产权第0048697号	朝阳区东三环中路甲10号22层2603	398.24
29	东方财富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京(2018)朝不动产权第0048701号	朝阳区东三环中路甲10号22层2605	453.53
30	东方财富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京(2018)朝不动产权第0048706号	朝阳区东三环中路甲10号22层2601	342.23
31	东方财富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京(2018)朝不动产权第0048708号	朝阳区东三环中路甲10号22层2602	160.83
32	西藏证券经纪有限责任公司	沪房地闸字(2010)第010897号	上海市永和路118弄24号全幢	1558.98
33	西藏同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沪房地闸字(2010)第018371号	上海市永和路118弄42号1404室	328.70
34	西藏同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沪房地闸字(2010)第018435号	上海市永和路118弄42号1402室	328.42
35	西藏同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沪房地闸字(2010)第018437号	上海市永和路118弄42号1401室	328.42
36	西藏同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沪房地闸字(2010)第018510号 ⁶	上海市永和路118弄42号1403室	328.70
37	西藏同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沪房地闸字(2013)第018807号 ⁷	上海市永和路118弄42号1501室	328.42
38	西藏同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沪房地闸字(2013)第018855号 ⁸	上海市永和路118弄42号1502室	328.42
39	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沪(2019)浦字不动产权第044769号	东方路800号37层	1,126.01
40	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沪(2019)浦字不动产权第044767号	东方路800号38层	951.22
41	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京(2019)海不动产第0016859号	海淀区西直门北大街32号院2号楼13层1506	698.18
42	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京(2019)海不动产第0018315号	海淀区西直门北大街32号院3号楼-2层3-049	39.23
43	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京(2019)海不动产第0018251号	海淀区西直门北大街32号院3号楼-2层3-050	39.23
44	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京(2019)海不动产第0018300号	海淀区西直门北大街32号院3号楼-2层3-051	39.23

序号	权利人	产权证号	坐落	建筑面积 (m ²)
45	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京(2019)海不动产第0018303号	海淀区西直门北大街32号院3号楼-2层3-058	43.28
46	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京(2019)海不动产第0018306号	海淀区西直门北大街32号院3号楼-2层3-059	43.28
47	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京(2019)海不动产第0018278号	海淀区西直门北大街32号院3号楼-2层3-060	43.28
48	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藏(2018)拉萨市不动产权第0010532号	柳梧新区东环路以西、1-4路以北、1-3路以南、柳梧大厦以东10栋1单元1层1号	394.11
49	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藏(2018)拉萨市不动产权第0010531号	柳梧新区东环路以西、1-4路以北、1-3路以南、柳梧大厦以东10栋1单元2层1号	638.94
50	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藏(2018)拉萨市不动产权第0010533号	柳梧新区东环路以西、1-4路以北、1-3路以南、柳梧大厦以东10栋1单元3层1号	638.94
51	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藏(2018)拉萨市不动产权第0010530号	柳梧新区东环路以西、1-4路以北、1-3路以南、柳梧大厦以东10栋1单元4层1号	638.94
52	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藏(2018)拉萨市不动产权第0010383号	柳梧新区东环路以西、1-4路以北、1-3路以南、柳梧大厦以东10栋1单元5层1号	461.27

注：上述第28-31、41-47项房产无对应土地使用权证。根据2009年9月17日颁发的《北京市国土资源局关于原外销商品房土地登记有关问题的通知》，目前北京市只对386个“外销”商品房项目的购房人办理国有土地使用权证，如购房人申请办理上述“外销”商品房之外房屋的土地使用权证，目前土地主管部门暂时不予受理；已经取得《房屋所有权证》的商品购房人，在暂时没有取得《国有土地使用证》的情形下，不影响购房人对房屋的合法处分和管理，凭《房屋所有权证》依法可以办理房屋买卖、出租、抵押手续。上述房产不在受理办证的“外销”商品房范围内，故未办理土地使用权证，但不影响发行人、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合法处分和管理上述房产。

(2) 报告期末未取得权属证书的自有房屋建筑

截至2019年11月15日，东方财富及其控股子公司不存在未取得权属证书的自有房屋建筑。

(3) 租赁房屋

截至 2019 年 11 月 15 日，东方财富及其控股子公司承租的主要房屋（租赁面积在 300 平方米以上）的租赁合同情况如下：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租赁地址	面积 (m ²)	租赁期限
1	东方财富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巨航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市徐汇区龙田路 190 号园区物业内 2 幢整栋	4,634.96	2019.01.01--2021.12.31
2	东方财富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信息服务业基地（扬州）投资服务中心	扬州广陵新城信息产业基地一期 8 号楼 2 层、3 层	4,093.92	2015.08.01--2020.07.31
3	东方财富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东湖宾馆	上海市徐汇区东湖路 7 号东湖宾馆 7 号楼一层	600.00	2017.10.01--2020.03.31
4	东方财富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聚鑫置业有限公司	上海市徐汇区平福路 188 号漕河泾聚鑫园区内 1 幢第四层	3,000.00	2019.08.01--2021.03.31
5	北京京东财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东方梅地亚置业有限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光华路 4 号院 3 号楼 901-902、912 室	561.80	2018.03.01--2020.02.29
6	南京东方财富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南京宁南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南京市雨花台区软件谷安德门大街 57 号楚翘城 7 幢 12 层 1201-1210 室	2,120.15	2016.11.04--2021.11.03
7	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上海聚鑫置业有限公司	上海市徐汇区平福路 188 号漕河泾聚鑫园区内 1 幢第六层	3,000.00	2015.06.15--2021.06.14
8	扬州东方财富金融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零点信息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扬州广陵新城信息产业基地一期 8 号楼 1 层	2,006.4	2016.10.01--2020.07.31
9	深圳东财金融数据服务有限公司	深圳市前海一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 3088 号中洲大厦 1905 室	607.58	2017.03.21-2020.04.30
10	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东湖宾馆	上海市东湖路 7 号上海东湖宾馆 7 号楼的二、三层和别墅 A 幢	1,343.00	2017.10.01-2020.03.31
11	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升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宁波市江东区福明街道安波路 30 号、建宁街 8 号 33-2(部分)、33-3 (整间)	502.33	2016.10.01-2021.09.30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租赁地址	面积 (m ²)	租赁期限
12	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湖北分公司	黄莉	武汉市武昌区联发九都国际第7栋20层2号、3号、4号	365.50	2017.07.15-2022.07.15
13	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山东甲申投资有限公司	济南市历下区文化西路13号海辰大厦B座101、201室	524.08	2017.05.01-2020.04.30
14	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北分公司	沈阳英特纳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沈阳市沈河区北站路61号财富中心A座23层	572.22	2017.12.01-2022.11.30
15	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山东分公司	山东天齐置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山东省济南市历下区龙奥北路8号4号楼6层603室	550.00	2017.09.01-2020.08.31
16	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淄博新村西路证券营业部	淄博张店鑫马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山东省淄博市张店区新村西路179号张店区大学生创业园E座5层1、2号房	1,211.65	2018.08.01-2019.12.31
17	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临沂双桥街证券营业部	山东联建置地有限责任公司	山东省临沂市兰山区上海东路南侧府东大厦	559.67	2017.09.01-2027.08.31
18	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营东三路证券营业部	东营市广厦建设监理有限责任公司	东营市东三路西安台泰北区都市中心C座第二层205	507.82	2017.02.20-2020.02.19
19	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西北分公司	西安迈科商业中心有限公司	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锦业路12号迈科商业中心29层2单元	398.52	2018.05.01-2021.04.30
20	西藏东方财富股份有限公司盐城迎宾南路证券营业部	姜大树、侍汉霞	盐城市亭湖区钱江方洲小区北区13B幢102室	300.00	2017.03.30-2022.03.30
21	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深圳市前海一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3088号中洲大厦1904	316.00	2017.09.01-2020.04.30
22	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益田路证券营业部	江胜房地产开发(深圳)有限公司	深圳市福田区益田中路6003号荣超商务中心A座16楼03、05单元	403.69	2019.06.01-2024.05.31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租赁地址	面积 (m ²)	租赁期限
23	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福建分公司	东煌(福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福州市五四路109号东煌大厦第8层西南面写字楼	449.49	2017.02.01-2022.01.31
24	西藏同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陶然亭证券营业部	北京共友投资有限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白纸坊东街2号经济日报社A座综合楼2层202号	744.00	2016.05.01-2020.12.31
25	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合肥潜山路证券营业部	安徽新华房地产有限公司	安徽省合肥市蜀山区潜山路320号新华国际广场A座1102、1103、1104室	426.93	2019.09.20-2019.12.19
26	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浦东南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城投(集团)有限公司	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南路500号八楼D单元	300.87	2017.02.13-2022.02.28
27	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达州鸿雁街证券营业部	肖光珍	四川省达州市达川区南外农业银行综合楼二楼	400.00	2017.07.01-2022.05.31
28	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拉萨北京中路证券营业部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藏自治区分行	拉萨市北京中路32号建行北京中路支行营业部二楼	593.52	2019.01.01-2019.12.31
29	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成都东大街证券营业部	陈岚、叶志平、叶丽娟	成都市锦江区东大街下东大街段216号1栋32层4、5号	448.92	2017.03.01-2020.02.29
30	西藏同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衢州振兴东路证券营业部	衢州市规划局衢江分局	浙江省衢州市衢江区振兴东路26号	770.00	2015.11.01-2020.10.31
31	上海东方财富期货有限公司	上海久联集团有限公司	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1500号东方大厦1202A-D室	1,310.5	2019.01.01-2019.12.31
32	同信久恒期货有限责任公司	通联支付网络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浦东新区锦绣东路4819号办公楼205、206、214室	453.00	2018.02.01-2021.01.31
33	上海东方财富期货有限公司	上海上期服务有限公司	上海市浦东新区松林路300号上海期货大厦21层01室	500.55	2018.09.01-2019.12.31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租赁地址	面积 (m ²)	租赁期限
34	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城星路证券营业部	杭州东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杭州市江干区城星路59号810室	626.3	2019.09.01-2024.08.31

截至2019年11月15日，上表中第14项、第16项、第17项、第19项、第22项5处面积合计约为3,145.75平方米的房屋（占主要租赁房屋总面积比例为8.93%）已提供该等房屋的《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等建设手续文件，该等租赁关系有效；第12项、第24项、第30项3处面积合计约为1,879.50平方米的房屋（占主要租赁房屋总面积比例为5.34%）尚未提供相关权属证书。鉴于前述承租房产的主要用途为营业部办公场所，且公司并非生产型企业，对土地房产的依赖度及更换办公场所的成本相对较低，故前述承租房产未能提供产证的情形不会对发行人的生产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二）东方财富主要无形资产

截至2019年6月30日，公司无形资产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目	交易席位费	计算机软件	期货经营权	期货会员资格投资	公司网站域名	其他
账面原值	8,355,652.50	145,580,790.44	32,490,415.53	1,400,000.00	7,619,417.48	119,500.00
累计摊销	8,355,652.50	97,002,021.61	24,164,879.32	-	2,685,825.22	-
账面价值	-	48,578,768.83	8,325,536.21	1,400,000.00	4,933,592.26	119,500.00

1、土地使用权

截至2019年11月15日，东方财富及其控股子公司取得下表所列的土地使用权，并已取得相应的权属证书。

序号	土地使用权人	土地使用权证号	宗地号	面积 (m ²)	终止日期
1	东方财富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沪房地徐字(2016)第019197号	徐汇区徐家汇街道126街坊1/1丘	34,894	商业：2043.12.29
2		沪房地徐字(2016)第019174号	徐汇区徐家汇街道126街坊1/1丘		办公：2053.12.29
3		沪房地徐字(2016)第	徐汇区徐家汇街道		住宅：

序号	土地使用权人	土地使用权证号	宗地号	面积 (m²)	终止日期
		019154 号	126 街坊 1/1 丘		2073.12.29
4		沪房地徐字(2016)第 019148 号	徐汇区徐家汇街道 126 街坊 1/1 丘		
5		沪房地徐字(2016)第 019150 号	徐汇区徐家汇街道 126 街坊 1/1 丘		
6		沪房地徐字(2016)第 019130 号	徐汇区徐家汇街道 126 街坊 1/1 丘		
7		沪房地徐字(2016)第 019161 号	徐汇区徐家汇街道 126 街坊 1/1 丘		
8		沪房地徐字(2016)第 019131 号	徐汇区徐家汇街道 126 街坊 1/1 丘		
9		沪房地徐字(2016)第 019157 号	徐汇区徐家汇街道 126 街坊 1/1 丘		
10		沪房地徐字(2016)第 019179 号	徐汇区徐家汇街道 126 街坊 1/1 丘		
11		沪房地徐字(2016)第 019151 号	徐汇区徐家汇街道 126 街坊 1/1 丘		
12		沪房地徐字(2016)第 019177 号	徐汇区徐家汇街道 126 街坊 1/1 丘		
13		沪房地徐字(2016)第 019147 号	徐汇区徐家汇街道 126 街坊 1/1 丘		
14		沪房地徐字(2016)第 019153 号	徐汇区徐家汇街道 126 街坊 1/1 丘		
15		沪房地徐字(2016)第 019128 号	徐汇区徐家汇街道 126 街坊 1/1 丘		
16		沪房地徐字(2016)第 019129 号	徐汇区徐家汇街道 126 街坊 1/1 丘		
17		沪房地徐字(2016)第 019156 号	徐汇区徐家汇街道 126 街坊 1/1 丘		
18		沪房地徐字(2016)第 019178 号	徐汇区徐家汇街道 126 街坊 1/1 丘		
19		沪房地徐字(2016)第 019159 号	徐汇区徐家汇街道 126 街坊 1/1 丘		
20		沪房地徐字(2016)第 019175 号	徐汇区徐家汇街道 126 街坊 1/1 丘		
21		沪房地徐字(2016)第 019146 号	徐汇区徐家汇街道 126 街坊 1/1 丘		
22		沪房地徐字(2016)第 019152 号	徐汇区徐家汇街道 126 街坊 1/1 丘		
23		沪房地徐字(2016)第 019132 号	徐汇区徐家汇街道 126 街坊 1/1 丘		
24		沪房地徐字(2016)第 019149 号	徐汇区徐家汇街道 126 街坊 1/1 丘		
25		沪房地徐字(2016)第 019176 号	徐汇区徐家汇街道 126 街坊 1/1 丘		
26		沪房地松字(2011)第 031242 号	松江区中山街道 33 街坊 64/2 丘	47,485	2053.06.02

序号	土地使用权人	土地使用权证号	宗地号	面积 (m ²)	终止日期
27		沪(2017)徐字不动产权第003049号	徐汇区徐家汇街道126街坊1/1丘	34,894	商业: 2043.12.29 办公: 2053.12.29 住宅: 2073.12.29
28	上海东方财富置业有限公司	沪房地嘉字(2011)第025395号	嘉定工业区0158街坊3/1丘	36,515.2	商业: 2051.02.28 办公: 2061.02.28
29	西藏证券经纪有限责任公司	沪房地闸字(2010)第010897号	闸北区大宁路街道324街坊33丘	49,794	2054.06.21
30	同信证券	沪房地闸字(2010)第018371号	闸北区大宁路街道324街坊33丘	49,794	
31		沪房地闸字(2010)第018435号	闸北区大宁路街道324街坊33丘		
32		沪房地闸字(2010)第018437号	闸北区大宁路街道324街坊33丘		
33		沪房地闸字(2010)第018510号	闸北区大宁路街道324街坊33丘		
34		沪房地闸字(2013)第018807号	闸北区大宁路街道324街坊33丘		
35		沪房地闸字(2013)第018855号	闸北区大宁路街道324街坊33丘		
36		东方财富证券	藏(2018)拉萨市不动产权第0010532号		柳梧新区东环路以西、1-4路以北、1-3路以南、柳梧大厦以东
37	藏(2018)拉萨市不动产权第0010531号		柳梧新区东环路以西、1-4路以北、1-3路以南、柳梧大厦以东		
38	藏(2018)拉萨市不动产权第0010530号		柳梧新区东环路以西、1-4路以北、1-3路以南、柳梧大厦以东		
39	藏(2018)拉萨市不动产权第0010533号		柳梧新区东环路以西、1-4路以北、1-3路以南、柳梧大厦以东		
40	藏(2018)拉萨市不动产权第0010383号		柳梧新区东环路以西、1-4路以北、1-3路以南、柳梧大厦以东		
41	沪(2019)浦字不动产权第044767号		浦东新区潍坊新村街道289街坊8丘	12,800	2042.12.14
42	沪(2019)浦字不动产权第044769号		浦东新区潍坊新村街道289街坊8丘		

2、注册商标

截至 2019 年 11 月 15 日，东方财富及其控股子公司在中国境内拥有的主要注册商标如下：

序号	商标名称	权利人	类别	注册号	注册有效期限
1	 www.1234567.com.cn	东方财富信息 股份有限公司	36	6545895	2010.10.14-2020.10.13
2		东方财富信息 股份有限公司	41	10318773	2013.04.07-2023.04.06
3	东方财富	东方财富信息 股份有限公司	38	8171958	2013.12.27-2023.12.27
4		东方财富信息 股份有限公司	35	9587906	2014.03.28-2024.03.27
5		东方财富信息 股份有限公司	36	6672496	2014.04.28-2024.04.27
6	东方财富	东方财富信息 股份有限公司	36	8171945	2014.04.28-2024.04.27
7	Choice 資訊	东方财富信息 股份有限公司	36	12648083	2015.07.21-2025.07.20
8	定期宝	东方财富信息 股份有限公司	36	12793513	2015.07.21-2025.07.20
9	股吧	东方财富信息 股份有限公司	35	13260539	2015.08.14-2025.08.13
10	天天基金	东方财富信息 股份有限公司	35	13260483	2015.08.14-2025.08.13
11		东方财富信息 股份有限公司	35	13260510	2015.08.14-2025.08.13
12	活期宝	东方财富信息 股份有限公司	36	12785978	2015.08.14-2025.08.13
13	活期通	东方财富信息 股份有限公司	36	12941413	2015.08.28-2025.08.27
14	定期通	东方财富信息 股份有限公司	36	12941161	2015.08.28-2025.08.27
15	天天基金	东方财富信息 股份有限公司	36	13260579	2015.08.28-2025.08.27
16	股吧	东方财富信息 股份有限公司	36	13260626	2015.08.28-2025.08.27
17		东方财富信息 股份有限公司	36	13260609	2015.08.28-2025.08.27
18	Choice 数据	东方财富信息 股份有限公司	36	16019208	2016.08.14-2026.08.13

序号	商标名称	权利人	类别	注册号	注册有效期限
19	Choice 金融终端	东方财富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36	16019303	2016.08.14-2026.08.13
20	东方财富小贷	东方财富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36	22777548	2018.04.21-2028.04.20
21	东方财富证券	东方财富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9	30440500	2019.02.14-2029.02.13
22	东方财富证券	东方财富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35	30442757	2019.02.14-2029.02.13
23	东方财富证券	东方财富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38	30423955	2019.02.14-2029.02.13
24	东方财富证券	东方财富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41	30449110	2019.02.14-2029.02.13
25	 投资大师	上海东方财富证券研究所有限有限公司	36	14080131	2015.12.14-2025.12.13

3、专利权

截至 2019 年 11 月 15 日，东方财富及其控股子公司未拥有专利权。

4、软件著作权

截至 2019 年 11 月 15 日，东方财富及其控股子公司在中国境内拥有的主要软件著作权情况如下：

序号	软件名称	著作权人	权利范围	取得方式	首次发表日期	登记号
1	东方财富博客软件 V1.0	东方财富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全部	原始取得	2008.11.08	2009SR039290
2	东方财富模拟炒股软件	东方财富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全部	原始取得	2009.04.30	2009SR039159
3	东方财富金融终端软件 V1.0	东方财富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全部	原始取得	2009.08.15	2009SR041747
4	东方财富手机金融终端软件 V1.0	东方财富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全部	原始取得	2009.12.10	2010SR034074
5	东方财富选股器软件 V1.0	东方财富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全部	原始取得	2010.12.10	2012SR011883
6	东方财富通 PC 版软件[简称：东方财富通]V7.0	东方财富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全部	原始取得	2012.03.01	2013SR002496

序号	软件名称	著作权人	权利范围	取得方式	首次发表日期	登记号
7	东方财富 Level-2 行情深度分析软件 V1.0	东方财富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全部	原始取得	2013.01.02	2013SR028429
8	东方财富基金风险监控软件 V1.0	东方财富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全部	原始取得	2013.04.01	2014SR008120
9	东方财富 L2 极速版软件 V8.5	东方财富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全部	原始取得	2013.06.28	2014SR079170
10	东方财富财经头条 iPhone 版软件 V7.0	东方财富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全部	原始取得	2017.08.17	2017SR652637
11	东方财富财经头条 Android 版软件 V7.0	东方财富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全部	原始取得	2017.08.17	2017SR652640
12	东方财富股吧 iPhone 版软件 V7.0	东方财富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全部	原始取得	2017.08.14	2017SR665445
13	东方财富股吧 Android 版软件 V7.0	东方财富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全部	原始取得	2017.08.11	2017SR663407
14	东方财富 PC 经典版软件 V8.9	东方财富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全部	原始取得	2017.09.15	2017SR652320
15	东方财富 Choice 金融终端软件 V1.0	东方财富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全部	原始取得	2013.07.23	2018SR898432
16	东方财富经典版软件 V8.8	上海东方财富证券研究所有限公司	全部	原始取得	2012.07.03	2015SR187797
17	东方财富投资大师软件 V1.4	上海东方财富证券研究所有限公司	全部	原始取得	2013.03.08	2014SR037799
18	东方财富 L2 极速版软件 V8.8	上海东方财富证券研究所有限公司	全部	原始取得	2013.06.24	2016SR046645
19	东方财富通决策版软件 V8.0	上海东方财富证券研究所有限公司	全部	原始取得	2014.02.12	2014SR037805
20	天天基金在线支付软件 V1.0	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全部	原始取得	2012.06.01	2013SR054672
21	天天基金日终交易清算软件 V1.0	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全部	原始取得	2013.12.01	2015SR024818
22	东方财富东方贷 iPhone 版软件 V1.0	上海徐汇东方财富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全部	原始取得	2018.03.19	2018SR431998

序号	软件名称	著作权人	权利范围	取得方式	首次发表日期	登记号
23	东方财富东方贷 Android 版软件 V1.0	上海徐汇东方财富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全部	原始取得	2018.03.19	2018SR384798
24	东方财富征信开放服务平台软件 V1.0	东方财富征信有限公司	全部	原始取得	2017.05.22	2018SR558352
25	东方财富征信接口管理平台软件 V1.0	东方财富征信有限公司	全部	原始取得	2017.10.10	2018SR558359
26	东方财富 PC 版软件 V8.9.2	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全部	原始取得	2017.06.02	2017SR429810
27	东方财富移动终端 iPhone 版 V7.6	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全部	原始取得	2018.08.30	2018SR913312
28	东方财富移动终端 Android 版 V7.6	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全部	原始取得	2018.08.30	2018SR913568

5、域名

截至 2019 年 11 月 15 日，东方财富及其控股子公司所拥有的主要域名情况如下：

序号	域名	域名持有者	域名注册日期	域名到期日期
1	18.com.cn	东方财富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2003.11.05	2028.11.05
2	dfcfw.com	东方财富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2004.09.30	2028.09.30
3	eastmoney.cn	东方财富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2003.12.16	2028.12.16
4	eastmoney.com	东方财富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2002.08.13	2028.08.13
5	eastmoney.com.cn	东方财富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2003.12.18	2028.12.18
6	guba.com.cn	东方财富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2005.10.03	2028.10.03
7	zhaiba.com	东方财富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2005.04.05	2028.04.06
8	huoqibao.com	东方财富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2013.06.18	2028.06.18
9	dingqibao.com	东方财富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2013.06.20	2028.06.20
10	langke.tv	东方财富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2016.07.27	2028.07.27
11	95021.com	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2004.04.03	2028.04.03
12	1234567.com.cn	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2002.09.11	2028.09.11
13	18.cn	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03.03.17	2028.03.17
14	xzsec.com	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04.12.08	2028.12.08

序号	域名	域名持有者	域名注册日期	域名到期日期
15	uufund.com	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07.01.04	2028.01.04
16	txjqh.com	上海东方财富期货有限公司	2012.11.19	2022.11.19
17	emf.com	东方财富国际证券有限公司	1998.03.14	2028.03.13
18	emsec.hk	东方财富国际证券有限公司	2015.05.15	2025.05.16

十一、公司拥有的主要业务资质情况

截至 2019 年 11 月 15 日，东方财富及其控股子公司拥有的主要业务资质情况如下：

（一）经营证券期货业务资质

序号	名称	持证人	颁发时间	证号	颁发机关	许可范围
1	经营证券 期货业务 许可证	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2017.09.01	--	中国证监会	基金销售。
2		上海东方财富证券研究所有限公司	2019.05.14	--	中国证监会	证券投资咨询。
3		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9.01.07	--	中国证监会	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承销与保荐；证券自营；证券资产管理；融资融券；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代销金融产品。
4		上海东方财富期货有限公司	2018.11.22	--	中国证监会	商品期货经纪、金融期货经纪。
5		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2019.04.22	--	中国证监会	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投资咨询；代销金融产品；融资融券业务。
6		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陶然亭路证券营业部	2017.08.28	--	中国证监会	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代销金融产品；融资融券。

序号	名称	持证人	颁发时间	证号	颁发机关	许可范围
7		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建国路证券营业部	2016.06.06		-- 中国证监会	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投资咨询；代销金融产品；融资融券。
8		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海淀大街证券营业部	2017.06.12		-- 中国证监会	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投资咨询；代销金融产品；融资融券。
9		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航丰路证券营业部	2018.09.20		-- 中国证监会	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投资咨询；代销金融产品；融资融券。
10		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朝内大街营业部	2017.10.17		-- 中国证监会	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投资咨询；代销金融产品；融资融券。
11		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望京北路证券营业部	2019.04.12		-- 中国证监会	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投资咨询；代销金融产品；融资融券。
12		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三元桥证券营业部	2018.07.19		-- 中国证监会	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投资咨询；代销金融产品；融资融券。
13		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金融大街证券营业部	2018.04.24		-- 中国证监会	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投资咨询；代销金融产品；融资融券业务。
14		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廊坊光明西道证券营业部	2016.05.24		-- 中国证监会	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基金代销；证券投资咨询；代销金融产品；融资融券。

序号	名称	持证人	颁发时间	证号	颁发机关	许可范围
15		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槐安东路证券营业部	2017.08.04		-- 中国证监会	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投资咨询；代销金融产品；融资融券。
16		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唐山新华道证券营业部	2018.01.23		-- 中国证监会	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基金代销；证券投资咨询；代销金融产品；融资融券。
17		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南京路证券营业部	2016.05.27		-- 中国证监会	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投资咨询；代销金融产品；融资融券。
18		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太原晋阳街证券营业部	2018.01.24		-- 中国证监会	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投资咨询；代销金融产品；融资融券。
19		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石羊桥路证券营业部	2018.12.07		-- 中国证监会	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投资咨询；代销金融产品；融资融券。
20		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长春人民大街证券营业部	2019.07.15		-- 中国证监会	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代销金融产品；融资融券。
21		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沈阳青年大街证券营业部	2018.01.09		-- 中国证监会	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投资咨询；代销金融产品；融资融券。
22		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大连人民路证券营业部	2017.02.21		-- 中国证监会	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基金代销；证券投资咨询；代销金融产品；融资融券。
23		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鞍山南胜利路证券营业部	2017.05.17		-- 中国证监会	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基金代销；证券投资咨询；代销金融产品；融资融券。

序号	名称	持证人	颁发时间	证号	颁发机关	许可范围
24		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红军街证券营业部	2018.05.11		-- 中国证监会	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投资咨询；代销金融产品；融资融券。
25		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北分公司	2019.04.08		-- 中国证监会	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投资咨询；代销金融产品；融资融券业务。
26		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大庆热源街证券营业部	2018.07.13		-- 中国证监会	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投资咨询；代销金融产品；融资融券。（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7		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吉林江湾路证券营业部	2018.07.13		-- 中国证监会	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投资咨询；代销金融产品；融资融券。（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8		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福建分公司	2017.08.04		-- 中国证监会	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投资咨询；代销金融产品；融资融券。
29		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泉州田安路证券营业部	2017.10.17		-- 中国证监会	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投资咨询；代销金融产品；融资融券。
30		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厦门莲岳路证券营业部	2016.06.06		-- 中国证监会	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基金代销；证券投资咨询；代销金融产品；融资融券。
31		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莆田荔城中大道证券营业部	2017.08.29		-- 中国证监会	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基金代销；证券投资咨询；代销金融产品；融资融券。

序号	名称	持证人	颁发时间	证号	颁发机关	许可范围
32		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后滨路证券营业部	2018.11.12		-- 中国证监会	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融资融券；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代销金融产品。
33		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工业路证券营业部	2018.01.15		-- 中国证监会	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投资咨询；代销金融产品；融资融券。
34		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漳州新浦东路证券营业部	2018.04.24		-- 中国证监会	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投资咨询；代销金融产品；融资融券业务。
35		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晋江长兴路证券营业部	2018.07.13		-- 中国证监会	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投资咨询；代销金融产品；融资融券。（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6		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南安江北大道证券营业部	2018.07.13		-- 中国证监会	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投资咨询；代销金融产品；融资融券。（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7		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南昌红谷中大道证券营业部	2018.04.25		-- 中国证监会	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投资咨询；代销金融产品；融资融券。
38		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泉州惠安县南阳路证券营业部	2018.12.10		-- 中国证监会	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投资咨询；代销金融产品；融资融券。

序号	名称	持证人	颁发时间	证号	颁发机关	许可范围
39		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河南分公司	2019.05.31		-- 中国证监会	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代销金融产品；融资融券业务
40		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郑州未来路证券营业部	2017.08.29		-- 中国证监会	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投资咨询；代销金融产品；融资融券。
41		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洛阳长兴街证券营业部	2017.10.17		-- 中国证监会	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基金代销；证券投资咨询；代销金融产品；融资融券。
42		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开封黄河大街证券营业部	2017.10.17		-- 中国证监会	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基金代销；证券投资咨询；代销金融产品；融资融券。
43		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许昌许昌都路证券营业部	2017.10.17		-- 中国证监会	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基金代销；证券投资咨询；代销金融产品；融资融券。
44		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信阳东方红大道证券营业部	2018.01.15		-- 中国证监会	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基金代销；证券投资咨询；代销金融产品；融资融券。
45		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湖北分公司	2017.10.18		-- 中国证监会	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投资咨询；代销金融产品；融资融券。
46		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建设大道证券营业部	2019.06.14		-- 中国证监会	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投资咨询；代销金融产品；融资融券。

序号	名称	持证人	颁发时间	证号	颁发机关	许可范围
47		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武汉雄楚大道证券营业部	2018.07.13		-- 中国证监会	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投资咨询；代销金融产品；融资融券。（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48		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仙桃仙桃大道证券营业部	2019.06.14		-- 中国证监会	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投资咨询；代销金融产品；融资融券业务。
49		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长沙福元西路证券营业部	2018.04.13		-- 中国证监会	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证券投资基金代销；融资融券；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代销金融产品。
50		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株洲珠江北路证券营业部	2018.07.13		-- 中国证监会	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投资咨询；代销金融产品；融资融券。（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51		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江苏分公司	2019.01.23		-- 中国证监会	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投资咨询；代销金融产品；融资融券。
52		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北圩路证券营业部	2019.04.01		-- 中国证监会	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投资咨询；代销金融产品；融资融券。
53		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江阴虹桥北路证券营业部	2017.11.16		-- 中国证监会	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基金代销；证券投资咨询；代销金融产品；融资融券。

序号	名称	持证人	颁发时间	证号	颁发机关	许可范围
54		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南通桃园路证券营业部	2017.09.04		-- 中国证监会	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投资基金代销；融资融券；代销金融产品。
55		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徐州建国西路证券营业部	2017.10.17		-- 中国证监会	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基金代销；证券投资咨询；代销金融产品；融资融券。
56		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扬州信息大道营业部	2019.04.22		-- 中国证监会	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基金代销；证券投资咨询；代销金融产品；融资融券。
57		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扬州京华城路证券营业部	2018.09.19		-- 中国证监会	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基金代销；证券投资咨询；代销金融产品；融资融券。
58		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昆山前进西路证券营业部	2018.10.15		-- 中国证监会	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基金代销；证券投资咨询；代销金融产品；融资融券。
59		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兴隆大街证券营业部	2018.07.16		-- 中国证监会	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投资咨询；代销金融产品；融资融券。
60		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勤业路证券营业部	2019.02.15		-- 中国证监会	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基金代销；证券投资咨询；代销金融产品；融资融券。
61		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无锡人民中路证券营业部	2016.06.06		-- 中国证监会	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投资咨询；代销金融产品；融资融券。
62		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苏州时代广场证券营业部	2016.05.09		-- 中国证监会	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投资基金代销；融资融券；代销金融产品。

序号	名称	持证人	颁发时间	证号	颁发机关	许可范围
63		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盐城迎宾南路证券营业部	2017.09.22		-- 中国证监会	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证券投资基金代销；融资融券；代销金融产品。
64		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山东分公司	2018.02.24		-- 中国证监会	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融资融券；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代销金融产品
65		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营东三路证券营业部	2016.05.10		-- 中国证监会	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融资融券；证券投资基金销售；代销金融产品
66		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济南文化西路证券营业部	2017.09.05		-- 中国证监会	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代销金融产品；融资融券。
67		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济宁吴泰闸路证券营业部	2018.01.15		-- 中国证监会	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基金代销；证券投资咨询；代销金融产品；融资融券
68		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临沂上海路营业部	2017.09.22		-- 中国证监会	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投资咨询；代销金融产品；融资融券
69		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同兴路证券营业部	2017.08.04		-- 中国证监会	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投资咨询；代销金融产品；融资融券。
70		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青岛香港中路证券营业部	2018.04.24		-- 中国证监会	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投资咨询；代销金融产品；融资融券业务。

序号	名称	持证人	颁发时间	证号	颁发机关	许可范围
71		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威海统一路证券营业部	2018.12.10		-- 中国证监会	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投资咨询；代销金融产品；融资融券。
72		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潍坊东方路证券营业部	2018.12.20		-- 中国证监会	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投资咨询；代销金融产品；融资融券
73		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南大街证券营业部	2017.09.01		-- 中国证监会	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融资融券；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代销金融产品
74		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淄博新村西路证券营业部	2016.08.24		-- 中国证监会	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融资融券；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代销金融产品
75		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泰安擂鼓石大街证券营业部	2018.12.10		-- 中国证监会	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投资咨询；代销金融产品；融资融券。
76		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2018.03.26		-- 中国证监会	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投资咨询；代销金融产品；融资融券（以上业务均在上海市范围内开展）。
77		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东方路证券营业部	2018.08.06		-- 中国证监会	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投资咨询；代销金融产品；融资融券。
78		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海宁路证券营业部	2017.12.20		-- 中国证监会	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投资咨询；代销金融产品；融资融券。

序号	名称	持证人	颁发时间	证号	颁发机关	许可范围
79		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乐都西路证券营业部	2018.04.24		-- 中国证监会	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投资咨询；代销金融产品；融资融券业务。
80		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浦东新区灵山路证券营业部	2018.12.07		-- 中国证监会	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投资咨询；代销金融产品；融资融券。
81		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唐安路证券营业部	2017.06.06		-- 中国证监会	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代销金融产品；证券投资咨询；融资融券。
82		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徐汇宛平南路证券营业部	2019.07.15		-- 中国证监会	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投资咨询；代销金融产品；融资融券。
83		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长宁区古羊路证券营业部	2018.07.13		-- 中国证监会	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投资咨询；代销金融产品；融资融券。（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84		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长宁区江苏路证券营业部	2018.12.07		-- 中国证监会	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投资咨询；代销金融产品；融资融券。
85		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陆家嘴浦东南路证券营业部	2018.01.15		-- 中国证监会	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投资咨询；代销金融产品；融资融券。

序号	名称	持证人	颁发时间	证号	颁发机关	许可范围
86		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静安区万航渡路证券营业部	2018.07.13		-- 中国证监会	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投资咨询；代销金融产品；融资融券。（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87		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包河大道证券营业部	2018.07.13		-- 中国证监会	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投资咨询；代销金融产品；融资融券。（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88		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合肥潜山路证券营业部	2017.10.13		-- 中国证监会	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投资咨询；代销金融产品；融资融券。
89		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马鞍山湖东北路证券营业部	2018.12.07		-- 中国证监会	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投资咨询；代销金融产品；融资融券。
90		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2017.10.12		-- 中国证监会	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投资咨询；代销金融产品；融资融券。
91		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莞东城路证券营业部	2018.12.13		-- 中国证监会	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投资咨询；代销金融产品；融资融券。
92		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莞长泰路证券营业部	2017.11.20		-- 中国证监会	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基金代销；证券投资咨询；代销金融产品；融资融券。
93		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佛山桂澜北路证券营业部	2019.02.02		-- 中国证监会	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基金代销；证券投资咨询；代销金融产品；融资融券。

序号	名称	持证人	颁发时间	证号	颁发机关	许可范围
94		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兴民路证券营业部	2016.06.29		-- 中国证监会	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投资咨询；融资融券；代销金融产品。
95		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海口滨海大道证券营业部	2019.03.18		-- 中国证监会	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投资咨询；代销金融产品；融资融券。
96		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惠州云山西路证券营业部	2017.02.22		-- 中国证监会	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基金代销；证券投资咨询；代销金融产品；融资融券。
97		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江门东华二路证券营业部	2017.10.24		-- 中国证监会	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基金代销；证券投资咨询；代销金融产品；融资融券。
98		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梅州新中路证券营业部	2017.08.29		-- 中国证监会	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代销金融产品；融资融券。
99		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南宁民族大道证券营业部	2017.12.12		-- 中国证监会	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投资咨询；代销金融产品；融资融券。
100		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汕头金砂路证券营业部	2017.06.06		-- 中国证监会	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基金代销；证券投资咨询；代销金融产品；融资融券。
101		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海德三道证券营业部	2018.07.05		-- 中国证监会	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投资咨询；代销金融产品；融资融券。
102		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海秀路证券营业部	2018.01.15		-- 中国证监会	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投资咨询；代销金融产品；融资融券。

序号	名称	持证人	颁发时间	证号	颁发机关	许可范围
103		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科技园证券营业部	2018.10.30		-- 中国证监会	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投资咨询；代销金融产品；融资融券。
104		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深南大道证券营业部	2018.04.24		-- 中国证监会	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投资咨询；代销金融产品；融资融券业务。
105		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益田路证券营业部	2017.05.26		-- 中国证监会	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代销金融产品；融资融券
106		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山中山五路证券营业部	2018.04.20		-- 中国证监会	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基金代销；证券投资咨询；代销金融产品；融资融券。
107		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珠海九洲大道中证券营业部	2017.10.16		-- 中国证监会	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基金代销；证券投资咨询；代销金融产品；融资融券。
108		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西藏分公司	2017.03.28		-- 中国证监会	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投资咨询；代销金融产品；融资融券业务。
109		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拉萨东环路第一证券营业部	2018.03.13		-- 中国证监会	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投资咨询；代销金融产品；融资融券。
110		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拉萨东环路第二证券营业部	2017.12.01		-- 中国证监会	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投资咨询；代销金融产品；融资融券。

序号	名称	持证人	颁发时间	证号	颁发机关	许可范围
111		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拉萨团结路第一证券营业部	2018.07.24		-- 中国证监会	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投资咨询；代销金融产品；融资融券。（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经营该项目。）
112		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拉萨团结路第二证券营业部	2018.12.28		-- 中国证监会	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投资咨询；代销金融产品；融资融券。（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经营该项目。）
113		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山南香曲东路证券营业部	2018.08.24		-- 中国证监会	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基金代销；证券投资咨询；代销金融产品；融资融券
114		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贵阳中华北路证券营业部	2017.06.12		-- 中国证监会	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投资咨询；代销金融产品；融资融券。
115		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南屏街证券营业部	2016.06.06		-- 中国证监会	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投资咨询；代销金融产品；融资融券。
116		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拉萨北京中路证券营业部	2016.06.06		-- 中国证监会	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投资咨询；代销金融产品；融资融券。
117		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拉萨北京中路第二证券营业部	2017.10.16		-- 中国证监会	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投资咨询；代销金融产品；融资融券。

序号	名称	持证人	颁发时间	证号	颁发机关	许可范围
118		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拉萨江苏东路证券营业部	2017.11.038		-- 中国证监会	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投资咨询；代销金融产品；融资融券。
119		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昌都聚盛路证券营业部	2016.06.06		-- 中国证监会	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投资咨询；代销金融产品；融资融券。
120		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成都二环路西一段证券营业部	2018.04.24		-- 中国证监会	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投资咨询；代销金融产品；融资融券业务。
121		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达州鸿雁街证券营业部	2018.08.27		-- 中国证监会	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基金代销；证券投资咨询；代销金融产品；融资融券业务。
122		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拉萨八一路证券营业部	2018.10.26		-- 中国证监会	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投资咨询；代销金融产品；融资融券业务。
123		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拉萨东城区江苏大道证券营业部	2018.08.24		-- 中国证监会	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投资咨询；代销金融产品；融资融券业务。
124		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林芝广州大道证券营业部	2017.07.07		-- 中国证监会	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基金代销；证券投资咨询；代销金融产品；融资融券。
125		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绵阳临园路证券营业部	2019.01.16		-- 中国证监会	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基金代销；证券投资咨询；代销金融产品；融资融券。
126		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日喀则山东路证券营业部	2018.08.24		-- 中国证监会	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投资咨询；代销金融产品；融资融券业务。

序号	名称	持证人	颁发时间	证号	颁发机关	许可范围
127		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成都东大街证券营业部	2017.06.28	--	中国证监会	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投资咨询；代销金融产品；融资融券。
128		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重庆青年路证券营业部	2016.05.30	--	中国证监会	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代销金融产品；融资融券。
129		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西北分公司	2018.07.13	--	中国证监会	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投资咨询；代销金融产品；融资融券。（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30		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西安科技路证券营业部	2018.07.16	--	中国证监会	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融资融券；证券投资基金销售；代销金融产品。
131		银川尹家渠北街证券营业部	2018.12.10	--	中国证监会	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代销金融产品；融资融券。
132		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浙江分公司	2017.01.11	--	中国证监会	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投资咨询；代销金融产品；融资融券。
133		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慈溪三北西大街证券营业部	2017.06.06	--	中国证监会	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基金代销；证券投资咨询；代销金融产品；融资融券。
134		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阳人民路证券营业部	2017.06.06	--	中国证监会	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基金代销；证券投资咨询；代销金融产品；融资融券。

序号	名称	持证人	颁发时间	证号	颁发机关	许可范围
135		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城星路证券营业部	2018.09.07		-- 中国证监会	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证券投资基金代销；融资融券；代销金融产品；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
136		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和汇路证券营业部	2018.08.27		-- 中国证监会	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投资咨询；代销金融产品；融资融券。
137		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嘉兴洪兴路证券营业部	2018.01.23		-- 中国证监会	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基金代销；证券投资咨询；代销金融产品；融资融券。
138		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金华八一南街证券营业部	2017.11.03		-- 中国证监会	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基金代销；证券投资咨询；代销金融产品；融资融券。
139		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宁波保税区兴业大道证券营业部	2018.04.20		-- 中国证监会	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投资咨询；代销金融产品；融资融券。
140		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宁波杭州湾新区金泰街证券营业部	2018.03.05		-- 中国证监会	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投资咨询；代销金融产品；融资融券。
141		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宁波中山西路证券营业部	2017.08.29		-- 中国证监会	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投资咨询；代销金融产品；融资融券。
142		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衢州振兴东路证券营业部	2018.04.28		-- 中国证监会	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基金代销；证券投资咨询；代销金融产品；融资融券。

序号	名称	持证人	颁发时间	证号	颁发机关	许可范围
143		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绍兴迪荡湖路证券营业部	2019.05.27		-- 中国证监会	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投资咨询；代销金融产品；融资融券。
144		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绍兴柯桥群贤路证券营业部	2018.07.13		-- 中国证监会	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投资咨询；代销金融产品；融资融券。（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45		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台州鑫泰街证券营业部	2017.09.19		-- 中国证监会	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基金代销；证券投资咨询；代销金融产品；融资融券。
146		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温岭万昌中路证券营业部	2018.12.07		-- 中国证监会	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投资咨询；代销金融产品；融资融券。
147		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温州车站大道证券营业部	2016.05.25		-- 中国证监会	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基金代销；证券投资咨询；代销金融产品；融资融券。
148		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义乌城北路证券营业部	2018.11.22		-- 中国证监会	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基金代销；证券投资咨询；代销金融产品；融资融券。
149		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永康金胜路证券营业部	2018.04.24		-- 中国证监会	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投资咨询；代销金融产品；融资融券业务。
150		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余姚南河沿路证券营业部	2019.03.28		-- 中国证监会	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投资咨询；代销金融产品；融资融券。
151		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舟山千岛路证券营业部	2017.10.17		-- 中国证监会	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基金代销；证券投资咨询；代销金融产品；融资融券。

序号	名称	持证人	颁发时间	证号	颁发机关	许可范围
152		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诸暨红旗路证券营业部	2017.05.12	--	中国证监会	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基金代销；证券投资咨询；代销金融产品；融资融券。
153		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新乡振中路证券营业部	2019.06.11	--	中国证监会	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投资咨询；代销金融产品；融资融券。（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54		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兰州天水北路证券营业部	2019.06.11	--	中国证监会	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投资咨询；代销金融产品；融资融券。
155		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扬子江路证券营业部	2019.06.11	--	中国证监会	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投资咨询；代销金融产品；融资融券。
156		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重庆新南路证券营业部	2019.06.11	--	中国证监会	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投资咨询；代销金融产品；融资融券。
157		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西三环北路证券营业部	2019.06.11	--	中国证监会	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投资咨询；代销金融产品；融资融券。
158		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常熟海虞北路证券营业部	2019.06.11	--	中国证监会	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投资咨询；代销金融产品；融资融券。

序号	名称	持证人	颁发时间	证号	颁发机关	许可范围
159		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杭州金城路证券营业部	2019.06.10		-- 中国证监会	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代销金融产品；融资融券。（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60		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丽水人民路证券营业部	2019.06.11		-- 中国证监会	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投资咨询；代销金融产品；融资融券。（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61		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嘉定区云谷路证券营业部	2019.06.11		-- 中国证监会	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投资咨询；代销金融产品；融资融券。
162		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西宁五四西路证券营业部	2019.06.11		-- 中国证监会	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投资咨询；代销金融产品；融资融券。
163		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岳阳金鹗中路证券营业部	2019.06.11		-- 中国证监会	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投资咨询；代销金融产品；融资融券。（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64		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肇庆信安五路证券营业部	2019.06.11		-- 中国证监会	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投资咨询；代销金融产品；融资融券。
165		上海东方财富期货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2018.10.19		-- 中国证监会	商品期货经纪、金融期货经纪。
166		上海东方财富期货有限公司大连分公司	2018.06.28		-- 中国证监会	商品期货经纪；金融期货经纪。

序号	名称	持证人	颁发时间	证号	颁发机关	许可范围
167		上海东方财富期货有限公司河南分公司	2018.06.20	--	中国证监会	商品期货经纪；金融期货经纪。
168		上海东方财富期货有限公司拉萨营业部	2018.10.30	--	中国证监会	商品期货经纪、金融期货经纪。
169		上海东方财富期货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2018.08.06	--	中国证监会	商品期货经纪；金融期货经纪。
170		上海东方财富期货有限公司期货大厦营业部	2018.07.12	--	中国证监会	商品期货经纪；金融期货经纪。
171		西藏东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9.07.03	--	中国证监会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基金销售。
172	牌照<证券及期货条例>(香港法例第571章)	东方财富国际证券有限公司	2019.09.11	ATR761	香港证券及期货事务监察委员会	第1类(证券交易)、第4类(就证券提供意见)。
173	牌照<证券及期货条例>(香港法例第571章)	东方财富国际期货有限公司	2017.11.21	BJP084	香港证券及期货事务监察委员会	第2类(期货合约交易)、第5类(就期货合约提供意见)。

(二) 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

序号	名称	持证人	证号	颁发时间	颁发机关	有效期	许可范围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	东方财富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B2-20110007	2018.08.06	工业和信息化部	2020.10.16	国内呼叫中心业务、信息服务业务(不含互联网信息服务)。
2		东方财富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沪 B2-20070217	2018.11.05	上海市通信管理局	2022.11.26	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信息服务业务(仅限互联网信息服务)。
3		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沪 B2-20130026	2018.03.06	上海市通信管理局	2023.03.31	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信息服务业务(仅限互联网信息服务)。

序号	名称	持证人	证号	颁发时间	颁发机关	有效期	许可范围
4		上海东方财富证券研究所有限公司	B2-20182372	2018.09.14	工业和信息化部	2023.07.12	国内呼叫中心业务。
5		上海徐汇东方财富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沪 B2-20180075	2018.02.26	上海市通信管理局	2023.02.26	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信息服务业务（仅限互联网信息服务）。

（三）电信网码号资源使用

序号	名称	持证人	证号	颁发时间	颁发机关	有效期	许可范围
1	电信网码号资源使用证书	东方财富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号[2016]00002-A02	2016.01.26	工业和信息化部	2020.10.16	呼叫中心业务号码。
2		上海东方财富证券研究所有限公司	号[2018]00462-A02	2018.12.17	工业和信息化部	2023.07.12	呼叫中心业务接入号码。
3		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号[2015]00029-A02	2016.10.18	工业和信息化部	2020.12.30	客户服务热线号码。

（四）信息网络传播视听节目许可

序号	名称	持证人	证号	颁发时间	颁发机关	有效期	许可范围
1	信息网络传播视听节目许可证	东方财富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0908328	2018.07.15	国家广播电视总局	2021.07.15	第二类互联网视听节目服务中的第六项：文艺、娱乐、科技、财经、体育、教育等专业类视听节目的汇集、播出服务。

（五）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许可

序号	名称	持证人	证号	颁发时间	颁发机关	有效期	许可范围
1	广播电视	东方财富	（沪）字第	2019.03.27	上海市	2021.03.31	制作、发行广

序号	名称	持证人	证号	颁发时间	颁发机关	有效期	许可范围
	节目制作经营许可证	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00332 号		广播电视局		播电视节目（时政、新闻及同类专题、专栏除外）。

（六）拍卖经营批准

序号	名称	持证人	证号	颁发时间	颁发机关	有效期	许可范围
1	拍卖经营批准证书	上海东方财富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	2019.06.05	上海市商务委员会	2029.06.05	各类商品拍卖（不包括国家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商品，涉及许可经营的凭许可证或批准证书经营）。

（七）保险经纪业务许可

序号	名称	持证人	机构编号	颁发时间	颁发机关	有效期	许可范围
1	经营保险经纪业务许可证	上海众心保险经纪有限公司	260417000000800	2017.08.25	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监管局	2020.08.31	在全国区域内（港、澳、台除外）为投保人拟订投保方案、选择保险人、办理投保手续；协助被保险人或受益人进行索赔；再保险经纪业务；为委托人提供防灾、防损或风险评估、风险管理咨询服务；中国保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注：上海众心保险经纪有限公司已于 2019 年 9 月 18 日更名为东财保险经纪有限公司，上述业务许可的更名手续已办理完成。

(八) 房地产开发资质

序号	名称	持证人	证号	颁发时间	颁发机关	有效期	许可范围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房地产开发企业暂定资质证书	上海东方财富置业有限公司	沪房管(嘉定)第0000492号	2011.05.30	上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委员会	2019.12.31	--

(九) 其他业务资质

东方财富及其控股子公司的其他业务资质如下：

序号	机构名称	业务许可文件名称	文号/登记号	许可内容	核准日期	许可机关
1	西藏证券经纪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核准西藏证券经纪有限责任公司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业务资格的批复	证监许可[2008]742号	核准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业务	2008.05.23	中国证监会
2		关于核准西藏证券经纪有限责任公司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业务和证券自营业务资格的批复	证监许可[2009]805号	核准增加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业务和证券自营业务	2009.08.19	中国证监会
3	西藏同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三门峡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等6家机构加入全国银行间债券交易系统的公告	中汇交公告[2010]20号	参与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债券交易资格	2010.04.12	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
4		关于核准西藏同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证券投资咨询业务资格的批复	证监许可[2010]1534号	核准增加证券投资咨询业务	2010.11.02	中国证监会
5		关于西藏同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进入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市场的批复	银总部复[2010]53号	批准从事同业拆借业务，拆入、拆出限额3.1亿元	2010.12.08	中国人民银行上海总部
6		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会员资格通知书	中市协会[2011]89号	成为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会员	2011.05.06	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
7		关于核准西藏同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证券承销业务、证券资产管理业务资格的批复	藏证监发[2012]52号	核准增加证券承销业务、证券资产管理业务	2012.05.22	西藏证监局

序号	机构名称	业务许可文件名称	文号/登记号	许可内容	核准日期	许可机关
8		关于确认西藏同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权限的通知	上证会字[2012]233号	确认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权限, 试点期间业务规模6千万元	2012.11.28	上海证券交易所
9		关于核准西藏同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代销金融产品业务资格的批复	藏证监发[2013]05号	核准增加金融产品业务	2013.01.22	西藏证监局
10		关于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权限开通的通知	深证会[2013]21号	开通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权限	2013.02.02	深交所
11		关于确认西藏同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交易权限的通知	上证会字[2013]100号	确认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交易权限, 初期业务规模10亿元	2013.07.04	上海证券交易所
12		关于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权限开通的通知	深证会[2013]63号	开通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权限	2013.07.15	深交所
13		关于做好开展人民币利率互换业务的通知	--	核准开展利率互换业务资格	2013.08.03	西藏证监局
14		关于核准西藏同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融资融券业务资格的批复	证监许可[2013]1572号	核准融资融券业务资格	2013.12.12	中国证监会
15		关于核准西藏同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保荐机构资格的批复	证监许可[2014]195号	核准保荐机构资格	2014.02.11	中国证监会
16		关于批准成为中国期货业协会会员的函	中期协函字[2014]144号	批准成为中国期货业协会会员(介绍经纪商会员)	2014.03.10	中国期货业协会
17		关于对西藏同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经营外币有价证券经纪业务无异议的函	藏证监函(2014)34号	同意经营外币有价证券经纪业务	2014.04.11	西藏监管局
18	西藏同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人民银行上海总部关于西藏同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在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市场变更名称及限额调整的批复	银总部函(2014)26号	同意变更名称为股份有限公司; 核定同业拆借最高拆进、拆出金额为6亿元	2014.05.12	中国人民银行上海总部

序号	机构名称	业务许可文件名称	文号/登记号	许可内容	核准日期	许可机关
19	西藏东方财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港股通现场检查及技术测试结果的函	上证会函 [2014]427号	港股通业务通过现场检查	2014.09.30	上海证券交易所
20		无异议函	-	同意开展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期货IB业务)	2014.12.10	西藏证监局
21		关于同意开展互联网证券业务试点的函	中证协函(2015) 115号	同意开展互联网证券业务试点	2015.03.03	中国证券业协会
22		关于期权结算业务资格有关事宜的复函	中国结算函字 [2015]144号	核准期权结算业务资格	2015.05.26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23		关于同意西藏同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主办券商从事做市业务的公告	股转系统公告 (2015)54号	同意作为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主办券商从事做市业务	2015.06.25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24		关于西藏同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成为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期权交易参与人的通知	上证函(2015) 1370号	核准股票期权交易参与人资格	2015.08.11	上海证券交易所
25		证券业务外汇经营许可证	汇资字第 SC201113号	外币有价证券经纪业务	2014.05.06	国家外汇管理局
26		主办券商业务备案函	股转系统函 [2016]4084号	同意在全国股转系统从事推荐业务、经济业务和做市业务	2016.05.26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27		关于申请开通转融通业务的复函	中证金函(2016) 244号	同意开展转融通业务	2016.12.26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8	关于同意西藏东方财富证券开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行权融资业务试点的函	深证函(2017) 123号	同意开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行权融资业务试点	2017.03.21	深交所	
29	关于确认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债券质押式报价回购交易权限的通知	上证函(2018) 806号	确认债券质押式报价回购交易权限,业务规模为5亿元	2018.08.03	上海证券交易所	

序号	机构名称	业务许可文件名称	文号/登记号	许可内容	核准日期	许可机关
30		关于在上海票据交易所开展票据资管业务及开通会员资格无异议的函	藏证监函[2018]278号	同意公司开展票据资管业务及开通会员资格	2018.08.23	西藏证监局
31	西藏东方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	GC1900031592	股权投资基金管理人	2015.05.08	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
32	上海优优东方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	P1069853	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	2019.06.11	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

十二、公司的境外经营情况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东方财富直接、间接控股 4 家境外公司，分别为东方财富（香港）有限公司、东方财富国际证券有限公司、东方财富国际期货有限公司、东方财富金融有限公司，该等公司的情况请见本节“三、公司的组织结构及对其他企业的重要权益投资情况（二）重要权益投资情况”。

十三、公司自 A 股上市以来历次筹资、派现及净资产额变化情况

公司自 A 股上市以来历次筹资、派现及净资产额的变化情况如下表所示：

A 股首发前最近一期末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额（元）	270,776,399.74（2009 年 12 月 31 日）		
历次筹资情况	发行时间	发行类型	筹资净额（元）
	2010 年 3 月	首发	1,304,554,500.00
	2015 年 7 月	股票期权行权	26,327,064.96
	2015 年 12 月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4,404,630,000.00
	2016 年 5 月	募集配套资金之非公开发行	3,975,999,940.88
	2016 年 5 月	股票期权行权	81,321,912.00
	2017 年 5 月	股票期权行权	79,123,413.60
	2017 年 12 月	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4,621,445,000.00
	2018 年 6 月	股票期权行权	75,417,168.96

	2019年5月	股票期权行权	75,258,862.56
	合计		14,644,077,862.96
首发后累计派现金额（含税，元）	715,040,462.44		
本次发行前最近一期末净资产额（元）	20,244,539,359.63（2019年6月30日）		
本次发行前最近一期末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额（元）	20,244,539,359.63（2019年6月30日）		

十四、报告期内发行人及控股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作出的重要承诺及承诺履行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作出的重要承诺及履行情况如下：

承诺来源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其实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p>一、避免同业竞争事宜（一）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直接或间接从事与西藏同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相同或相似并构成竞争关系的业务。（二）本次重组完成后，在本人作为上市公司股东期间，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会直接或间接从事与上市公司相同或相似并构成竞争关系的业务，亦不会直接或间接拥有从事前述业务的企业、其他组织、经济实体的控制权。（三）如果本人违反上述声明与承诺并造成上市公司经济损失的，本人将赔偿上市公司因此受到的全部损失。二、关于保持上市公司独立性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将充分尊重东方财富的独立法人地位，严格遵守东方财富的公司章程，保证东方财富独立经营、自主决策，保证东方财富资产完整，人员、财务、机构和业务独立。三、关于规范关联交易在本人持有东方财富5%以上股份期间，本人及本人直接、间接控制的公司、企业将尽力避免及规范与东方财富及其子公司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必要的关联交易，将本着公平、</p>	2015年04月15日	长期	正在履行

承诺来源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公开、公正的原则确定关联交易价格，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允性。如因未履行本次承诺事项给东方财富或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东方财富或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其实、陶涛、陆威、程磊、史佳、曹薇、江泊、颜学海、李增泉、鲍一青、叶露、蔡玮	其他承诺	一、保证本次重组的信息披露和申请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所披露信息和申请文件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二、如本次重组因涉嫌所提供或者披露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案件调查结论明确之前，本人承诺暂停转让本人在东方财富拥有权益的股份（如有）。	2015年04月15日	长期	正在履行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其实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p>为避免同业竞争，保护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实先生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2009年7月24日，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实先生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承诺如下：（1）本人所控制的除东方财富以外的公司、分公司、合营或联营公司及其他任何类型的企业现时不存在从事与东方财富有相同或类似业务的情形，与东方财富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2）在作为东方财富实际控制人期间，将不设立从事与东方财富有相同或类似业务的公司。（3）承诺不利用东方财富实际控制人地位，损害东方财富及东方财富其他股东的利益。如违反上述承诺，本人愿意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责任，充分赔偿或补偿由此给东方财富造成的所有直接或间接损失。</p> <p>上述承诺一经签署立即生效，且上述承诺在本人对东方财富拥有由资本因素或非资本因素形成的直接或间接的控制权或对东方财富存在重大影响期间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或撤销。</p>	2009年07月24日	长期	正在履行

承诺来源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为避免潜在的关联交易，公司控制股东、实际控制人出具了关于减少及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承诺将尽量减少关联交易，在进行确有必要且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时，保证按市场化原则和公允价格进行公平操作，并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交易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股权激励承诺	东方财富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公司未来不为激励对象依股权激励计划获取有关权益提供贷款以及其他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包括为其贷款提供担保。	2014年09月17日	公司201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效期内	正在履行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其实、陶涛、陆威、程磊、史佳、鲍一青、曹薇	股份限售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和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自即日起六个月内不减持本公司股票，坚定对上市公司发展的信心，维护资本市场的良性发展。	2015年07月11日	2015年7月11日起6个月内	履行完毕
	东方财富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所募集资金全部到位后24个月内，本公司将不会以自有资金对本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徐汇东方财富小额贷款有限公司进行直接或间接增资，亦不会以自有资金直接或间接投资其他小额贷款公司及类金融业务。	2017年09月07日	2017年12月26日至2019年12月26日	正在履行

十五、公司的股利分配政策

（一）公司的股利分配政策

本公司在《公司章程》中明确了利润分配的基本原则，并明确在符合现金分红的条件下，公司应当采取现金分红的方式进行利润分配，同时，公司制定了《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17-2019年）》。公司股利分配的具体政策及2017-2019年分红回报规划为：

（一）利润分配原则

公司的利润分配应重视对社会公众股东的合理投资回报，以可持续发展和维护股东权益为宗旨，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与稳定性。公司分红回报规划应当着眼于公司的长远和可持续发展，综合考虑公司经营发展实际、股东要求和意愿、社会资金成本、外部融资环境等因素。

（二）利润分配的形式及顺序

公司可采取现金、股票、现金和股票相结合的方式或者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分配利润，但以现金分红为主，并优先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

（三）利润分配的条件和比例

1、公司现金方式分红的具体条件和比例

公司实施现金分红时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公司该年度或半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的税后利润）为正值、且现金流充裕，实施现金分红不会影响公司后续持续经营；

（2）公司累计可供分配利润为正值；

（3）审计机构对公司的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4）公司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募集资金项目除外）。

重大投资计划或者重大现金支出指以下情形之一：

①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者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且超过 5,000 万元；

②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者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

满足上述条件的重大投资计划或者重大现金支出须由董事会审议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在同时满足上述条件时，公司应当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公司单一会计年度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度实现可分配利润的 10%。

2、发放股票股利的具体条件

若公司快速成长，并且董事会认为公司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不匹配时，可以在满足上述现金股利分配之余，提出实施股票股利分配预案。公司的公积金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扩大生产经营规模或者转增公司资本，法定公积金转为资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将不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的 25%。

3、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即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四）利润分配的期间间隔

在满足《公司章程》规定条件下，原则上公司每年度至少进行一次现金分红，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盈利情况、现金流状况、发展阶段及资金需求状况提议公司在中期或者年终进行现金分红。

（五）利润分配的决策程序和机制

1、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由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拟定后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董事会应当就利润分配方案的合理性进行充分讨论，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其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形成专项决议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董事会在审议利润分配预案时，须经全体董事过半数表决同意，独立董事应对利润分配预案发表独立意见，公司应作好记录并妥善保管。

3、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利润分配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

4、在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预案进行审议前，公司应主动通过多种渠道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及时答复

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5、利润分配方案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表决同意。公司保障社会公众股股东参与股东大会的权利，董事会、独立董事和符合规定条件的股东可以向公司股东征集其在股东大会上的投票权。

6、监事会应对利润分配方案和股东回报规划的执行情况进行监督。

（六）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决策程序

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将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如按照既定利润分配政策执行将导致公司重大投资项目、重大交易无法实施，或将对公司持续经营或保持盈利能力构成实质性不利影响的，公司应当调整利润分配政策。

如需要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应以保护股东权益为出发点，由公司董事会、监事会进行研究论证并在股东大会提案中结合行业竞争状况、公司财务状况、公司资金需求等因素详细论证和说明原因。

有关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需经公司董事会审议、监事会审核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后方可实施，独立董事应当对此发表独立意见，且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

（七）2017-2019 年股东分红回报计划

2017-2019 年度公司计划将为股东提供足额投资回报，具体如下：

2017-2019 年，当年度实现盈利，且 1) 公司该年度或半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的税后利润）为正值、且现金流充裕，实施现金分红不会影响公司后续持续经营；2) 公司累计可供分配利润为正值；3) 审计机构对公司的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的；4) 公司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生，在前述条件同时满足时，公司每年向股东现金分配股利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10%。在确保足额现金股利分配的前提下，若公司快速发展且董事会认为公司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不匹配时，还应考虑采取股票股利的方式予以分配。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

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即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二）公司最近三年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年度	实际现金分配（含税）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现金分红比例
2018 年	111,926,810.92	958,695,412.88	11.67%
2017 年	85,775,594.36	636,901,644.02	13.47%
2016 年	142,332,851.96	713,768,803.87	19.94%
合计	340,035,257.24	2,309,365,860.77	14.72%

（三）重要子公司的现金分红政策

公司各重要子公司在其《公司章程》中，按照《公司法》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利润分配政策作出了原则性规定。2016 年、2017 年及 2018 年，母公司收到的分红款分别为 0.00 万元、45,940.00 万元、48,546.54 万元。

（四）公司最近三年未分配利润使用安排情况

为保持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公司扣除分红后的其余未分配利润作为公司业务发展资金的一部分，用于公司的生产经营。

十六、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债券的发行、偿还及资信评级情况

（一）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债券发行情况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债券发行及存续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发行日期	面值 (万元)	票面利率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应 付债券账面余额 (万元)
东方财富证券 2017 年 证券公司次级债券 (第一期) ¹	2017.09.26	120,000	6.0%	125,498.63
东方财富 2017 年公开 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东财转债”) ²	2017.12.20	465,000	第一年为 0.2%、第二 年为 0.4%、第三年为 0.6%、第四年为 1.0%、 第五年为 1.5%、第六 年为 2.0%	0

注 1: 东方财富证券 2017 年证券公司次级债券 (第一期) 按年付息, 东方财富证券已于 2018 年 9 月 26 日支付当年利息 7,200.00 万元。

注 2: 截至 2019 年 5 月 10 日, 东财转债累计转股 406,631,237 股; 截至 2019 年 5 月 13 日, 公司赎回东财转债数量 306,307 张。2019 年 5 月 21 日, 东财转债在深交所摘牌。

(二) 最近三年及一期偿债财务指标

项目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利息保障倍数 (倍)	10.01	5.77	4.44	20.27
贷款偿还率 (%)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利息偿付率 (%)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三) 资信评级情况

2017 年 3 月 20 日, 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出具《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信用评级报告》(新世纪企评(2016)020039), 东方财富证券主体信用评级为 AA, 评级展望为稳定。

2017 年 4 月 24 日, 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东方财富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可转换公司债券信用评级报告》(大公报 CYD【2017】1528 号), 东方财富主体信用等级为 AA, “东财转债”信用等级为 AA, 评级展望为稳定。

2018 年 5 月 9 日, 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东方财富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主体与相关债项 2018 年跟踪评级报告》(大公报 SD【2018】073 号), 东方财富主体长期信用等级维持 AA, 评级展望为稳定, “东财转债”信用等级维持 AA。

2019 年 4 月 30 日, 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东方财富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主体与相关债项 2019 年度跟踪评级报告》(大公报 SD【2019】036 号),

东方财富主体信用等级调整为 AA+，“东财转债”信用等级调整为 AA+，评级展望维持稳定。

2019 年 7 月 17 日，中诚信出具《东方财富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创业板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信用评级报告》（信评委函字[2019]G410 号），“东方财富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创业板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东方财富主体信用等级为 AA+，评级展望为稳定。

十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一）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组成情况

截至 2019 年 11 月 15 日，发行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如下表所示：

发行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其实	董事长、总经理	现任	男	49	2007 年 12 月 10 日	2020 年 01 月 20 日
陈凯	副董事长、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9	2016 年 04 月 08 日	2020 年 01 月 20 日
陆威	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现任	男	48	2007 年 12 月 10 日	2020 年 01 月 20 日
史佳	副董事长	现任	男	42	2019 年 06 月 17 日	2020 年 01 月 20 日
严杰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4	2016 年 04 月 08 日	2020 年 01 月 20 日
田玲	独立董事	现任	女	50	2017 年 01 月 20 日	2020 年 01 月 20 日
鲍一青	监事会主席	现任	男	43	2007 年 12 月 26 日	2020 年 01 月 20 日
黄丽鸣	监事	现任	女	26	2018 年 06 月 25 日	2020 年 01 月 20 日
蔡玮	职工代表监事	现任	女	32	2014 年 01 月 22 日	2020 年 01 月 20 日
程磊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2	2007 年 12 月 16 日	2020 年 01 月 20 日

（二）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截至 2019 年 11 月 15 日，发行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简历情况具体如下：

1、董事会成员

其实，男，1970 年 10 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复旦大学博士

研究生学历、文学博士学位，现任本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其实先生目前担任全国政协委员、中国民主建国会中央委员、全国青年企业家协会副会长、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副会长、上海市信息化青年人才协会会长等社会职务。

陈凯，男，1970年11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工学博士，全国政协第十一届委员，全国青联第十一届常委。1997年进入长江计算机集团公司工作，曾任集团二级企业部门经理、副总经理、长江计算机集团公司副总工程师兼下属上海长江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2003年4月进入共青团上海市委员会工作，曾任团市委副书记、市青联主席、上海青年干部管理学院院长等职务，2011年6月进入上海市人民政府外事办公室工作，曾任市外办副主任、IBLAC秘书长等职务。现任本公司副董事长、副总经理、参股公司中证信用云科技（深圳）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陆威，男，1971年10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复旦大学高级工商管理硕士（EMBA），正高级会计师。曾任中国外运江苏集团出纳，海运、陆运结算，空运公司财务经理，中外运集装箱运输有限公司财务部资金计划科经理、财务部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总经理。陆威先生有十多年大型中央集团企业财务管理经验以及公司上市经验，是中国会计学会会员、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会员、上海市总会计师工作研究会会员，复旦大学MPACC社会导师，上海市软件行业协会副会长，中国上市公司协会财务总监专业委员会委员、上海上市公司协会财务总监委员会委员。现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上海天洋热熔粘接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及上海漫道金融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史佳，男，1977年6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复旦大学计算机及应用专业本科学历。曾任上海美宁计算机软件有限公司高级软件工程师、项目经理、产品经理，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副董事长。

严杰，男，1965年11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1986年7月参加工作，曾任中国迅达电梯有限公司上海电梯厂主管会计、上海轮胎橡胶机械模具有限公司总会计师、上海三毛纺织股份有限公司副总会计师兼监察审计部主任、上海佳华会计师事务所高级经理；目前担任上海市会计学会常务理事兼所属证券市场工委秘书长，上海市商业会计学会副秘书长，

维信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上海纳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上海城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上海海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等。

田玲，女，1969年9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教授，博士生导师。在武汉大学任教至今。现任武汉大学经济与管理学院保险系主任，武汉武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国元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湖北盛天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社会兼职有亚太风险管理与保险学会 APRIA 会员，中国保险学会副秘书长，民政部灾害评估与风险防范重点实验室副主任。

2、监事会成员

鲍一青，男，1976年9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曾任上海世基投资顾问有限公司部门经理，上海益邦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

黄丽鸣，女，1992年7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复旦大学保险专业学士，英国杜伦大学金融与投资专业硕士研究生。2017年5月加入本公司，现任本公司监事。

蔡玮，女，1987年10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大学本科。2011年7月加入本公司，现任本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3、高级管理人员

其实，总经理，简历详见本节之“十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二）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简历”之“1、董事会成员”。

陈凯，副总经理，简历详见本节之“十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二）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简历”之“1、董事会成员”。

陆威，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简历详见本节之“十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二）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简历”之“1、董事会成员”。

程磊，副总经理，1977年2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复旦大学计算机软件专业本科学历，复旦大学软件工程硕士。本公司研发中心总监，曾任本公司董事，上海美宁计算机网络有限公司技术部开发组成员、项目经理，环

球外汇网副总经理兼技术总监。

(三)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兼职情况

截至 2019 年 11 月 15 日，公司现任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兼职情况如下：

姓名	在发行人处任职	兼职单位名称	与东方财富关系	兼任职务
其实	董事长、总经理	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执行董事
		东方财富（香港）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董事
		上海漫道金融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董事
		上海优优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关联方	执行董事
		上海东方财富投资有限公司	关联方	执行董事
		上海东方国际影视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方	监事
		上海日月光华教育投资有限公司	关联方	董事
		上海丝芭文化传媒集团有限公司	关联方	董事
		上海日月光华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董事
陈凯	副董事长、副总经理	上海东方财富置业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执行董事
		东方财富征信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执行董事
		南京东方财富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执行董事
		上海微兆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执行董事
		中证信用云科技（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副董事长
		上海徐汇东方财富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执行董事
		上海东方财富金融数据服务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执行董事
		上海优优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执行董事
		上海东方财富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执行董事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独立董事
陆威	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上海漫道金融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董事
		上海天洋热熔粘接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独立董事
史佳	副董事长	上海东方财富证券研究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董事长

姓名	在发行人处任职	兼职单位名称	与东方财富关系	兼任职务
严杰	独立董事	上海市会计学会	非关联方	常务理事兼所属证券市场工委秘书长
		上海市商业会计学会	非关联方	副秘书长
		维信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独立董事
		上海城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独立董事
		上海海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独立董事
		上海财经大学财经研究理事会	非关联方	理事
		上海华东理工大学商学院	非关联方	会计学硕士职业导师
		上海大学悉尼工商管理学院	非关联方	会计学硕士职业导师
		上海对外贸易大学商学院	非关联方	会计学硕士职业导师
		上海纳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独立董事
		田玲	独立董事	武汉大学经济与管理学院保险系
武汉武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独立董事
湖北盛天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独立董事
国元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独立董事
鲍一青	监事	上海优优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监事
		北京京东财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监事
		广州东财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监事
蔡玮	监事	上海东方财富金融数据服务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监事
黄丽鸣	监事	上海东方财富证券研究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董事
程磊	副总经理	浪客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执行董事

（四）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019 年 1-6 月从公司领取薪酬的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其实	董事长、总经理	男	49	26.70	否
陈凯	副董事长、副总经理	男	49	21.01	否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 报酬总额 (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 获取报酬
陆威	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男	48	22.99	否
史佳 ^{注1}	副董事长	男	42	11.11	否
严杰	独立董事	男	54	4.80	否
田玲	独立董事	女	50	4.80	否
鲍一青	监事会主席	男	43	11.10	否
黄丽鸣	监事	女	26	11.64	否
蔡玮	职工代表监事	女	32	13.59	否
程磊	副总经理	男	42	11.11	否

注1：史佳自2019年6月17日起担任公司董事，于2019年7月25日被选举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副董事长，于任职公司董事前在公司工作。

(五)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东方财富股票的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及一期持有公司股票及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股

姓名	2019.6.30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2015.12.31
	持股数量	变动原因	持股数量	变动原因	持股数量	变动原因	持股数量	变动原因	持股数量
其实	1,476,744,144	权益分派	1,230,620,120	权益分派	1,025,516,767	权益分派	854,597,306	权益分派	474,776,281
陈凯	0	--	0	--	0	--	0	--	0
陆威	13,872,912	权益分派、股票期权行权	9,746,360	权益分派、股票期权行权	6,609,967	权益分派、股票期权行权	4,248,306	权益分派、股票期权行权	1,660,170
史佳	65,807,270	权益分派	54,839,392	权益分派、减持	48,407,832	权益分派、减持	41,845,360	权益分派、减持	23,287,478
严杰	0	--	0	--	0	--	0	--	0
田玲	0	--	0	--	0	--	0	--	0
鲍一青	75,345,161	权益分派	62,787,634	权益分派	52,323,028	权益分派	43,602,524	权益分派	24,223,624
黄丽鸣	0	--	0	--	0	--	0	--	0

姓名	2019.6.30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2015.12.31
	持股数量	变动原因	持股数量	变动原因	持股数量	变动原因	持股数量	变动原因	持股数量
蔡玮	0	--	0	--	0	--	0	--	0
程磊	18,209,686	权益分派、股票期权行权	14,267,538	权益分派、股票期权行权	11,133,615	权益分派、股票期权行权、减持	9,731,346	权益分派、股票期权行权、减持	5,611,859

（六）发行人对管理层的激励情况

1、2011 年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2011 年 5 月 25 日，公司 201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东方财富信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议案》等相关议案。根据该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公司拟向激励对象授予 330 万份股票期权，涉及的标的股票种类为人民币 A 股普通股，约占该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签署时公司股本总额 14,000 万股的 2.36%。其中首次授予 305 万份，占该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签署时公司股本总额的 2.18%；预留 25 万份，占该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拟授出股票期权总数的 7.58%，占该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签署时公司股本总额的 0.18%。每份股票期权拥有在有效期内以行权价格和行权条件购买 1 股公司股票的权利。该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股票来源为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股票。

该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包括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中层管理人员、公司业务（技术）骨干人员及董事会认为需要进行激励的相关人员，合计不超过 159 人，但不包括公司的独立董事及监事。2011 年 5 月 27 日，陆威先生、程磊先生作为该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分别获授股票期权份数为 15 万份。

2、201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2014 年 11 月 12 日，公司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东方财富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等相关议案。根据该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公司拟向激励对象授予 3,000 万份股票期权，涉及的标的股票种类为人民币 A 股普通股，约占该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签署时公司股本总额 12,096 万股的 2.48%。其中首次授予 2,700 万份，占该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签署时公司股本总额 120,960 万股的 2.23%；预留 300 万份，占该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拟授出股票期权总数的 10%，占该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签署时公司股本总额的 0.25%。

该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共计 183 人，包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中层管理人员、公司业务（技术）骨干人员。以上激励对象中，高级管理人员必须经股东大会选举或公司董事会聘任。所有激励对象必须在该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有效期内于公司任职并已与公司签署劳动合同。2014 年 11 月 21 日，陆威先生获授股票期权份数为 200 万份，程磊先生获授股票期权份数为 100 万份。

十八、报告期内发行人及其子公司行政处罚的情况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相关行政处罚决定书、罚款缴纳凭证、营业外支出明细等资料，并经保荐机构及发行人律师检索相关政府主管部门网站，发行人及控股子公司报告期内受到的行政处罚情况和整改情况如下：

（一）行政处罚

1、2016 年 1 月 19 日，西藏自治区国家税务局直属税务分局对东方财富证券出具《税务行政处罚决定书（简易）》（藏国税直简罚[2016]3 号），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发票管理办法》第三十五条的规定，对东方财富证券丢失一张废/退票的行为处以罚款 200 元。

2、2016 年 4 月 19 日，拉萨市国家税务局柳梧新区税务分局对东方财富证券拉萨察古大道第二证券营业部（现拉萨东环路第二证券营业部）出具《税务行政处罚决定书（简易）》（拉国税柳简罚[2016]124 号），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第六十二条的规定，对该营业部未按照规定期限办理纳税申报和报送纳税资料的行为处以罚款 50 元。

3、2016 年 4 月 20 日，国家税务总局西藏拉萨经济技术开发区税务局对东方财富证券拉萨团结路第一证券营业部出具《税务行政处罚决定书（简易）》（经

开区国税简罚[2016]82 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第六十二条的规定, 对该营业部未按照规定期限办理纳税申报和报送纳税资料的行为处以罚款 200 元。

4、2016 年 4 月 20 日, 国家税务总局西藏拉萨经济技术开发区税务局对东方财富证券拉萨团结路第二证券营业部出具《税务行政处罚决定书(简易)》(经开区国税简罚[2016]84 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第六十二条的规定, 对该营业部未按照规定期限办理纳税申报和报送纳税资料的行为处以罚款 200 元。

5、2016 年 10 月 12 日, 温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对东方财富证券温州车站大道证券营业部出具《行政处罚决定书》(温市监处字[2016]117 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广告法》第五十八条第(七)项的规定, 对该营业部发布的理财广告中无风险提示的行为作出处罚: 一、责令在相应范围内消除影响; 二、罚款 2,000 元;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广告法》第五十七条第一款第(一)项的规定, 对该营业部在其微信公众号功能介绍使用绝对化用语的行为作如下处罚: 一、责令停止发布广告; 二、处以罚款 50,000 元。

《中华人民共和国广告法》第五十七条第一款第(一)项规定, “有下列行为之一的, 由工商行政管理部门责令停止发布广告, 对广告主处二十万元以上一百万元以下的罚款, 情节严重的, 并可以吊销营业执照, 由广告审查机关撤销广告审查批准文件、一年内不受理其广告审查申请; 对广告经营者、广告发布者, 由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没收广告费用, 处二十万元以上一百万元以下的罚款, 情节严重的, 并可以吊销营业执照、吊销广告发布登记证件: (一) 发布有本法第九条、第十条规定的禁止情形的广告的; ……”; 《中华人民共和国广告法》第五十八条第(七)项的规定“有下列行为之一的, 由工商行政管理部门责令停止发布广告, 责令广告主在相应范围内消除影响, 处广告费用一倍以上三倍以下的罚款, 广告费用无法计算或者明显偏低的, 处十万元以上二十万元以下的罚款; 情节严重的, 处广告费用三倍以上五倍以下的罚款, 广告费用无法计算或者明显偏低的, 处二十万元以上一百万元以下的罚款, 可以吊销营业执照, 并由广告审查机关撤销广告审查批准文件、一年内不受理其广告审查申请: …… (七) 违反本法第二十五条规定发布招商等有投资回报预期的商品或者服务广告的; ……”。

东方财富证券温州车站大道证券营业部因违反前述规定所受到的行政处罚未达到前述规定的情节严重的处罚标准，上述处罚不属于重大行政处罚，对发行人本次发行不会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6、2016年12月13日，上海市黄浦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对东财保险经纪有限公司未在网站首页或者从事经营活动的网页醒目位置公开营业执照登载的信息或者其营业执照的电子链接标识的行为处以责令改正和警告的行政处罚。东财保险经纪有限公司系发行人于2019年5月收购的全资子公司，该行政处罚发生在发行人控制期外。

7、2017年4月21日，拉萨市国家税务局柳梧新区税务分局对东方财富证券拉萨察古大道第二证券营业部（现拉萨东环路第二证券营业部）出具《税务行政处罚决定书》（拉国税柳罚[2017]44号），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第六十二条的规定，对该营业部未按照规定期限办理纳税申报和报送纳税资料的行为处以罚款2,000元。

8、2017年8月30日，廊坊市安次区地方税务局第一税务分局对东方财富证券廊坊光明西道证券营业部出具《税务行政处罚决定书（简易）》（冀廊安次地税简罚[2017]1179号），对该营业部漏扣漏缴的违法行为处以罚款200元。

9、2017年11月9日，东营市地方税务局稽查局对东方财富证券东营东三路证券营业部出具《税务行政处罚决定书》（东地税稽罚[2017]48号），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第六十九条的规定，对该营业部应扣未扣的2015年度个人所得税6,115元、2016年度个人所得税6,372.77元的行为处以应扣未扣税款百分之五十的罚款，罚款金额为6,243.89元。

（二）整改情况

针对上述税务管理部门处罚，东方财富证券及相关营业部已及时足额缴纳了相关罚款并对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整改。根据东方财富证券说明，在收到税务管理部门的处罚通知后，东方财富证券及其相关分支机构已及时、足额缴纳了相关罚款，并认真查找原因，梳理和完善业务流程，加强专业培训和税务工作复核，杜绝类似错误的再次发生。公司不断完善税务工作管理流程，尤其是加强对分支机构税务工作的事前培训和指导、事中复核和监控、事后分析和检查，对税款计提、

纳税申报和资料提供等各个环节进行流程梳理，通过专人复核，并和国家税务总局电子税务局下载的税种核定表逐一核对，每月完成纳税工作情况梳理表，从流程上杜绝应报未报、应扣未扣等违规情况的发生。

针对上述第 5 项工商管理部门处罚，东方财富证券温州车站大道证券营业部已及时足额缴纳了相关罚款并停止了相关违法行为。根据东方财富证券温州车站大道证券营业部说明，该营业部在微信公众号上及时刊登了关于涉案广告的道歉信，增加了风险提示，修改了绝对化用语，并组织全体员工学习了最新广告法的相关内容。2016 年 12 月，东方财富证券温州车站大道证券营业部已注销了涉案微信公众号。

针对上述第 6 项工商管理部门处罚，经核查，东财保险经纪有限公司已按规定在其网站主页公开营业执照登载信息。

第五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

一、同业竞争

（一）发行人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同业竞争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为其实，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其实先生所控制的处于持续经营状态企业情况请参见“第四节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之“（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其实先生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未从事任何与公司相同或相似的生产经营活动，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

（二）同业竞争承诺及履行情况

在东方财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时，以及东方财富发行股份购买同信证券 100%股权的重大资产重组过程中，东方财富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实作出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承诺的具体内容及履行情况请参见“第四节 十四、报告期内发行人及控股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作出的重要承诺及承诺履行情况”。

二、关联交易

（一）关联方及关联关系

根据《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报告期内公司的关联方及关联关系具体情况如下：

1、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为其实先生，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其实先生持有公司股本总额的 21.99%。

2、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其实先生控制的其他企业情况请参见“第四节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之“（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3、持股 5%以上的其他股东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除其实先生外,发行人无持股 5% 以上的其他股东。

4、公司控股子公司、联营企业、合营企业和主要参股公司

公司控股和参股子公司的具体情况请参见“第四节 三、公司组织结构及对其他企业的重要权益投资情况”之“（二）重要权益投资情况”。

截至 2019 年 11 月 15 日,公司的联营、合营企业情况如下:

名称	公司持股比例
上海漫道金融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27%
中证信用云科技(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35%

5、关联自然人

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为公司的关联自然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详见本募集说明书之“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十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的相关内容。

实际控制人其实先生、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配偶、父母、年满 18 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兄弟姐妹及其配偶,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子女配偶的父母,均属于公司的关联自然人。

6、其他关联方

公司关联自然人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或者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除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法人或其他组织为公司的关联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外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内容请参见“第四节 十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三）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兼职情况”。

公司实际控制人主要家庭成员控制的企业如下:

实际控制人	关联关系	控制的企业名称	持股比例
陆丽丽	其实配偶	上海水清木华影视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90%

除上述外,其他关联方情况还包括道铭(龙泉)青瓷文化创意发展有限公司、

宇通集团的控股公司、漫道金服的控股公司。

(二) 报告期内主要关联交易情况

1、经常性关联交易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①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定价方式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金额	占同类交易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比例
宝付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支付结算手续费	市场价格	226.49	5.01%	368.92	4.71%	35.08	0.66%	10.37	0.16%
宝付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数据服务费	市场价格	-	-	-	-	1.82	0.03%	-	-
上海丝芭文化传媒集团有限公司	广告宣传费	市场价格	-	-	-	-	4.72	0.05%	-	-
道铭(龙泉)青瓷文化创意发展有限公司	宣传推广费	市场价格	8.38	0.16%	44.67	-	5.03	-	-	-
合计			234.87	-	413.59	-	46.64	-	10.37	-

报告期内公司向关联方采购均按照市场价格定价，占公司采购总额的比例较小，不足1%。

②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定价方式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金额	占同类交易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比例
郑州宇通集团有限公司	债券承销	市场价格	-	-	-	-	-	-	425.00	4.17%
郑州宇通集团有限公司	手续费	市场价格	-	-	-	-	-	-	1.76	0.00%
郑州宇通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手续费	市场价格	-	-	-	-	-	-	0.44	0.00%
上海海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融服务	市场价格	0.71	0.01%	1.06	0.01%	0.71	0.004%	-	-
郑州宇通客车股份有限公司	金融服务	市场价格	-	-	-	-	0.03	0.00%	-	-
合计			0.71	-	1.06	-	0.74	-	427.20	-

报告期内公司向关联方提供劳务均按照市场价格定价，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例较小，不足1%。

③对子公司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被担保方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担保金额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金额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金额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金额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300,000.00	否	300,000.00	否	200,000.00	是	200,000.00	是

注：本公司为子公司天天基金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20亿元综合授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该额度为可循环额度；本公司为子公司天天基金向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10亿元基金赎回款垫资及代付提供连带责任担保，该额度为可循环额度。

④关联方应收应付款余额

A.应收款项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宝付科技	537,437.89	26,871.89	1,848,765.43	92,438.27	175,961.36	8,798.07	-	-
合计		537,437.89	26,871.89	1,848,765.43	92,438.27	175,961.36	8,798.07	-	-

B.应付款项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9年6月30日 账面余额	2018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2017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2016年12月31日 末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宝付网络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	439,353.21	92,661.00	4.00
其他应付款	宝付网络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	-	4.33	-
预收账款	上海海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537.73	10,613.21	7,075.47	-
预收款项	郑州宇通客车股份有限公司	-	-	5,238.99	-
合计		3,537.73	449,966.42	104,979.79	4.00

2、偶发性关联交易

(1) 报告期内，东方财富证券存在以定向资产管理计划的方式受托管理郑州宇通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资产的情形，受托期限为2014年9月29日至2017年3月2日。东方财富证券2016年确认的托管收益共计1,230,608.51元，2017年确认的托管收益共计5,083.13元。

(2) 2016年，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人民币3,350.00万元与关联方上海漫道金融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共同投资设立东方财富征信有限公司，东方财富征信有限公司的注册资本为5,000.00万元，公司持股比例为67%，上海漫道金融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33%。

2016年3月17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上海漫道金融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共同投资设立征信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关联交易发表了独立意见。2016年7月，东方财富征信有限公司办理完毕工商注册登记手续。

(3) 2016年，公司使用自有资金1,650.00万元，受让关联方上海漫道金融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所持东方财富征信有限公司33%股权。受让完成后，公司持有东方财富征信有限公司100%股权，东方财富征信有限公司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2016年10月27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受让控股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关联交易发表了独立意见。2016年11月，东方财富征信有限公司就本次股权转让办理完毕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4) 2016年，公司向宇通集团租赁房屋建筑物，支付租赁费896,295.40元。

(三) 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措施

1、规范关联交易的制度安排

公司在相关内部治理制度中对关联交易进行了制度保障和安排，包括：

(1) 《公司章程》相关规定

《公司章程》第三十九条规定，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员不得利用其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违反规定的，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公司章程》第四十条规定，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依法行使下列职权：(十四) 审议公司除获赠现金资产和提供担保外，与关联人1000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5%以上的关联交易。

《公司章程》第七十六条规定，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

关联股东的回避和表决程序为：

(一) 董事会或其他召集人应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

的规定，对拟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有关事项是否构成关联交易作出判断，在作此判断时，股东的持股数额应以股权登记日为准；

（二）如经董事会或其他召集人判断，拟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有关事项构成关联交易，则董事会应书面通知关联股东，并就其是否申请豁免回避获得其答复；

（三）董事会或其他召集人应在发出股东大会通知前完成以上规定的工作，并在股东大会通知中对此项工作的结果予以公告；

有关联关系的股东可以自行申请回避，本公司其他股东及公司董事会可以申请有关联关系的股东回避，上述申请应在股东大会召开前以书面形式提出，董事会有义务立即将申请通知有关股东。有关股东可以就上述申请提出异议，在表决前尚未提出异议的，被申请回避的股东应回避；对申请有异议的，可以要求监事会对申请做出决议。

《公司章程》第一百零三条规定，公司下述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担保、关联交易事项，授权董事会进行审批：……（三）公司与关联法人发生的单笔关联交易金额或者同类关联交易的连续十二个月累计交易金额在 100 万元以上且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0.5% 以上、但尚未达到第四十条规定的关联交易，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30 万元以上的关联交易。

《公司章程》第一百十六条规定，公司董事与董事会会议决议事项所涉及的企业有关联关系的，不得对该项决议行使表决权，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作决议须经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关系董事人数不足三人的，应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其他制度规定

为规范关联交易，公司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独立董事制度》等治理制度，对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和审批程序进行了详细的规定，确保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的完善。

(3) 相关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股份并上市时，为避免潜在的关联交易，公司控制股东、实际控制人其实先生（曾用名：沈军）出具了关于减少及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承诺将尽量减少关联交易，在进行确有必要且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时，保证按市场化原则和公允价格进行公平操作，并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交易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2015 年公司进行重大资产重组时，其实先生承诺：“在本人持有东方财富 5% 以上股份期间，本人及本人直接、间接控制的公司、企业将尽力避免及规范与东方财富及其子公司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必要的关联交易，将本着公平、公开、公正的原则确定关联交易价格，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允性。如因未履行本次承诺事项给东方财富或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东方财富或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四) 独立董事对关联交易发表的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关联交易情况发表的意见如下：

2016 年 3 月 17 日，发行人独立董事就公司与上海漫道金融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共同投资设立征信公司暨关联交易发表独立意见如下：“经核查，我们认为公司与关联方共同投资设立征信公司，将进一步丰富和完善公司互联网金融服务平台的服务内容，进一步延伸大平台服务链，促进公司实现一站式互联网金融服务的整体战略目标，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有失公允的情形，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利益尤其是中小投资者利益，关联交易表决程序符合相关规定，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我们同意公司与关联方共同投资设立征信公司的事项。”

2016 年 10 月 27 日，发行人独立董事就公司受让控股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发表独立意见如下：“经核查，我们认为公司受让关联方上海漫道金融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漫道金服”）所持控股子公司东方财富征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财征信”）33% 股权，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有失公允的情形，没有损害投资者利益尤其是中小投资者利益，关联交易表决程序符合相关规定，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我们同意公司受让关联方漫道金服所持控股子公司东财征信 33% 股权的事项。”

第六节 财务会计信息

一、最近三年及一期财务报表审计情况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最近三年的财务报表（2016 年度、2017 年度和 2018 年度）进行了审计，并分别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7]第 ZA10419 号、信会师报字[2018]第 ZA10349 号和信会师报字[2019]第 ZA10197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公司 2019 年 1-6 月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二、最近三年及一期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变更

（1）2016 年度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变更

财政部于 2016 年 12 月 3 日发布了《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16]22 号），适用于 2016 年 5 月 1 日起发生的相关交易。公司按照上述通知规定的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编制公司的财务报表。本项会计政策变更对财务报表项目列示进行调整，并调整可比会计期间的比较数据，不会对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所有者权益、净利润产生影响。

2016 年度，公司未发生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2）2017 年度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变更

2017 年 4 月 28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2017 年 5 月 10 日，财政部对《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进行了修订，要求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在所有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范围内施行，并要求对 2017 年 1 月 1 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 2017 年 1 月 1 日至准则施行日之间新增的政府补助根据修订后准则进行调整。2017 年 12 月 25 日，财政部发布了《财政部关于修订印

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适用于 2017 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按照上述通知及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和要求，公司对原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公司按照上述通知规定的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编制公司的财务报表。本项会计政策变更对财务报表项目列示进行调整，并调整可比会计期间的比较数据，不会对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所有者权益、净利润产生影响。《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1) 在利润表中新增“持续经营净利润”和“终止经营净利润”项目，分别反映净利润中与持续经营相关的净利润和与终止经营相关的净利润，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	列示持续经营净利润本年金额 634,844,279.53 元，终止经营净利润本年金额 0 元；列示持续经营净利润上年金额 712,434,076.30 元，终止经营净利润上年金额 0 元。
(2) 在利润表中新增“其他收益”项目，反映与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不再计入营业外收入。比较数据不调整。	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	列示本年其他收益：24,362,645.06 元。
(3) 在利润表中新增“资产处置收益”项目，反映企业出售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金融工具、长期股权投资和投资性房地产除外）或处置组时确认的处置利得或损失，以及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及无形资产而产生的处置利得或损失。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	本年营业外收入减少 353,233.07 元，营业外支出减少 1,192,000.06 元，资产处置收益：-838,766.99 元；上年营业外收入减少 308,130.96 元，营业外支出减少 241,010.56 元，资产处置收益：67,120.40 元。

2017 年度，公司未发生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3) 2018 年度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变更

财政部于 2018 年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公司按照上述通知规定的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编制公司的财务报表。本项会计政策变更对财务报表项目列示进行调整，并调整可比会计期间的比较数据，不会对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所有者权益、净利润产生影响。《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1)资产负债表中“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合并列示为“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合并列示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应收利息”和“应收股利”并入“其他应收款”列示；“应付利息”和“应付股利”并入“其他应付款”列示；“固定资产清理”并入“固定资产”列示；“工程物资”并入“在建工程”列示；“专项应付款”并入“长期应付款”列示。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	应收利息重分类至其他应收款，调增“其他应收款”本期金额 259,791,948.93 元，上期金额 184,989,231.61 元；应付利息重分类至其他应付款，调增“其他应付款”本期金额 54,151,525.51 元，上期金额 78,593,355.18 元。
(2) 在利润表中新增“研发费用”项目，将原“管理费用”中的研发费用重分类至“研发费用”单独列示；在利润表中财务费用项下新增“其中：利息费用”和“利息收入”项目。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	调减“管理费用”本期金额 250,328,059.28 元，上期金额 182,042,674.11 元，重分类至“研发费用”。
(3) 企业作为个人所得税的扣缴义务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所得税法》收到的扣缴税款手续费，应作为其他与日常活动相关的项目在利润表的“其他收益”项目中填列。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	调减“营业外收入”上期金额 5,608,864.45 元，本期金额 1,353,892.49 元，重分类至“其他收益”。

2018 年度，公司未发生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4) 2019 年 1-6 月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变更

公司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要求调整列报金融工具相关信息，包括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和计量（含减值）等。金融资产减值损失准备计提由“已发生信用损失法”改为“预期信用损失法”。公司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中衔接规定相关要求，对上年同期比较报表不进行追溯调整，首日执行新准则与原准则的差异调整计入 2019 年度期初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财政部于 2019 年 4 月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公司根据上述会计准则的修订要求对会计政策相关内容进行相应变更。本项会计政策变更对财务报表项目列示进行调整，并调整可比会计期间的比较数据，不会对公司 2019 年度所有者权益、净利润产生影响。《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资产负债表中“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拆分为“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列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拆分为“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列示；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拆分为“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应收账款”期末金额 287,921,060.56 元，期初金额 257,906,912.27 元；“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拆分为“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应付账款”期末金额 90,869,289.85 元，期初金额 105,506,035.18 元。

2019 年 1-6 月公司未发生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三、最近三年及一期财务报表

2016 年度、2017 年度和 2018 年度财务数据均摘自于各年经审计的财务报表，公司 2019 年 1-6 月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一) 最近三年及一期合并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185,540.58	1,133,432.59	1,208,027.69	969,412.90
结算备付金	399,489.25	277,615.74	233,493.60	207,075.83
融出资金	1,279,906.04	818,632.67	984,296.75	425,274.16
交易性金融资产	683,278.55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556,278.27	266,882.48	117,249.06
衍生金融资产	10.04	48.72	24.83	72.58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28,792.11	25,790.69	32,933.35	27,674.84
其中：应收账款	28,792.11	25,790.69	32,933.35	27,674.84
预付款项	8,360.50	6,411.19	5,666.89	6,747.10
其他应收款	155,137.85	310,073.93	229,541.99	167,926.76
其中：应收利息	1,528.21	25,979.19	-	-
应收利息	-	-	18,498.92	5,934.5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9,522.83	150,888.69	546,825.09	121,295.25

项目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存出保证金	77,526.08	58,689.03	59,352.96	46,748.96
存货	14,632.41	14,570.82	14,225.00	13,492.20
其他流动资产	4,675.19	84,746.79	34,236.69	55,731.68
流动资产合计	4,916,871.43	3,437,179.12	3,634,006.25	2,164,635.83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1,830.97	1,476.29	288.65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8,900.90	8,998.81	9,659.84
长期股权投资	45,294.38	44,478.84	41,043.63	30,577.44
固定资产	163,921.91	171,642.38	176,127.45	178,067.20
在建工程	967.39	994.21	4,383.42	2,926.18
无形资产	6,335.74	7,731.81	6,920.45	6,826.73
商誉	295,394.55	292,743.90	293,217.08	293,217.08
长期待摊费用	8,274.58	9,016.14	7,863.89	3,857.24
递延所得税资产	5,782.01	6,932.58	11,625.87	5,129.46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3,690.02
非流动资产合计	527,801.53	543,917.05	550,469.26	533,951.20
资产总计	5,444,672.95	3,981,096.17	4,184,475.51	2,698,587.0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4,285.54	21,305.71	29,798.55	7,357.63
应付短期融资券	283,741.20	191,702.50	313,680.20	60,000.00
衍生金融负债	-	-	206.03	232.43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9,086.93	10,550.60	8,197.18	11,184.62
其中：应付账款	9,086.93	10,550.60	8,197.18	11,184.62
预收款项	13,600.37	13,704.38	13,519.83	12,706.4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320,831.77	8,598.51	365,811.36	94,250.00
应付职工薪酬	12,399.12	24,536.65	23,560.77	21,113.40
应交税费	8,106.36	3,497.99	6,217.96	2,800.06
其他应付款	108,942.02	165,050.71	88,725.27	78,122.92
其中：应付利息	191.17	5,415.15	-	-
应付股利	-	-	-	-
应付利息	-	-	7,859.34	590.70
代理买卖证券款	2,428,660.36	1,429,318.07	1,316,853.82	1,095,500.39

项目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2,689.58	60,639.96	-	-
流动负债合计	3,272,343.24	1,928,905.07	2,174,430.32	1,383,858.65
非流动负债：		-	-	-
应付债券	145,986.94	481,488.41	540,760.57	30,000.00
递延收益	157.08	171.44	119.02	450.95
递延所得税负债	1,731.76	1,007.31	1,120.94	1,159.40
非流动负债合计	147,875.78	482,667.15	542,000.53	31,610.35
负债合计	3,420,219.02	2,411,572.22	2,716,430.85	1,415,469.0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671,560.87	516,828.50	428,877.97	355,832.13
其他权益工具	-	121,894.84	121,936.52	-
资本公积	892,917.62	550,435.16	624,420.03	682,716.20
其他综合收益	359.42	-369.84	-891.14	-31.28
盈余公积	39,847.51	39,478.85	31,141.93	26,510.47
未分配利润	419,768.51	341,256.44	262,301.37	217,475.9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024,453.94	1,569,523.95	1,467,786.69	1,282,503.47
少数股东权益	-	-	257.97	614.55
所有者权益合计	2,024,453.94	1,569,523.95	1,468,044.66	1,283,118.0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444,672.95	3,981,096.17	4,184,475.51	2,698,587.03

2、合并利润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99,774.20	312,344.60	254,678.52	235,181.80
其中：营业收入	67,695.93	130,958.07	111,233.71	120,305.13
利息净收入	36,487.07	61,831.52	41,563.40	23,505.96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95,591.21	119,555.00	101,881.41	91,370.71
二、营业总成本	111,976.10	227,244.30	207,216.49	170,523.80
其中：营业成本	18,599.26	37,133.57	39,699.62	32,305.28
税金及附加	2,162.44	3,103.40	2,689.13	5,182.75
销售费用	16,412.69	25,977.52	31,582.49	26,603.95

项目	2019年 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管理费用	58,285.57	119,160.96	128,330.77	111,368.07
研发费用	13,494.44	25,032.81	-	-
财务费用	3,021.69	15,645.18	-3,230.36	-6,653.62
其中：利息费用	6,923.57	23,589.35	2,608.19	267.41
利息收入	4,688.60	7,944.89	6,603.69	7,096.01
资产减值损失	-	1,190.86	8,144.84	1,717.37
加：其他收益	2,524.44	1,934.00	2,436.26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704.14	21,123.62	20,061.16	4,523.9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642.90	6,058.12	8,392.02	3,951.76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47.56	4,920.80	-2,179.35	-2,499.34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2.08	40.80	-58.48	53.54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108.60	-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2.43	-59.50	-83.88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05,101.13	113,060.02	67,637.75	66,736.18
加：营业外收入	0.92	16.52	618.46	14,048.62
减：营业外支出	781.80	993.14	347.83	967.21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4,320.25	112,083.40	67,908.38	79,817.59
减：所得税费用	17,242.79	16,261.53	4,423.95	8,574.1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7,077.47	95,821.87	63,484.43	71,243.41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7,077.47	95,821.87	63,484.43	-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	-
（二）按所有权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7,077.47	95,869.54	63,690.16	71,376.88
2.少数股东损益	-	-47.67	-205.74	-133.47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60.34	521.30	-856.11	-46.43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60.34	521.30	-859.86	-44.0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3.75	-2.37
七、综合收益总额	87,737.81	96,343.17	62,628.32	71,196.9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	87,737.81	96,390.84	62,830.30	71,332.82

项目	2019年 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总额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47.67	-201.98	-135.84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343	0.1858	0.1488	0.2059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343	0.1858	0.1488	0.2059

3、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 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9,125.45	146,399.82	116,927.07	125,199.92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	-	-	75,931.18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202,676.69	286,238.20	215,097.81	160,234.83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387,248.61	39,567.43	-	-
融出资金净减少额	-	164,059.85	-	-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1,090,020.55	45,328.88	175,984.12	-
收到的税费返还	978.94	2,700.06	4,495.62	4,868.9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125.80	103,100.06	33,022.81	78,613.5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59,176.05	787,394.29	545,527.43	444,848.4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9,651.73	28,165.00	35,872.44	36,656.00
融出资金净增加额	444,256.45	-	560,258.37	290,799.67
代理买卖证券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158,591.01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减少额	-	239,778.51	147,549.76	-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350.31	1,222.58	291.57	-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136,331.27	-	-	-
回购业务资金净减少额	-	-	154,975.32	188,440.29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49,659.56	62,069.52	55,730.78	32,794.6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1,603.76	99,361.32	89,105.96	79,378.76
支付的各项税费	21,731.98	30,246.29	19,763.48	27,343.7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2,854.02	59,816.57	97,972.38	53,638.64

项目	2019年 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96,439.07	520,659.79	1,161,520.05	867,642.7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62,736.98	266,734.50	-615,992.62	-422,794.3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40,427.71	111,200.71	683.97	1,204.61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182.61	2,857.86	1,927.45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0.55	78.51	84.25	312.81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173,900.00	92,473.57	24,198.2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44,640.87	288,037.08	95,169.24	25,715.6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853.77	19,772.15	24,924.08	164,165.52
投资支付的现金	326,256.91	157,052.10	3,900.00	1,266.42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3,008.43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228,800.00	73,308.91	42,045.1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2,119.11	405,624.25	102,133.00	207,477.0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2,521.75	-117,587.17	-6,963.76	-181,761.4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7,525.89	7,541.72	8,062.34	405,732.19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150.00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3,946.86	21,305.71	29,798.55	7,357.63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359,983.00	549,157.00	1,370,922.30	90,4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91,455.74	578,004.42	1,408,783.19	503,489.8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75,232.48	720,933.25	493,058.23	70,4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7,339.66	37,635.47	26,296.05	22,646.4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2,572.14	758,568.72	519,354.28	93,046.4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8,883.60	-180,564.29	889,428.91	410,443.3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60.84	944.00	-1,439.97	245.4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73,981.50	-30,472.96	265,032.56	-193,866.9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11,048.33	1,441,521.29	1,176,488.73	1,370,355.7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85,029.83	1,411,048.33	1,441,521.29	1,176,488.73

4、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 1-6月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 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 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 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16,828.50			121,894.84	550,435.16		-369.84		39,478.85		341,256.44		1,569,523.95
加：会计政策变 更							68.93		368.67		2,627.29		3,064.88
前期差错更 正													
同一控制下 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16,828.50			121,894.84	550,435.16		-300.91		39,847.51		343,883.73		1,572,588.8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 额（减少以“-”号填 列）	154,732.36			-121,894.84	342,482.46		660.34				75,884.79		451,865.11
（一）综合收益总额							660.34				87,077.47		87,737.81
（二）所有者投入和 减少资本	42,805.55			-121,894.84	454,409.27								375,319.98
1. 股东投入的普通 股	2,156.41				5,369.47								7,525.89
2. 其他权益工具持	40,649.14			-121,894.84	445,609.53								364,363.82

项目	2019年1-6月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所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11.81								211.81
4. 其他					3,218.46								3,218.46
(三) 利润分配											-11,192.68		-11,192.68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1,192.68		-11,192.68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11,926.81				-111,926.81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11,926.81				-111,926.81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项目	2019年1-6月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671,560.87				892,917.62		359.42		39,847.51		419,768.51		2,024,453.94

(续上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28,877.97			121,936.52	624,420.03		-891.14		31,141.93		262,301.37	257.97	1,468,044.6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项目	2018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28,877.97			121,936.52	624,420.03		-891.14		31,141.93		262,301.37	257.97	1,468,044.6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7,950.53			-41.68	-73,984.87		521.30		8,336.92		78,955.07	-257.97	101,479.29
(一)综合收益总额							521.30				95,869.54	-47.67	96,343.1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174.94			-41.68	11,755.53							-210.30	13,678.48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160.95				5,380.77							-400.00	7,141.72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3.99			-41.68	148.78								121.08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806.32								3,806.32
4. 其他					2,419.67							189.70	2,609.36
(三)利润分配									8,336.92		-16,914.48		-8,577.56
1. 提取盈余公积									8,336.92		-8,336.92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项目	2018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8,577.56		-8,577.56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85,775.59				-85,775.59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85,775.59				-85,775.59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35.19								35.19
四、本期期末余额	516,828.50			121,894.84	550,435.16		-369.84		39,478.85		341,256.44		1,569,523.95

(续上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55,832.13				682,716.20		-31.28		26,510.47		217,475.96	614.55	1,283,118.0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55,832.13				682,716.20		-31.28		26,510.47		217,475.96	614.55	1,283,118.0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3,045.84			121,936.52	-58,296.17		-859.86		4,631.46		44,825.42	-356.58	184,926.64
（一）综合收益总额							-859.86				63,690.16	-201.98	62,628.3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879.42			121,936.52	12,668.68							-154.59	136,330.03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879.42				6,032.93							150.00	8,062.34

项目	2017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21,936.52									121,936.52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953.23								3,953.23
4. 其他					2,682.53							-304.59	2,377.94
(三) 利润分配									4,631.46		-18,864.75		-14,233.29
1. 提取盈余公积									4,631.46		-4,631.46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4,233.29		-14,233.29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71,166.43				-71,166.43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71,166.43				-71,166.43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项目	2017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201.58									201.58
四、本期期末余额	428,877.97			121,936.52	624,420.03		-891.14		31,141.93		262,301.37	257.97	1,468,044.66

(续上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85,389.21				440,378.49		12.78		23,085.65		168,062.82	750.39	817,679.3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项目	2016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85,389.21				440,378.49		12.78		23,085.65		168,062.82	750.39	817,679.3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70,442.92				242,337.70		-44.06		3,424.82		49,413.14	-135.84	465,438.69
（一）综合收益总额							-44.06				71,376.88	-135.84	71,196.9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2,131.56				390,649.07								412,780.63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2,131.56				383,600.62								405,732.19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098.02								4,098.02
4. 其他					2,950.42								2,950.42
（三）利润分配									3,424.82		-21,963.74		-18,538.92
1. 提取盈余公积									3,424.82		-3,424.82		

项目	2016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8,538.92		-18,538.92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48,311.36				-148,311.36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48,311.36				-148,311.36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55,832.13				682,716.20		-31.28		26,510.47		217,475.96	614.55	1,283,118.02

(二) 最近三年及一期母公司财务报表

1、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4,840.57	8,279.01	64,346.84	28,973.56
结算备付金	20.05	19.81	19.99	-
交易性金融资产	12,126.62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40,020.76	-	-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2,018.11	1,449.62	33,776.45	19,510.85
其中：应收账款	2,018.11	1,449.62	33,776.45	19,510.85
预付款项	3,764.18	2,619.44	2,338.86	4,258.49
其他应收款	98,085.59	99,252.51	33,744.34	39,034.82
其中：应收利息	8.04	67.89	-	-
应收利息	-	-	263.68	3.24
其他流动资产	681.34	67,949.92	29,985.68	50,278.66
流动资产合计	151,536.45	219,591.08	164,475.85	142,059.62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7,500.00	7,500.00	7,500.00
长期股权投资	1,651,715.61	1,079,690.40	1,055,855.20	956,799.00
固定资产	145,605.51	152,866.83	155,592.53	156,237.91
在建工程	-	-	155.60	1,613.42
无形资产	1,351.22	1,548.18	2,277.90	2,029.83
长期待摊费用	132.26	189.66	326.32	486.52
递延所得税资产	366.19	1,696.49	4,146.86	1,318.42
其他非流动资产	-	462,167.68	400,000.00	3,190.02
非流动资产合计	1,799,170.79	1,705,659.24	1,625,854.41	1,129,175.11
资产总计	1,950,707.24	1,925,250.32	1,790,330.27	1,271,234.7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3,986.69	21,305.71	-	-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7,015.15	6,173.29	5,548.85	7,689.62
其中：应付账款	7,015.15	6,173.29	5,548.85	7,689.62
预收款项	9,123.06	9,802.43	6,729.80	5,340.45

项目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应付职工薪酬	1,240.33	5,774.58	4,104.32	4,115.59
应交税费	37.38	364.53	265.97	379.08
其他应付款	24,892.65	27,555.99	29,034.58	16,940.49
其中：应付利息	-	89.45	-	-
应付股利	-	-	-	-
应付利息	-	-	30.58	-
流动负债合计	66,295.27	70,976.53	45,714.09	34,465.23
非流动负债：				
应付债券	-	361,488.41	340,693.59	-
递延收益	59.08	73.44	119.02	450.95
递延所得税负债	693.99	3.11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753.08	361,564.96	340,812.61	450.95
负债合计	67,048.34	432,541.48	386,526.70	34,916.1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671,560.87	516,828.50	428,877.97	355,832.13
其他权益工具	-	121,894.84	121,936.52	-
资本公积	891,928.94	549,446.48	623,241.65	682,820.36
盈余公积	39,847.51	39,478.85	31,141.93	26,510.47
未分配利润	280,321.58	265,060.17	198,605.49	171,155.60
所有者权益合计	1,883,658.90	1,492,708.84	1,403,803.57	1,236,318.5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950,707.24	1,925,250.32	1,790,330.27	1,271,234.73

2、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一、营业收入	69,389.68	135,020.52	92,181.93	107,113.59
减：营业成本	15,972.25	32,191.59	35,209.60	26,469.90
税金及附加	1,030.47	1,686.64	1,410.92	1,300.86
销售费用	11,635.50	15,038.44	20,675.69	18,333.08
管理费用	13,223.80	32,036.15	48,077.85	37,917.23
研发费用	8,187.30	19,431.26	-	-

项目	2019年 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财务费用	-2,692.78	1,581.57	-1,842.63	-2,456.94
其中：利息费用	6,433.05	22,471.72	354.56	-
利息收入	9,148.47	20,937.59	2,283.52	-
资产减值损失	-	114.91	364.80	304.23
加：其他收益	1,897.41	1,028.88	481.33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820.94	54,804.42	54,632.01	3,838.0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642.90	6,058.12	8,392.02	3,951.76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68.59	20.76	-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32.97	-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2.28	-62.10	-21.69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8,674.83	88,731.90	43,377.34	29,083.30
加：营业外收入	0.62	5.91	463.94	9,353.54
减：营业外支出	700.20	305.80	177.30	226.88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7,975.25	88,432.01	43,663.98	38,209.96
减：所得税费用	4,839.17	5,062.85	-2,650.66	3,961.76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3,136.09	83,369.16	46,314.64	34,248.20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23,136.09	83,369.16	46,314.64	34,248.20

3、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 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2,084.39	178,649.83	84,682.33	298,833.56
收到的税费返还	978.94	2,675.51	4,238.71	4,393.7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449.26	9,256.80	22,295.83	14,113.1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5,512.59	190,582.13	111,216.88	317,340.3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4,249.18	26,307.65	30,160.44	27,482.2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1,321.63	34,252.99	37,599.26	30,049.60
支付的各项税费	5,196.14	5,077.02	2,147.27	12,289.79

项目	2019年 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1,335.03	21,811.28	21,538.09	51,402.6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2,101.98	87,448.95	91,445.06	121,224.3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589.40	103,133.19	19,771.82	196,116.0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05,103.93	-	-	886.3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3,470.89	72,433.18	47,867.39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17	598.23	48.75	4.75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3,063.07	145,300.00	86,501.37	21,4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91,644.06	218,331.41	134,417.51	22,291.0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12.10	14,937.92	12,728.24	159,601.95
投资支付的现金	402,851.65	60,400.00	92,090.00	422,858.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320,967.68	469,801.37	40,2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03,863.75	396,305.60	574,619.61	622,659.9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7,780.31	-177,974.19	-440,202.10	-600,368.9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7,525.89	7,541.72	7,912.34	405,732.19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3,946.86	21,305.71	-	-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462,144.50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472.74	28,847.42	470,056.84	405,732.1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4,368.78	-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1,733.09	10,074.43	14,233.29	18,538.9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6,101.87	10,074.43	14,233.29	18,538.9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29.13	18,772.99	455,823.56	387,193.2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2.4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6,561.79	-56,068.01	35,393.27	-17,062.0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298.82	64,366.83	28,973.56	46,035.5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4,860.61	8,298.82	64,366.83	28,973.56

4、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6月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16,828.50			121,894.84	549,446.48				39,478.85	265,060.17	1,492,708.84
加：会计政策变更									368.67	3,318.01	3,686.68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16,828.50			121,894.84	549,446.48				39,847.51	268,378.18	1,496,395.5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54,732.36			-121,894.84	342,482.46					11,943.40	387,263.39
（一）综合收益总额										23,136.09	23,136.0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2,805.55			-121,894.84	454,409.27						375,319.98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156.41				5,369.47						7,525.89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40,649.14			-121,894.84	445,609.53						364,363.82

项目	2019年1-6月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11.81						211.81
4. 其他					3,218.46						3,218.46
(三) 利润分配										-11,192.68	-11,192.68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1,192.68	-11,192.68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11,926.81				-111,926.81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11,926.81				-111,926.81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项目	2019年1-6月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671,560.87				891,928.94				39,847.51	280,321.58	1,883,658.90

(续上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28,877.97			121,936.52	623,241.65				31,141.93	198,605.49	1,403,803.5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28,877.97			121,936.52	623,241.65				31,141.93	198,605.49	1,403,803.5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7,950.53			-41.68	-73,795.18				8,336.92	66,454.68	88,905.27
（一）综合收益总额										83,369.16	83,369.1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174.94			-41.68	11,945.23						14,078.48

项目	2018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 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160.95				5,380.77						7,541.72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3.99			-41.68	148.78						121.08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806.32						3,806.32
4. 其他					2,609.36						2,609.36
(三) 利润分配									8,336.92	-16,914.48	-8,577.56
1. 提取盈余公积									8,336.92	-8,336.92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8,577.56	-8,577.56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85,775.59				-85,775.59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85,775.59				-85,775.59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项目	2018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 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35.19						35.19
四、本期期末余额	516,828.50			121,894.84	549,446.48				39,478.85	265,060.17	1,492,708.84

(续上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 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55,832.13				682,820.36				26,510.47	171,155.60	1,236,318.5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55,832.13				682,820.36				26,510.47	171,155.60	1,236,318.55
三、本期增减变动 金额（减少以“-” 号填列）	73,045.84			121,936.52	-59,578.70				4,631.46	27,449.89	167,485.01

项目	2017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 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 综合收益总额										46,314.64	46,314.64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879.42			121,936.52	11,386.15						135,202.09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879.42				6,032.93						7,912.34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21,936.52							121,936.52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953.23						3,953.23
4. 其他					1,399.99						1,399.99
(三) 利润分配									4,631.46	-18,864.75	-14,233.29
1. 提取盈余公积									4,631.46	-4,631.46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4,233.29	-14,233.29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71,166.43				-71,166.43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71,166.43				-71,166.43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											

项目	2017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 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201.58						201.58
四、本期期末余额	428,877.97			121,936.52	623,241.65				31,141.93	198,605.49	1,403,803.57

(续上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 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85,389.21				440,482.65				23,085.65	158,871.14	807,828.6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项目	2016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 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85,389.21				440,482.65				23,085.65	158,871.14	807,828.64
三、本期增减变动 金额（减少以“-” 号填列）	170,442.92				242,337.70				3,424.82	12,284.46	428,489.91
（一）综合收益总 额										34,248.20	34,248.20
（二）所有者投入 和减少资本	22,131.56				390,649.07						412,780.63
1. 股东投入的普通 股	22,131.56				383,600.62						405,732.19
2. 其他权益工具持 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 有者权益的金额					4,098.02						4,098.02
4. 其他					2,950.42						2,950.42
（三）利润分配									3,424.82	-21,963.74	-18,538.92
1. 提取盈余公积									3,424.82	-3,424.82	
2. 对所有者（或股 东）的分配										-18,538.92	-18,538.92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 内部结转	148,311.36				-148,311.36						

项目	2016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 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48,311.36				-148,311.36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55,832.13				682,820.36				26,510.47	171,155.60	1,236,318.55

四、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情况

（一）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纳入公司合并报表的企业范围及情况如下：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纳入公司合并报表的企业范围及情况详见“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三、公司组织结构及对其他企业的重要权益投资情况”之“（二）重要权益投资情况”。

（二）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变化情况说明

1、2019 年 1-6 月合并范围的变化

（1）本期收购东财保险经纪，持股比例 100%，纳入合并范围。

（2）本期东方财富证券新设全资子公司东财创新资本，纳入合并范围。

（3）本期增加一家结构化主体，主要为本公司子公司天天基金、上海微兆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分别以自有资金 1,890.00 万元与 5.05 万元认购“西藏东方财富证券如意稳健 2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合计占比 100.00%。

（4）本期减少一家结构化主体“爱建信托钱潮 3 号东方财富事务管理单一资金信托”，本期赎回其全部份额，赎回后公司对该结构化主体不具有控制权，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2、2018 年度合并范围的变化

本期增加一家子公司和一家结构化主体，主要为：1）新设西藏东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2）本公司子公司东方财富证券以自有资金 4,720.00 万元认购“爱建信托钱潮 3 号东方财富事务管理单一资金信托”，占比 100.00%，纳入合并范围。

3、2017 年度合并范围的变化

（1）本期增加上海徐汇东方财富小额贷款有限公司，由公司、天天基金、东财研究所共同出资设立，合计持股比例 100.00%。

（2）本期减少西藏同信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本期进行清算注销。

（3）本期减少一家其他会计主体西藏东方财富证券量化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同信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已于 2018 年 6 月更名为“西藏东方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本期赎回其持有的西藏东方财富证券量化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全

部份额，赎回后公司对该结构化主体不具有控制权，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4、2016年度合并范围的变化

(1) 本期增加六家子(孙)公司和一个结构化主体，分别为东方财富征信有限公司、浪客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南京东方财富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东方财富国际期货有限公司、东方财富金融有限公司、西藏同信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和西藏东方财富证券量化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东方财富征信有限公司、浪客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南京东方财富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由公司出资设立，持股比例均为100.00%。东方财富金融有限公司、东方财富国际期货有限公司由本公司全资子公司东方财富(香港)有限公司出资设立，持股比例均为100.00%。西藏同信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由东方财富证券全资子公司同信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已于2018年6月更名为“西藏东方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设立，持股比例为100.00%。西藏东方财富证券量化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募集规模3000万份，由同信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以自有资金认购2,900万份，占比96.67%，纳入合并范围。

(2) 本期减少一家子公司，为上海东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2016年，公司转让了全资子公司上海东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100.00%股权。

(3) 本期减少一个其他会计主体，为国泰君安东睿富盈基金。2016年，天天基金将其持有的东睿富盈基金份额全部赎回。

五、最近三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及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一) 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19年6月30日/2019年1-6月	2018年12月31日/2018年度	2017年12月31日/2017年度	2016年12月31日/2016年度
流动比率	1.50	1.78	1.67	1.56
速动比率	1.50	1.77	1.66	1.55
资产负债率(合并)(%)	62.82	60.58	64.92	52.45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3.44	22.47	21.59	2.75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6.77	9.87	7.76	7.19
存货周转率(次/年)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每股净资产(元)	3.01	3.04	3.42	3.60
每股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元)	1.43	0.52	-1.44	-1.19

项目	2019年6月30日/2019年1-6月	2018年12月31日/2018年度	2017年12月31日/2017年度	2016年12月31日/2016年度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	1.75	-0.06	0.62	-0.5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万元）	87,077.47	95,869.54	63,690.16	71,376.88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134,976.59	185,566.57	109,233.63	97,954.90
利息保障倍数	10.01	5.77	4.44	20.27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11.04	6.66	5.54	23.65
EBITDA 全部债务比（%）	26.12	24.57	12.35	100.61
贷款偿还率（%）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利息偿付率（%）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研发费用占营业总收入的比重（%）	6.75	8.01	7.15	7.59

注：上述指标除资产负债率（母公司）外均依据合并报表口径计算，2019年1-6月财务指标未经年化。

各指标的具体计算公式如下：

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资产负债率=总负债/总资产

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总收入/应收账款平均账面余额

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平均余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每股净资产=期末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期末股本总额

每股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普通股股份总数

每股净现金流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期末普通股股份总数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利润总额+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固定资产折旧+投资性房地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利息保障倍数=(利润总额+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资本化利息)

EBITDA 全部债务比=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全部债务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资本化利息)

研发费用占营业总收入的比重=各项研发费用合计/营业总收入

（二）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公司按照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0]2号）、《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

非经常性损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08]43号）要求计算的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如下：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扣除非经常损益前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343	0.1858	0.1488	0.205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343	0.1858	0.1488	0.2059
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88%	6.32%	4.86%	6.60%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290	0.1836	0.1438	0.171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290	0.1836	0.1438	0.1717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69%	6.24%	4.69%	5.51%

根据《关于东方财富信息股份有限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及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专项审核报告》（信会师报字[2019]第ZA15004号），因公司2016年度、2017年度均实施了“每10股转增2股”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最近三年经调整的每股收益情况如下：

项目		2018年度	2017年度 (经调整)	2016年度 (经调整)
扣除非经常损益前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858	0.1240	0.143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858	0.1240	0.1430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836	0.1198	0.119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836	0.1198	0.1192

（三）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08]43号）的规定，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 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一）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2.43	-59.50	-47.44	-567.70

项目	2019年 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二)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	-	-	-
(三)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524.44	1,934.00	2,436.26	13,827.17
(四)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	-	-
(五)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	-	-
(六)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	-	-
(七)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	-	-
(八)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	-	-	-
(九)债务重组损益;	-	-	-	-
(十)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	-	-	-
(十一)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	-	-	-
(十二)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	-	-
(十三)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	-	-
(十四)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304.19	417.22	4.12	204.61
(十五)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	-	-	85.60
(十六)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	-	-
(十七)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	-	-
(十八)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	-	-	-
(十九)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	-	-
(二十)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80.87	-976.62	284.18	-178.06
(二十一)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	-	-

项目	2019年 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二十二) 少数股东损益的影响数;		-1.59	-10.21	-0.82
(二十三) 所得税的影响数;	-627.15	-159.81	-531.93	-1,506.25
合计	3,408.17	1,153.70	2,134.99	11,864.55

六、公司 2019 年第三季度经营业绩情况

2019年10月22日，公司公告了2019年第三季度报告。2019年1-9月，公司营业总收入为309,676.48万元，较2018年1-9月增长30.19%，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139,452.52万元，较2018年1-9月增长74.13%，扣非后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35,302.14万元，较2018年1-9月增长70.97%，公司经营业绩稳步增长。

第七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本公司管理层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盈利能力、现金流量等作了简明的分析。本公司董事会提请投资者注意，以下讨论与分析应结合本公司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和募集说明书披露的其它信息一并阅读。

如无特别说明，本节引用的 2016 年度、2017 年度和 2018 年度财务数据均摘自各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表，公司 2019 年 1-6 月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一、财务状况分析

(一) 资产结构与资产质量分析

截至 2016 年末、2017 年末、2018 年末及 2019 年 6 月末，公司资产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流动资产	4,916,871.43	90.31%	3,437,179.12	86.34%	3,634,006.25	86.84%	2,164,635.83	80.21%
非流动资产	527,801.53	9.69%	543,917.05	13.66%	550,469.26	13.16%	533,951.20	19.79%
总资产	5,444,672.95	100.00%	3,981,096.17	100.00%	4,184,475.51	100.00%	2,698,587.03	100.00%

截至 2016 年末、2017 年末、2018 年末及 2019 年 6 月末，公司资产总计分别为 2,698,587.03 万元、4,184,475.51 万元、3,981,096.17 万元和 5,444,672.95 万元，公司资产规模总体呈增长态势。

2017 年末较 2016 年末资产总额增加 1,485,888.48 万元，增长 55.06%，主要是由于子公司东方财富证券股票质押式回购、买断式回购业务规模增长导致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大幅增加以及融资融券业务规模大幅增加。

2018 年末较 2017 年末资产总额减少 203,379.34 万元，下降 4.86%，主要是由于子公司东方财富证券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规模下降。

2019 年 6 月末较 2018 年末资产总额增加 1,463,576.79 万元，增长 36.76%，主要是由于客户资金增加及融资融券业务规模增加。

公司流动资产占资产总额的比例超过 80% 以上，资产流动性较强，符合所处行业的特点。

1、流动资产结构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货币资金	2,185,540.58	44.45%	1,133,432.59	32.98%	1,208,027.69	33.24%	969,412.90	44.78%
结算备付金	399,489.25	8.12%	277,615.74	8.08%	233,493.60	6.43%	207,075.83	9.57%
融出资金	1,279,906.04	26.03%	818,632.67	23.82%	984,296.75	27.09%	425,274.16	19.65%
交易性金融资产	683,278.55	13.90%	-	-	-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556,278.27	16.18%	266,882.48	7.34%	117,249.06	5.42%
衍生金融资产	10.04	0.00%	48.72	0.00%	24.83	0.00%	72.58	0.00%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28,792.11	0.59%	25,790.69	0.75%	32,933.35	0.91%	27,674.84	1.28%
预付款项	8,360.50	0.17%	6,411.19	0.19%	5,666.89	0.16%	6,747.10	0.31%
其他应收款	155,137.85	3.16%	310,073.93	9.02%	229,541.99	6.32%	167,926.76	7.76%
其中：应收利息	1,528.21	0.03%	25,979.19	0.76%	-	-	-	-
应收利息	-	-	-	-	18,498.92	0.51%	5,934.52	0.2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9,522.83	1.62%	150,888.69	4.39%	546,825.09	15.05%	121,295.25	5.60%
存出保证金	77,526.08	1.58%	58,689.03	1.71%	59,352.96	1.63%	46,748.96	2.16%
存货	14,632.41	0.30%	14,570.82	0.42%	14,225.00	0.39%	13,492.20	0.62%
其他流动资产	4,675.19	0.10%	84,746.79	2.47%	34,236.69	0.94%	55,731.68	2.57%
流动资产合计	4,916,871.43	100.00%	3,437,179.12	100.00%	3,634,006.25	100.00%	2,164,635.83	100.00%

截至 2016 年末、2017 年末、2018 年末及 2019 年 6 月末，公司流动资产分别为 2,164,635.83 万元、3,634,006.25 万元、3,437,179.12 万元和 4,916,871.43 万元，占总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80.21%、86.84%、86.34% 和 **90.31%**。公司流动资产主要由货币资金、结算备付金、融出资金、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2019 年已重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其他应收款构成。公司主要流动资产的明细情况如下：

(1) 货币资金

截至 2016 年末、2017 年末、2018 年末及 2019 年 6 月末，公司货币资金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现金	18.69	0.00%	19.13	0.00%	20.35	0.00%	14.04	0.00%
银行存款	2,185,454.63	100.00%	1,133,384.12	100.00%	1,207,207.13	99.93%	967,431.96	99.80%
其中：客户存款	1,963,941.58	89.86%	1,003,132.17	88.50%	1,015,247.31	84.04%	848,049.43	87.48%
公司存款	221,513.05	10.14%	130,251.94	11.49%	191,959.82	15.89%	119,382.53	12.31%
其他货币资金	67.25	0.00%	29.34	0.00%	800.20	0.07%	1,966.89	0.20%
合计	2,185,540.58	100.00%	1,133,432.59	100.00%	1,208,027.69	100.00%	969,412.90	100.00%

公司流动资产构成中货币资金占比最高，截至 2016 年末、2017 年末、2018 年末及 2019 年 6 月末，公司的货币资金分别为 969,412.90 万元、1,208,027.69 万元、1,133,432.59 万元和 2,185,540.58 万元，占流动资产比例分别为 44.78%、33.24%、32.98%和 44.45%。

公司货币资金主要是来自主要子公司东方财富证券、天天基金的代理买卖证券业务客户存款。截至 2016 年末、2017 年末、2018 年末及 2019 年 6 月末，客户存款占货币资金的比例分别为 87.48%、84.04%、88.50%和 89.86%。

2017 年末货币资金较 2016 年末增长 238,614.80 万元，同比增长 24.61%，主要是由于证券业务及基金第三方销售服务业务客户资金增加。

2018 年末货币资金较 2017 年末下降 74,595.10 万元，同比下降 6.17%，主要是由于公司运用自有资金投资理财产品增加。

2019 年 6 月末货币资金较 2018 年增加 1,052,107.99 万元，同比增长 92.82%，主要是由于 2019 年上半年证券市场交易活跃，客户资金增加。

(2) 结算备付金

截至 2016 年末、2017 年末、2018 年末及 2019 年 6 月末，公司结算备付金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客户备付金	337,229.25	84.42%	248,229.67	89.41%	188,067.52	80.55%	163,408.71	78.91%
自有备付金	1,693.86	0.42%	1,517.23	0.55%	10,643.75	4.56%	23,376.05	11.29%
信用备付金	60,566.14	15.16%	27,868.84	10.04%	34,782.33	14.90%	20,291.07	9.80%
合计	399,489.25	100.00%	277,615.74	100.00%	233,493.60	100.00%	207,075.83	100.00%

公司结算备付金由客户备付金、自有备付金和信用备付金组成，其中主要为客户备付金。截至2016年末、2017年末、2018年末及2019年6月末，公司结算备付金分别为207,075.83万元、233,493.60万元、277,615.74万元和399,489.25万元，其中客户备付金占比分别为78.91%、80.55%、89.41%和84.42%。

2017年末、2018年末及2019年6月末，公司结算备付金分别较上期增长26,417.77万元、44,122.14万元和121,873.51万元，主要是由于证券业务结算备付金增加。

(3) 融出资金

截至2016年末、2017年末、2018年末及2019年6月末，公司融出资金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融资融券融出资金	1,283,192.93	820,513.19	986,384.78	426,126.41
其中：个人	1,272,182.89	815,672.06	965,430.30	421,999.99
机构	11,010.03	4,841.14	20,954.48	4,126.42
减：减值准备	3,286.89	1,880.52	2,088.03	852.25
合计	1,279,906.04	818,632.67	984,296.75	425,274.16

2017年末融出资金较2016年末增加559,022.59万元，同比增长131.45%，主要是由于东方财富证券融资融券业务规模增长。

2018年末融出资金较2017年末下降165,664.08万元，同比下降16.83%，主要是由于东方财富证券融资融券业务规模减少。

2019年6月末融出资金较2018年末增加461,273.37万元,同比增长56.35%,主要是由于东方财富证券融资融券业务规模增长。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2019年已重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

截至2016年末、2017年末、2018年末及2019年6月末,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 万元

项目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交易性金融资产	683,278.55	556,172.97	266,772.55	116,959.40
其中: 债务工具投资	31,845.59	31,278.39	124,980.86	82,983.78
权益工具投资	204,400.38	218,612.92	3,902.67	9,407.70
其他	447,032.58	306,281.66	137,889.03	24,567.93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105.30	109.93	289.66
其中: 债务工具投资	-	105.30	109.93	289.66
合计	683,278.55	556,278.27	266,882.48	117,249.06

2017年末,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总额较2016年末增加了149,633.43万元,同比增长127.62%,主要是由于购买的理财产品及债务工具投资增加。

2018年末,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总额较2017年末增加了289,395.78万元,同比增长108.44%,主要是由于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及权益工具投资增加。

2019年6月末,公司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要求调整列报金融工具相关信息,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重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同时调整2019年1月1日“交易性金融资产”期初数为649,523.94万元。2019年6月末,公司调整后交易性金融资产总额较2019年初增加了33,754.61万元,同比增长5.20%,主要是由于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增加所致。

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包括东方财富证券及东方财富国际证券有限公司自营

业务自有资金为了满足证券公司现金管理的需求投资的金融产品以及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其他主体为提高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效益，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投资的期限在一年以内或随时可以赎回且收益稳定、风险较低的金融产品。

(5) 其他应收款

因 2018 年会计政策变更，“应收利息”和“应收股利”并入“其他应收款”列示，因此 2018 年末及 2019 年 6 月末公司其他应收款项目由应收利息和其他应收款（不含应收利息和应收股利）组成。

截至 2016 年末、2017 年末、2018 年末及 2019 年 6 月末，公司应收利息分别为 5,934.52 万元、18,498.92 万元、25,979.19 万元和 1,528.21 万元，占总资产比例不到 1%。

截至 2016 年末、2017 年末、2018 年末及 2019 年 6 月末，公司其他应收款（不含应收利息和应收股利）分别为 167,926.76 万元、229,541.99 万元、284,094.73 万元和 153,609.64 万元，分别占总资产比例为 6.22%、5.49%、7.14%和 2.82%。2017 年末公司其他应收款（不含应收利息和应收股利）较 2016 年末增加 36.69%，主要因为基金第三方销售服务业务应收赎回款增加。2018 年末公司其他应收款（不含应收利息和应收股利）较 2017 年末增加 23.77%，主要因为应收经纪业务清算款增加。2019 年 6 月末公司其他应收款（不含应收利息和应收股利）较 2018 年末减少 45.93%，主要因为应收经纪业务清算款大幅下降导致。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收款（不含应收利息和应收股利）构成及坏账准备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类别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9,301.22	19,301.22	100.00%	19,351.58	19,351.58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034.79	1,402.32	46.21%	2,642.47	1,080.99	40.91%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53,218.82	1,241.66	0.81%	283,972.73	1,439.49	0.51%
合计	175,554.83	21,945.19	12.50%	305,966.78	21,872.05	7.15%
类别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7,782.54	17,782.54	100.00%	13,062.54	13,062.54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480.83	897.80	36.19%	2,430.87	951.49	39.14%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28,921.04	962.09	0.42%	166,822.26	374.88	0.22%
合计	249,184.42	19,642.44	7.88%	182,315.67	14,388.91	7.89%

报告期内，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不含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其他应收款内容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应收基金销售业务赎回款	111,368.41	39,849.48	72,832.82	27,516.98
代垫基金销售业务赎回款	37,715.27	3,625.64	92,075.18	50,108.70
应收经纪业务清算款	2,759.36	238,873.00	63,042.94	88,821.71
其他款项	1,375.78	1,624.61	970.10	374.87
合计	153,218.82	283,972.73	228,921.04	166,822.26

截至2019年6月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不含应收利息和应收股利）由于债务人发生财务困难，预计无法收回，公司按照100%比例计提了坏账准备，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其他应收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款项的性质
安徽蓝博旺机械集团合诚机械有限公司	70,923,420.00	70,923,420.00	100%	应收逾期投资款
保定天威集团有限公司	59,702,000.00	59,702,000.00	100%	应收逾期投资款
上海盈方微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46,696,398.13	46,696,398.13	100%	逾期应收款
盛海燕	15,690,350.55	15,690,350.55	100%	应收逾期融资款
合计	193,012,168.68	193,012,168.68	-	-

截至 2019 年 6 月末，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不含应收利息和应收股利）账龄分布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账 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022.66	51.13	5.00%
1 至 2 年	633.93	190.18	30.00%
2 至 3 年	434.40	217.20	50.00%
3 年以上	943.80	943.80	100.00%
合 计	3,034.79	1,402.32	46.21%

截至 2019 年 6 月末，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不含应收利息和应收股利）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其他应收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应收基金销售业务赎回款	111,368.41	0.00	0.00%
代垫基金销售业务赎回款	37,715.27	0.00	0.00%
应收经纪业务清算款	2,759.36	0.00	0.00%
其他款项	1,375.78	1,241.66	90.25%
合计	153,218.82	1,241.66	0.81%

其中应收基金销售业务赎回款及代垫基金销售业务赎回款系子公司天天基

金提供基金第三方销售服务时，因投资者的赎回申请所产生的应结算款项及 T+0 业务代垫款项。年末对基金个人投资者应收赎回款和代垫赎回款进行减值测试，未发现减值，不计提坏账准备。应收经纪业务清算款是东方财富证券经纪业务代理买卖证券款 T 日清算、资金 T+1 日交收形成的应收款项，因 T+1 日即收回，不计提坏账准备。

截至 2019 年 6 月末，公司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前五大其他应收款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安徽蓝博旺机械集团合诚机械有限公司	应收逾期投资款	70,923,420.00	3 年以上	4.04%	70,923,420.00
保定天威集团有限公司	应收逾期投资款	59,702,000.00	3 年以上	3.40%	59,702,000.00
上海盈方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逾期应收款	46,696,398.13	1-2 年	2.66%	46,696,398.13
盛海燕	应收逾期融资款	15,690,350.55	1-2 年	0.89%	15,690,350.55
上海东湖宾馆	押金	1,681,000.00	3 年以上	0.10%	1,681,000.00
合计	-	194,693,168.68	-	11.09%	194,693,168.68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截至 2016 年末、2017 年末、2018 年末及 2019 年 6 月末，公司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标的物类别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股票	74,891.92	109,840.54	258,156.15	120,897.82
债券	5,030.45	41,600.00	290,278.46	1,000.11
合计	79,922.38	151,440.54	548,434.61	121,897.93
减：减值准备	399.55	551.85	1,609.52	602.68
账面价值	79,522.83	150,888.69	546,825.09	121,295.2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是子公司东方财富证券按约定先买入再按固定价格返售

的金融资产，主要系子公司东方财富证券开展股票及债券回购业务所致。2017年末公司买入返售金融资产账面价值较2016年末增加350.82%，主要是因为子公司东方财富证券股票质押式回购、买断式回购业务规模增长。2018年末公司买入返售金融资产账面价值较2017年末下降72.41%，主要因为子公司东方财富证券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规模下降。2019年6月末较2018年末买入返售金融资产账面价值减少47.30%，主要是因为子公司东方财富证券质押式回购业务规模下降。

2、非流动资产结构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发放贷款和垫款	1,830.97	0.35%	1,476.29	0.27%	288.65	0.05%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8,900.90	1.64%	8,998.81	1.63%	9,659.84	1.81%
长期股权投资	45,294.38	8.58%	44,478.84	8.18%	41,043.63	7.46%	30,577.44	5.73%
固定资产	163,921.91	31.06%	171,642.38	31.56%	176,127.45	32.00%	178,067.20	33.35%
在建工程	967.39	0.18%	994.21	0.18%	4,383.42	0.80%	2,926.18	0.55%
无形资产	6,335.74	1.20%	7,731.81	1.42%	6,920.45	1.26%	6,826.73	1.28%
商誉	295,394.55	55.97%	292,743.90	53.82%	293,217.08	53.27%	293,217.08	54.91%
长期待摊费用	8,274.58	1.57%	9,016.14	1.66%	7,863.89	1.43%	3,857.24	0.72%
递延所得税资产	5,782.01	1.10%	6,932.58	1.27%	11,625.87	2.11%	5,129.46	0.96%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	-	-	3,690.02	0.69%
非流动资产合计	527,801.53	100.00%	543,917.05	100.00%	550,469.26	100.00%	533,951.20	100.00%

截至2016年末、2017年末、2018年末及2019年6月末，公司非流动资产分别为533,951.20万元、550,469.26万元、543,917.05万元和527,801.53万元，占总资产的比重分别为19.79%、13.16%、13.66%和9.69%。公司非流动资产主要由商誉、固定资产、长期股权投资构成，公司主要非流动资产的明细情况如下：

(1) 商誉

截至2016年末、2017年末、2018年末及2019年6月末，公司商誉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东财研究所	-	-	473.19	473.19
东方财富证券	292,466.69	292,466.69	292,466.69	292,466.69
东财国际证券	277.20	277.20	277.20	277.20
东财保险经纪	2,650.65	-	-	-
合计	295,394.55	292,743.90	293,217.08	293,217.08
商誉/非流动资产	55.97%	53.82%	53.27%	54.91%
商誉/总资产	5.43%	7.35%	7.01%	10.87%

商誉是公司非流动资产的最主要组成部分，截至2016年末、2017年末、2018年末及2019年6月末占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54.91%、53.27%、53.82%和55.97%。

截至2019年6月30日，公司商誉及商誉减值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商誉账面原值	商誉减值准备	商誉余额
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92,466.69	-	292,466.69
上海东方财富证券研究所有限公司	473.19	473.19	-
东方财富国际证券有限公司	277.20	-	277.20
东财保险经纪有限公司	2,650.65	-	2,650.65
合计	295,867.73	473.19	295,394.55

1) 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经测试，截至2018年12月31日，包含商誉在内的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相关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为1,002,902.00万元大于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996,653.73万元，商誉未发生减值。

公司已聘请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截至2018年12月31日公司包含商誉的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进行评估。根据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银信财报字(2019)沪第018号《评估报告》，包含东方财富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因并购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而产生的合并商誉在内的相关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为 1,002,902.00 万元。

2019 年 1-6 月，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33,487.51 万元，较 2018 年同期增加 43,504.95 万元，增长 48.35%；实现净利润 67,007.95 万元，较 2018 年同期增加 39,796.48 万元，增长 146.25%。资产组及资产组组合经营正常，商誉未出现减值迹象。

2) 上海东方财富证券研究所有限公司

经测试，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包含商誉在内的上海东方财富证券研究所有限公司相关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为-11,800.00 万元，小于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3,800.70 万元，商誉发生减值，已全额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473.19 万元。

3) 东方财富国际证券有限公司

经测试，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包含商誉在内的东方财富国际证券有限公司相关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为 14,114.00 万元大于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 13,426.79 万元，商誉未发生减值。

2019 年 1-6 月，上述资产组及资产组组合经营正常，商誉未出现减值迹象。

4) 东财保险经纪有限公司

公司于 2019 年 5 月取得东财保险经纪 100% 股权，相关资产组及资产组组合的经营情况未发生变化，商誉未出现减值迹象。

公司商誉确认及商誉减值测试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要求，所采用的减值测试方法以及所选取的权益回报率、永续增长率等参数假设具有合理性，减值测试有效。

(2) 固定资产

截至 2016 年末、2017 年末、2018 年末及 2019 年 6 月末，公司固定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一、原值				

项目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房屋及建筑物	165,263.67	165,260.03	153,631.46	148,534.72
专用设备	55,113.03	54,296.29	53,960.11	46,139.01
运输设备	1,791.24	1,819.33	1,783.63	1,821.68
通用设备	5,904.47	5,866.81	5,195.70	4,987.52
原值合计	228,072.40	227,242.45	214,570.90	201,482.93
二、累计折旧				
房屋及建筑物	26,943.92	22,579.20	14,026.68	6,225.80
专用设备	32,410.50	28,647.51	21,143.94	13,984.77
运输设备	1,339.07	1,275.06	1,156.84	1,218.09
通用设备	3,457.00	3,098.31	2,115.98	1,987.06
累计折旧合计	64,150.50	55,600.08	38,443.45	23,415.72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				
房屋及建筑物	138,319.75	142,680.83	139,604.78	142,308.92
专用设备	22,702.53	25,648.78	32,816.16	32,154.24
运输设备	452.17	544.27	626.79	603.59
通用设备	2,447.47	2,768.50	3,079.72	3,000.46
账面净值合计	163,921.91	171,642.38	176,127.45	178,067.20
四、固定资产减值				
房屋及建筑物	-	-	-	-
专用设备	-	-	-	-
运输设备	-	-	-	-
通用设备	-	-	-	-
减值准备金额合计	-	-	-	-
五、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138,319.75	142,680.83	139,604.78	142,308.92
专用设备	22,702.53	25,648.78	32,816.16	32,154.24
运输设备	452.17	544.27	626.79	603.59
通用设备	2,447.47	2,768.50	3,079.72	3,000.46
账面价值合计	163,921.91	171,642.38	176,127.45	178,067.20

截至2016年末、2017年末、2018年末及2019年6月末，公司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占非流动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33.35%、32.00%、31.56%和31.06%。

公司的固定资产主要由房屋及建筑物构成，截至 2016 年末、2017 年末、2018 年末及 2019 年 6 月末，公司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 178,067.20 万元、176,127.45 万元、171,642.38 万元和 163,921.91 万元，公司固定资产账面价值持续下降。

(3) 长期股权投资

截至 2016 年末、2017 年末、2018 年末及 2019 年 6 月末，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分别为 30,577.44 万元、41,043.63 万元、44,478.84 万元和 45,294.38 万元。2018 年末公司长期股权投资较 2017 年末上升 8.37%，主要是由 2018 年公司对联营企业漫道金服在权益法下确认产生的投资收益 5,980.17 万元所致。2019 年 6 月末公司长期股权投资较 2018 年末上升 1.83%，主要是由对联营企业漫道金服投资产生的持续性投资收益增加所致。

(二) 负债结构与负债质量分析

截至 2016 年末、2017 年末、2018 年末及 2019 年 6 月末，公司负债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流动负债	3,272,343.24	95.68%	1,928,905.07	79.99%	2,174,430.32	80.05%	1,383,858.65	97.77%
非流动负债	147,875.78	4.32%	482,667.15	20.01%	542,000.53	19.95%	31,610.35	2.23%
负债合计	3,420,219.02	100.00%	2,411,572.22	100.00%	2,716,430.85	100.00%	1,415,469.01	100.00%

截至 2016 年末、2017 年末、2018 年末及 2019 年 6 月末，公司负债总额分别为 1,415,469.01 万元、2,716,430.85 万元、2,411,572.22 万元和 3,420,219.02 万元。

2017 年末较 2016 年末负债总额增加 1,300,961.85 万元，增长 91.91%，主要是由于公司发行可转债以及东方财富证券发行次级债、两年期收益凭证使得应付债券大幅增加，同时代理买卖证券款、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大幅增加。

2018 年末较 2017 年末负债总额减少 304,858.63 万元，下降了 11.22%，主要是由于应付短期融资券和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的下降。

2019年6月末较2018年末负债总额增加1,008,646.80万元,增长了41.83%,主要是由于代理买卖证券款及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大幅增加。

1、流动负债结构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短期借款	24,285.54	0.74%	21,305.71	1.10%	29,798.55	1.37%	7,357.63	0.53%
应付短期融资券	283,741.20	8.67%	191,702.50	9.94%	313,680.20	14.43%	60,000.00	4.34%
衍生金融负债	-	-	-	-	206.03	0.01%	232.43	0.02%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9,086.93	0.28%	10,550.60	0.55%	8,197.18	0.38%	11,184.62	0.81%
预收款项	13,600.37	0.42%	13,704.38	0.71%	13,519.83	0.62%	12,706.49	0.9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320,831.77	9.80%	8,598.51	0.45%	365,811.36	16.82%	94,250.00	6.81%
应付职工薪酬	12,399.12	0.38%	24,536.65	1.27%	23,560.77	1.08%	21,113.40	1.53%
应交税费	8,106.36	0.25%	3,497.99	0.18%	6,217.96	0.29%	2,800.06	0.20%
其他应付款	108,942.02	3.33%	165,050.71	8.56%	88,725.27	4.08%	78,122.92	5.65%
其中：应付利息	191.17	0.01%	5,415.15	0.28%	-	-	-	-
应付利息	-	-	-	-	7,859.34	0.36%	590.70	0.04%
代理买卖证券款	2,428,660.36	74.22%	1,429,318.07	74.10%	1,316,853.82	60.56%	1,095,500.39	79.1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2,689.58	1.92%	60,639.96	3.14%	-	-	-	-
流动负债合计	3,272,343.24	100.00%	1,928,905.07	100.00%	2,174,430.32	100.00%	1,383,858.65	100.00%

截至2016年末、2017年末、2018年末及2019年6月末,发行人流动负债分别为1,383,858.65万元、2,174,430.32万元、1,928,905.07万元和3,272,343.24万元,主要由代理买卖证券款、其他应付款、应付短期融资券、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等构成。

(1) 代理买卖证券款

截至2016年末、2017年末、2018年末及2019年6月末,公司代理买卖证券款明细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普通经纪业务	1,731,017.63	1,108,115.06	961,809.18	854,843.58
个人户	1,498,587.72	999,303.98	796,117.12	785,444.64
机构户	232,429.91	108,811.09	165,692.05	69,398.94
信用经纪业务	218,318.56	94,779.61	91,553.38	58,474.35
个人户	213,712.67	92,745.30	88,620.83	57,904.13
机构户	4,605.89	2,034.31	2,932.54	570.22
基金第三方销售业务	479,324.17	226,423.40	263,491.27	182,182.46
合计	2,428,660.36	1,429,318.07	1,316,853.82	1,095,500.39

代理买卖证券款是公司最主要的负债，与客户资产相关，本质上对公司不构成债务偿还压力。

(2) 其他应付款

根据 2018 年新的会计政策要求，公司其他应付款由应付利息、应付股利和其他应付款（不含应付利息和应付股利）组成。

截至 2016 年末、2017 年末、2018 年末及 2019 年 6 月末，应付利息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	28.32	8.99	2.67
客户资金	188.05	112.58	115.26	89.57
应付短期融资券	-	3,136.90	4,963.55	238.49
卖出回购	-	0.52	691.53	109.97
次级债券	-	2,048.63	2,048.63	150.00
人民币利率互换	2.92	27.07	0.80	-
可转换公司债券	-	61.13	30.58	-
其他	0.19	-	-	-
合计	191.17	5,415.15	7,859.34	590.70

截至 2016 年末、2017 年末、2018 年末及 2019 年 6 月末，公司其他应付款（不含应付利息和应付股利）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待交收开放式基金及 经纪业务清算款	94,160.61	152,508.97	76,799.67	70,749.32
证券投资者保护基金	1,172.94	999.51	1,372.23	1,152.45
期货投资者保障基金	17.46	31.85	30.52	60.66
期货风险准备金	2,000.62	1,676.60	1,284.68	1,048.49
押金及其他应付款项	11,399.22	4,418.62	9,238.17	5,011.17
合并结构化主体形成的 其他金融负债	-	-	-	100.84
合计	108,750.85	159,635.56	88,725.27	78,122.93

公司其他应付款（不含应付利息和应付股利）主要为待交收开放式基金及经纪业务清算款。截至 2016 年末、2017 年末、2018 年末及 2019 年 6 月末，其他应付款（不含应付利息和应付股利）余额分别为 78,122.93 万元、88,725.27 万元、159,635.56 万元和 108,750.85 万元。

2017 年末较 2016 年末其他应付款（不含应付利息和应付股利）增加 10,602.34 万元，同比增长 13.57%，主要是由于开放式基金及集合理财计划待交收款增加。

2018 年末较 2017 年末其他应付款（不含应付利息和应付股利）增加 70,910.29 万元，同比增长 79.92%，主要由于待交收开放式基金及经纪业务清算款的大幅增加。

2019 年 6 月末较 2018 年末其他应付款（不含应付利息和应付股利）减少 50,884.71 万元，同比减少 31.88%，主要由于待交收开放式基金及经纪业务清算款下降导致。应付经纪业务清算款是东方财富证券经纪业务代理买卖证券款 T 日清算、资金 T+1 日交收形成的应付款项，本质上对公司不构成债务偿还压力。

（3）应付短期融资券

应付短期融资券主要包括东方财富发行的收益凭证，截至 2019 年 6 月末，东方财富证券未到期的收益凭证余额为 283,741.20 万元，较 2018 年末上升 48.01%，主要是由东方财富证券发行收益凭证增加所致。

单位：万元

债券名称 (类别)	2019年6月 30日	2018年12月 31日	2017年12月 31日	2016年12月 31日
收益凭证	283,741.20	191,702.50	313,680.20	60,000.00
合计	283,741.20	191,702.50	313,680.20	60,000.00

(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截至2016年末、2017年末、2018年末及2019年6月末，公司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6月 30日	2018年12月 31日	2017年12月 31日	2016年12月 31日
债券	8,587.70	8,598.51	129,311.36	61,250.00
融资融券收益权	312,244.07	-	236,500.00	33,000.00
合计	320,831.77	8,598.51	365,811.36	94,250.0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是子公司东方财富证券按约定先卖出金融资产，再按固定价格回购金融资产所需的款项，主要系子公司东方财富证券开展债券正回购及融资融券收益权资产证券化业务所致。2017年末公司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较2016年末增加288.13%，主要是因为子公司东方财富证券融资融券业务规模大幅增加导致融资融券收益权资产证券化业务规模大幅增加。2018年末公司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较2017年末下降97.65%，主要是因为子公司东方财富证券融资融券收益权资产证券化产品到期。2019年1-6月，公司发行新的融资融券收益权资产证券化产品导致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较2018年末大幅增加。

2、非流动负债结构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应付债券	145,986.94	98.72%	481,488.41	99.76%	540,760.57	99.77%	30,000.00	94.91%
递延收益	157.08	0.11%	171.44	0.04%	119.02	0.02%	450.95	1.43%
递延所得税负债	1,731.76	1.17%	1,007.31	0.21%	1,120.94	0.21%	1,159.40	3.67%

项目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非流动负债合计	147,875.78	100.00%	482,667.15	100.00%	542,000.53	100.00%	31,610.35	100.00%

截至2016年末、2017年末、2018年末及2019年6月末，公司非流动负债分别为31,610.35万元、542,000.53万元、482,667.15万元和147,875.78万元，主要为应付债券。

截至2016年末、2017年末、2018年末及2019年6月末，公司应付债券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可转换公司债券	-	361,488.41	340,693.59	-
次级债	125,498.63	120,000.00	150,000.00	30,000.00
收益凭证	20,488.31	-	50,066.98	-
合计	145,986.94	481,488.41	540,760.57	30,000.00

公司于2017年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发行面值总额465,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为100元，按面值发行，期限6年。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18年1月29日起在深交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东财转债”，债券代码123006.SZ。

2018年末的次级债较2017年末减少30,000万元，主要由于西藏银行次级债（2019年11月份到期）转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18年末收益凭证余额为零，主要由于21,760万元收益凭证被清偿，其余收益凭证转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19年6月末可转换公司债券余额为零，主要系“东财转债”转股后已全部赎回并完成摘牌所致。收益凭证较2018年末增加20,488.31万元，主要系公司发行收益凭证所致。

（三）偿债能力分析

1、公司偿债指标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偿债能力主要指标如下：

项目	2019年6月 30日 / 2019年1-6月	2018年12月 31日 / 2018年度	2017年12月 31日 / 2017年度	2016年12月 31日 / 2016年度
流动比率	1.50	1.78	1.67	1.56
速动比率	1.50	1.77	1.66	1.55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报表)	3.44%	22.47%	21.59%	2.75%
资产负债率(合并报表)	62.82%	60.58%	64.92%	52.45%
利息保障倍数	10.01	5.77	4.44	20.27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11.04	6.66	5.54	23.65
EBITDA 全部债务比	26.12%	24.57%	12.35%	100.6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净额(万元)	962,736.98	266,734.50	-615,992.62	-422,794.31

截至2016年末、2017年末、2018年末及2019年6月末，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1.56、1.67、1.78和1.50，速动比率分别为1.55、1.66、1.77和1.50。公司资产流动性较好，具有较强的短期偿债能力。基于公司的业务模式，公司具有极少的存货，截至2016年末、2017年末、2018年末及2019年6月末，存货占流动资产比率分别为0.62%、0.39%、0.42%和0.30%，公司流动比率与速动比率基本一致。2019年6月末流动比率与速动比率较2018年末降低，主要由于流动负债中代理买卖证券款和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的大幅增加。

截至2016年末、2017年末、2018年末及2019年6月末，公司合并报表层面资产负债率分别为52.45%、64.92%、60.58%和62.82%，资产负债率逐年上升主要是因为东方财富证券的资产负债率提升导致。同期，东方财富证券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66.87%、78.46%、76.34%和68.50%，东方财富证券资产负债率较高符合证券行业特征。截至2019年6月末，公司合并报表层面资产负债率上升，主要由于2019年上半年股票市场交易活跃，东方财富证券经纪业务规模增加导致流动负债中代理买卖证券款的大幅增加。代理买卖证券款是公司最主要的负债，与客户资产相关，本质上对公司不构成债务偿还压力。

截至 2016 年末、2017 年末、2018 年末及 2019 年 6 月末，公司母公司报表层面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2.75%、21.59%、22.47%和 3.44%，资产负债率较低主要是因为母公司层面主要经营信息技术服务业务。

2018 年度，公司利息保障倍数为 5.77，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为 6.66、EBITDA 全部债务比为 24.57%，体现了充足的偿债保障能力。

2016 年度、2017 年度、2018 年度及 2019 年 1-6 月，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422,794.31 万元、-615,992.62 万元、266,734.50 万元和 962,736.98 万元。2018 年较 2017 年增加 882,727.12 万元，主要为融出资金同比减少。2019 年 1-6 月，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大幅增加，主要原因是证券经纪业务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增加。

2、银行资信及授信情况

公司资信状况优良，在各贷款银行中信誉度较高。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公司拥有各商业银行综合授信额度 216.90 亿元，未使用授信 154.13 亿元。公司银行授信情况良好，具有充足的偿债能力。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严格按照规定使用授信额度，按时偿还到期债务，未发生违约情形；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未发生贷款展期、减免情形。

（四）资产周转能力分析

2016-2018 年及 2019 年 1-6 月，公司的主要资产周转能力指标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6.77	9.87	7.76	7.19
存货周转率（次）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注：2019 年 1-6 月的周转率为未经年化指标

2016-2018 年及 2019 年 1-6 月，公司的应收账款周转率整体稳定并呈现上升趋势，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上升主要是因为公司进一步加强了应收账款的管理工作，周转加快。

公司存货主要为子公司上海东方财富置业有限公司的开发成本，与公司的主

营业务并不相关，因此存货周转率指标不适用。

二、盈利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利润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 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金额	占营业总收入比例	金额	占营业总收入比例	金额	占营业总收入比例	金额	占营业总收入比例
营业总收入	199,774.20	100.00%	312,344.60	100.00%	254,678.52	100.00%	235,181.80	100.00%
营业利润	105,101.13	52.61%	113,060.02	36.20%	67,637.75	26.56%	66,736.18	28.38%
利润总额	104,320.25	52.22%	112,083.40	35.88%	67,908.38	26.66%	79,817.59	33.94%
净利润	87,077.47	43.59%	95,821.87	30.68%	63,484.43	24.93%	71,243.41	30.2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7,077.47	43.59%	95,869.54	30.69%	63,690.16	25.01%	71,376.88	30.35%

（一）营业总收入分析

1、营业总收入构成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总收入分别为 235,181.80 万元、254,678.52 万元、312,344.60 万元以及 199,774.20 万元，主要由证券业务收入、金融电子商务服务收入、金融数据服务收入等组成。证券业务收入占营业总收入比重不断上升，2016 年度、2017 年度、2018 年度及 2019 年 1-6 月分别为 48.85%、56.32%、58.05% 和 66.04%。金融电子商务服务占营业总收入比重整体保持稳定，2016 年度、2017 年度、2018 年度及 2019 年 1-6 月分别为 37.02%、33.15%、34.11% 和 28.28%。金融数据服务占营业总收入比重不断下降，2016 年度、2017 年度、2018 年度及 2019 年 1-6 月分别为 9.34%、6.64%、5.11% 和 3.93%。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总收入分服务结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 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金额	比重	金额	比重	金额	比重	金额	比重
证券业务	131,933.16	66.04%	181,314.88	58.05%	143,442.58	56.32%	114,876.67	48.85%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金额	比重	金额	比重	金额	比重	金额	比重
金融电子商务服务	56,499.35	28.28%	106,541.92	34.11%	84,420.13	33.15%	87,064.92	37.02%
金融数据服务	7,847.36	3.93%	15,968.25	5.11%	16,915.59	6.64%	21,977.50	9.34%
互联网广告服务	3,045.55	1.52%	7,101.12	2.27%	7,899.37	3.10%	9,759.47	4.15%
其他业务	448.79	0.22%	1,418.43	0.45%	2,000.85	0.79%	1,503.24	0.64%
合计	199,774.20	100.00%	312,344.60	100.00%	254,678.52	100.00%	235,181.80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总收入呈现良好增长趋势，其中：

(1) 2017年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较2016年增长8.29%，其中证券业务收入较2016年同期增长24.87%，主要原因是：公司充分发挥整体协同效应，全面推进证券业务发展，进一步加强服务网点建设，加强服务能力的提升，同时大力提升内部管理水平，证券经纪业务和融资融券业务实现快速发展，用户规模和证券经纪业务市场份额持续提升。2017年，公司完成了对东方财富证券的增资以及可转债发行等事项，增加了证券公司的资本金及运营资金规模，增强了整体经营实力，有利于东方财富证券未来长期持续健康发展。

(2) 2018年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较2017年同期增长22.64%，其中证券业务的收入较2017年同期增长26.40%、金融电子商务服务收入较2017年同期增长26.20%，主要是由于：1) 公司进一步加强证券业务发展，充分发挥海量用户优势及整体协同效应，进一步加强软硬件投入，加强服务网点建设，进一步提升整体服务能力；同时进一步提升内部管理水平，加强团队建设，强化和完善内部合规及风控管理，加强费用控制。2018年，证券经纪业务和融资融券业务实现快速发展，用户规模得到进一步提升；2) 公司进一步做好基金第三方销售服务业务，持续丰富平台产品，整体服务能力和水平得到进一步提升，基金投资者规模进一步增长；3) 公司继续做好金融数据服务业务，不断优化和完善产品功能，进一步研发上线新产品和新功能，进一步提升用户体验。

(3) 2019年1-6月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199,774.20万元，较2018年同期增长22.20%，主要是由于2019年上半年证券市场交易活跃，证券业务的收入较2018

年同期增长 42.97%。

2、证券业务收入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证券业务的构成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135,713.23	164,313.37	137,494.94	115,972.15
证券经纪业务	127,578.89	149,712.28	121,408.82	81,895.19
期货经纪业务	6,480.35	7,838.42	4,723.18	5,977.39
投资银行业务	938.17	4,312.53	5,310.40	12,644.82
资产管理业务	345.56	1,396.13	5,247.94	8,539.69
基金管理业务	41.00	79.61	129.98	93.38
投资咨询业务	166.21	348.87	-	-
其他财务顾问	163.05	625.53	674.62	6,821.69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40,132.12	44,764.23	35,613.63	24,601.45
证券经纪业务	39,976.46	44,410.45	35,537.55	23,951.71
投资银行业务	155.66	353.77	76.08	639.25
资产管理业务	-	-	-	10.48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95,581.11	119,549.14	101,881.31	91,370.71
利息收入	55,517.68	100,189.15	76,275.09	34,207.35
存放金融同业利息收入	18,366.15	27,047.91	23,861.60	17,874.59
融资融券利息收入	33,573.06	59,088.39	38,108.68	13,779.3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利息收入	3,578.47	14,044.68	14,303.43	2,553.38
拆出资金利息收入	-	8.17	-	-
其他	-	-	1.38	-
利息支出	19,165.64	38,423.41	34,713.82	10,701.39
客户资金存款利息支出	3,396.48	4,770.43	3,998.65	2,980.9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利息支出	4,027.76	7,205.42	13,445.21	3,651.38
拆入资金利息支出	13.17	36.46	40.13	153.31
应付债券利息支出	6,685.32	16,180.73	13,410.51	975.25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次级债券利息支出	4,500.00	9,000.00	3,698.63	2,900.00
其他	542.90	1,230.37	120.69	40.50
利息净收入	36,352.05	61,765.74	41,561.27	23,505.96
合计	131,933.16	181,314.88	143,442.58	114,876.67

2016年度、2017年度、2018年度及2019年1-6月，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分别为91,370.71万元、101,881.31万元、119,549.14万元和95,581.11万元，2017年较2016年增长11.50%，2018年较2017年增长17.34%，2019年1-6月份较上年同期大幅增长60.08%，主要是证券市场回暖，证券用户规模进一步增加导致。其中，证券经纪业务占手续费及佣金收入比重不断上升，2016年度、2017年度、2018年度及2019年1-6月比重分别为70.62%、88.30%、91.11%和94.01%，主要是因为公司进一步加强证券业务发展，充分发挥大平台和海量用户的核心竞争优势及整体协同效应，加强服务网点建设，为用户提供优质服务。

2016年度、2017年度、2018年度及2019年1-6月，公司利息净收入分别为23,505.96万元、41,561.27万元、61,765.74万元和36,352.05万元，主要由融资融券利息收入和存放金融同业利息收入组成。2016年度、2017年度、2018年度及2019年1-6月，融资融券利息收入占利息收入的比重分别为40.28%、49.96%、58.98%和60.47%，东方财富证券融资融券业务稳步发展。

3、营业总收入分地区结构分析

报告期内，发行人营业总收入分地区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中国大陆	198,581.72	99.40%	309,949.05	99.23%	253,250.66	99.44%	235,096.85	99.96%
香港	1,192.48	0.60%	2,395.55	0.77%	1,427.86	0.56%	84.95	0.04%
合计	199,774.20	100.00%	312,344.60	100.00%	254,678.52	100.00%	235,181.80	100.00%

报告期内，发行人营业总收入大部分来自中国大陆。

4、营业总收入季节性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第一季度	92,675.91	46.39%	82,291.95	26.35%	53,592.15	21.04%	60,124.67	25.57%
第二季度	107,098.29	53.61%	81,183.41	25.99%	55,799.59	21.91%	56,457.48	24.01%
第三季度	-	-	74,394.85	23.82%	67,125.42	26.36%	58,171.02	24.73%
第四季度	-	-	74,474.39	23.84%	78,161.35	30.69%	60,428.63	25.69%
合计	199,774.20	100.00%	312,344.60	100.00%	254,678.52	100.00%	235,181.80	100.00%

报告期内，从行业分类来看，公司的营业总收入来自信息技术服务业和证券业，因此不存在明显的季节性，而与资本市场的景气程度紧密相关。2019年上半年国内资本市场的景气度高，营业总收入较2018年上半年同期增长22.20%。

(二) 营业成本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成本	18,599.26	100.00%	37,133.57	100.00%	39,699.62	100.00%	32,264.89	99.87%
其他业务成本	-	-	-	-	-	-	40.39	0.13%
合计	18,599.26	100.00%	37,133.57	100.00%	39,699.62	100.00%	32,305.28	100.00%

发行人营业成本为信息技术服务业和金融电子商务服务的相关成本。2016年度、2017年度、2018年度及2019年1-6月，公司的营业成本分别为32,305.28万元、39,699.62万元、37,133.57万元和18,599.26万元，2017年度营业成本较2016年度同比增长22.89%，2018年度营业成本较2017年度同比下降6.46%，2019年1-6月营业成本较去年同期同比下降8.09%。

报告期内，发行人营业成本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融数据服务	9,925.70	53.37%	19,534.66	52.61%	22,168.35	55.84%	16,913.04	52.35%
互联网广告服务	3,886.55	20.90%	7,582.59	20.42%	9,151.55	23.05%	6,539.43	20.24%
金融电子商务服务	4,782.25	25.71%	9,361.52	25.21%	7,769.23	19.57%	8,448.18	26.15%
证券业务	-	-	-	-	-	-	-	-
其他业务	4.77	0.03%	654.80	1.76%	610.48	1.54%	404.63	1.25%
合计	18,599.26	100.00%	37,133.57	100.00%	39,699.62	100.00%	32,305.28	100.00%

与一般制造业企业不同，公司的营业成本主要以信息数据采集、网络技术服务、服务器采购、邮电通讯服务等成本为主，根据其所属业务属性按照一定比例分摊至不同的业务板块。2016年度、2017年度、2018年度及2019年1-6月，金融数据服务业务营业成本分别为16,913.04万元、22,168.35万元、19,534.66万元和9,925.70万元，占营业成本比重分别为52.35%、55.84%、52.61%和53.37%，主要是因为公司金融数据服务业务近年来处于快速发展的阶段，为公司构建互联网券商平台的重要战略基础，需持续投入成本进一步提升用户体验和产品服务能力。

（三）毛利率分析

1、公司营业毛利和毛利率

（1）毛利构成分析

报告期内，发行人营业毛利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信息技术服务业	49,241.78	100.00%	93,896.14	100.00%	71,536.32	100.00%	87,999.85	100.00%
其中：金融电子商务服务	51,717.10	105.03%	97,180.39	103.50%	76,650.90	107.15%	78,616.74	89.34%
金融数据服务	-2,078.34	-4.22%	-3,566.42	-3.80%	-5,252.76	-7.34%	5,064.46	5.76%
广告服务	-841.00	-1.71%	-481.46	-0.51%	-1,252.18	-1.75%	3,220.04	3.66%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其他	444.02	0.90%	763.63	0.81%	1,390.37	1.94%	1,098.61	1.25%
证券业营业利润	78,610.48		73,084.90		67,691.04		40,004.88	

注1：证券公司利润表一般不直接计算毛利，且与其他行业不具有可比性，因此证券业务选取营业利润指标；

注2：信息技术服务业的营业毛利=分产品营业收入-分产品营业成本，证券业营业利润=证券业务营业总收入-证券业务营业总成本+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投资收益+汇兑收益，其中证券业务营业总收入包括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利息净收入以及其他营业收入，证券业务营业总成本包括营业税金及附加、业务及管理费、资产减值损失以及其他营业成本。

2016年度、2017年度、2018年度及2019年1-6月，公司信息技术服务业的营业毛利分别为87,999.85万元、71,536.32万元、93,896.14万元和49,241.78万元，其中金融电子商务服务为主要创造营业毛利的业务。2016年、2017年、2018年及2019年1-6月，公司证券业务的营业利润分别为40,004.88万元、67,691.04万元、73,084.90万元和78,610.48万元。

(2) 毛利率分析

报告期内，发行人毛利率情况如下：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信息技术服务业	72.58%	71.66%	64.31%	73.15%
其中：金融电子商务服务	91.54%	91.21%	90.80%	90.30%
金融数据服务	-26.48%	-22.33%	-31.05%	23.04%
广告服务	-27.61%	-6.78%	-15.85%	32.99%
其他	98.94%	53.84%	69.49%	73.08%
证券业营业利润率	63.88%	45.07%	47.08%	34.63%

注：信息技术服务业的毛利率=分产品营业毛利/营业收入；

证券业营业利润率=证券业营业利润/证券业营业总收入。

报告期内，金融电子商务服务业务毛利率维持在较高水平。2017年开始金融数据服务和广告服务的毛利率为负，主要是由于：1) 公司整体业务发展用于信息数据采集以及服务器采购的成本于2017年度增加继而维持相对稳定；2) 按照以往的成本分摊比例，这两项业务分摊的营业成本比例较高；3) 因证券市场

景气程度下降，2017 年度公司金融数据服务收入较 2016 年度下降，但整体来看 2017 年度、2018 年度及 2019 年 1-6 月，公司金融数据服务收入和毛利率保持相对平稳；4) 因公司加强对公司内部产品的广告投入，广告服务的收入不断下降但对对应分摊的成本比例不变导致该项业务的毛利率为负数。

2016 年度、2017 年度、2018 年度及 2019 年 1-6 月，证券业营业利润率分别为 34.63%、47.08%、45.07%和 63.88%，报告期内公司证券业营业利润率整体保持稳定，2019 年上半年大幅增加主要是由于一季度国内证券市场的景气度高导致证券业收入大幅增长，而营业成本相对保持稳定。

2、发行人毛利率与同行业上市公司比较

报告期内，信息技术服务业毛利率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毛利率对比分析如下：

公司名称	2019 年 1-6 月	2019 年 1-3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同花顺	86.45%	85.71%	89.47%	90.00%	91.80%
大智慧	57.10%	53.99%	58.08%	60.37%	-47.02%
恒生电子	97.94%	96.79%	97.11%	96.63%	95.42%
平均	80.50%	78.83%	81.55%	82.33%	46.73%
发行人	72.58%	70.24%	71.66%	64.31%	73.15%

注：可比公司大智慧 2016 年度新增了视吧直播平台业务，收入未达到预期且营业成本大幅增加，导致 2016 年主营业务的毛利率为-47.02%。

报告期内，公司信息技术服务业毛利率整体稳定在 70%左右的水平。2016 年由于可比公司大智慧的毛利率为负，导致公司信息技术服务业务毛利率显著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2017 年度由于金融数据服务和广告服务业务用于信息数据采集以及服务器采购的成本增加，导致公司毛利率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2019 年 1-6 月，公司信息技术服务业毛利率为 72.58%，整体保持稳定。

2016 年度、2017 年度、2018 年度及 2019 年 1-6 月，证券业营业利润率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对比分析如下：

公司名称	2019 年 1-6 月	2019 年 1-3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方正证券	25.96%	40.97%	15.30%	28.45%	40.60%
国元证券	34.15%	56.02%	33.14%	44.22%	52.62%
浙商证券	23.80%	29.18%	26.55%	30.38%	35.38%

公司名称	2019年1-6月	2019年1-3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国金证券	42.44%	48.81%	33.57%	34.26%	35.05%
平均	31.95%	43.75%	27.14%	34.33%	40.91%
发行人	63.88%	63.53%	45.07%	47.08%	34.63%

2016年度，公司证券业营业利润率略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主要原因是2016年公司证券业务正处于初期发展及整合阶段，需投入较多的营业成本支出。2017年度、2018年度及2019年1-6月，公司证券业收入实现稳步大幅增长，营业成本相对刚性。此外公司作为互联网券商整体运营成本相对较低，从而导致其营业利润率显著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2019年1-6月，公司证券业营业利润率为63.88%，较2019年一季度整体保持稳定。

（四）利润主要来源及经营成果变化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利润表主要项目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金额	占营业总收入的比例	金额	占营业总收入的比例	金额	占营业总收入的比例	金额	占营业总收入的比例
营业总收入	199,774.20	100.00%	312,344.60	100.00%	254,678.52	100.00%	235,181.80	100.00%
营业总成本	111,976.10	56.05%	227,244.30	72.75%	207,216.49	81.36%	170,523.80	72.51%
减：营业成本	18,599.26	9.31%	37,133.57	11.89%	39,699.62	15.59%	32,305.28	13.74%
税金及附加	2,162.44	1.08%	3,103.40	0.99%	2,689.13	1.06%	5,182.75	2.20%
销售费用	16,412.69	8.22%	25,977.52	8.32%	31,582.49	12.40%	26,603.95	11.31%
管理费用	58,285.57	29.18%	119,160.96	38.15%	128,330.77	50.39%	111,368.07	47.35%
研发费用	13,494.44	6.75%	25,032.81	8.01%	-	-	-	-
财务费用	3,021.69	1.51%	15,645.18	5.01%	-3,230.36	-1.27%	-6,653.62	-2.83%
资产减值损失	-	-	1,190.86	0.38%	8,144.84	3.20%	1,717.37	0.73%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47.56	0.17%	4,920.80	1.58%	-2,179.35	-0.86%	-2,499.34	-1.06%
投资收益	15,704.14	7.86%	21,123.62	6.76%	20,061.16	7.88%	4,523.98	1.92%
汇兑收益	-152.08	-0.08%	40.80	0.01%	-58.48	-0.02%	53.54	0.02%
其他收益	2,524.44	1.26%	1,934.00	0.62%	2,436.26	0.96%	-	-
信用减值损失	-1,108.60	-0.55%	-	-	-	-	-	-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资产处置收益	-12.43	-0.01%	-59.50	-0.02%	-83.88	-0.03%	-	-
营业利润	105,101.13	52.61%	113,060.02	36.20%	67,637.75	26.56%	66,736.18	28.38%
加：营业外收入	0.92	0.00%	16.52	0.01%	618.46	0.24%	14,048.62	5.97%
减：营业外支出	781.80	0.39%	993.14	0.32%	347.83	0.14%	967.21	0.41%
利润总额	104,320.25	52.22%	112,083.40	35.88%	67,908.38	26.66%	79,817.59	33.94%
减：所得税费用	17,242.79	8.63%	16,261.53	5.21%	4,423.95	1.74%	8,574.18	3.65%
净利润	87,077.47	43.59%	95,821.87	30.68%	63,484.43	24.93%	71,243.41	30.2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7,077.47	43.59%	95,869.54	30.69%	63,690.16	25.01%	71,376.88	30.35%

1、营业总收入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总收入的变动情况详见本节之“二、盈利能力分析”之“（一）营业总收入分析”。

2、营业成本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的变动情况详见本节之“二、盈利能力分析”之“（二）营业成本分析”。

3、期间费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及占营业总收入比例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销售费用	16,412.69	8.22%	25,977.52	8.32%	31,582.49	12.40%	26,603.95	11.31%
管理费用（不含研发费用）	58,285.57	29.18%	119,160.96	38.15%	110,126.50	43.24%	93,527.78	39.77%
研发费用	13,494.44	6.75%	25,032.81	8.01%	18,204.27	7.15%	17,840.28	7.59%
财务费用	3,021.69	1.51%	15,645.18	5.01%	-3,230.36	-1.27%	-6,653.62	-2.83%
合计	91,214.40	45.66%	185,816.47	59.49%	156,682.90	61.52%	131,318.40	55.83%

注1：2016年度及2017年度“管理费用”包含研发费用；根据最新的会计政策，2018年度及2019年1-6月原“管理费用”中的研发费用重分类至“研发费用”科目单独列示。上表所列2016

年度及 2017 年度“管理费用（不含研发费用）”为“管理费用”扣除研发费用的部分。

报告期内，由于公司业务规模不断扩大及研发投入进一步增加的需要，公司期间费用合计总金额逐年增加。与此同时，随着公司营业总收入的大幅增长，2016 年度、2017 年度、2018 年度及 2019 年 1-6 月，公司期间费用占营业总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55.83%、61.52%、59.49%和 45.66%，总体呈现逐年下降的趋势。

（1）销售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职工薪酬	7,010.77	14,246.94	16,415.63	17,207.30
广告费用	4,936.86	7,105.48	9,317.94	5,743.69
租赁费用	797.32	1,431.81	1,577.13	1,633.28
技术、咨询服务费	2,954.59	1,601.91	2,850.65	344.97
水电费	92.38	259.62	302.80	332.65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99.32	293.52	293.37	294.52
固定资产折旧	25.16	54.04	70.05	78.79
无形资产摊销	18.90	37.81	61.50	55.29
其他	477.39	946.40	693.43	913.48
合计	16,412.69	25,977.52	31,582.49	26,603.95

公司的销售费用主要包括职工薪酬、广告费用、租赁费用等。2016 年度、2017 年度、2018 年度及 2019 年 1-6 月，公司销售费用占营业总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11.31%、12.40%、8.32%和 8.22%。2018 年度，公司销售费用占营业总收入的比例大幅降低主要是由于 2018 年度营业总收入增长而销售费用下降。2019 年 1-6 月，公司销售费用占营业总收入的比例与 2018 年度基本持平。

2017 年度，公司销售费用较 2016 年度同比增长 18.71%，主要是因为随着业务规模的持续扩大，公司相应增加了广告费用；2018 年度，公司销售费用较 2017 年度同比下降 17.75%，主要是因为公司降低了广告费用和技术、咨询服务费；2019 年 1-6 月，公司销售费用较 2018 年同期同比增长 38.52%，主要是因为 2019

年上半年证券市场回暖，公司整体业务增长导致需投入的销售费用同比增长。

(2) 管理费用（不含研发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不含研发费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 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职工薪酬	29,957.16	66,847.73	64,494.32	52,360.87
中介机构费	844.79	2,751.87	3,899.15	9,521.02
租赁费	3,684.50	7,682.17	6,075.96	5,514.78
折旧费	5,152.69	10,325.19	9,479.70	5,270.01
投资者保护基金	969.08	1,711.02	2,192.26	2,394.17
无形资产摊销	1,555.03	2,722.36	2,338.63	2,281.28
邮电通讯费	1,337.02	2,214.81	2,237.00	2,239.0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289.88	2,589.25	1,310.23	1,337.83
业务招待费	575.41	1,536.95	1,591.55	1,283.04
办公费	943.61	1,719.91	1,749.10	1,241.77
咨询费	2,585.88	4,285.76	2,764.03	1,063.86
低值易耗品摊销	302.50	1,066.01	822.24	771.15
业务宣传费	435.01	494.06	315.70	413.60
招聘费	40.13	89.83	144.07	383.51
会务费	49.99	101.13	169.07	211.76
水电费	406.09	930.98	837.94	183.97
税费	-	-	6.39	168.20
差旅费	313.43	961.27	1,063.44	165.76
设备维护修理费	3,279.08	5,069.39	3,335.04	66.26
其他费用	4,564.29	6,061.28	5,300.68	6,655.91
合计	58,285.57	119,160.96	110,126.50	93,527.78

公司的管理费用（不含研发费用）主要包括职工薪酬、中介机构费、租赁费和折旧费等。2016年度、2017年度、2018年度及2019年1-6月，公司管理费用（不含研发费用）占营业总收入的比例分别为39.77%、43.24%、38.15%和29.18%。整体来看，公司营业总收入增长较快，管理费用（不含研发费用）相对刚性，公司管理费用（不含研发费用）占营业总收入比例呈现稳中有降的趋势。

(3) 研发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材料燃料动力费用	602.99	2,053.20	3,000.00	3,301.84
人工费	12,468.82	21,972.00	14,408.22	13,732.38
折旧及摊销	422.64	1,007.61	796.05	806.05
合计	13,494.44	25,032.81	18,204.27	17,840.28

公司的研发费用主要包括材料燃料动力费用、人工费、折旧及摊销等。2016年度、2017年度、2018年度及2019年1-6月，公司研发费用占营业总收入的比例分别为7.59%、7.15%、8.01%和6.75%，整体维持稳定。

(4) 财务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利息支出	6,923.57	23,589.35	2,608.19	267.41
减：利息收入	4,688.60	7,944.89	6,603.69	7,096.01
汇兑损益	669.10	-283.99	426.02	2.43
减：汇兑收益	-	-	-	134.89
银行手续费等	117.62	284.72	339.12	307.45
合计	3,021.69	15,645.18	-3,230.36	-6,653.62

公司的财务费用主要为利息费用，以及银行存款、购买理财产品所获得的利息收入，还存在少量的汇兑损益以及银行手续费等财务费用。2018年度，公司财务费用大幅增长主要是由“东财转债”产生的利息支出导致。2019年1-6月，公司财务费用大幅下降，主要是因为“东财转债”转股及赎回导致利息支出减少。

4、资产减值损失及信用减值损失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减值损失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坏账损失	-	1,947.41	5,899.24	547.99
其他	-	-756.55	2,245.60	1,169.38
合计	-	1,190.86	8,144.84	1,717.37

2016年度、2017年度、2018年度及2019年1-6月，发行人资产减值损失占营业总收入的比例分别为0.73%、3.20%、0.38%和0.00%。2017年度，公司资产减值损失大幅增加主要是因为其他应收款计提的减值损失增加；2018年度，公司资产减值损失下降主要是因为其他应收款与买入返售金融资产计提的减值损失较上年同期相比大幅下降。

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要求（2019年1月1日起实施），公司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融出资金、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应收利息、发放贷款及垫款等计提的减值损失不再计入资产减值损失，而是计入信用减值损失。2019年1-6月，公司信用减值损失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6月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73.14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484.8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225.40
融出资金减值损失	767.15
其他	8.89
合计	1,108.60

5、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报告期内，公司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交易性金融资产	413.38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5,226.84	-2,116.45	-4,895.20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65.82	-306.04	-62.90	2,395.85
合计	347.56	4,920.80	-2,179.35	-2,499.34

2016年度和2017年度，公允价值变动产生损失主要是因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发生亏损；2018年度和2019年1-6月，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为正，主要是因为以公允价值计量的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交易性金融资产（2019年以公允价值计量的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已重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产生较大的收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交易性金融资产主要为公司证券自营业务投资及自有资金现金管理等购买的金融资产。2019年1-6月，公司证券自营业务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为551.66万元，2019年上半年公司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减少，主要是因为公司持有的部分金融工具在2019年6月末已到期，其对应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转至投资收益。

6、投资收益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收益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642.90	6,058.12	8,392.02	3,951.76
金融工具投资收益	13,061.25	15,065.50	11,669.15	572.22
合计	15,704.14	21,123.62	20,061.16	4,523.98

2016年度、2017年度、2018年度及2019年1-6月，公司投资收益分别为4,523.98万元、20,061.16万元、21,123.62万元和15,704.14万元。公司的投资收益主要为参股漫道金服以及投资金融工具所产生的投资收益。其中，投资金融工具产生的投资收益主要来源于公司证券自营业务投资及自有资金现金管理投资。2019年1-6月，公司证券自营业务产生的金融工具投资收益为10,524.58万元。

7、营业外收入和营业外支出

(1) 营业外收入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收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	-	-	30.81
政府补助	-	-	-	13,827.17
其他	0.92	16.52	618.46	190.64
合计	0.92	16.52	618.46	14,048.62

2016年度、2017年度、2018年度及2019年1-6月，公司的营业外收入分别为14,048.62万元、618.46万元、16.52万元和0.92万元。

2016年度发行人营业外收入主要为政府补助；2017年度营业外收入大幅下降，主要是因为会计政策变更，变更内容为“在利润表中新增“其他收益”项目，反映与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不再计入营业外收入”；2018年度营业外收入大幅下降，主要是因为会计政策变更，变更内容为“企业作为个人所得税的扣缴义务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所得税法》收到的扣缴税款手续费，作为其他与日常活动相关的项目在利润表的其他收益项目中填列”。

（2）营业外支出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支出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	-	13.55	598.51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	-	-	184.51
对外捐赠	700.48	896.88	235.00	279.46
其他	81.32	96.26	99.28	89.23
合计	781.80	993.14	347.83	967.21

2016年度、2017年度、2018年度及2019年1-6月，公司的营业外支出分别为967.21万元、347.83万元、993.14万元和781.80万元。

2017年度营业外支出较2016年度减少619.38万元，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

失减少 584.96 万元，主要是因为会计政策变更，变更内容为“在利润表中新增“资产处置收益”项目，反映企业出售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金融工具、长期股权投资和投资性房地产除外）或处置组时确认的处置利得或损失，以及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及无形资产而产生的处置利得或损失”；2018 年度营业外支出较 2017 年度增加 645.31 万元，主要是因为对外捐赠增加 661.88 万元。

（五）非经常性损益对经营成果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及对经营成果的影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非经常性损益	3,408.17	1,153.70	2,134.99	11,864.5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7,077.47	95,869.54	63,690.16	71,376.88
占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	3.91%	1.20%	3.35%	16.62%

2016 年度、2017 年度、2018 年度及 2019 年 1-6 月，公司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分别为 11,864.55 万元、2,134.99 万元、1,153.70 万元和 3,408.17 万元，占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分别为 16.62%、3.35%、1.20%和 3.91%。

2017 年度，由于公司获得的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金额较 2016 年大幅减少，导致非经常性损益以及占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相应减少；2018 年度，由于公司获得的政府补助进一步减少，因而导致非经常性损益进一步减少；2019 年 1-6 月，公司归属于母公司股东非经常性损益为 3,408.17 万元，占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 3.91%。

（六）税收优惠情况

公司及子公司享受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的情况如下：

（1）东方财富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人于 2016 年 11 月 24 日取得由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上海市财政局、上海市国家税务局以及上海市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 GR201631000670），有效期三年。因此发行人 2016 年至 2018 年享受 15%的

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目前公司正在进行高新技术企业的重新认定，暂按 15% 的企业所得税税率进行预缴。

(2) 上海东方财富证券研究所有限公司

上海东方财富证券研究所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 2 日取得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上海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上海市税务局《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831003554），东财研究所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将享受自 2018 年度至 2020 年度三年 15% 的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

(3) 东方财富证券、西藏东方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曾用名：同信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西藏东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藏政发[2014]51 号《西藏自治区企业所得税政策实施办法》，西藏自治区的企业统一执行西部大开发战略中企业所得税 15% 的税率。同时，自 2015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暂免征收西藏自治区企业应缴纳的企业所得税中属于西藏自治区地方分享的部分。因此，东方财富证券、西藏东方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曾用名：同信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西藏东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 年至 2017 年享受 15% 的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同时减免了属于西藏自治区地方分享的部分。

根据藏政发[2018]25 号《西藏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西藏自治区招商引资优惠政策若干规定（试行）的通知》，公司在西藏自治区注册的子公司 2018 年度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同时减半征收属于西藏自治区地方分享的部分。

(4) 西藏东方财富证券量化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8]1 号文《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对证券投资基金从证券市场中取得的收入，包括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股权的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因此，西藏东方财富证券量化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016 年度及 2017 年度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三、现金流量分析

(一)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9,125.45	146,399.82	116,927.07	125,199.92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	-	-	75,931.18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减少额	-	-	-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202,676.69	286,238.20	215,097.81	160,234.83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387,248.61	39,567.43	-	-
融出资金净减少额	-	164,059.85	-	-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1,090,020.55	45,328.88	175,984.12	-
收到的税费返还	978.94	2,700.06	4,495.62	4,868.9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125.80	103,100.06	33,022.81	78,613.5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59,176.05	787,394.29	545,527.43	444,848.4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9,651.73	28,165.00	35,872.44	36,656.00
融出资金净增加额	444,256.45	-	560,258.37	290,799.67
代理买卖证券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158,591.01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减少额	-	239,778.51	147,549.76	-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350.31	1,222.58	291.57	-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136,331.27	-	-	-
回购业务资金净减少额	-	-	154,975.32	188,440.29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49,659.56	62,069.52	55,730.78	32,794.6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1,603.76	99,361.32	89,105.96	79,378.76
支付的各项税费	21,731.98	30,246.29	19,763.48	27,343.7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2,854.02	59,816.57	97,972.38	53,638.6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96,439.07	520,659.79	1,161,520.05	867,642.7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62,736.98	266,734.50	-615,992.62	-422,794.31

2016 年度、2017 年度、2018 年度及 2019 年 1-6 月，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422,794.31 万元、-615,992.62 万元、266,734.50 万元和 962,736.98 万元。

2017 年度，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 2016 年度减少 193,198.31 万元，一方面是因为公司的融出资金净增加，另一方面是公司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导致现金流净流出；2018 年度，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由负转正，主要是因为公司的融出资金净减少；2019 年 1-6 月，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大幅增加，主要是因为 2019 年上半年证券市场交易活跃导致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大幅增加。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40,427.71	111,200.71	683.97	1,204.61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182.61	2,857.86	1,927.45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0.55	78.51	84.25	312.81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173,900.00	92,473.57	24,198.2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44,640.87	288,037.08	95,169.24	25,715.6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853.77	19,772.15	24,924.08	164,165.52
投资支付的现金	326,256.91	157,052.10	3,900.00	1,266.42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3,008.43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228,800.00	73,308.91	42,045.1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2,119.11	405,624.25	102,133.00	207,477.0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2,521.75	-117,587.17	-6,963.76	-181,761.46

2016 年度、2017 年度、2018 年度及 2019 年 1-6 月，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181,761.46 万元、-6,963.76 万元、-117,587.17 万元和 112,521.75 万元。

2017 年度，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 2016 年度大幅增加，主要

是因为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较 2016 年度大幅减少；2018 年度，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 2017 年度大幅减少，主要是因为投资支付的现金以及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大幅增加；2019 年 1-6 月，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112,521.75 万元，较 2018 年同期大幅增加，主要是由于理财产品到期收回。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7,525.89	7,541.72	8,062.34	405,732.19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150.00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3,946.86	21,305.71	29,798.55	7,357.63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359,983.00	549,157.00	1,370,922.30	90,4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91,455.74	578,004.42	1,408,783.19	503,489.8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75,232.48	720,933.25	493,058.23	70,4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7,339.66	37,635.47	26,296.05	22,646.4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2,572.14	758,568.72	519,354.28	93,046.4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8,883.60	-180,564.29	889,428.91	410,443.37

2016 年度、2017 年度、2018 年度及 2019 年 1-6 月，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410,443.37 万元、889,428.91 万元、-180,564.29 万元和 98,883.60 万元。

2017 年度，公司因为发行债券导致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 2016 年度大幅上升；2018 年度，公司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较 2017 年度大幅减少，与此同时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增加，导致 2018 年度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 2017 年度大幅减少；2019 年 1-6 月，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98,883.60 万元，较 2018 年同期减少 54,518.26 万元，主要是由于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减少。

四、资本性支出

(一) 最近三年及一期重大资本性支出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重大资本性支出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2,853.77	19,772.15	24,924.08	164,165.52
投资（除金融投资以外）所支付的现金	-	-	3,500.00	5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3,008.43	-	-	-
合计	5,862.20	19,772.15	28,424.08	164,665.52

2016年度、2017年度及2018年度，公司的重大资本性支出分别为164,665.52万元、28,424.08万元和19,772.15万元，主要为购置办公楼及专用设备；2019年1-6月，公司的重大资本性支出为5,862.20万元，主要是为公司购置专用设备、收购东财保险经纪有限公司以及公司子公司天天基金、上海微兆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以自有资金出资认购“西藏东方财富证券如意稳健2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的投资支出。

(二) 未来可预见的重大资本性支出计划

截至2019年11月15日，除本次募集资金计划投资的项目外，公司未来没有其他可预见的重大资本性支出计划。

五、重大担保、诉讼、其他或有事项和重大期后事项情况

(一) 重大担保事项

截至2019年6月30日，东方财富不存在合并报表范围外的对外担保事项。

(二) 重大诉讼、仲裁及其他或有事项等

(1) “13天威PPN001”债务违约事项

东方财富证券于2013年3月以人民币59,702,000.00元购买天威集团发行的面值为6,000万元的2013年度第一期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以下简称“13天

威 PPN001”), “13 天威 PPN001”存续期间, 由于天威集团财务状况出现严重恶化, 偿债能力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13 天威 PPN001”持有人会议于 2015 年 5 月通过决议, 宣布该债项于 2015 年 5 月 25 日提前到期。因天威集团未能偿还其到期债务, 各持有人作为共同提起仲裁, 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于 2015 年 8 月 31 日受理。

2016 年 1 月, 河北省保定市中级人民法院受理了天威集团的破产重整申请, 因此原申请之仲裁程序中止。经与兴业银行以及仲裁代理律师协商, 本公司参照定向债务融资工具其他持有人已经生效的裁决结果向天威集团破产管理人申报债权, 并向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申请撤回仲裁申请。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 天威集团破产重整尚未完成, 东方财富证券尚未收到上述债券本金、利息及违约金, 该等债权收回的金额尚不能确定。

(2) “12 蓝博 01”和“12 蓝博 02”债务违约事项

根据华南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 2016 年 6 月 30 日下达的华南国仲深裁 [2016]D208 号裁决书, 第一被申请人安徽蓝博旺机械集团合诚机械有限公司、第二被申请人安徽蓝博旺机械集团液压流体机械有限责任公司、第三被申请人安徽蓝博旺机械集团精密液压件有限责任公司 (以下简称“三家被申请人”) 向东方财富证券支付“12 蓝博 01”和“12 蓝博 02”私募债本金合计人民币 69,000,000.00 元, 利息合计人民币 6,762,000.00 元, “12 蓝博 01”违约金人民币 1,093,608.00 元, “12 蓝博 02”违约金人民币 617,625.00 元。因三家被申请人一直未按裁决书履行还款义务, 东方财富证券于 2016 年 9 月 5 日向安徽省淮南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 执行案号为 (2016) 皖 04 执 527 号。在强制执行过程中, 前述三家被申请人暂无其他财产可供执行, 安徽省淮南市中级人民法院于 2017 年 3 月 30 日向东方财富证券出具 (2016) 皖 04 执 527 号执行裁定书, 裁定终结本次执行程序。

2017 年 7 月 6 日, 宇通集团根据其于 2015 年 9 月 22 日作出的关于同信证券“12 蓝博 01”、“12 蓝博 02”相关仲裁事项承诺, 向东方财富证券支付补偿款 21,277,026.00 元及相关仲裁费用 638,295.50 元。

(三) 重大期后事项

2018 年资产负债表日期后事项如下:

利润分配情况

(1) 以未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用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2 股。

(2) 以未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0.20 元。

截至 2019 年 11 月 15 日，2018 年利润分配已实施完成。

(四) 其他重大事项

2019 年 1-6 月分部信息：

1、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根据发行人的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确定经营分部，各个报告分部分别提供不同的产品或服务，发行人以产品或服务内容确定报告分部，但因相关业务混合经营，故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及期间费用未进行分配。

2、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万元

项目	金融数据服务	互联网广告服务	金融电子商务服务	证券业务	其他业务	合计
营业收入	7,847.36	3,045.55	56,499.35	-	303.67	67,695.93
利息净收入	-	-	-	36,352.05	135.02	36,487.07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	-	-	95,581.11	10.10	95,591.21
营业总收入合计	7,847.36	3,045.55	56,499.35	131,933.16	448.79	199,774.20
营业成本	9,925.70	3,886.55	4,782.25	-	4.77	18,599.26
营业成本合计	9,925.70	3,886.55	4,782.25	-	4.77	18,599.26

六、公司财务状况和盈利能力的未来趋势分析

面对经济发展和行业发展形势，以及行业不断加剧的市场竞争环境，未来公司将紧紧围绕实现一站式互联网金融服务的整体战略目标，积极抓住发展机遇，克服不利因素，加大研发投入，进一步提升服务能力和水平，提升用户体验，增强用户黏性，进一步巩固和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努力实现公司可持续健康发展。

1、进一步加强研发创新，不断完善和优化互联网金融服务大平台

公司将进一步加强研发创新，持续推动网站平台、互动社区平台、金融数据终端平台和移动端平台的升级、优化和完善工作，进一步加强互联网金融电子商务平台服务创新和完善工作。同时继续加强核心海量数据库的升级、优化和完善工作，实现大平台底层海量数据的共享覆盖并提升数据处理和响应能力，充分发挥各平台的整体协同效应，为海量用户提供更大范围、更全面、更完善的一站式互联网金融服务，夯实基础。

2、进一步提升证券期货服务能力和水平，推动证券期货业务持续健康发展

公司将进一步发挥一站式互联网金融服务大平台和海量用户的核心竞争优势，以海量用户的需求为中心，充分发挥整体协同效应，进一步提升证券期货服务能力和水平，加强技术投入，加强服务网点建设，提升内部管理水平，完善内治理和风险管理，推动证券期货业务实现长期可持续健康发展。

3、进一步强化服务创新，努力推进互联网金融电子商务服务业务发展

公司将坚持以用户需求为中心，进一步做好互联网金融电子商务服务业务，巩固和强化行业领先地位，进一步加强互联网金融服务创新工作，提升整体服务能力和水平，进一步丰富产品线，拓展服务范围，努力为海量用户提供更全面、更完善的互联网金融电子商务服务。

4、进一步加强新业务拓展工作，不断完善服务链条

公司继续加强互联网金融服务新业务领域探索工作，进一步延伸和完善服务链条，拓宽公司互联网金融服务大平台的服务范围，进一步增强整体服务能力和水平，努力实现一站式互联网金融服务整体战略目标。

5、进一步提升金融大数据服务，做好金融数据服务业务和互联网广告服务业务

公司将坚持以用户需求为中心，进一步加强个人终端产品的研发和创新，将进一步挖掘互联网金融服务海量数据的巨大价值，不断延伸和提升金融大数据服务，进一步完善机构终端产品，优化数据服务，提升产品服务质量和水平。同时，将进一步加大产品推广力度，扩大用户规模，提升市场占有率。公司将继续加强

服务创新，提升营销水平，完善绩效考核和激励机制，进一步推动互联网广告服务业务持续稳健发展。

6、进一步加强集团内部管理工作，不断提升企业管理水平

为适应公司各业务板块不断发展要求，公司将进一步健全内部治理和科学决策机制，持续完善内部控制和管理制度，优化组织架构，加强集团化财务管理，充分发挥财务职能作用，加强人力资源管理，进一步完善绩效考核和激励机制，发挥员工的积极性和创造性，加强人才引进和培养工作，强化人才梯队建设，夯实人才基础，同时，进一步加强信息化建设和企业文化建设，全面提升整体规范运作和企业管理水平。

7、进一步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树立和维护企业良好形象

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监管部门的有关规定，继续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进一步提升投资者关系管理水平，与投资者保持良好的沟通交流，进一步提高信息披露质量，向投资者客观、真实、准确、完整地介绍公司的经营管理情况，树立和维护公司良好的市场形象。

第八节 本次募集资金运用

一、本次募集资金运用基本计划

根据 2019 年 5 月 28 日召开的公司 2019 年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本次发行可转债拟募集资金总额（含发行费用）不超过人民币 730,000 万元（含 730,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将用于补充公司全资子公司东方财富证券的营运资金，支持其业务发展，增强其抗风险能力；在可转债转股后按照相关监管要求用于补充东方财富证券的资本金，以扩展业务规模，优化业务结构，提高其综合竞争力，主要用途如下：

（一）将不超过 65 亿元投入信用交易业务，扩大融资融券业务规模

自 2013 年以来，以融资融券业务为代表的信用交易业务整体发展向好，具有风险可控、收益稳定的特征，对于提高证券公司盈利水平、改善收入结构、丰富综合金融服务品种、增加客户粘性具有重要意义。该项业务为资本消耗型业务，根据 2016 年 10 月 1 日实施的修订后的《证券公司风险控制指标管理办法》，“证券公司经营证券自营业务、为客户提供融资或融券服务的，应当符合中国证监会对该项业务的风险控制指标标准。”此外，根据《关于证券公司风险资本准备计算标准的规定》的要求，“证券公司经营融资融券业务的，应该分别按对客户融资业务规模 5%、融券业务规模的 10% 计算融资融券业务风险资本准备”，东方财富证券融资融券规模和市场占有率的进一步提升受到资金规模的限制。

东方财富庞大的客户基础为东方财富证券客户群体的不断扩展提供了良好的基础，目前融资融券业务已成为东方财富证券的重要收入来源和未来新的增长点，发展势头迅猛。截至 2019 年 6 月底，东方财富证券融资融券业务获得了快速发展，已有 148 家分支机构获得展业资格，融资余额 126.47 亿元，融券余额 0.44 亿元，两者合计 126.91 亿元（不含利息金额），业务规模较 2018 年底上升 54.61%。

本次募集资金将用于进一步扩大融资融券业务的市场份额，进一步缩小与一流经纪类券商的差距，从而有效提升东方财富证券的市场竞争力和综合金融服务

能力。

(二) 将不超过 5 亿元用于扩大证券投资业务规模

随着国内多层次资本市场的逐渐完善，以及证券融资种类的增加、融资规模的提升，证券投资业务也将有着更多选择，面临更好的发展机遇。东方财富证券的证券投资业务包括了债券、股票等多种金融产品的投资和研究，并且在证券投资业务的开展上已建立了严格的投资决策、风险评估、风险限额监控机制等制度体系，有效控制了自营业务风险。东方财富证券秉承稳健经营原则，实行全面风险管理，自营业务执行风险中性策略，债券投资以固定收益投资及套利对冲交易作为主要投资方向，证券投资以长期稳健投资为主导，采用精选行业、精选公司相结合的原则，以期获取长期稳定的投资回报。2016 年、2017 年、2018 年和 2019 年 1-6 月，公司自营业务收入分别为-18.43 万元、4,905.93 万元、19,558.59 万元和 11,103.07 万元，占东方财富证券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0.02%、3.22%、10.87%和 8.32%，发展势头迅猛。

东方财富证券将利用本次公开发行可转债募集的部分资金，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进一步扩大证券投资规模，增加投资范围，丰富收入来源。

(三) 将不超过 3 亿元用于增资另类投资子公司

自 2018 年 11 月党中央决定在上交所设立科创板并试点注册制以来，国家、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密集出台了关于开展科创板并试点注册制的相关政策及配套制度，受到了国内资本市场的广泛关注。国内科技创新型企业积极申报科创板，国内各家券商积极响应，全力布局科创板业务。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已有 141 家企业申报科创板并被受理，行业覆盖新一代信息技术、高端装备、新材料、新能源、节能环保、生物医药等行业。科创板是未来我国资本市场发展的重要内容，将涌现一批符合国家战略产业发展方向、具备核心技术竞争力及市场增长潜力的优质企业。

公司另类投资子公司东方财富创新资本将以《证券公司证券自营投资品种清单》所列品种以外的股权投资及相关金融产品投资为主要业务方向，深入挖掘企业孵化、成长、上市过程中的股权投资机会，初期将重点参与科创板项目投资，聚焦新一代信息技术、高端装备、新材料、新能源、节能环保、生物医药等行业，

并逐步向一级市场股权、新三板企业股权、非公开企业股权等投资领域渗透，打造在另类投资业务方面的核心竞争力。

本次拟投入不超过 3 亿元增资全资子公司东方财富创新资本，以补充其资本金和营运资金，增强其市场竞争力与风险抵抗能力。

二、本次募集资金的必要性和前景

（一）完善公司业务布局，为实现公司发展战略规划奠定基础

公司立足于一站式互联网金融服务大平台的整体战略定位，致力于构建和完善以人为中心，基于流量、数据、场景、牌照四大要素的互联网金融服务生态圈，持续完善互联网金融业务布局。东方财富证券是公司从事证券业务的主体，为公司海量用户提供证券服务。自 2015 年 12 月完成对东方财富证券的收购后，公司全面做好东方财富证券的整合工作，加强流量转化，2016 年、2017 年、2018 年和 2019 年 1-6 月，证券业务所贡献的收入占比分别达 48.85%、56.32%、58.05% 和 66.04%。目前，证券业务已成为公司主要的收入来源之一，成为公司未来重点投入和大力发展的业务方向。

证券公司相关业务资质的取得、融资能力、业务规模的大小与其净资本实力直接挂钩，巩固传统业务优势、发展创新业务都离不开雄厚的资本规模支持。在东方财富证券客户数量迅速拓展、业务规模迅速扩张、市场份额迅速提升的良好发展态势下，其资本规模不足也成为制约公司业务进一步发展的掣肘。同时，与经纪业务市场份额占比较为接近的证券公司相比，东方财富证券净资本规模仍有较大差距，无法与证券业务的快速发展相匹配，急需补充资本金。

（二）助力融资融券等创新业务发展，优化盈利模式

随着我国证券行业的不断发展和互联网金融的迅速崛起，行业内外部环境的变化催生业务模式和盈利模式的创新，在以互联网信息化手段降低成本、大力发展经纪业务的同时，以融资融券为代表的创新业务已经逐渐成为东方财富证券新的增长点，其风险可控、收益稳定，对于优化东方财富证券收入结构具有重大的意义。同时，随着多层次资本市场的建立，以及证券融资种类、融资规模的增加，证券投资业务也将面临更好的发展机遇。

公司积极发展融资融券业务，在两融市场经历较大波动的大背景下，仍取得了较为喜人的经营成果。截至 2019 年 6 月末，东方财富证券融资融券业务获得了快速发展，已有 148 家分支机构获得展业资格；东方财富证券融资余额为 126.47 亿元，融券余额 0.44 亿元，融资融券合计 126.91 亿元（不含利息金额），业务规模较 2018 年底增长了 54.61%。然而，融资融券业务属于资本消耗型业务，其规模的扩大需要相当规模的配套资金支持。受东方财富证券净资本和营运资金水平的制约，融资融券业务规模与行业内领先券商仍存在一定差距。因此，通过公开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东方财富证券可进一步加大对融资融券等创新业务的投入，提升其市场规模及份额，进一步优化公司收入结构。

（三）响应国家科创板建设，完善证券业务结构

2018 年 11 月 5 日，习近平主席在中国进口博览会开幕式上宣布，上海证券交易所将设立科创板并试点注册制，支持上海国际金融中心和科技创新中心建设，不断完善资本市场基础制度。2019 年 1 月，中央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在上海证券交易所设立科创板并试点注册制总体实施方案》和《关于在上海证券交易所设立科创板并试点注册制实施意见》，随后，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陆续颁布了关于科创板的相关规则、办法及意见等。

东方财富证券积极响应国家战略，积极组织统筹推进科创板相关业务，设立专业从事另类投资的全资子公司东方财富创新资本，注册资本 2 亿元。东方财富创新资本主要从事《证券公司证券自营投资品种清单》所列品种以外的金融产品、股权等另类投资业务，并进一步聚焦于科创板相关项目。此外，另类投资的业务开展将进一步完善东方财富证券的业务结构，创新盈利模式，拓展盈利来源，更好地平衡资产负债风险，对公司未来不断提高业务规范化、专业化和多元化水平具有重要战略意义。

目前，东方财富创新资本的资本规模相对较小，公司将通过公开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适时通过追加投资等方式支持另类投资子公司的发展。

（四）提升市场风险抵御能力，保障东方财富证券稳健经营

证券行业是与资本规模高度相关的行业，资本规模在很大程度上决定了证券公司的竞争地位、盈利能力、抗风险能力与发展潜力。中国证券业协会发布的《证

券公司流动性风险管理指引》（2016年12月30日修订）增加了杠杆率、流动性覆盖率和净稳定资金率等监管指标要求，要求证券公司增加资本补充，防范流动性风险。《证券公司流动性风险管理指引》和《证券公司风险控制指标管理办法》（2016年10月1日修订）及配套规则对证券公司资本实力、流动性风险管理提出了较高的要求。近年来，二级市场发生数次大幅波动，更是对证券行业风险控制和稳健经营提出了严峻挑战。因此，东方财富证券拟利用本次募集资金提高其优质流动性资产规模、增强风险抵御能力。

三、本次发行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管理的影响

（一）对股权结构和控制权的影响

本次发行完成后，其实先生仍将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和控股股东，公司股权结构未发生重大变更，亦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改变。

（二）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资产负债率将有所提升。在可转债持有人进行转股后，公司的净资产规模将显著增加，从而进一步提升公司风险防范能力，但也有可能对公司净资产收益率产生一定的负面影响。公司将合理运用资金，促进各项业务有序健康发展并产生收益，积极提高公司盈利能力和核心竞争力。

第九节 历次募集资金运用

一、最近五年内募集资金运用的基本情况

(一)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1、募集资金的金额、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东方财富信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批复》(证监许可[2010]249号)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500万股,每股面值1元,发行价格为每股40.58元,募集资金总额为1,420,300,000.00元,扣除承销费和保荐费及其他发行费124,748,000.00元,募集资金净额为1,295,552,000.00元,并已于2010年3月12日存入公司开立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徐家汇支行的人民币账户。上述资金到位情况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验证,并由其出具信会师报字(2010)第10496号《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

根据财政部《关于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上市公司和非上市企业做好2010年年报工作的通知》(财会[2010]25号)的精神,公司于2011年4月1日将发行权益性证券过程中发生的广告费、路演费等已在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中列支的所涉资金9,002,500.00元补交入募集资金专户。最终确定的募集资金净额为1,304,554,500.00元。

2、募集资金存放情况

截至2019年6月30日,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初始存放日	初始存放金额	截止日余额	存储方式	备注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徐家汇支行	121908597910801	2010年4月10日	59,555.20	0.00	存单	账户已注销
		2011年4月1日	900.25	0.00	活期存款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徐汇支行	70030122000208658	2010年4月10日	40,000.00	0.00	存单	账户已注销

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初始存放日	初始存放金额	截止日余额	存储方式	备注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徐汇支行	98300158000002315	2010年4月10日	20,000.00	0.00	存单	账户已注销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南外滩支行	216150100100049633	2010年4月10日	10,000.00	0.00	存单	账户已注销
合计	-	-	130,455.45	0.00	-	-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相关募集资金专户已注销。

3、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30,455.45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注4）：149,891.69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46,214.8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35.43%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2019年1-6月：		5,496.66			
					2018年：		20,000.00			
					2017年：		42,460.00			
					2016年：		0.00			
					2015年：		24,000.00			
					2014年：（注1）		-20,000.00			
					2013年：		7,779.67			
					2012年：		20,459.34			
					2011年：		45,066.15			
2010年：		4,629.87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或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承诺投资项目										
1	大型网络在线平台系统升	大型网络在线平台系统升	11,739.56	11,739.56	11,726.90	11,739.56	11,739.56	11,726.90	12.66	2012年11月

	级项目	级项目								
2	在线金融数据服务系统升级项目	在线金融数据服务系统升级项目	13,676.79	13,676.79	13,639.71	13,676.79	13,676.79	13,639.71	37.08	2012年11月
3	基于手机端的财经信息服务系统项目	基于手机端的财经信息服务系统项目	4,571.89	4,571.89	4,568.42	4,571.89	4,571.89	4,568.42	3.47	2012年11月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29,988.24	29,988.24	29,935.03	29,988.24	29,988.24	29,935.03		

超募资金投向

1	建设研发基地与金融信息服务中心	建设研发基地与金融信息服务中心	0.00	46,214.82	0.00	0.00	46,214.82	0.00	46,214.82	已终止
2	东方财富金融数据机构服务平台系统项目	东方财富金融数据机构服务平台系统项目	0.00	5,000.00	5,000.00	0.00	5,000.00	5,000.00	0.00	2014年6月
3	增资子公司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增资子公司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0.00	5,000.00	5,000.00	0.00	5,000.00	5,000.00	0.00	100.00%
4	增资子公司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增资子公司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0.00	20,000.00	20,000.00	0.00	20,000.00	20,000.00	0.00	100.00%
5	增资子公司上海东方财富证券研究所有限公司	增资子公司上海东方财富证券研究所有限公司	0.00	4,000.00	4,000.00	0.00	4,000.00	4,000.00	0.00	100.00%
6	设立基金管理公司	设立基金管理公司	0.00	20,000.00	20,000.00	0.00	20,000.00	20,000.00	0.00	100.00%
7	设立上海徐汇东方财富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设立上海徐汇东方财富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0.00	20,000.00	20,000.00	0.00	20,000.00	20,000.00	0.00	100.00%
8	增资子公司扬州东方财富金融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增资子公司扬州东方财富金融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0.00	4,900.00	4,900.00	0.00	4,900.00	4,900.00	0.00	100.00%
9	参与发起设立中证信用云科技（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参与发起设立中证信用云科技（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0.00	3,500.00	3,500.00	0.00	3,500.00	3,500.00	0.00	100.00%
10	增资子公司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注2）	增资子公司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0.00	14,060.00	14,060.00	0.00	14,060.00	14,060.00	0.00	100.00%

11	补充流动资金	补充流动资金	0.00	0.00	18,000.00	0.00	0.00	18,000.00		
12	增资子公司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注3）	增资子公司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0.00	5,496.66	5,496.66	0.00	5,496.66	5,496.66	0.00	100.00%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0.00	148,171.48	119,956.66	0.00	148,171.48	119,956.66		
	合计		29,988.24	178,159.72	149,891.69	29,988.24	178,159.72	149,891.69		

注 1：2014 年，为确保公司金融服务大平台建设，公司终止研发基地和金融信息服务中心超募资金投资项目，同时使用自有资金 20,000.00 万元置换已投入上海东方财富置业有限公司的超募资金。

注 2：公司于 2017 年 6 月 27 日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与部分募集资金利息对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进行增资的议案》，拟使用自有资金 45,940.00 万元及部分募集资金利息 14,060.00 万元对子公司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进行增资，增资总额为 60,000.00 万元，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增资完成后，注册资本由 460,000.00 万元增至 520,000.00 万元。2017 年 6 月 28 日，公司完成了对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增资。

注 3：公司于 2019 年 5 月 23 日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与剩余募集资金对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进行增资的议案》，鉴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代码：123006，简称：“东财转债”）已有 46,193,693 张转为公司股票，剩余未转股可转债已全部赎回，根据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规定，可转债转股后，可转债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按照相关监管要求用于补充东方财富证券的资本金。公司拟对东方财富证券进行增资，增资总额为 54.00 亿元，其中包括前述可转债募集资金 45.91 亿元及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全部剩余募集资金 0.55 亿元（包含募集资金及相关收益），不足部分以公司自有资金补足。上述增资总额中，12.00 亿元作为注册资本，42.00 亿元作为资本公积。东方财富证券增资完成后，注册资本由 54.00 亿元增至 66.00 亿元。

注 4：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大于募集资金总额 19,436.24 万元，是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利息对子公司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进行增资。

（2）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变化。

（3）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①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以本次募集资金 1,698.00 万元置换公司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截至 2010 年 7 月 31 日，公司已利用自筹资金先行投入金额为 1,698.00 万元。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情况进行了核验，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0）第 11856 号《关于东方财富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

②终止募投项目情况

2014 年，为确保公司金融服务大平台建设，公司决定终止研发基地和金融信息服务中心超募资金投资项目，同时决定使用自有资金 20,000.00 万元置换已投入上海东方财富置业有限公司的超募资金。

2014 年 1 月 3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研发基地和金融信息服务中心超募资金投资项目并使用自有资金置换已投入超募资金的议案》，同意终止研发基地和金融信息服务中心超募资金投资项目并使用自有资金置换已投入超募资金。

2014 年 1 月 22 日，公司召开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研发基地和金融信息服务中心超募资金投资项目并使用自有资金置换已投入超募资金的议案》，同意终止研发基地和金融信息服务中心超募资金投资项目并使用自有资金置换已投入超募资金。

2014 年 6 月 10 日、2014 年 6 月 13 日，公司分别将自有资金 200,000,000.00 元、5,680,543.49 元转入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徐汇支行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其中，200,000,000.00 元用于置换已投入上海东方财富置业有限公司的超募资金，5,680,543.49 元用于置换原项目结余资金利息。

（4）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不存在临时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用于其他用途的情况。

（5）超募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11 年 1 月 9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决定使用超募资金中的 9,000 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2012 年 2 月 24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决定使用超募资金中的 9,000 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根据招股说明书的约定以及公司经营情况，公司使用上述两次超募资金 9,000 万元永久补充日常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上述两次超额募集资金的使用不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4、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产生的经济效益情况

（1）大型网络在线平台系统升级项目

该项目建成后将为公司现有服务及其他两个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在线金融数据服务系统升级项目”和“基于手机端的财经信息服务系统项目”提供全面平台支持。本项目不单独核算投资效益。

（2）在线金融数据服务系统升级项目

受技术进步和智能终端快速发展的推动，互联网行业的发展和用户需求也不断持续快速变化，为适应互联网行业发展变化的新形势，该项目作为子平台，已成为公司一站式金融服务大平台的重要组成部分，为海量用户提供金融数据等服务，单独孤立计算单个平台的效益，已无法完整体现其整体效益，本项目不单独核算投资效益。

（3）基于手机端的财经信息服务系统项目

该项目建成后主要与公司现有服务及其他两个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在线金融数据服务系统升级项目”和“大型网络在线平台系统升级项目”相结合，实现协同

效应，由于不单独进行手机端项目收费，因此无法单独核算投资效益。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请见下表：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实际投资项目		截止日投资项目累计产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	最近三年一期实际效益				截止日累计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序号	项目名称			2016	2017	2018	2019年1-6月		
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项目）									
1	大型网络在线平台系统升级项目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2	在线金融数据服务系统升级项目	不适用	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注	注
3	基于手机端的财经信息服务系统项目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注：首次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招股说明书披露：“在线金融数据服务系统升级项目”实施当年产生收入，预计5年内年均营业收入为13,550.00万元，项目所产生的销售费用和管理费用（不含折旧）分别按营业收入的25%和3%计提，预计5年内税后年均净利润为4,255.14万元。“在线金融数据服务系统升级项目”自2011年1月1日开始单独核算项目效益，2011年度至2015年度项目累计实现营业收入61,611.19万元，年均营业收入为12,322.24万元；按招股说明书披露的计提比例计算管理费用和销售费用，2011年度至2015年度累计实现税后净利润13,544.82万元，税后年均净利润2,708.96万元。“在线金融数据服务系统升级项目”2016年度起不再单独核算项目效益。在线金融数据服务系统，作为公司互联网金融服务大平台的重要组成部分，为海量用户提供在线金融数据等服务，该项目拓展了公司大平台的服务范围和内容，提升了大平台的服务能力和水平，进一步提升了用户体验和黏性，促进了公司大平台整体效益的实现，整体上达到了预期效益目标。

5、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的信息披露对照情况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公司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中披露的有关内容一致。

(二)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募集资金

1、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2015年4月15日，公司与宇通集团、西藏投资签署《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公司拟向宇通集团、西藏投资等法人发行股份购买其持有的东方财富证券100%股权，相关资产在评估基准日2014年12月31日经评估确认的价值为人民币4,404,630,000.00元。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经公司2015年6月11日召开的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于2015年12月2日经中国证监会以证监许可[2015]2810号《关于核准东方财富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向郑州宇通集团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核准。

2015年12月8日，东方财富证券股东变更为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东方财富研究所。同时，公司向宇通集团、西藏投资等法人发行154,385,908股股份，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28.53元。以上募集资金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于2015年12月9日出具信会师报字[2015]第115699号验资报告验资确认。

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154,385,908股仅涉及以发行股份方式购买东方财富证券股权，未涉及募集资金的实际流入，不存在资金到账时间及资金在专项账户的存放情况。

2、配套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东方财富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向郑州宇通集团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2810号）核准，公司于2016年5月3日向天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安徽省铁路建设投资基金有限公司、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等法人及自然人章建平发行普通股（A股）共计205,338,806股募集配套资金，每股发行价格19.48元，募集资金总额为3,999,999,940.88元，扣除承销费用人民币24,000,000.00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3,975,999,940.88元，已由中金公司于2016年5月3日存入公司在中国

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漕溪支行开立的人民币账户内。以上配套募集资金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于 2016 年 5 月 3 日出具信会师报字[2016]第 114639 号验资报告验资确认。

3、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募集资金存放情况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配套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初始存放日	初始存放金额	截止日余额	存储方式	备注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徐汇支行	03329600040047648	2016 年 5 月 3 日	397,599.99	0.00	活期存款	账户已注销

4、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使用情况

(1)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使用情况详见下表：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总额:		440,463.00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440,463.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440,463.00			
					2015年:		440,463.00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 预定 可使用状态日期 (或截止日项目 完工程度)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 诺投资金 额	募集后承诺 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 额	募集前承诺 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 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 金额	实际投资金 额与募集后 承诺投资金 额的差额	
1	支付购买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100%股权的股份对价部分	支付购买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100%股权的股份对价部分	440,463.00	440,463.00	440,463.00	440,463.00	440,463.00	440,463.00	0.00	2015年12月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440,463.00	440,463.00	440,463.00	440,463.00	440,463.00	440,463.00	0.00	

配套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97,599.99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397,599.99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0.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0.00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2016年：		397,599.99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或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1	增加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资本金	增加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资本金	397,599.99	397,599.99	397,599.99	397,599.99	397,599.99	397,599.99	0.00	2016年5月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397,599.99	397,599.99	397,599.99	397,599.99	397,599.99	397,599.99	0.00	

(2)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①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主体和实施方式未发生变更。

②配套募集资金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公司配套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主体和实施方式未发生变化。

(3)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①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投资项目不存在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②配套募集资金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不存在配套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4)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终止募投项目的使用情况

①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募集资金不存在终止募投项目的情形。

②配套募集资金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不存在终止配套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形。

(5)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闲置募集资金情况说明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不存在临时将闲置募集资金用于其他用途的情况。

(6)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的差异

内容和原因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项目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不存在差异。

5、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说明

①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募集资金用于支付购买东方财富证券 100%股权的股份对价部分，募集资金的使用无法与具体项目挂钩，因此无法单独核算募集资金实现的效益。

②配套募集资金

因配套募集资金全部用于补充东方财富证券营运资金，无法单独核算募集资金实现的效益。

6、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投资项目的资产运行情况

公司通过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东方财富证券 100%股权，2016 年 5 月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用于增加东方财富证券资本金、2018 年 1 月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用于补充东方财富证券营运资金，标的资产东方财富证券的资产运行情况如下：

（1）标的资产权属变更

2015 年 12 月 2 日，公司取得中国证监会以证监许可[2015]2810 号《关于核准东方财富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向郑州宇通集团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核准公司向郑州宇通集团有限公司发行 108,070,136 股股份、向西藏自治区投资有限公司发行 46,315,772 股股份（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28.53 元）以购买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00%股权。

2015 年 12 月 8 日，东方财富证券在西藏自治区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工商变更，并取得了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至此，东方财富证券股权过户手续办理完毕。

(2) 标的资产账面变化情况

东方财富证券的合并资产负债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4,151,820.59	2,964,249.74	3,098,530.17	1,777,297.57
负债总额	2,844,041.51	2,262,856.82	2,431,083.87	1,188,424.3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307,779.08	701,392.93	667,446.31	588,348.21

注：东方财富证券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的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3) 标的资产生产经营情况

公司使用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募集资金增加了东方财富证券资本金，东方财富证券净资产、净资本均获得了增加。2016 年末、2017 年末、2018 年末和 2019 年 6 月末，东方财富证券净资本分别为 556,412.29 万元，721,574.88 万元、714,014.14 万元和 1,321,844.54 万元。

(4) 标的资产效益贡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7,007.95	62,644.53	63,479.3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6,631.92	62,525.74	62,831.25

注：东方财富证券 2019 年 1-6 月的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5) 盈利预测以及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交易中，标的公司的评估值以市场法评估结果作参考，且根据交易方案及交易双方达成的协议，交易对方未对标的资产的业绩作出承诺，相关收购均未设定业绩承诺条款，因此该次交易不存在盈利承诺事项。

7、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的信息披露对照情况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公司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中披露的有关内容一致。

(三) 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东方财富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2106号）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总额465,00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期限6年。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实际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4,650,000,000.00元(其中原股东获配金额人民币2,123,257,800.00元，网上一般社会公众投资者实际缴款认购金额人民币2,252,904,900.00元，主承销商包销273,837,3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28,555,000.00元，募集资金净额4,621,445,000.00元。已由中金公司于2017年12月26日存入公司在招商银行上海分行营业部开立的账号为121908597910906的人民币账户内。上述资金到位情况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验证，并由其出具信会师报字（2017）第ZA16544号《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了专户存储制度。

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详见本节之“二、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二、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一) 前次募集资金在专项账户中的存放情况

截至2019年6月30日，前次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初始存放日	初始存放金额	截止日余额	存储方式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营业部	121908597910906	2017年12月26日	462,144.50	0.02	活期存款

注1：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余额209.82元，其中，200.00元是公司以自有资金转入且银行尚未划扣的银行询证函费用款，实际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余额9.82元。

注2：截至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上述募集资金专户已注销。

(二) 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说明

1、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见下表所示：

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462,144.50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462,144.5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0.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0.00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2018年：		62,144.50			
					2017年：		400,000.00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或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1	补充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运营资金	补充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运营资金	462,144.50	462,144.50	462,144.50	462,144.50	462,144.50	462,144.50	0.00	2018年1月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462,144.50	462,144.50	462,144.50	462,144.50	462,144.50	462,144.50	0.00	

2、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公司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变化。

3、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4、前次募集资金终止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公司前次募集资金无终止募投项目的情形。

5、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不存在临时将闲置募集资金用于其他用途的情形。

（三）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产生的经济效益情况

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全部用于补充东方财富证券营运资金，无法单独核算募集资金实现的效益。

（四）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累计实现收益与承诺累计收益的差异情况

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累计实现的收益低于承诺的累计收益 20%（含 20%）以上的情况。

（五）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的信息披露对照情况

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公司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中披露的有关内容一致。

三、会计师事务所对前次募集资金运用所出具的专项报告结论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于 2019 年 9 月 23 日就公司前次募集资金的运用出具了《东方财富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信会师报字[2019]第 ZA15602 号），结论如下：东方财富董事会编制的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 号）的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东方财富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第十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有关中介机构声明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募集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董事签名：

其 实

陈 凯

陆 威

史 佳

严 杰

田 玲

东方财富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月9日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募集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监事签名：

鲍一青

黄丽鸣

蔡玮

东方财富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月9日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募集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程 磊

东方财富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月9日

二、保荐机构（牵头主承销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募集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_____

沈如军

保荐代表人：_____

唐加威

陈超

项目协办人：_____

许滢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月9日

本人已认真阅读东方财富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创业板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之募集说明书的全部内容，确认募集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募集说明书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董事长：

沈如军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1 月 9 日

本人已认真阅读东方财富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创业板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之募集说明书的全部内容，确认募集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募集说明书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首席执行官：

黄朝晖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1 月 9 日

三、联席主承销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募集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_____

徐伟琴

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月9日

四、发行人律师声明

本所及签字的律师已阅读募集说明书，确认募集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不存在矛盾。本所及签字的律师对发行人在募集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募集说明书不致因所引用内容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募集说明书引用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的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律师：

方祥勇

雷丹丹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李 强

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

2020年1月9日

五、审计机构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募集说明书，确认募集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报告不存在矛盾。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募集说明书中引用的财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募集说明书不致因所引用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会计师：

姚 辉

李新民

杨志平

徐国峰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朱建弟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20年1月9日

六、资信评级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的评级人员已阅读募集说明书，确认募集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信评级报告不存在矛盾。本机构及签字的评级人员对发行人在募集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信评级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募集说明书不致因所引用内容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资信评级人员：

夏 敏

戴 敏

刘冠如

评级机构负责人：

闫 衍

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

2020年1月9日

七、董事会关于本次发行的相关声明及承诺

（一）关于未来十二个月内其他股权融资计划的声明

自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被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将根据业务发展情况确定是否实施其他再融资计划。

（二）关于应对本次发行可转债摊薄即期回报采取的措施

（1）加快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

本次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总额（含发行费用）为人民币 730,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将用于补充公司全资子公司东方财富证券的营运资金，支持其各项业务发展，增强其抗风险能力；在可转债转股后按照相关监管要求用于补充东方财富证券的资本金，以扩展业务规模，优化业务结构，提高其综合竞争力。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将有助于公司进一步扩大公司业务范围和规模，优化业务结构，提高持续盈利能力。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加快推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争取早日实现预期收益，尽量降低本次发行对股东即期回报摊薄的风险。

（2）加强募集资金管理，保证募集资金合理规范使用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确保本次募集资金专项用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公司已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暂行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和完善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用途的变更和管理与监督等作出了明确规定。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次可转债发行募集资金将存放于董事会批准设立的专项账户集中管理，并就募集资金账户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由保荐机构、开户银行与公司共同对募集资金进行监管。募集资金必须严格按照发行申请文件中承诺的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使用。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应当严格履行申请和审批

手续。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应当至少每季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检查一次，并及时向董事会报告检查结果。公司当年存在募集资金运用的，董事会应当按规定出具半年度及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并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对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鉴证报告。保荐机构至少每半年对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一次现场调查，在调查中发现募集资金管理存在重大违规情形或重大风险的，应当及时向深交所报告。每个会计年度结束后，保荐机构应当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专项核查报告并披露。

（3）进一步落实公司发展战略，全面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力

公司立足于实现一站式互联网金融服务这一战略定位，进一步加大战略投入，加强研发创新，持续推进互联网金融服务大平台的升级、优化和完善工作，进一步夯实了公司核心竞争力。未来，公司将紧紧围绕实现一站式互联网金融服务的整体战略目标，积极抓住发展机遇，克服不利因素，加大研发投入，进一步提升服务能力和水平，提升用户体验，增强用户黏性，进一步巩固和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努力实现公司可持续健康发展。

（4）强化风险管理，加强质量控制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以后，东方财富证券的资本及资产规模将得到进一步提高，增强抗风险能力，扩大各项业务的发展空间。东方财富证券将根据行业监管要求，完善对各类业务的质量控制和风险控制，对相关业务和资产的增长实施稳健、审慎、灵活的管理，打造专业、高效的风险管控体系，进一步健全风险内控隔离机制，保持业务发展与风险合规管理的动态平衡，为公司业务发展营造良好的环境。

（5）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提升经营和管理效率

公司及东方财富证券将严格遵循《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不断规范公司运作水平，确保股东能够充分行使权利，确保董事会能够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行使职权，做出科学、迅速和谨慎的决策，确保独立董事能够认真履行职责，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监事会能够认真履行监事会监督职能，对公司重大事项、关联交易、财务状况以及董事和高管人员履行职责情况进行监督，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6）完善利润分配政策，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

《公司章程》中关于利润分配政策尤其是利润分配的形式及顺序、现金方式分红的具体条件和比例以及发放股票股利的具体条件的规定，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2〕37号）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证监会公告〔2013〕43号）的要求和公司实际情况。本次可转债发行完成后，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严格执行现行利润分配政策，注重对投资者利益的保护并给予投资者稳定回报。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内容

- (一) 发行人最近三年及一期的财务报告及最近三年的审计报告
- (二) 保荐机构出具的发行保荐书和发行保荐工作报告
- (三) 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
- (四) 注册会计师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
- (五) 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发行的文件
- (六) 资信评级报告
- (七) 其他与本次发行有关的重要文件

二、备查文件查阅地点

自本募集说明书公告之日起,除法定节假日以外的每日9:30-11:30,13:30-16:30,投资者可至公司、保荐人(主承销商)住所查阅相关备查文件。